雍正皇帝上諭節要

雍正皇帝上諭

上諭。朕惟三教之覺民於海內也。理同出於一原。道並行而不悖。

【解釋】我認爲以儒、釋、道這三種教育來教導全國人民，從理論上（此指孝親尊師的道理）來說是一致的，教化眾生的方法上，也是並行而不相違背的。

【說明】

上諭：是皇帝告臣民的詔書。

雍正：即清世宗胤禎，清朝康熙皇帝的第四個兒子，在位共十三年（公元一七二三—一七三五）。

人惟不能豁然貫通。於是人各異心。心各異見。慕道者謂佛不如道之尊。向佛者謂道不如佛之大。而儒者又兼闢二氏以爲異

端。懷挾私心。紛爭角勝而不相下。

【解釋】只因人們不能把儒、釋、道三教之教義融會貫通，於是隨順各自不同的觀點，各持己見。仰慕道家的人說：「佛教不如道家高顯尊崇。」學佛的人又說：「道家不如佛教精深博大。」而儒家學者，又把二者視爲異端加以駁斥，從而生起門戶之見，相互爭論，比較高下，糾葛爭執，互不相讓。

朕以持三教之論。亦惟得其平而已矣。能得其平。則外略形跡之異。內證性理之同。而知三教初無異旨。無非欲人同歸於善。

【解釋】而我對儒釋道三教的教義，認爲都是平等無有高下。如能以平等心看待，就不會計較外在表現形式的差異，而能領悟到三教所蘊含的心性理體是相同的。可見三教的出發點、宗旨，是無異的，無不是希望人人歸向善處。

夫佛氏之五戒十善。導人於善也。吾儒之五常百行。誘掖獎

勸。有一不引人爲善者哉。

【解釋】佛教的五戒十善，教導人們要止惡修善，我們儒家的五常百行，也是在引導扶持，獎勵勸勉，又有哪一點不是爲了引導人們向善的呢？

【說明】

①五戒：佛法法門無量，無不以戒爲基礎，因戒生定，因定開慧，方能達學佛之目的。五戒乃是在家居士所受持之根本戒律。五戒者：一、不殺生：凡是一切有生命者，乃至蜎飛蠕動，微細昆蟲，皆不得有意殺，或教他殺，或見殺而隨喜讚歎。二、不偷盜：對於公共財物、私人財物、寺廟和僧眾之財物，皆不得侵佔；乃至一針一草，不予而自取，和竊取，或詐取，乃至違反世法偷稅漏稅，無票乘車，冒名頂替，貪污舞弊等，均不應爲。亦不自盜，不教他盜，不見盜隨喜，應清心寡欲，勤儉持家，廉潔自愛。三、不邪淫：在家居士，除正式配偶外，不得有任何淫穢行爲。四、不妄語：妄語有四，一者妄言，即口是心非，欺誑不實；二者綺語，花言巧語，

傷風敗俗；三者惡口，辱罵毀謗，惡語傷人；四者兩舌，挑撥是非，鬥亂兩頭。五、不飲酒：學佛人一切酒、乃至含有麻醉人性的酒類及毒品，皆不可飲。除因重病，非酒莫療者，作爲藥酒，方可飲用。

②五常：指儒家所提倡的仁、義、禮、智、信。我國文化自古特重孝道與倫常，五常即是五種倫常大道，若能遵守而行之，才能具足做人的資格。百行：是指儒家的諸多行爲規範。

昔宋文帝。問侍中何尚之曰。六經本是濟俗。若性靈眞要。則以佛經爲指南。如率土之民。皆淳此化。則吾坐致太平矣。

【解釋】過去，宋文帝對侍中何尚之說：「六經（即：易、書、詩、禮、樂、春秋）的根本是濟世育人，端正社會風氣；若對於心性的探究、了悟宇宙人生的眞諦來說，則佛法經論可做爲指南。如果全天下的人民，都能以眞誠心接受這種教化，我就可坐享太平了。」

【說明】

①宋文帝：即劉義隆（公元四〇七—四五三年），爲中國南北朝時

期，宋朝的第三位皇帝，在位三十年。

②侍中：南北朝官階名，與中書、尚書同爲宰相之職。何尚之：字彥德，廬江灊縣（今屬安徽霍山）人，是南北朝時期一位審慎明達的政治家，也是當時一位深通玄學義理的名士。

何尚之對曰。百家之鄉。十人持五戒。則十人淳謹。千室之邑。百人持十善。則百人和睦。持此風教。以周寰區。則編戶億千。仁人百萬。而能行一善。則去一惡。去一惡。則息一刑。一刑息於家。萬刑息於國。洵乎可以垂拱坐致太平矣。

【解釋】何尚之回答說：「百戶人家的鄉里，有十人能持五戒，就有十人眞誠純樸；千戶人家的城市，有一百人能修十善，就有一百人和睦共處。持此良好的教化風氣，遍及全國上下，則編戶億千之地，就會有百萬仁人，整個國家的社會風氣就能改善。而且，人能行一善，則離一惡，離一惡，則免用一刑，家免一刑，則國免萬刑，確實可以垂手坐享太平了。」

斯言也。蓋以勸善者。治天下之要道也。而佛教之化貪吝。誘賢良。其旨亦本於此。苟信而從之。洵可以型方訓俗。而爲致君澤民之大助。其任意詆毀。妄揑爲楊墨之道之論者。皆未見顏色。失平之瞽說也。特諭。

【解釋】宋文帝與何尚之的這一段對話，都在勸勉人們行善，這是治理天下的關鍵。佛教教化人們除去貪婪吝嗇的心，引導人們做善良賢明的好人，其目的也是出於此。如能信從佛陀教育，依教奉行；確實可以規範社會，訓導黎民百姓，改善風尚，從而成爲盡忠國家、布施恩澤、造福人民的最大助力。那些任意詆毀佛教，妄加揑造佛教爲類似楊墨之道的偏激言論，這都是沒見到眞理，失去公平的瞎說。特別詔告於天下。（雍正十一年二月十五日）

【說明】楊墨之道：指楊朱和墨翟之說。楊朱、墨翟，春秋戰國時代人，所主張之學說與孔孟之道相違背，被儒家視爲外道。

【附註】本文係參考佛陀教育網路學院學生，所整理之《佛說十善業道經簡註易解》中的【雍正皇帝上諭節要】乙文。

《集福消災之道》再版序

淨空老法師

佛言：「一切法從心想生」，「依隨正轉」。「正報」指自己的起心動念，「依報」則包羅甚廣，近從個人的身體相貌，遠至周邊一切人事環境、物質環境、自然生態、虛空法界，無不涵蓋其中，皆隨順各人心念染淨善惡而呈現美醜好壞。故知「心行是因，禍福是果」，「相隨心轉，風水在人心」；此實爲一切化解災難、修積福德之理論依據。

然消災必先修福，修福必先懺除業障。一切佛法，皆是懺悔修福的妙法。一切懺悔修福法，皆是佛法。故曰：無有一法不是佛法。善惡標準爲何？精要言之，儒之五倫（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五常（仁、義、禮、智、信）、四維（禮、義、廉、恥）、八德（忠、孝、仁、愛、信、義、和、

平）；具體落實，在於《弟子規》。佛之三福、六和、十善五戒、十願十度；具體落實，在於《十善業道》。道之崇尚自然法則，生而不有，爲而不恃，清心寡慾；具體落實，則爲《太上感應篇》。若論修學次第，首應遵依《感應篇》，明因識果。次循《弟子規》，恪盡人事。力行《十善》，以爲菩提大道之基始。靜觀中國歷史，五千年來雖經朝代興替，但古聖先王對儒、釋、道三家教學之普遍弘揚，無不重視，故能成就國家社會的長治久安。至近百年，西風東漸，人人崇尚科技，功利爲先，漠視傳統文化，忽略因果、倫理、道德教育；演變至今，小自個人、家庭，大至國家、社會，乃至自然生態、宇宙平衡，一一遭受嚴重破壞。地球、人類的繼絕存亡，實爲今日世界共同面臨的最大課題。

老子云：「知常曰明；不知常，妄作，凶。」常，即常道，因果、倫常、道德是也。如日月星辰之運行，春秋四季之流轉，永恆

不變。生而爲人，若能深明本分應循之常道，隨順自性本具之德行，則身心健康，百病不生。如中醫強調：仁慈養肝，正義養肺，禮樂養心，智慧養腎，誠信養脾胃。若違逆性德，則怒氣傷肝，悲惱傷肺，憤恨傷心，煩恐傷腎，痴疑、怨天尤人傷脾胃。

佛法說明，隨順戒定慧(倫常道德)，則天清(日月清明，風雨以時，災厲不起)，地寧(不貪無水患，不瞋無火災，不痴無風災，不慢無地震)。由是而知，七十年代英國歷史哲學家湯恩比博士之語：「欲解決二十一世紀的社會問題，唯有孔孟學說與大乘佛法」，的具眞實智慧。孔孟學說與大乘佛法，圓滿涵攝倫理、道德、因果、哲學、科學教育。學習倫理道德教育，則恥於作惡；學習因果教育，則不敢作惡。故於五者之中又須特重因果教育。若未深明因果，雖奉行倫理道德，遇逢高名厚利誘惑之時，往往難以自持，而成義始利終之深憾。淨宗十三祖印光大師常言：「因果者，世出世

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眾生之大權也。」「若欲挽回世道人心，捨提倡因果報應，縱令其學識道德、神通智慧與聖賢佛菩薩相齊，亦無如之何矣。況其下焉者乎。」

今有王麗民警官諸君子發大慈悲心，重編《集福消災之道》，詳釋因果至理，引人深思，發人警醒。文筆潤飾、排版校對，無不認眞負責，誠屬難得。囑余爲序，義不敢辭。祈願有緣閱讀此書、認眞奉行者，均獲消災集福之眞實利益。人爲福人，居爲福地，百福千祥、災消福來，即在當下。謹此數語，略表隨喜讚嘆之意。

釋淨空　謹識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七日

趙麗雲居士序

印光大師說：「人人相信因果，天下太平；人人不信因果，天下大亂。」旨哉斯言！尤其看到近數十年來世界各地的社會亂象愈演愈烈，犯罪率、離婚率急速攀升，加上天災人禍頻仍，而且情況愈趨惡化，毫無減緩跡象，導致人心惶惶，沒有一個依歸處。

究其根本原因，就是近百年來的教育內容出了問題，世界各國全都著重科技知識的傳授，不重視因果道德的紮根，致有今日的苦果。大師早在百年前即已洞悉現今末法之亂象，故盡其一生極力弘揚《太上感應篇》、《了凡四訓》、《陰騭文》等闡述因果報應之書，在當時印刷術並未如今日發達，竟然印了數百萬冊之多。故當今佛門高僧淨空老法師說：「印光大師用心良苦，完全在救世，畢竟覺悟而求生西方的人少，但追求世間福報的人多，所以他老人家

的弘化社所流通的這些經書善本，遠遠不如這三本之多。」

須知感應篇的特色，是以敬畏天地神明爲基礎，來發揚善惡因果的至理。現代很多人不肯行善，偏要作惡，最大的原因，是由於天良泯滅；所以要敬畏天地神明，激發天良，才能使人不敢作惡，而樂於行善。試觀歷史上的德育故事：漢代的楊震，因敬天而拒收賄賂；宋代的王日休，因敬天而拒絕邪淫。這種種美德，都由敬天而來。所以敬天畏天，是百善的根基；無法無天，是萬惡的禍源。因此印光大師提倡《感應篇》，意義十分深遠，大有助於五戒十善的實行，使人奠下人天乘的良好基礎，再來進修佛教任何一宗，才可得到學佛實益。否則人天乘沒學好，即奢談學唯識、學三論、學禪、學密、學淨土，往往佛未學成，連人身都不能保住，猶如一座根基不固的大廈，隨時可能傾倒，不亦悲哉！這值得我們深切體會，引以爲戒。

《感應篇》的註解甚多，然而古今大德皆曰：「《彙編》不僅是感應篇的註解之王，實在是一切善書之王。」但不甚通達文字的婦孺，猶是難以領會。今有王潮音居士在十年前發心譯整《感應篇彙編白話節本》，經淨空老法師賜名爲《集福消災之道》；王居士深感十年前所編白話節本，僅是重點翻譯，不甚理想，今又發大願心，逾年而重編完成《彙編白話全本》。由於王居士發心眞切，感應到諸多博學又有修持的佛弟子，從旁協助蒐集查證資料，逐字核校譯文內容，務使譯文忠於原文，文理順暢易讀，令人心生歡喜，堪稱流通之善本，值得讚嘆。

末學深信此書一經再版發行，必能獲得廣大迴響，大量翻印流通。謹此祈願人人能讀，家家受持，斷惡修善，自然災消福集、家道昌隆，而國泰民安、風調雨順，天下太平矣！故樂爲之序。

末學趙麗雲 謹識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感應篇彙編白話緣起

科技愈發達，人心愈迷失，物質愈文明，道德愈墮落，心靈愈染污，治安愈敗壞；究竟如何才能挽救世道人心、減少犯罪？如何才能自求多福、消災免難？乃至如何才能國泰民安、風調雨順、永息戰爭、天下太平？相信這都是現代人最關心與憂心的課題。然而儘管關心與憂心，但對世間亂象、天災人禍的解決，似乎效果不大，甚至每況愈下，問題愈趨嚴重。自求多福的結果，往往變成自求多禍；歸結其原因，就是過於迷信科學，對於善惡標準、因果報應的道理，認識不清，甚至誤解很深。如此反其道而行，自然招致災難和苦果；這就是人心墮落、犯罪飆漲、世界大亂的根本原因！

「感應篇彙編」一書博大精深，撮取「惠吉逆凶、福善禍淫」之至理，發而爲掀天動地、觸目驚心的議論。對於什麼是善？什麼

是惡？爲善得何善報？作惡得何惡報？均能洞悉明察其根源，使人閱讀之後，徹底明瞭善惡、因果、禍福的道理，知道自私自利，反失大利會得大禍；因而人人自勉爲善，以期集福消災。所以本書對世道人心，有其極爲深遠的影響。

清朝彭凝祉尚書曾題此書爲「元宰必讀之書」，他說：「並非讀了此書，即可作狀元宰相；而是狀元宰相絕不可不讀此書。」彭尚書的說法可謂透徹之極。印光大師說：「此書究極而論，止乎成仙；若以大菩提心行之，則可以超凡入聖，了脫生死，圓成佛道。」印祖一生對此書弘揚不遺餘力，淨空老法師更勸佛弟子將本書視爲戒律讀誦受持，並爲本書賜名爲《集福消災之道》，均有其甚深道理。

末學深凜「萬法皆空，因果不空」之理，故對因果教化、正道的傳揚全力以赴；先有《了凡四訓》的整理，續有《彙編白話節本》

的譯整，即是此一理念之體現。但因才疏學淺，致十年前所譯之白話節本缺失很多，深感愧疚；故今再發願重新整理《彙編》全書，主要參考蘇俊源先生所撰《感應篇彙編白話註解》，《佛光大辭典》、台灣中華書局出版之《辭海》，及其他相關資料，逾年整理而成，特此致謝。

最後特別感謝恩師　淨空老法師的鼓勵督促及爲本書題字賜序，胡妮妮居士對末學重整本書的靈感與願心之啓發，鄭皓仁居士對整理工作長期耐心的指導及蒐集資料，慧瑛師姐發大願心，長期逐字對照《彙編》原文、核校譯文義理上有無偏誤，並爲本書校對及潤稿，西雅圖淨宗學會趙宇威會長在佛理艱深處的協譯，大陸滿居士的協助資料查證，與阮貴良居士在本書完成的最後階段，協助處理許多難以解決的問題，使本書得以完成；然篇幅甚巨，義理深奧，雖已盡心盡力，相信疏漏難免，懇請十方大德不吝指正，以便匡正

，利益十方；並考量眾生根器不同，故以繁體、簡體、全本、節本、精簡本等多種方式流通。深盼人人讀了此書，都能深信因果、斷惡修善；此種風氣一開，自然禮讓興行，災難干戈永息，人民安樂而天下太平！

公元二〇〇九年十月廿五日末學王潮音和南

勸讀感應篇彙編啓

《太上感應篇》雖然出自道藏，然而在《彙編》註解中，大都引用儒書和佛經，所以讀一書而得到三教精義。這是第一件值得稱快的事！《彙編》乃是彙集古今各種註解，經過詳細審查抉擇，精益求精而編輯成書；所以讀了《彙編》，就等於讀盡《感應篇》各種註解。這是第二件值得稱快的事！編者的手法與眼光，實在高明得無與倫比；讀者能得此良好的引導，心量必能拓寬，福德因緣也會因而廣植。這是第三件值得稱快的事！儒家的至理名言，誠意正心的功夫，修身齊家的要訣，《彙編》內已收錄過半；而佛門的文字般若，在此也可略見一斑；至於道家的攝心要義，也已彙萃其中。這是第四件值得稱快的事！所以《彙編》不只是《感應篇》所有註解之王，實在是一切善書之王！

凡是能看到本書的，就是有福之人；若能一氣呵成讀去，息心靜氣地反覆咀嚼玩味，心中有所體悟，並踏實奉行的，就是大福之人！若能進一步精益求精，則成聖成賢作佛作祖的道理，也都在本書之中。人生在世，若無緣見到本書，就可能長劫沈淪，很難出離輪迴，這豈不是天大的不幸！而且《感應篇》註解，是如此明白，如此詳盡，如此透徹，如此懇切，不僅只是耳提面命，不但只是大聲疾呼，而悲天憫人的胸懷，可說是聲淚俱下！所以有緣讀到本書的人，自應立刻回頭，又有什麼好再猶豫懷疑的呢？

《彙編》中所記載那些得到惡報的人，群相競逐般地趨向死亡，甚至臨死還不能覺悟；這都是由於一生當中，沒有機緣讀到《感應篇》啊！所以此書對人生的裨益，豈只是轉禍爲福的唯一捷徑，卻也是超凡入聖的不二法門。惟願大家都能恭愼讀之！

感應篇序　舊刻　文昌帝君降筆

文昌帝君曰。吾一十七世爲士大夫身。未嘗虐民酷吏。周人之急。濟人之乏。容人之過。憫人之孤。一心如此。聽命於天。故能久證眞位。今勸世人。每日誦太上感應篇一遍。遵以修行。及書寫一帙。日夕瞻視。依此修行。行之二年。萬罪消滅。行之四年。百福皆集。行之七年。子孫賢明。榮登科第。行之十年。壽命延長。行之十五年。萬事如意。行之二十年。子孫爲卿相。行之三十年。注名僊籍。行之五十年。天神恭敬。名列僊班。不依此加意修行。或作或輟。今日行。明日廢。人事既乖。心田日暗。雖口誦經。而其心不悟。是爲瀆天。罪不容赦。

太上感應篇

太上曰。禍福無門。惟人自召。善惡之報。如影隨形。是以天地有司過之神。依人所犯輕重。以奪人算。算減則貧耗。多逢憂患。人皆惡之。刑禍隨之。吉慶避之。惡星災之。算盡則死。又有三台北斗神君。在人頭上。錄人罪惡。奪其紀算。又有三尸神。在人身中。每到庚申日。輒上詣天曹。言人罪過。月晦之日。竈神亦然。凡人有

過。大則奪紀。小則奪算。其過大小。有數百事。欲求長生者。先須避之。是道則進。非道則退。不履邪徑。不欺暗室。積德累功。慈心於物。忠孝友悌。正己化人。矜孤恤寡。敬老懷幼。昆蟲草木。猶不可傷。宜憫人之凶。樂人之善。濟人之急。救人之危。見人之得。如己之得。見人之失。如己之失。不彰人短。不衒己長。遏惡揚善。推多取少。受辱不怨。受寵若驚。施恩不求報。與人不追悔。所謂善人。人皆敬之。天道佑

之。福祿隨之。眾邪遠之。神靈衛之。所作必成。神仙可冀。欲求天仙者。當立一千三百善。欲求地仙者。當立三百善。苟或非義而動。背理而行。以惡為能。忍作殘害。陰賊良善。暗侮君親。慢其先生。叛其所事。誑諸無識。謗諸同學。虛誣詐偽。攻訐宗親。剛強不仁。很戾自用。是非不當。向背乖宜。虐下取功。諂上希旨。受恩不感。念怨不休。輕蔑天民。擾亂國政。賞及非義。刑及無辜。殺人取財。傾人取位。誅降戮服

。貶正排賢。凌孤逼寡。棄法受賂。以直為曲。以曲為直。入輕為重。見殺加怒。知過不改。知善不為。自罪引他。壅塞方術。訕謗聖賢。侵凌道德。射飛逐走。發蟄驚棲。填穴覆巢。傷胎破卵。願人有失。毀人成功。危人自安。減人自益。以惡易好。以私廢公。竊人之能。蔽人之善。形人之醜。訐人之私。耗人貨財。離人骨肉。侵人所愛。助人為非。逞志作威。辱人求勝。敗人苗稼。破人婚姻。苟富而驕。苟免無恥。認恩推

過。嫁禍賣惡。沽買虛譽。包貯險心。挫人所長。護己所短。乘威迫脅。縱暴殺傷。無故剪裁。非禮烹宰。散棄五穀。勞擾眾生。破人之家。取其財寶。決水放火。以害民居。紊亂規模。以敗人功。損人器物。以窮人用。見他榮貴。願他流貶。見他富有。願他破散。見他色美。起心私之。負他貨財。願他身死。干求不遂。便生咒恨。見他失便。便說他過。見他體相不具而笑之。見他才能可稱而抑之。埋蠱厭人。用藥殺樹。恚怒

師傅。抵觸父兄。強取強求。好侵好奪。虜掠致富。巧詐求遷。賞罰不平。逸樂過節。苛虐其下。恐嚇於他。怨天尤人。呵風罵雨。鬥合爭訟。妄逐朋黨。用妻妾語。違父母訓。得新忘故。口是心非。貪冒於財。欺罔其上。造作惡語。讒毀平人。毀人稱直。罵神稱正。棄順效逆。背親向疏。指天地以證鄙懷。引神明而鑑猥事。施與後悔。假借不還。分外營求。力上施設。淫慾過度。心毒貌慈。穢食餧人。左道惑眾。短尺狹度。

輕秤小升。以偽雜真。採取姦利。壓良為賤。謾
驀愚人。貪婪無厭。咒詛求直。嗜酒悖亂。骨肉
忿爭。男不忠良。女不柔順。不和其室。不敬其
夫。每好矜誇。常行妒忌。無行於妻子。失禮於
舅姑。輕慢先靈。違逆上命。作為無益。懷挾外
心。自咒咒他。偏憎偏愛。越井越竈。跳食跳人
。損子墮胎。行多隱僻。晦臘歌舞。朔旦號怒。
對北涕唾及溺。對竈吟咏及哭。又以竈火燒香。
穢柴作食。夜起裸露。八節行刑。唾流星。指虹

霓。輒指三光。久視日月。春月燎獵。對北惡罵。無故殺龜打蛇。如是等罪。司命隨其輕重。奪其紀算。算盡則死。死有餘責。乃殃及子孫。又諸橫取人財者。乃計其妻子家口以當之。漸至死喪。若不死喪。則有水火盜賊。遺亡器物。疾病口舌諸事。以當妄取之直。又枉殺人者。是易刀兵而相殺也。取非義之財者。譬如漏脯救饑。鴆酒止渴。非不暫飽。死亦及之。夫心起於善。善雖未為。而吉神已隨之。或心起於惡。惡雖未為

。而凶神已隨之。其有曾行惡事。後自改悔。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久久必獲吉慶。所謂轉禍為福也。故吉人語善視善行善。一日有三善。三年天必降之福。凶人語惡視惡行惡。一日有三惡。三年天必降之禍。胡不勉而行之。

印光大師嘉言節錄

因果一法，乃世出世間聖人，烹凡煉聖之大冶洪爐。若最初不以因果是究，則通宗通教之後，尚或有錯因果之事。因果一錯，則墮落有分，超昇無由矣。且勿謂此理淺近而忽之，如來成正覺，眾生墮三途，皆不出因果之外。而凡夫心量小，凡經中所說大因果處，或領會不及，當以世間淺近者，爲入勝之方便，如文昌陰騭文，太上感應篇等，俾熟讀而詳審以行之，則人人可以爲良民，人人可以了生死矣。

日誦經咒選錄序云：其修持次序，當以開本知見爲先導，信願念佛爲正行，萬善莊嚴爲助修。因附錄感應篇、陰騭文、覺世經，及淨土修持各開示，以爲改過遷善，趨吉避凶，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之規矩準繩。庶可現生即出三界六道之外，直入七寶九蓮之中。願諸修士，同加注意！

感應篇彙編白話精簡本　目錄

雍正皇帝上諭節要……一
淨空老法師序……七
趙麗雲居士序……一一
感應篇彙編白話緣起……一四
勸讀感應篇彙編啟……一八
感應篇文昌帝君序……二〇
太上感應篇……二一
太上感應篇註講證案彙編白話精簡本　卷一
引言……一
太上曰　禍福無門　惟人自召……五
善惡之報　如影隨形……一〇
是以天地有司過之神　依人所犯輕重
以奪人算……一三
算減則貧耗　多逢憂患……一六
人皆惡之……一七
刑禍隨之……一八
吉慶避之……一八
惡星災之……二〇
算盡則死……二一
又有三台北斗神君　在人頭上
錄人罪惡　奪其紀算……二四
又有三尸神　在人身中　每到庚申日
輒上詣天曹　言人罪過……二五
月晦之日　竈神亦然……二六
凡人有過　大則奪紀　小則奪算
……二八
其過大小　有數百事　欲求長生者
先須避之……三〇
是道則進　非道則退……三一
不履邪徑　不欺暗室……三二
積德累功……三五
慈心於物……三八

忠孝……四一
太上感應篇註講證案彙編白話精簡本　卷二
友悌……五九
正己化人……六三
矜孤恤寡　敬老懷幼……六五
昆蟲草木　猶不可傷……六九
宜憫人之凶　樂人之善……七一
濟人之急　救人之危……七三
見人之得　如己之得　見人之失
　如己之失……七五
不彰人短　不衒己長……七七
遏惡揚善……七九
推多取少……八二
受辱不怨……八四
受寵若驚……八五
施恩不求報　與人不追悔……八七
所謂善人……八九
人皆敬之　天道佑之　福祿隨之
　眾邪遠之　神靈衛之……九二
所作必成　神仙可冀……九六
欲求天仙者　當立一千三百善
　欲求地仙者　當立三百善……九七
苟或非義而動　背理而行……九九
以惡為能……一〇〇
忍作殘害……一〇一
陰賊良善　暗侮君親……一〇五
慢其先生　叛其所事……一〇八
誑諸無識　謗諸同學……一〇九
虛誣詐偽　攻訐宗親……一一一
剛強不仁　很戾自用……一一三
是非不當　向背乖宜……一一四
虐下取功　諂上希旨……一一六
受恩不感　念怨不休……一一八
太上感應篇註講證案彙編白話精簡本　卷三
輕蔑天民……一二一
擾亂國政……一二二
賞及非義……一二三
刑及無辜……一二四
殺人取財……一二五
傾人取位……一二六

誅降戮服……一二七
貶正排賢……一二八
凌孤逼寡……一二九
棄法受賂……一三〇
以直為曲　以曲為直……一三二
入輕為重……一三三
見殺加怒……一三四
知過不改……一三六
知善不為……一三七
自罪引他……一三八
壅塞方術……一三九
訕謗聖賢……一四一
侵凌道德……一四三
射飛逐走……一四四
發蟄驚棲……一四五
填穴覆巢……一四六
傷胎破卵……一四八
願人有失……一五〇
毀人成功……一五一
危人自安……一五二
減人自益……一五三
以惡易好……一五五
以私廢公……一五五
竊人之能……一五六
蔽人之善……一五八
形人之醜……一五九
訐人之私……一五九
耗人貨財……一六一
離人骨肉……一六三
侵人所愛……一六四
助人為非……一六五
逞志作威……一六六
辱人求勝……一六七
敗人苗稼……一六八
破人婚姻……一六九
苟富而驕……一七〇
苟免無恥……一七一
認恩推過……一七二
嫁禍賣惡……一七三
沽買虛譽……一七四

包貯險心……一七五
挫人所長……一七六
護己所短……一七七
乘威迫脅……一七八
縱暴殺傷……一七八
無故剪裁……一八〇
非禮烹宰……一八一
散棄五穀……一八二
勞擾眾生……一八三
破人之家　取其財寶……一八四
決水放火　以害民居……一八五
紊亂規模　以敗人功……一八六
損人器物　以窮人用……一八七
見他榮貴　願他流貶……一八八
見他富有　願他破散……一八九
見他色美　起心私之……一九〇
負他貨財　願他身死……二〇二
干求不遂　便生咒恨……二〇三
見他失便　便說他過……二〇四
見他體相不具而笑之……二〇五
見他才能可稱而抑之……二〇六
埋蠱厭人……二〇七
用藥殺樹……二〇八
恚怒師傅……二〇九
抵觸父兄……二一〇

太上感應篇註講證案彙編白話精簡本　卷四

強取強求　好侵好奪……二一三
擄掠致富……二一四
巧詐求遷……二一五
賞罰不平……二一六
逸樂過節……二一七
苛虐其下……二一八
恐嚇於他……二一九
怨天尤人……二二一
呵風罵雨……二二二
鬬合爭訟……二二三
妄逐朋黨……二二五
用妻妾語　違父母訓……二二六
得新忘故……二二八
口是心非……二二九

貪冒於財　欺罔其上……二三〇
造作惡語　讒毀平人……二三二
毀人稱直……二三五
罵神稱正……二三六
棄順效逆……二三七
背親向疏……二三九
指天地以證鄙懷　引神明而鑑猥事……二四〇
施與後悔……二四一
假借不還……二四二
分外營求……二四三
力上施設……二四五
淫慾過度……二四五
心毒貌慈……二四九
穢食餧人……二五〇
左道惑眾……二五一
短尺狹度　輕秤小升……二五三
以偽雜真……二五五
採取姦利……二五七
壓良為賤……二五八
謾驀愚人……二五九
貪婪無厭……二六〇
咒詛求直……二六一
嗜酒悖亂……二六三
骨肉忿爭……二六五
男不忠良……二六七
女不柔順……二六八
不和其室……二六九
不敬其夫……二七〇
每好矜誇……二七一
常行妒忌……二七三
無行於妻子……二七六
失禮於舅姑……二七六
輕慢先靈……二七八
違逆上命……二七九
作為無益……二八〇
懷挾外心……二八〇
自咒咒他……二八一
偏憎偏愛……二八二
越井越竈……二八三

跳食跳人……二八四
損子墮胎……二八五
行多隱僻……二八七
晦臘歌舞……二八九
朔旦號怒……二九一
對北涕唾及溺……二九二
對竈吟咏及哭……二九四
又以竈火燒香……二九四
穢柴作食……二九六
夜起裸露……二九七
八節行刑……二九八
唾流星　指虹霓　輒指三光
久視日月……二九九
春月燎獵……三〇二
對北惡罵……三〇三
無故殺龜打蛇……三〇四
如是等罪　司命隨其輕重　奪其紀算
算盡則死　死有餘責　乃殃及子孫
……三〇五
又諸橫取人財者　乃計其妻子家口以
當之　漸至死喪　若不死喪　則有
水火盜賊　遺亡器物　疾病口舌諸
事　以當妄取之直……三〇七
又枉殺人者　是易刀兵而相殺也
……三〇九
取非義之財者　譬如漏脯救饑　鴆酒
止渴　非不暫飽　死亦及之
……三一二
夫心起於善　善雖未為　而吉神已隨
之　或心起於惡　惡雖未為　而凶
神已隨之……三一四
其有曾行惡事　後自改悔　諸惡莫作
眾善奉行　久久必獲吉慶　所謂轉
禍為福也……三一六
故吉人語善視善行善　一日有三善
三年天必降之福　凶人語惡視惡行
惡　一日有三惡　三年天必降之禍
胡不勉而行之……三一八
附錄一：廣勸流通文……三二五
附錄二：改訂當生成就的佛法……三三三

太上感應篇註講證案彙編白話精簡本　卷一

引　言

太上，是對至尊的稱呼。這種以稱讚上天來樹立教化功能，乃是揭示人們，對此事要慎重不可隨便。感，就好像植物種子；應，就像是開花結果。用「感應」二字作爲篇名，是取其「有感必應，隨感隨應」的意思，以彰顯天道善於回應的道理。俗語說：「種瓜得瓜，種豆得豆」，即在說明「天網恢恢，疏而不漏」的道理，這就是所謂的「感應」。

全篇前面四句提綱，已包括全篇眞義，往下都在啓發說明此四句。所以從「天地有司過之神」到「先須避之」，是在統合說明神明糾察人間善惡的縝密，和對造惡之人懲罰的嚴厲，首先開啓人們敬畏之誠心。從「是道則進」到「當立三百善」，是在說明爲善可召福報。從「苟或非義而動」到「殃及子孫」，是在說明爲惡必召災禍。

往下又在「橫取」、「枉殺」兩方面，特別以嚴重的口氣來說明，

就是因爲看到這方面惡性更重大。從「夫心起於善」，到「凶神已隨之」，就更進一步推論到起念的初處，神明已開始鑒察。而這起念的開端，就是福祉的基礎，也是禍患的元胎；所以應在最初之時，就要戒慎恐懼地分辨清楚。有人曾做壞事，也可轉禍爲福。指示我們勿因從前曾有罪過而自暴自棄，如眞能誠心改過向善，則轉禍爲福，實在很容易。

以上這些道理，都是太上開示的主旨，所謂的禍福，無不是自己求來，與前面所說「惟人自召」的意思相應。最後以「語、視、行」三方面爲總結，作爲奉行此篇累積功過的格律。結語，則以鼓勵嘉勉好好去行。「勉」這一字，實是改過遷善的要訣，太上一再地叮嚀，意義深遠又確切。

現在世間的道德規範，已經不如古代，人與人之間的情感，又是非常薄弱；而且禮儀教化已不能勸化人心，國家刑罰也不能禁止犯罪。目前唯有「感應」二字，還可引動人們去惡向善的良心。因爲人心即使不怕王法懲罰，但還未連鬼神都不怕。王法或可利用勢力、或運用機巧來脫罪；但鬼神卻不能以富貴來買通，或躲到陰暗處就可逃避。

所以此篇序文中說到：「善良的人聽聞此篇，就愈能勸發其向善之心，不必等到有人獎賞才去做；造惡的人看到此篇，就會自覺不安而不敢作惡，這比用刑罰來懲處還要有效。」由此可見，《感應篇》不但可以幫助聖佛經典來教化世人，也可以輔助天子或領導人來治理國家。

有人說本篇出自道藏，所以就懷疑與儒家道理相違，這總是未曾精研儒家經書所造成。《易經》說：「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所謂積，是指所看到的善惡不只一件；所謂餘，是指所看到的果報不只一種。在《易程傳》中對此僅有概略說明，而此書卻有詳細的解析。

又《書經》記載：「行善的人，上天會降以百祥；作惡的人，上天會降以百殃。」在《詩經》上歌詠讚歎，上帝對人間所行善惡的明鑒和深察；在《禮記》上記載，人事得失都出於人心的善惡；在《春秋》則將事例述於前，再將果報書於後。由此可見，六經所載內容，都精確詳實地說明感應的說法，哪有不與此種觀念合而爲一的呢？

本篇所載的善惡事情，鉅細靡遺，就連吐痰咳嗽歌唱哭泣等事，都

說是在上天鑒察範圍內。使人讀到此處，就會懷疑上天眞會探究那麼詳細嗎？以致使人不敢相信，而感到渺茫恍惚。實因不知從微小處謹慎的方法，本來就是聖賢最重視的地方。

《書經》上說：「在微小處不謹慎注意，恐會損及大德的成就。」《易經》也說：「小人總以爲小善沒益處而不去做，又以爲小惡不足以傷害而不去除。所以到最後，惡事積多而無法掩飾，罪惡重大而無法化解。」而且一部《禮記》對人一舉一動，都有明文規定。古人對於教人，大多是從微小處就要謹慎注意。

此篇專講人心修持正道或逆天背道爲主，儒家有「順應天理得吉祥，違情背理受凶惡」的道理，在此更能得到詳明證解；佛家有因果輪迴說法，在此則更能看到其大概。儒道釋三教都是一貫的道理，所說之事雖不同，但其結果是一樣。深信此篇是指導我們超凡入聖的階梯，事實上也是轉禍爲福的方法，希望能以此篇普勸同修，眞正信仰接受，至誠懇切奉行。

太上曰：「禍福無門，惟人自召。」

【解釋】太上老君說：「禍福沒有一定的門道，都是人心感召的。」

【分析】本節和下節，都是《感應篇》的綱領，是太上老君垂示訓誨的大要。講到聖賢存心，不是爲了祈福避禍才來斷惡修善。說到造化道理，凡是積善必定福蔭子孫，造惡必定禍延子孫，這本來就不會有所差錯。從小處說是吉凶，從大處說是禍福。無門，是指沒有一定的門道。自召，就是自作自受。要知道天地沒有私心，造什麼因就得什麼果，本來就沒一定的門道，完全依據所得結果作爲報應，原因就是由己心所招感。

然而人的念頭在未動時，極爲清淨平靜；就像虛空一樣，哪有善惡之分？只因念頭剛動，心向好事就是善，心向壞事即是惡。最初不過起個念頭，做件事情而已，後來日積月累，於是有善人惡人的區別。至於招禍或得福，都取決於動念之初。

所以太上開頭便說「禍福無門，惟人自召」，就是警惕世人，起心動念時，要加緊提醒自己保持警覺。而所謂覺，是向內心觀察，使

能清楚明白。人心善惡，必有起動徵兆；只要時時向內觀照每個念頭，便知心的嚮往方向。《易經》說：「徵兆是微動的現象，所有吉凶可以預見的地方。」在此處能看得透徹作得了主，自然慾望清淨、道理純眞，只要起心動念，都能與吉祥契合；若有絲毫差錯，恐怕將來結果，就有天差地別。

【說明】太上：在此是指老子，又稱爲太上老君，是道教中三清道祖中的道德天尊。本姓李，名叫耳，字伯陽，謚爲聃。因生下來就白髮，所以被稱爲老子。春秋時代誕生於楚國苦縣厲鄉曲仁里，曾任東周掌管國家文物典籍的史官，相傳此時孔子曾向他問禮。後來乘青牛西出函谷關，應關尹子的要求，著有五千餘言《道德經》傳世。爲先秦時代道家學派創始者，後來被尊奉爲道教教祖。

【嘉言一】宋朝的靈源禪師向伊川先生說：「禍能生福，而福也能生禍。禍能生福的原因，就是當人處在危險或災難時，會眞切想求平安，並能深入體會求得平安的道理；尤其能心存恭敬畏懼，謹愼自己言行。而福能生禍的原因，就是當人在居安時，非但不能思危，且還放縱

自己；言行舉止驕傲懈怠，尤其多有處事輕率，欺侮傲慢別人的情形。」

【嘉言二】東嶽大帝說：「行善就像春天時田園裡的草一樣，雖然看不出它在生長，其實每天都有增長；作惡有如磨刀的石頭一般，雖然看不出它在減損，其實天天都在虧蝕。所以禍福都在暗中移轉，而迷惘的人則無法察覺。」

【再析】唐朝禪宗六祖惠能大師說：「一切種植福祉的地方，都離不開人的心地。」佛經說：「眾生的吉凶禍福，都是由自心所造。」又說：「罪和福二者的運作，所得到痛苦和快樂的結果，都由身口意三業造成，由心地所感召的結果。」

如果心存瞋恚、邪婬，就是種地獄業因；如果心念貪求吝於布施，即是造餓鬼業因；如果心中愚癡、無明蔽障，就是種畜生業因；如果執著、我慢、貢高、自大，即是造修羅業因。

如果能修持殺、盜、淫、妄、酒等五戒，即是種人道業因；如果能精修十善，就是造天道業因；如果能證悟人生一切本空，即是種聲

聞業因；如果能了知因緣而使本性脫離諸業的染著，就是造緣覺業因；如果能六度一齊修持，即是種菩薩業因；如果能使心眞正慈悲平等，就是造佛的業因。

如果心念清淨，則感得香花蓮臺七寶行樹清淨國土而化生；內心染著塵垢，則感得丘陵坑洞坎坷，在濁惡的穢土而受生，這並非從天而降，亦非由地所生，只是在心動最初那個念頭所導致。離開心源的因素，就沒有別樣東西，會造成這個結果。所以感應的動機非常微細啊！善惡的道路至爲危險啊！而其中最難操持把守的就是人心。它接觸東西就躍動，或沉淪於深淵下，或飛翔於天空中；隨妄念而移轉，有時情緒就像凝結的冰，有時像燒焦的火，其中的差距實在太大。

所以古人非常精勤，白天以曾子三省來檢視自己，夜晚以楊震四知來惕勵自己；更從一早雞鳴而起，就勤奮不懈的行善，莫不時時刻刻以此存心，希望這心鏡永遠清淨明澈。能如此，則善惡行爲自己就可作主，而禍福報應自己也可作主，所以天命就可操之在我。因此談到禍福自召的道理，推究到本源，就是在存心。

嘉言三：從前眞空寺的老和尚曾說：「凡夫的妄想都不一樣，或是回想幾十年前的榮辱恩仇、悲歡離合和種種閒雜的事情，這都是過去的妄想。或是事情到了眼前，只要順應即可，卻反而畏懼猶豫不決，這是現在的妄想。或是期待日後的榮華富貴、子孫發達，和談論一些不一定可成功，或計畫一些不一定可得到的事，這都是未來的妄想。這三種妄想，或是生起，或是滅掉，這就叫做幻心。只要很清楚地照見這些妄想，隨著妄念生起，當下把它斬斷，這就叫做覺心。所以說：『不怕妄念生起，只怕覺察太遲。』心地若能保持像虛空一樣，煩惱哪能在心中落腳呢？」

故　事：宋朝的衛仲達，最初當館職官位時，有一次被鬼卒把他的魂押到陰間。冥官詳細地核對善惡兩本紀錄，他的惡錄多得竟鋪滿整個庭院，而善錄只有一小卷軸而已。地府的官吏臉色都變了，吩咐拿秤來稱稱看，結果那一小卷軸的善，卻超過盈庭惡錄的重量。官吏很高興地說：「你可以出去回家了。」衛仲達問道：「我年紀不到四十歲，怎會有這樣多的惡行？」官吏說：「只要一念不正，鬼神無不知道，

就記錄下來，不必等到去做。」仲達就問：「這小卷軸中記的是什麼事？」官吏說：「朝廷曾要動用很多勞工修三山石橋。你上奏盡力諫止，這是你上疏的稿件。」仲達說：「我雖然進諫，但上級沒採納，善力的功能怎會那麼大呢？」官吏說：「你用心很眞誠，言論可爲世人的訓誡，如果上級能聽從，那功德就無可限量。如果你能乘此念頭來度化世人並無困難，奈何你惡念太多，以致善力減半，而你也就無法再祈望當宰相了。」後來仲達做官，果然只做到吏部尚書而已。

【再析】嗚呼！仲達的惡，只是心中動了惡念而已，就已減損他當宰相的現世福報；而他的善，只是空有其言而已，尚未見到實際效果，但他這善的重量就已超過滿庭院的惡錄。看到這個例子就知道，如果眞的去做善事或惡事，那麼善或惡的力量就更大了。由此可見，一個念頭的起點是善是惡，就已決定禍福的果報。

善惡之報，如影隨形。

【解釋】善惡的報應，就像影子隨著形體移動，永遠都不分離。

【分析】善惡是就人心來說，而報應是就天理而言。要知道形體端正，

影子也就端正；形體歪斜，影子也就歪斜，不會有些許閃失。而種善因必得樂果，種惡因必得苦果，聖人說得很清楚，怎奈愚人不相信，於是就背善向惡了。大概是他看到現在有些善人命運非常坎坷，而有些惡人卻享有高壽，看到現世所受的種種果報也都不一樣，於是就說：「善惡不見得會有報應，因果之事理似乎不足採信。」

要知道世上沒有活到幾百歲的人，而上天也有未能立即了結的案子。世間純善或純惡的人既然很少，可以爲善也可以爲惡這種根機的人最易圓熟成就。因爲心念隨時會轉變，所以上天的報應也應當隨之衡量。有的報在自己身上，有的報在子孫；有的報在現世，有的報在後世。報應的大小快慢，雖常有變化轉移，但絲毫不會錯誤。俗話說：「善惡到頭終有報，只爭來早與來遲。」所以不要只談目前，還要看看究竟，善惡果報那裡不是如影隨形呢？

【再析】按照佛經，因果報應要論及三世，眾生所造的業，它的報應方式有三種：第一種是現報，就是這一生就受果報。第二種是生報，就是第二生才受報。第三種是後報，就是今生所造之業，要等到第三生

或是十生百生千生萬生後才受果報。所以人間有做善事而卻得禍的人，這是因爲他前生所造的惡業現在成熟；今生作惡而卻得福的人，這是因爲他前生所造的善業現在成熟。所以福中有禍、禍中有福，並不是純善或純惡的報應。

開始有福而最後得禍，這是因爲善心退失的關係；開始有禍而最後得福，這是因爲惡心悔除的關係。苦樂的果報是由所造的善惡業而來，並沒有變化，這是顯示天道的直接報應；而災禍吉祥互相出現，這是天道隱約巧妙的報應。更有一些隱藏的善德或過錯，那就不是一般人耳目可覺察的善惡，而他的報應也不只限於耳目可見聞的事實。

故事：清朝崇明島（在長江入海口）的黃永爵，有位相士曾替他算命，斷定他一生都沒孩子，只能活到六十歲。後來南洋有一條船在海上遇到大風快翻了，黃永爵就急忙拿出十兩銀子，雇買漁船去搭救，共救活十三條人命。後來又遇到那位相士，他驚訝地說：「你滿臉陰騭紋（相術家稱眼眶下的紋是積陰德而來），一定是累積很大陰德，不但會有兒子，且會考上狀元，你自己也能得到長壽。」後來果然生了

一個兒子名叫振鳳，考中康熙己未年的狀元，自己活到九十幾歲才善終。由此可知，天道的可靠就是如此，人爲什麼不肯去惡向善呢？

是以天地有司過之神，依人所犯輕重，以奪人算。

【解釋】所以天地有主管人間過惡的神明，依照人們所犯罪惡的輕重，來削減他們的壽命。

【分析】從此句到「算盡則死」爲一個節次，說明人的一生，從早到晚每一時刻，上下四旁都有鬼神在暗中鑒察。在上天有三官①五帝②，和各種職司的眾神；在地有五嶽③山神和四瀆④水神，以及城隍⑤爺土地神；又有舉意司，專門主管世人起心動念的善惡，大抵這些都是所謂的司過之神。犯，是自己招來。奪，是除去。算，是一百天。

天帝的心是慈悲仁愛的，希望世人在自己獨知之處，要爲善去惡；因爲天地有司過之神，在暗中鑒察人們所犯的過失，並計算其所犯過失輕重，以作爲減除壽命的依據。所以說：「人間的竊竊私語，上天聽之若響雷；暗室中做虧心事，神明的鑑察，就如閃電一般明亮。」在《詩經》書中也講到：「上帝親臨你，天天在此鑒察著，有如十

目所視、十手所指，就在你面前仔細地監視聽察。」明白這個道理，則在我心中獨知之處，自然就有鬼神監視，這比森然羅列地公布罪狀時還要嚴格，這就是使我們達於天人合一的道理。

《華嚴經》⑥說：人一生下來，都有兩位天人⑦跟隨，一位叫同生，一位叫同名⑧。這兩位天人經常見到人，而人卻看不到天人，這兩位就是主管善惡二部的童子。人們每天廿四小時，凡是起心動念、言談舉止、待人接物，要常想到祂們跟隨在身邊，不可讓惡念持續不斷。若偶然生起惡念，要趕緊提高警覺回過頭來。所以克除自己的惡念，先要從最困難的地方去克制，一直窮究到心念最初的起滅處。如果能這樣用功，那麼無邊的業障就能在瞬間清除乾淨，清澈有如天空無雲一般。如果能做到這種地步，則一切給予或奪取的權力，就可操之在我，鬼神不能操縱，那還有什麼司過奪算可說呢？

【說明】

① 三官：道教稱天地水爲三官，天官賜福，地官赦罪，水官解厄。

② 五帝：即東方青帝、南方赤帝、西方白帝、北方黑帝、中央黃帝。

③五嶽：即東嶽泰山、西嶽華山、南嶽衡山、北嶽恆山、中嶽嵩山。

④四瀆：古代江、淮、河、濟諸水的總稱。

⑤城隍：道教稱管理地方的神。民間相傳爲陰間判事的官。

⑥華嚴經：全名稱爲《大方廣佛華嚴經》，大方廣爲所證之法，爲人人本具的眞心理體；而佛爲能證之人，證得大方廣之理；華嚴是比喻，因修萬行之華，感得果地一乘之莊嚴，故稱華嚴。

⑦天人：又稱天眾，即住於欲界六天及色界諸天之有情。

⑧同生同名：根據佛學大辭典解釋，自有生以來，即有同生同名二天，常隨從侍衛。同生天者，此天與其人同時生也，同名天者，此天與其人同名字也。此二神，《藥師經》謂之俱生神。與一切人之出生俱生，而記人之善惡者。

故事：宋朝光孝寺（在廣州市）的安禪師，在禪定中見到兩位僧人在談話。起初有天神在旁護持，傾聽很久，以後就離去了。過沒多久，竟有一群惡鬼在唾罵他們，而且還掃除他們的足跡。這是因爲兩位僧人最初在談論佛法，接著就互敘久別之情，最後竟談到財利供養，所

以被群鬼怒罵。須知二位僧人只是在談論世俗事情，就被鬼神瞋責；何況現在的人放縱自己身、口、意三業，所犯的罪過還不止於此呢！那麼他們被鬼神瞋責，又會到什麼地步呢？想起來眞是令人畏懼！

算減則貧耗，多逢憂患。

【解釋】造惡的人，會被減損壽算，又被懲罰變得貧窮家破，經常遇到憂愁災難。

【分析】從此句到「算盡則死」，都在實際說明減除壽命之事。貧，是沒有財貨。耗，是家破人亡。多逢，是說行惡之人，會處處遇到。因爲不善之人，他欺騙掩飾的行爲，被神明所察見，到後來被懲罰減除壽命，因而貧窮家破，憂愁禍患也就跟著接踵而來。而「行善受福報，造惡受禍報」，這是天地造化的定理。人們若想趨吉避凶，就必須改過遷善，其中最重要的應當先要治理本心，檢點自己的身口意三業行爲，不可讓它放逸，而墮入邪惡的業網中。

故　事：從前奉符（今山東泰安縣）的縣令錢若愚，爲人陰險狡詐，善於隱瞞固執。他在早年時就補授官職，但所到任的地方，大都不能做

完任期。到了晚年，生活更加困窘，子女相繼死亡，淪落到衣食不繼的地步。因此就向神明祈求。夢到神明告訴他說：「你因爲作惡多端，壽命已被奪盡，你卻還以生活貧窮家破人亡爲苦來求我嗎？」

人皆惡之。

【解釋】人人都討厭他。

【分析】惡，就是厭棄。《玉樞經》說：「人若不修善業，上天必會斬除他的精神，攝取他的魂魄，使他顚倒錯亂，被人厭惡、嫌棄、迫害。」現在怨恨別人欺負我的人，哪知這是上天已將他睿智的鑑別能力去除，使他在世上處處都不如意。如今有幸明瞭這個事實，就應當洗心革面，改惡向善；而天帝之心仁慈寬恕，必然不會誅殺懺悔改過的人。所以從前的過失可以彌補，往後的善行可以謀求。不論生而知之，或是困而知之，只要改過遷善，成功則是一樣，千萬不可自暴自棄。

故　事：宋朝的秦檜，欺君誤國，殘害忠良，百世以來，世人沒有不痛恨他的奸詐；而岳飛能精忠報國，後世的人無不景仰他的風範。在杭州西湖岳王祠前面，有用鐵所鑄的秦檜和他妻子王氏的模像，跪在桌

案前面，旁邊還掛著一個木製手掌。遠近前來參觀的人，都欽佩岳王的精神而下拜，卻會拿起木掌來批打秦檜夫婦的鐵像。

刑禍隨之。

【解釋】刑罰和災禍都跟隨而來。

【分析】刑，是官方懲罰的事情。禍，是上天所降之災殃。隨，是跟定不分離的意思。太虛眞人說：「別人若將災禍轉嫁於我，我能以福德來回報給他，那福德的善氣，永遠在我身上生發；而那些繼續造惡的人，災害的惡氣，慘重的禍殃，自然會在他身上生發。這裡說到刑罰災禍跟定惡人，也就是災害的晦氣，永遠在惡人身上。」

故事：漢朝的梁統，乞請朝廷加重刑罰，而朝廷不准。後來梁統夢到神明對他說：「雖然朝廷沒有聽從你的意見，但是陰府已經記錄你的罪過。你現在想要以極刑來殘害世人，子孫怎能免除刑罰的災禍呢？你已獲罪於天，縱然祈禱也無濟於事。」後來梁統的兒子，都因案死於獄中；到梁冀這一代，因爲罪惡造得太深，最後導致滅族的命運。

吉慶避之。

【解釋】吉祥和喜慶都避他而去。

【分析】避，是有求卻得不到的意思。要知道「天道很公平，不會有偏私，唯有善良人，才會得眷顧。」人若能去惡爲善，恭慎自己順從天理，自然在靜的時候，心就能與天道契合；在動的時候，行爲就會與福祉會合。如果與此相反，那麼在陽世必遭刑罰制裁；在陰間必被鬼神誅罰，奪去壽命和福份。而吉祥必會離去，凶惡跟隨而來，這是一定不能避免的。

故　事：從前有位讀書人叫王生，生性奸詐邪惡，做事違背天理。當他參加秋試，因文章頗好，房師（科舉時代，舉子稱其薦卷房官爲房師）想推薦他名列前茅。當要塡寫榜單時，考卷忽然不見，塡榜完畢後，才從房師袖中掉出來；房師十分懊悔，暗與王生見面，答應以其他方法補償。不久房師轉調吏部，王生也因捐納財貨而進入太學。

到王生再度赴考，房師正好在考選司（舊時主管銓選官吏的機構）任職，看到王生大爲歡喜；就暗中交代他挑個好缺，藉著帝王頒佈的恩例規定來揀選。正當選期到來，房師卻因父喪離職。三年後房師

守孝完畢，再被朝廷起用，仍在選司任職，而王生此時也以資深學員身份參加考選。房師特別替他揀選一個官職，萬金薪俸指日可待，過沒幾天，王生卻因母親過世回家守孝而作罷。房師可憐他命運坎坷，就推薦他到巡撫家裡當家教，三年可望領得千金薪資。然而不到一個月，巡撫竟因舊案爆發而革職。

王生一生屢有奇遇，但最後卻都成了畫餅不能實現，因而非常氣憤積成疾病，躺在床上三年。有一天突然覺悟說：「這都是我積惡太多的緣故。」後來病情逐漸痊癒，從此終生行善。

【嘉言】薛西原說：「天地間的福祿，若非存著憂勤惕勵之心，福祿聚集不來；若非做些濟世利人之事，福祿無法消受。」這話眞有道理。

惡星災之。

【解釋】惡煞凶星也會降災禍給他。

【分析】惡星，是掌管人間一切災禍厄難的神。人生在這個世間，每一天每一個節氣，都屬星光主管。造惡的人心常昏暗，黑氣由頭往上沖，自然就會惡氣感召惡氣，所以凶星自然降臨，就會招致災禍。若是

善良之人，因爲本性光明，當然惡氣就會退散，惡煞凶星避他還恐不及，怎會降禍於他呢？唉！作惡是自己所爲，然後凶星才會降災。並不是凶星主動降災，其實是人自己招來；並不是凶星作惡，而是人自己作惡。由此可知，人怎可不心存畏懼來修持省察以挽回天心呢？

故　事：從前山東莒城的馬長史，仗著他的聰明才智，就蠻橫無理，無惡不作。有一天，有一顆隕星掉落他家中，變成一塊石頭。從此以後，官司、牢獄、口舌是非、疾病等不斷發生。過了一年，馬長史就死了，家人也都離散，馬家的房子也就空蕩沒人住。而這塊隕石的周圍數尺，都呈現微微的紫色，而且還有像字一般的紋形，到今天還存在。

算盡則死。

【解釋】壽算減完後就會死去。

【分析】這是太上苦口婆心垂示勸誡世人的話。眾生習氣深重難以根治，多行不善，無始以來無明業識妄動，造作諸惡，因業受報眾苦相煎。然世人不覺，仍迷於聲色貨利名聞利養中，日日計較天天盤算，算進不算出，慾火熾然造業無盡，最後人算不如天算，算盡則死。且死

後還有未還完的業債，仍要繼續沉淪地獄、餓鬼、畜生三惡道中；業報無窮無盡，痛苦輪迴不已，誰說一死便了，更無其他報應？說到此處，不禁讓人大聲疾呼，甚至痛哭流涕。嗚呼！「人身易失，定業難逃」，只有希望諸位賢哲志士，對此能深信不疑。趁著現在氣息還在，趕緊努力斷惡修善，仍可懺除彌天罪業；如仍因循苟且猶豫不決，則百年光陰如箭瞬間即過，等到臨命終時，身上的地水火風四大分離時，再懊悔也無濟於事。

故事：從前有位老人，死後見到閻王，就怪罪閻王，爲何不提早通知他死亡的音訊。閻王說：「你眼睛開始昏花，就是我給你的第一個信息；你耳朵開始聾了，就是我給你的第二個信息；你牙齒壞了，就是我給你的第三個信息；你身體機能日益衰退，不知已給你多少信息，怎還說我沒通知呢？」有一位少年到，也怪罪閻王說：「我眼睛明亮耳朵聰敏牙齒銳利，身體各部機能都很強健，閻王你招我來，爲何不事先通知？」閻王回答說：「我也有信息通知你，是你自己沒注意看。你家東鄰有卅、四十歲就死的，西鄰有一、二十歲就死的，更有週

歲或在襁褓中的幼兒就死的，這些都是我通知你的信息啊！」

【再析】所以說人命無常，就像早晨的露水一樣稍縱即逝，只要一口氣不來，這個身體就剩下軀殼而已。在《四十二章經》中，佛陀問一位出家人：「人的生命有多長時間？」他回答說：「在幾天之間。」佛陀說：「你還不知『道』。」再問另一位出家人，他回答說：「在一餐飯食的時間。」佛陀說：「你也還不知『道』。」又問一位出家人，他回答說：「在呼吸之間。」佛陀說：「很好！你眞的知『道』了。」

【嘉言】明朝杭州雲棲的蓮池大師作歌說：「您是否看到東家的婦女，健壯如虎一般，目前懷有身孕，經常數算胎兒出生的日子，昨晚還看她靠在門口，今早卻已一命歸西。您是否也看到西家的兒子，勇猛像條龍一樣，黃昏飯後才看他睡得正熟，哪知遊魂一去不再回，到了五更時辰，生命已歸閻王所管轄。眼前可看到的人就已如此，在遠地他方看不到的，還不只這數目。仔細地將親友詳細推算一下，在這段時間裡到底死了多少人？方才確信紫陽眞人（北宋時的道士，浙江天台

人，自幼好學，博覽群書，後世稱爲張紫陽）詩中所說，果然是眞不騙人。

昨天還看他在街上騎馬，今早卻已睡在棺內成屍體。聰慧的人要醒醒，不可再沈睡下去。別人和我同是人，狐兔相悲也相憐，別再計較那麼多。眼前多少實例，可爲我們借鏡，切莫再親身經歷，轉生爲牛馬生活；若是下了地獄，那種情景讓人看得心酸，那種苦境更是讓人悲哀。若還要回復人身，那就像東海撈針，遙遙無期有得等！

我作歌詞的心情，既痛苦又悲切，就像在眼裡流著滴滴鮮血。苦苦勸誡世人，務要趕快修行，急回頭，猛覺醒，自己快做個決定。」

又有三台北斗神君，在人頭上，錄人罪惡，奪其紀算。

【解釋】還有三台星神、北斗星君，常在人們頭上，記錄所犯罪惡，並按所犯過惡輕重，給予減算或削紀不等的報應。

【分析】本節說明人的一身，無論行住坐臥，都有鬼神鑒察。三台六星中，上台叫司命，中台叫司福，下台叫司祿，乃主掌人的生死壽命長短之事。世人犯了罪過，就將它記錄在行惡簿冊上，並衡量所犯輕重

，來減除其壽命多寡。紀，是十二年。算，是百日。

又《業報因緣經》說：「七星的氣團常聚結成一星，在人頭上離頭頂三寸；人若行善則現出光明，若是作惡光就暗淡。大善的人光愈明亮，大惡的人光就滅掉。凡人看不到，而鬼神看得到。」此地說在人頭上記錄罪行來減除壽命，的確一點都不假！

故　事：唐朝的大臣婁師德，在高宗時，功勳盛大，極受皇帝寵信。有一天早上起床時，忽然看見星官告訴他說：「你曾誤殺兩條人命，這個罪過會減壽十二年，你的星光就快熄滅了！」當天，婁師德隨即神識昏沈，就告訴他人：「我一生行事謹慎，只因誤殺兩條人命，現在就得提早十二年死亡。」過沒多久，果然就去世了。

【結語】張拱辰先生說：「婁師德一生爲人，以英明寬恕著稱，爲唐朝重要大臣，尚且不能免除被奪紀的處罰；更何況一般人不知道造了多少惡業，看到婁先生的例子，能不小心謹慎嗎？」

又有三尸神，在人身中。每到庚申日，輒上詣天曹，言人罪過。

【解釋】又有三尸神在人的身上，每當到了庚申日，就會上往天庭，據

實奏報人們的罪過。

【分析】本節在說明人的這顆心，在念頭稍動時，就有鬼神在鑒察。上尸神青姑，名叫彭踞，住在人的頭部，使人多思欲，眼睛昏花，頭髮掉落。中尸神白姑，名叫彭躓，住在人的胃腸，令人喜好飲食而善忘，而且歡喜作壞事。下尸神血姑，名叫彭蹻，住在人的足部，令人沈迷酒色喜歡殺生，使肢體臟腑不得安寧。三尸神希望人快點死亡，祂們才能出去作鬼，享受血腥的食物。所以到了庚申日，趁人熟睡時，與身中的七魄一起上天庭，訴說人的罪過。人們在心、口、意、語所發出的聲音，在所有鬼神中，三尸神聽得最清楚。

現在的人不知檢點身心，使自己保持清心寡欲；只是徒勞地依靠道家「守庚去申」的方法，作爲斷絕三尸神上到天庭告狀的這條路，那恰好只是在自我欺騙而已。要知道念頭思慮若端正，鬼神遇到自然就退避，那裡還怕三尸神呢？

月晦之日，竈神亦然。

【解釋】到陰曆每月最後一天，竈神也會將人間所爲善惡向天庭稟告。

【分析】本節是在說明人們家中所在之處，一切的動靜情況，都有鬼神在暗中鑒察。竈神，又叫做司命，掌管一家人的命運好壞，對於家人從早到晚所犯的罪惡，一點一滴觀察得很清楚。每到月底，就將所作陰陽之惡情況，向天曹奏報，並記錄在黑簿上。嗚呼！竈神對人間善惡明察如此，其職責即是將事實如實呈報給上天。而世人行事只知逞一時之快，那有心思去管家裡已有竈神在記錄他所犯的罪過，每到月底，無論大小事情都向天庭奏報呢！只要自己戒慎恐懼，好好修持反省，就會一刻都不敢懈怠。

故　事：淮郡有位讀書人，醉後調戲家中婢女；而這位婢女頗知羞恥，極力抗拒才得逃脫。當時正是陰曆月底，讀書人睡到四更，妻子忽然叫醒他說：「我剛才見到一位星神，穿戴就像竈神模樣，騎著快馬在奔行，隨身帶著記事簿，向我比劃後就離去。也不知祂在說什麼，只覺得祂神威赫赫，我就不知不覺驚醒過來。」讀書人聽了頓時全身毛骨悚然，但也不敢明說，只是回答：「這一定是竈神沒錯。」後來就將婢女許配他人，這才向妻子說：「妳從前夢到竈神對妳有所指示，

是因我曾經調戲這位婢女，她堅決抵抗才免於玷辱，沒想到當天夜裡竈神就有這種警示。想來這件事雖未做成，但心中已有欺人之念，所以才被竈神記錄下來。以前我不敢說，是怕你會懷疑而爲難婢女；如今向你明說，一來表彰這位婢女的節操，二來爲了發露我的過惡。」

【附註】「愈淨意公遇竈神記」，淨空老法師曾加演述，內容十分精采，引人入勝。華藏淨宗學會已拍成電影，製成ＤＶＤ流通。

凡人有過，大則奪紀，小則奪算。

【解釋】凡是人犯了罪過，罪過大的，就被奪除壽命十二年；過失小的，就被減去壽命一百天。

【分析】這一節是總結以上的文意。說明人的一生一身，一心一家，處處都遍佈著鬼神，所以無論大小過失，都沒有機會逃脫鑒察，因此奪紀或奪算，確實絲毫不會差錯。凡是人投胎受生，壽命的增減，天上都有記錄。太上命令諸神考察善惡，三天一小報，十天一大奏，百日作一次結算。若是修善立功，便可延長壽命，萬一造了罪業，立刻見到削減。所犯的罪過有大有小，因而奪紀奪算也會有所差別。太上不

怕辛勞，苦口婆心地一再說明，意在闡明尚未見到或不顯明的道理，無非教人在獨處時要謹慎而已。

故　事：宋朝的符仲信，家中富有又喜歡布施，在三十五歲那年，忽然病得很危急，且有昏亂現象。自己還說出到過陰間，遇到幾位老友呼叫他說：「恩公！你怎麼到這裡來呢？」老友們就陪他去拜問一位冥官，冥官說：「此人本應遭受饑寒，因爲喜歡布施救濟別人，所以能白手起家；壽命本可活到五十九歲，但因平生不燒香，又睡得晚起，現在壽命已被削盡。」這幾個人說：「這兩件都是小過，爲何會受如此嚴厲的處罰呢？」冥官說：「不燒香，就沒有恭敬天地神明的心；睡晚起，就容易產生淫亂的意念，怎可說是小過失呢？」大家驚嚇得回頭看著符仲信說：「像符公這樣厚德的人，尚且因此而被削減壽命，所以人怎能隨便放縱自己呢？」沒多久，符仲信就死了。

【結語】人生最難得的就是壽命，而冥府中對造惡者所要削除的也是壽命；所以太上才諄諄教誨這些道理，用來惕勵世人須謹慎，不要有一念差錯，這樣才能享有五福中最前面的一福—長壽。太上對於世人實

在太慈悲了。

其過大小，有數百事，欲求長生者，先須避之。

【解釋】這些過惡大大小小有幾百種，想要求長生的人，必須先避免。

【分析】所謂數百事，是從「非義而動」到「死亦及之」都是。前面說的減奪，是在教人知所警惕；現在說要長生，是在教人知所仰慕。先須避者，並非說其他的人就可不避；而是說想求長生的人，更應謹慎戒除，雖然只是一點點的凡塵障礙，也不可有。

學道之人，要以積德爲本。在儒家要做到四端百行，在佛家要做到六度萬行，在道家要做滿三千功八百行，這都是積善避惡的說法。

故事：有一位名叫楊正見的女仙人，登上仙籍已有一段時日。但上帝卻責怪她在年少時，當父母串錢要繳稅，正見不應從中挑選二文圓好的錢藏匿，這叫「隱藏官物」，所以更應貶留人間一年。紫虛元君與茅君，同在清虛宮審核天下眞仙得失，頓時剔除四十七人，後來重新上榜的只有兩人。這是因爲他們心存淫慾來修持上眞的事，不能說沒

有過失。藏匿錢的過失還算小，而諸仙人所行的功過又可相互抵消，尚且被上帝譴責，何況任意去做而不避開呢？

【附註】《了凡四訓》中，詳論改過方法，內容相當精闢；若想進一步了解、效法了凡的人，可參閱淨空老法師演述的《了凡四訓講記》（又名《修福積德造命法》）及「改造命運，心想事成」DVD。

是道則進，非道則退。

【解釋】遇到合乎道理的就要前進去做，不合道理的就須退避不爲。

【分析】從本節到「當立三百善」，是在說明行善的事。人若能身體力行，即可立刻得到福報。道就像是大路，順乎天理，合乎人心，心地坦蕩、平等、公正、耿直，就是「是道」；而叛逆天理，違背良心，行於逆亂艱險之途，就是「非道」。這兩句，一個屬於教人遷善，另一個屬於教人改過；但兩者都是同一個意思，就是要退去「非道」而進於「是道」，最後全歸到一個善字而已。而這兩個「則」字要加緊著力，是非要在當下一念辨別清楚，進退必須即時決定；此處就要拿出決斷魄力，不能有絲毫猶豫，如果在這轉念瞬間不小心，就會回復

墮落在邪魔的關卡裡。所以提醒我們，必須時時省察，事事謹慎修持，才能眞正體會其中的眞義。

故　事：從前有位農夫，曾被老虎咬傷，每當有人談起老虎傷人事情時，大家都感到害怕，唯獨這位農夫更是臉色大變。老虎會傷人，大家都知道，但沒親身經歷過的人，聽到老虎傷人，只是害怕而已；但這個農夫因親身受到老虎咬傷的痛苦，所以才會臉色大變、心有餘悸。

【再析】根據此一故事可知，人們對於「非道」之事還會去做的原因，就是他未曾眞正知道；若是眞正知道，絕對不會去做。

不履邪徑，不欺暗室。

【解釋】不走邪惡的路，不在暗處欺人。

【分析】所謂履，就是親身所實踐，和心意所思及的地方都是。所謂邪徑，是指非常微細而且容易疏忽的地方，所謂的一件事或一個念頭，有不合正道的地方即是。欺，是明知故犯的意思。暗室，是人所不能見到、聽到的地方，即是善與惡開始要分辨時的界限。不履邪徑的意思，是從心源上打點得堂堂正正；雖然只是一絲毫的邪路，所關甚小

，但到此地要斷然不走，那麼大處就可瞭解。不欺暗室的意思，是要從心源上打掃得光光明明；縱然是在屋內最深暗處只有自己知道，其環節最隱密，這時也斷然不肯苟且，那麼明顯之處，就可推知。能夠如此，然後積功累德，做種種善事，就可一以貫之！

【嘉言】宋朝的陸象山先生說：「人因爲有這個心，一起動就成念頭，而念慮是否正確，只在頃刻間辨別。如果這一個念頭不正，馬上知道，即時就可改正；如果正確的念慮，在瞬間失去準則，就是不正確。這都是存在人的這顆心。」

【說明】陸九淵宋朝金谿（今江西臨川縣東）人，字子靜，爲南宋大儒，學者稱他爲象山先生，乾道年間進士。宋光宗時，任荊門軍知官，嚴格實行保伍之法，境內盜賊因而遠避而去。每當久不下雨，九淵便設壇親自禱告祈雨，隨即下雨。以德教化百姓，風俗因而改善，曾在鵝湖講學，注重尊崇德行。他曾告訴學者說：「求學如果眞正體悟『道』，那麼六經都是我的註解。」晚年，有一天，對同僚屬官說：「我將和各位告別了。」當時正爲地方禱告求雪，第二天果然下雪。於

是九淵沐浴更衣，儼然端坐，經過兩天，安詳去世。

【附註】學儒最終目的，最高境界，是形而上的「道」。綜觀象山，以德化民，政績卓著，祈雨得雨，禱雪下雪；講學感動學徒淚下，乃至「六經皆成註腳」，臨終自知時至，安詳善終。可想其心，若非與道相應，何克如此？可知象山一生事跡，爲學儒眞正深入有得者的表徵。

【再析】要知道千古以來的聖賢，只不過是觀察自己微細的念頭；而天地間的鬼神，也都是在此處勘察人的善惡念頭。人們如果能使此心，仰不愧於天，俯不怍於地，暗中不做虧心事，像這樣又怎麼會在暗處欺騙人呢？

故事一：明朝的尚書楊翥，是江蘇吳縣人。有一天晚上夢到自己在一個園林中遊玩，順手摘了樹上兩顆李子吃。醒來之後很內疚，就痛責自己說：「這是因爲我平時對於義利認識不清，才會在夢中偷吃別人園子裡的李子。」楊翥爲此而自我責罰，幾天不吃東西。

故事二：從前有一位八歲的出家人妙顏，已證得羅漢神通。有一次飛進王宮，王后想要抱他。妙顏對她說：「請王后暫且退後，您的身體不

宜靠近出家人。」王后說：「你和我的孩子一樣小，讓我抱抱有何不可？」妙顏回答說：「從人情世故來講，誠如王后所說沒錯。但俗情往往都從微小處生起，就像星星之火能延燒萬里的原野；又如涓滴之水能貫穿泰山的巨石。事情都是由漸而起，因少積成多，從小累成大。所以有智慧的人，都會遠離以避嫌，消除起念，以防微杜漸。」

積德累功。

【解釋】積聚德業，累進功績。

【分析】內存於心叫做德，外見於事叫做功，由少到多叫做積，由低到高叫做累。德業不積就不會崇高，功績不累就不會增大。如果積功累德能像農夫盼望豐收一樣，平時專心關懷農事；像商人經營財貨一樣，天天忙碌關心生意。今天能積一點德，明天又積一點德；今日累積一些功，明日又積一些功，想要修成神仙，很快就可達成。修成天仙要行一千三百條善事，每天做一件，只要四年就成功；而修成地仙要行三百條善事，每天行一件，只要一年就成功。但凡人不能堅持，恐怕就中途而廢。大概是因閉塞太深，積習染著難清除；理智又難戰勝

私慾，良心剛發就停止，所以到最後就沒有行善的機會。

故事一：紫虛元君說：「從前有位傅先生，從小就喜歡修道，他進入焦山（在江蘇丹徒縣）的石室中靜修。過了三年，忽遇太極眞人，交給他一個木鑽，要他鑿穿一塊大石。並告誡他說：『當石頭打穿時，我會來度你。』石頭厚度有五尺多，傅先生不停地打鑽，一共鑽了四十七年，石頭忽然穿透，太極眞人果眞就來度他。」說到積功累德，並不在於鑿穿石頭，而是藉它來說明，人就怕不做或中途而廢。所以「有志者，事竟成」，傅先生鑽石頭的故事，就是一個明顯的印證。

故事二：後周燕山（今河北薊縣東南）竇禹鈞，爲五代時諫議大夫（掌理諫諍及議論），到三十歲仍無子嗣。有一天夢見祖父說：「你沒子嗣，又不長壽，應早日多行善事。」禹鈞就唯命是從。禹鈞平時爲人具有長者風範，先前有位家僕偷了二百千錢，害怕被發覺，那時他有一位幼女，於是就寫了一份切結書，綁在她的手臂上，表示願將此女永遠賣給竇家，以償還所欠債務，於是丟下女兒遠走他方。禹鈞可憐他，就燒掉切結書，並吩咐太太要善加養育。到年滿十五歲，就以

二百千錢做嫁妝，爲她選擇適合對象嫁人。家僕聽到後感動得痛哭流涕，就回主人家聽候發落，禹鈞卻若無其事置之不問。

又某年元旦，禹鈞在延慶寺拾獲金子二錠銀子十兩，拿回家後，隔天又到寺裡等候失主還給他，使他能替父親贖罪。在同宗或外姻親戚，有死喪不能下葬的，就出錢幫他下葬，共有二十七件。家有女孩沒錢出嫁，就出錢幫她嫁出去，共有二十八件。親朋好友生活窮困的，就隨需要借貸給他，使他能經營生意，由於禹鈞幫助能夠生活的有數十家。而各地賢能之士依靠禹鈞薦舉的，多得不可計數。又在家宅南邊建設書院四十間，收藏書籍上千冊，並禮聘品學兼優的老師來教學。各地貧寒有志於學的人，任其自由就學，並且發給豐厚的糧食，因而使許多學子受益，見聞日益廣博。

竇公每年計算所有收入，除去夏祀冬祭所需費用外，全都拿來救濟他人，自家生活卻非常儉樸，從無金玉等貴重飾品，妻妾也不穿絲帛衣料。後又夢見祖父對他說：「你本無子嗣，壽命也短促，經過這些年積累陰德，已經掛名天曹。上帝特別延長你的壽命三十六年，

並賜給你五個兒子，都能富貴顯達，而且有福長壽，你死後可當洞天眞人。」接著又說：「陰間陽間的道理大都一樣。善惡的報應，有的報於現世，有的報於來生。天律絕對是公平，從未放過任何人，所以不必去懷疑。」竇公於是更加努力積累功德，後有五個兒子（五子相繼考中功名，時稱燕山竇氏五龍）八個孫子都很顯貴，竇公也享年八十二歲。有一天晚上，正與親友聚會，就在談笑中過世了。

【再析】現在的人都知道竇燕山有五個兒子，都相繼地富貴榮顯。怎知這五個孩子初生時，都患有殘廢病症？剛開始時，是以積累功德而得到安全，後來又持續修積功德，才有好的際遇。由此看來，天與人能互相感應通達，就是如此容易。所以特別詳細記錄於此，作爲積功累德者的依據。希望有志行善的人，務要堅定信心去行，千萬別懈怠。

慈心於物。

【解釋】要將慈悲心，遍及到萬物。

【分析】慈爲萬善的根本，也就是仁心。慈有兩種意義，一是救濟貧窮拔除痛苦。二是戒除殺生釋放生靈。在玩索文字意義同時，應從實際

愛物上探討。說到積德累功的君子，不但要親愛自己親友，對人們也要仁慈，而對慈心所到之處，又應要擴及到萬物。

《大藏經》說：「人若不殺生，愛護所有物命，以及放生施食，會得長壽果報。」現在一般人家孩子玩耍時，凡是蒼蠅、蝴蝶、昆蟲、螞蟻、麻雀、小鳥等類的小動物，長輩都要切實禁止孩子去傷害。這不只是傷害生靈，而且會讓孩子心中的殺機熾盛，長大後就不懂仁恕之道了！至於奴僕澆潑熱水以及燒柴掃地時，水蛭螞蟻之類常被傷害，也應要告誡。凡是見到一切眾生投身死地時，例如飛蛾撲火、蟲子墮網、鳥雀被傷、螞蟻被踏、魚蝦細鱗之類被網捉住等，都應方便救護，保全牠們性命，這些都是福大壽長之人所應有的作爲。

故事一：漢朝的楊寶在九歲時，見到一隻黃雀被凶猛的大鴟鴞撲擊，掉落到地面；黃雀受傷跌落地後，又被群蟻圍困。楊寶趕快救起黃雀，放在箱裡保護，並用黃花餵食。等黃雀羽毛恢復後，立即將牠放走。有一天晚上，一位黃衣童子來向楊寶拜謝說：「我是西王母（又稱王母娘娘、瑤池金母）的使者，在我前往蓬萊（又稱蓬丘，是道教仙境

三島之一）仙島途中，經過此地遇到災難，幸而被你所救。爲了感謝救命之恩，我要把這四個玉環送給你，它能讓你子孫將來作官都作到三公的高位，而且操守就跟這玉環一樣潔白。」黃衣童子講完就不見了。後來楊寶生楊震，楊震生楊秉，楊秉生楊賜，楊賜生楊彪；祖孫四代全都官居三公，操守非常清白，當時確實沒人能跟他們相比。

故事二：明朝的沈萬三，看見有人提著幾百隻青蛙，準備宰殺，就全都買下來放進池塘裡。有一天，他經過池塘邊，看見一群青蛙圍著一個瓦盆，就將它帶回家，當做盥洗用具。有一次偶然洗手時，掉了一只戒指在盆裡，隔天早上才發覺，就去瓦盆拿戒指，此時竟發現滿盆都是戒指。沈萬三非常驚異，就用金銀來試驗，結果滿盆都是金銀！才知道原來這是聚寶盆。從此之後，沈萬三就富可敵國。

【嘉言】明朝蓮池大師的《戒殺文》說：「人人都很愛惜生命，動物也都貪生怕死。爲什麼要殺牠們身體，來充當自己口腹的食物？殺生時，或是用利刀剖開肚子，或是用尖刀刺穿內臟；或是剝牠們的皮，或是刮牠們的鱗；或是割斷牠們喉嚨，或是劈開牠們外殼；或是用滾湯

活活煎煮鼈鱔，或是用鹽酒生醃螃蟹蝦子。可憐的是牠們遭受這麼大的痛苦，卻無處可以伸冤，而且這種極苦實在難以忍受。人們造下殘殺生靈的彌天罪業，與牠們結下萬世深仇。一旦無常到來，立即墮入地獄，受到鍋鑊滾湯、爐火熱炭、上刀山、履劍樹等種種極刑。等到地獄罪苦受完後，仍要投生作畜生，並且冤冤相報，一命還一命來償還已往殺生食肉的命債。還完命債後再投生爲人，則是多病早死。因此我今天在此誠懇地告訴世人，普勸大家必須戒殺，更要隨著自己能力去放生，加以執持名號一心念佛。這樣不但可增長福德，也必能隨願往生極樂，永遠脫離六道輪迴的苦海，普度眾生，功德無量。」

忠孝。

【解釋】對君長要盡忠，對父母要盡孝。

【分析】臣盡忠，子盡孝，乃是天理常規，也是人倫根本。假使做臣屬的人不忠，那麼君長又怎能期望於臣屬呢？做人子女的人不孝，那父母又怎能期望於子女呢？這樣連畜生都不如，怎可稱之爲人呢？雖然人類要登入仙籍，必須經過多年努力修持，唯有至忠至孝的人，今天

死亡，明天就可昇往天界。一般人只知道，忠孝是臣屬所應遵守的大節，哪知更是超昇天界的根本呢！

盡孝必須先從安定國家做起，而安國要先安家，安家要先實行孝道。所以古人要尋求忠臣，必定求於孝子之門。一定要忠孝兩全，才是眞正進入至德的要道。然而也有忠孝不能兩全時，所以要將這種情形分開討論，才使得人人都能隨著實際情況而知道如何盡心。

忠就是盡心而無欺。凡是人倫所在，就像晚輩奉事長輩、平輩之間交往、待人接物方面，都應當遵循。而這是特別專屬於臣子或部屬的。其原因是父子兄弟夫婦之間，都有親情關係，人人都知應愛敬；至於君臣之間，則是義理結合，人們很容易隨便。所以在此說「忠」，這是天經地義的事，不會在天地間消失。

【嘉言一】潘仲謀先生說：「人生除了天地父母之外，君王恩德最大，無論平時所住所吃，莫不是有皇恩庇護。當我們上學讀書受到造就開始，以至當官享受爵祿，能夠光宗耀祖，父、母、妻族等三黨備受榮耀；有時皇上把我們當成親信厚待禮遇，也只是希望能培養人才來爲

君國效勞而已。人非無情草木，誰會不動心呢？接受國家君王恩典，竟然還不想像犬馬一樣盡心盡力來報效，只知照顧自身家庭，試問良心能忍受嗎？」

【嘉言二】于鐵樵先生說：「從事士農工商等各行各業的人，雖看不到皇帝辦公住所，好像國君對我們沒有恩德可言。然而不妨試想，在國內任何地方，只要被盜匪竊據，沒命似地到處舉兵動亂，姦淫燒殺擄掠，會使我們有朝不保夕的痛苦感受。如果不是朝廷軍隊以其威勢保護我們，將盜匪盡滅，使我們能安全生活，我們又怎能在國內過著太平日子享受福報呢？想到這裡，那麼挑擔的擔夫、放牧的小孩、織布的婦女、耕田的農夫，處處都有君恩澤被，時時都有帝力保護。所以人人都應隨著本分各自盡忠效勞，何況是讀書作官領用國家薪俸的人，若不認識這個「忠」字，就實在太慚愧了。」

【再析】爲臣之道不只一端，若當宰相，就以正心輔佐皇帝治理天下爲忠；若當諫官，就以直言進勸正道輔佐爲忠；若當刑官（主管刑罰），就以執法公平心懷寬恕爲忠；若當地方官，就以勤政愛民爲忠；若

當武官，就以盡力平靖動亂使能安寧爲忠；若當薦舉或司文柄（主持文章權責的所在），就以爲國尋得人才爲忠。此類事情太多，難以一一列舉。

談到爲人臣屬所以會分心而不忠，致使他不顧君父的原因，不外乎是身家、官位、權勢、恩怨、名譽這五種。只想到自己身體家庭爵祿官位，多半是平庸之人，所做的壞事影響還小；但玩權弄勢大多出自奸臣，那就會危及天下國家。而這些奸臣最後都害慘自己。至於爲了恩怨名譽而不能盡忠者，雖在世上號稱君子的人，稍不注意，有時也在所難免。這就是從唐、宋以來，朋黨之禍不斷的原因。

眞正的忠，是要竭盡心力而無所欺瞞，無所欺騙自然就會至誠。而能以至誠應事的人，他起心動念，就完全不爲自己身家爵位考慮，並且不畏避強權、不徇私人情面、不吝惜自己功名、不求取「忠直」聲譽。有時雖委屈曲折地濟全事情，但並非巴結奉承；有時執法不顧情面，也非因情緒激怒而矯枉過正。只要實際有利國計民生，就會盡心去做。而且要眞把自己君王，奉如堯舜一般英明，絕不敢心生稍許

鄙賤國君的念頭，這才是眞正忠敬。

【嘉言三】《韓詩外傳》說：「盡忠方法有三種：一是以眞理來保護君王，並誠心事奉，叫大忠。二是以德行來調適君王，並予輔助，叫次忠。三是以對的事理來諫正不對的事理，並予救助，叫下忠。」

【嘉言四】《說苑》說：「遵從君命且有利君王，叫做順從；順從君命卻有害君王，叫做曲意奉承；違逆君命又害君王，叫做悖亂；違逆君命卻有利君王，叫盡忠。」

故事一：唐朝名臣魏徵，有膽識、有謀略，善於挽回君王所做的不當決定。無論事情大小，只要皇帝不對，魏徵一定冒犯聖顏勤苦勸諫；縱然皇帝非常生氣，魏徵仍然不肯停止。有一次，唐太宗得到一隻可愛的鷂鷹，非常喜愛，常把鷂鷹放在手臂上立著。一天，看到魏徵過來，怕他看見，就趕緊把牠藏在懷裡；魏徵心裡有數，在向太宗奏事時，就故意拖延時間，鷂鷹因而悶死在太宗懷裡。（因爲魏徵不希望太宗玩物喪志，就用這種方法勸諫。）後來文德皇后過世，太宗思念不已，就在御花園裡建造一座高樓，以便隨時可以眺望皇后的昭陵。

太宗曾帶魏徵一同登樓，叫他眺望昭陵。魏徵仔細看了半天說：「微臣老眼昏花看不清楚。」太宗就指給他看。魏徵說：「臣以爲陛下叫我看祖宗的獻陵，如果是看皇后昭陵，臣早已看到。」太宗聽後感動得哭泣，並將高樓拆掉，不再登樓眺望昭陵。魏徵勸太宗偃武修文，停止軍事發展，加強文化教育；這樣國家安定，四方夷狄自然歸順臣服，不需用武力征服，太宗就採用其建議。後來東突厥頡利可汗被俘，他們的酋長帶著刀來宮廷充當侍衛。當時甚至夜不閉户，出外旅遊也不必攜帶糧食，這都是魏徵力諫的成果。魏徵是唐朝名臣，首次被封爲鄭國公，他的第五代子孫魏謩，人品非常優秀，做到宰相。

故事二：唐朝大將郭子儀，在安史之亂時，收復東西兩京，功勞超過其他將領。代宗皇帝時宦官專權，郭子儀被廢官閒置很久，部下官兵也都離散。這時吐蕃突然入侵，京城震驚，皇上直奔陝州（今河南崤山北麓）避難。當時大將如李光弼等人，因爲嫉恨宦官專權，所以擁兵自重，不願前往救駕。只有郭子儀召募二十位騎兵，立即前往救駕。並又糾合諸將領，敲擊戰鼓，高張旗幟，在多處點火，使吐蕃生疑而

逃跑。後來吐蕃又夥同回紇數十萬大軍前來入侵，所有將領都不能及時前來救援，只有郭子儀單獨騎馬，前往說服回紇，並且大破吐蕃。

郭子儀身爲大將，擁有強大兵力，宦官程元振、魚朝恩等人，百般地在皇上面前進讒言毀謗。只要皇上以一紙詔書徵召他，子儀無不即刻上路，因此所有的讒言和毀謗都不攻自破。後來官當到中書令，達二十四年之久，被皇上封爲汾陽王。他有八子、七婿，都非常顯赫昌盛，無人能比。

故事三：宋朝的司馬溫公當宰相，勤政愛民，以身徇國，由於過度勞累，已經有病在身；而王安石所實施青苗、免役、將官等新法，仍然還在，西夏國也未投降宋朝。司馬光因而感嘆地說：「這四害還未除去，我死都不會瞑目。」來探病的客人，見到他日漸消瘦，就引用諸葛孔明「食少事繁，命不長久」的前例，提醒他要引以爲戒。司馬光回答說：「生死乃命中註定，無需掛慮。」反而更認眞地處理公務。後來病入膏肓不省人事，連在夢話中，誠懇關心的都是國家大事。

【嘉言】張可菴先生說：「讀書人做官，如只爲保有自己功名，心存求

媚於人，就不可能做出一件有利國家百姓的事情來。」這確是眞話！

【再析】顏光衷先生說：「天下那有眞正不孝的人，雖有不孝的人，若稱讚他孝順，他就很歡喜；如果說他不孝，他就會生氣而覺得慚愧。並在別人面前，還假裝很愛惜名節，不敢像私下那樣放縱，這也是他的良知還未完全泯滅；因此只要擴充這個良知，便是大孝生起的根苗。只是那心被污染的習氣，不能自己化解，所以依舊是不孝。果能將此理再分析清楚，父親則知道如何教導子女，子女則知道如何克制習氣；就像攻賊一樣，已知賊窟所在，則平定賊患指日可待。」

又說：「養成小不孝的原因有四種：

第一是驕寵：父母過度憐憫寵愛孩子，經常隨順適應他的個性，突然不順他意，他便不堪忍受。經常讓他佔便宜，任隨他過著安逸享樂的日子，如果教他操勞家務奉養父母，他便不習慣了。在別人面前說話，孩子稍有過失，父親不忍心讓孩子出醜，而孩子竟敢冒犯父親。父親讚譽孩子的文學品行才藝能力，惟恐不在自己之上，而孩子卻總希望父親的成就在我之下。積下這些驕縱習氣，在別人面前無法展

現身手，卻唯獨在父母面前可以展現出來，於是就以爲老成之人沒有見識。

第二是習慣：孩子的語言粗鄙慣了，便敢衝撞父母；動作簡陋隨便慣了，便敢驕縱任意妄爲；父母平時分給過多的美食而唯恐太少慣了，孩子於是就不記得父母把美食留給他吃的恩德；父母平時抱病還強起任勞任苦慣了，孩子於是就不再關心父母的身體狀況。

第三是樂縱：孩子見到同輩就非常熱忱；面對父母卻很冷淡。進入自己房間，就露出千般趣態；面對雙親時，就像講不出話來，甚至敢明白表示，父子兄弟俗不可耐，不喜歡和他們見面。則他心中怎麼會生起孝悌的觀念呢？

第四是忘恩記怨：俗話講：『恩習久則愈忘，怨習久則愈積（常接受他人恩惠，久了就愈易忘記；但心中常起怨恨，久了會愈積愈深）。』這是人之常情。所以招待他人吃一餐飯的恩德，別人容易記在心裡；若是習慣久了，吃飽喝足反而會嫌棄怨恨。偶而接受他人一次的布施會感恩；若常受他人接濟，則多寡的分別心反而就會生出來。

偶而一次的見面，令人倍感親切；多日經常的相處，則互相猜疑反而更爲嚴重。更何況父母兄弟自出生後，相聚一起已很習慣，認爲相親相愛本就平常，有時會因關心我而受我排斥的情事；以爲父母的訓誡啓發囉唆而不聽，有時會因讚譽我而被我厭棄的現象；以爲父母極盡勞苦庇護我，盡力賺錢養育我，是很平常的事，有時會因父母太過強力干預我的事，而被我瞋怒的狀況。對於眼前大恩大德，一點也不在意；何況還能推及懷胎十月的養育辛勞，嬰兒時期的哺乳勞苦，以及爲了照顧我這病弱的身體而時時擔心受怕的痛苦嗎？

所以，人情世故，有非常顛倒古怪，而自己卻不自覺的，像孩子對於父母往往就有這種情形，所以不以恩而獲怨的父母就很少了。以上所說幾種現象，都是人類習慣上的常情；然而這不是說，人類就已沒有眞性良心，只因積習太久，不知這是錯誤。所以應要急急喚醒、早早克治、時時思量。不要以爲父母心中仁慈，就可自我寬恕；不要以爲世道人情已很衰薄，我卻還比別人強。要時時提醒自己，小不孝慢慢積累，就會變成大不孝，可不引以爲懼嗎？」

又說：「養成大不孝的原因也有四種：

第一是私財：錢財入我手，便爲我所有；而在父母手中的錢財，又說我也可以得到。自己錢財足夠時，就忘記父母；而錢財不夠時，則貪想父母之財，求財不得就怨父母。父母年老不能自養，而須依靠孩子時，則又怨恨父母；甚至還發生單身父親與獨子因錢財而相殺，兄弟互相推諉而拋棄父母的事情。不知道自己身體是誰生的？自己錢財是誰給的？我出生時，未曾帶一分錢來到世間，從嬰孩到現在，生活都沒缺乏，這是誰給的？而今竟然因爲能賺幾個錢，便要和父母計較。

第二是戀妻子：與妻兒在一起，就習慣展現親密；和父母在一起，就表現非常嚴肅。有了美味飲食與錢財，就想要取悅妻子寵愛孩子；遇到良辰或美好聚會，就想要帶著妻兒參加或欣賞，而使父母歡喜的念頭卻愈來愈微弱。從不好好想想，孩子是我生的，而我又是誰生的？父母撫養我長大，而我卻不照顧父母，那我還能依賴孩子將來照顧我嗎？夫妻和好，固然是家庭樂事，然而當我呱呱待哺屎尿未分時

，怎會知道愛戀妻子？而妻子在那時又怎能照顧養育我？父母看見兒子長大娶妻成家，不勝歡喜之至，怎知有了媳婦，卻反而失去兒子。

第三是嫖蕩：心中的欲火正是熾盛，加上對方瘋狂地誘惑，這時就算家中有倚門傷心的人，他也不能了解；因嫖蕩非常耗費，婆媳爲此而爭吵，諷刺責怪對方的不是，他也不能分辨。妻子抱著小孩徹夜難眠，屋外的風雨也爲她傷心落淚；年邁的雙親鬢髮已白，卻無人盡孝承歡，甚至連後半輩子微薄的物質供養，也因兒子的嫖蕩而發生危機。唉！嫖蕩時的瘋狂意興還能維持多久呢？怎忍心令自己最親愛的人傷心若此！

第四是爭妒：天地範圍那麼廣大，人類尚感有所遺憾，父母對子女付出的親情，豈有不偏私的道理？於是就有子女不服而互相爭寵，或是兄弟意見不合，或是姊妹纖悉計較；袒護己短爭取權益，分家分派彼此攻擊。相互讒言蠱惑，使得家道漸衰；心中累積了瞋恨喜怒的情緒，而孝順的眞情因此而淡薄了。

這四種狀況乃是人之常情，恐怕連孝子也難避免，而其流弊往往

會變成大不孝，眞是讓人警惕啊！」

【嘉言一】宋朝的溫國公司馬光曾說：「我事奉雙親，沒比別人孝順；只是能不欺騙父母而已。對於事奉君王也是如此。」

【嘉言二】羅先生曾說：「孝子事奉雙親，不可使父母有冷淡心，不可使父母生煩惱心；不可使父母有驚怖心，不可使父母生愁悶心；不可使父母有難言的心，不可使父母有愧恨的心。」

【嘉言三】溫節孝先生說：「家裡有老人健在，這是子孫福氣。第一、可和從前親友保持聯繫。第二、能使同鄉里的人信服。第三、能使子孫聽從長輩命令，僮僕遵守規矩。第四、平時能說些老祖宗的故事，或地方上前輩典範給我們聽。第五、能和平調解少年暴躁脾氣。第六、能幫助照料家庭一切瑣碎事情。」

【嘉言四】金少嵩先生說：「從喪禮敗壞來看，到今天已至極點。今人每件事情都不按照古禮，而在雙親死後七七四十九天內，子女趕辦婚事，更是違反常理。古代君子在父母死後居喪期間，吃到美好食物，都不覺得甘美；聽到動人音樂，也不覺得快樂。平日生活起居不會安

穩，在居喪三年內都是如此。現在居然有人忍心傷害倫理，反而依從在親喪七七中嫁娶的陋俗。不在居喪時以乾草爲蓆土塊爲枕，卻代以舒適的蒲蓆與竹蓆；把應服的粗麻斬衰服換掉，卻代以文綵美麗的錦繡服。置父母喪禮於不顧，而只追求夫妻歡樂。這樣合乎禮節嗎？於心能安嗎？爲人子女若這樣，簡直就是大不孝；若父母教子女這樣做，就是以大不孝來教子女。而且在凶喪期間行歡樂吉事，對夫妻雙方都不吉祥；這種不良習俗，不知誰是始作俑者，至今已相習成風。甚至連知書達禮人家，也發生這種事情，實在是周公孔子的罪人，這種壞風俗，實應痛切戒除。」

【嘉言五】沈龍江先生說：「爲人子女事奉雙親，沒有比送終這事更重大的了。若連此事都無法盡心營辦，那就沒什麼事情可再盡心了。怎可因爲兄弟多，就互相推卸責任；因而將父母喪事草率辦完，導致日後後悔不已。我私自認爲：爲人長子有力量能獨自辦理，就應視爲自己責任努力辦好，不必再派其他弟妹。兄弟姊妹中，有能力辦理的，也當視爲自己責任，不一定偏要長子承擔。人人各自盡心，爭相努力

去辦，才是爲人子女應有的態度。若心存依靠別人一分，自己孝心便有一分不能盡分。」

故事一：太和（今安徽省西北）人楊黼，辭別了母親，前往四川拜訪無際大士，路上遇到一位老僧問他要到哪裡。楊黼回答說：「去四川拜訪無際大士。」老僧說：「不如去晉見佛。」楊黼就問：「佛在哪裡呢？」老僧說：「你只要回家，就會看到一位身披某色衣服倒穿鞋子的人，那就是佛。」楊黼於是就馬上回家。到了半夜敲門，母親一聽是兒子的聲音，就很高興披著衣服倒穿鞋子出來開門，就像老僧所說佛的樣子。楊黼大驚，因而覺悟。從此就竭力孝敬母親，並親自註解《孝經》數萬字；每當硯台快乾時，忽然之間，水又盈滿，大家都說這是楊黼孝心感動天地所造成。

【嘉言六】彌勒菩薩說：「堂上有佛二尊，惱恨世人不識；不用金彩裝成，非是栴檀彫刻。即今現在雙親，就是釋迦彌勒；若能誠敬得他，何用別求功德。」（意思是說：每家都有活佛二人，惱恨世人卻不認識，不用彩金去裝飾，也非檀木所雕刻；即是你現在父母，就是釋迦

、彌勒佛，如能誠敬孝養，何必向外求功德？）

故事二：漢朝時，上虞（今浙江餘姚縣西南）地方有位女孩叫曹娥，她父親曹盱是廟裡的巫祝。五月五日端午節那天，他到江邊迎神，一不小心墜入江中淹死。曹娥當時才十四歲，她遍尋父親屍體，但都沒下落，於是就沿著江邊一面找一面號哭，經過七天七夜，最後竟跳入江中。到了第五天，曹娥背著父親屍體浮出江面。遠近的人看到後都十分震驚，上虞縣令度尚就將此事奏報朝廷。皇帝因而下詔，表彰曹娥孝行，並爲曹娥在江邊建立祠堂，至今仍然享受眾人的祭祀禮敬。

故事三：羅鞏在做太學生時，常爲前途向上天祈禱，希望上天能賜給他美好前程。有一天晚上他夢到天神說：「你已得罪冥府規律，最好趕快回家。」羅鞏不明白，就向天神叩問是何原因。天神說：「你的父母親還沒下葬。」羅鞏說：「我上面還有哥哥，爲何只獨獨入罪於我呢？」天神說：「你是讀書人，應該知道禮義，而你哥哥則是庸碌無知的人，不足以責備他。」說也奇怪，羅鞏這一年果然就死了！

【結論】孔子在著作《孝經》時，每晚必在頭髮上插支淡青色的筆，穿

著大紅色單衣，面向北斗星，彎身沉思很久才下拜。曾子則抱著《河圖》、《洛書》，七十二位學生也都跟隨著，大概在禱告和寫作《春秋》時也都如此。有一天晚上，忽然有道黑氣從北斗星下來，直接落在香案前，散開後才知道，是上天深微意旨，且這微旨圓滿孔子的心量，而成爲萬世人倫最高的準則。

《孝經》共有十八篇，其中委婉道盡人子如何孝順雙親的方法，所謂在平常飲食生活習慣中，時時不可有些微的偏離。世間的讀書人，怎可因《孝經》未列入開科選士的科目，就把它遺漏而不講解呢？如今談到孝道，就要追根到孔子，然而推測他著作《孝經》的本意，大概是希望日後的讀書人，都能身體力行，以助宣導教化，振興頹靡風俗，這眞是用心良苦而深切到極點了！

太上感應篇註講證案彙編白話精簡本　卷一終

印光大師嘉言節錄

歷觀古今大聖大賢之生，皆其祖父積德所致。大富大貴亦然。其子孫生於富貴，只知享福造業，忘其祖父一番培植，從茲喪祖德以蕩祖產，任其貧賤，此舉世富貴人之通病。能世守先德，永久勿替者，惟蘇州范家，爲古今第一。自宋文正公以來，直至清末，八百餘年，家風不墜，科甲相繼，可謂世德書香之家。而長州彭家，自清初以來，科甲冠天下，其家狀元，有四五人，有同胞三鼎甲者。

而世奉佛法，雖狀元宰相，日誦感應篇、陰騭文，以爲誠意正心，致君澤民之鑑。彼狂生謂此等書，乃老齋公老齋婆所從事者，非但不知聖賢之所以爲聖賢，並不知人之所以爲人，生爲走肉行尸，死與草木同腐，而且惡業難消，永沉惡道。彼囂囂然自命爲博雅通人，致令後世，並天地父母之名字，亦不得聞矣，何可勝數。

太上感應篇註講證案彙編白話精簡本　卷二

友悌。

【解釋】哥哥友愛弟弟，弟弟尊敬哥哥。

【分析】孝悌道理本都相同，現在又專門拿出談論，乃是希望人們能隨著事情而盡力完成。爲兄的人能盡友道，就能愛護且敬重其弟；爲弟的人能盡悌道，就能敬畏且順和其兄。兄弟之間血脈相連，一生中最親近的就這麼幾個，也是人生最難得的緣分。在父母眼裡看來，兄弟原是一體，假使稍有不和，父母就會難過；所以父母看到兄弟友愛，內心自然快樂。而且兄弟又稱手足，表示彼此要互相照顧，痛癢之間都是息息相關，那有手足互相爭奪的道理呢？應要時時體念，同一父母所生，本來就是一體，至親骨肉不能分開。明白這個道理，就算兄弟之間因意氣而相互忿爭，自然就會不忍心加害對方；對於一些小財小利，也就自然看得輕而不爭吵。

宋朝的法昭禪師有一首偈子說：「同氣連枝各自榮，些些言語莫傷情，一回相見一回老，能得幾時爲弟兄？弟兄同居忍便安，莫因毫末起爭端，眼前生子又兄弟，留與兒孫作樣看。」（意思是說：同一血氣的兄弟，就像樹木枝葉一樣各自發展，不要爲了一些言語意見不同而傷感情。每次再相見時，人就老了一回，世上還有多少時間能夠再當兄弟？兄弟同住一起只要能忍就平安，不要因爲一點小事而起爭端，目前自己生了兒子又是稱爲兄弟，自己要做好榜樣給兒孫們看齊。）

王陽明先生曾說：「舜能夠感化同父異母的弟弟—象的關鍵，就是不去看象的不對。我認爲骨肉至親之間，只應講情不應講理；如果一味地執著於理，必然會傷到感情，而傷到感情就不合理了。」

故事一：漢朝有位田眞，家有兄弟三人，父母都已過世，他們協議要分家產；將所有財產平分三分，連堂前那棵紫荊樹也要分爲三等分，而且預定明天就動手分截。說也奇怪，就在田眞兄弟決定後，這棵紫荊樹即時就枯萎。田眞看了感到非常震驚，就跟兩位弟弟說：「樹木本

是同一株幹，聽到我們要把它分成三分，所以才憂悴枯萎而死，這是我們人不如樹的地方。」田眞說著說著悲從中來，忍不住哭了起來；兄弟三人因此決定不要分截紫荊樹，這棵樹一聽到田眞兄弟說不分割，就又即時活了過來。兄弟三人因而感悟，就將分開的財產再合聚起來，並且愉快地同住在一起，被人們稱讚爲孝弟之家。

【再析】須知兄弟屬於天倫之一，與父子、夫婦並稱爲三綱。所以古人將兄弟比喻成手足，而手足就有不相分離的意思；因爲分離就會分散，分散就會孤獨，而孤獨就會滅亡。

故事二：隋朝有位牛弘，當了吏部尚書。弟弟牛弼則曾酒醉射殺牛弘駕車的牛，牛弘回到家裡，妻子迎面向他說：「叔叔射殺駕車牛。」牛弘一點也不怪罪，慢慢地回答說：「把牠作成肉乾吧！」當他坐定後，妻子又說：「叔叔射殺駕車牛。」並認爲是不得了的大事。牛弘說：「已經知道了，有什麼好大驚小怪的？」臉色一點也沒變，讀書也都沒停止，後來成爲名宰相。

【再析】世上兄弟相處而感情不睦，只聽婦人之言的，若看到這個故事

還不醒悟，那就和禽獸沒兩樣吧！

故事三：五代時候的張士選，從小父母就過世，長大後只剩下叔父一個長輩。叔父有七個兒子，有一天叔父對士選說：「我應與你分家產了，就分爲兩份吧！」士選說：「叔父，我不忍心他們七個人才共分一份，您可把家產分成八份。」叔父堅持不接受，而士選也堅持禮讓，最後就分成八份。當時士選才十七歲，就被推薦進京參加考試，在同一會館參加考試的有廿幾位。那時有位相士看他們的面相後就說：「今年科舉會試，只有這位少年可中式。」同來會試的人都譏笑斥責相士的說法。相士說：「文章非我所能知，但這位少年滿臉都是陰德之氣，一定是他積善的結果。」到開榜時，果然只有士選高中。

【再析】說到現在爲爭財產而不顧手足之情這種卑賤的人，實在太多了！親兄弟都如此，何況同父異母兄弟？那其間欺凌情況更容易發生，互相迫害情形就更爲嚴重。若堂兄弟間關係愈分離，親情疏離的情形就會愈顯見，誰能像張士選一樣呢？不知道古人說：「薄待兄弟便是薄待了父母，薄待堂兄弟便是薄待了祖宗。因爲樹木的根若有虧損，

它的枝葉必會敗壞。」這是追本溯源的道理，爲人應要三思而後行。

【結語】凡是恭敬順從或是欺騙違逆自己的兄弟，比起和沒有親情關係的他人，所得到禍福的果報是十倍；若是對父母，那就會有百倍之多，因此世人可以不敬畏、戒慎嗎？

正己化人。

【解釋】端正自己，勸化別人。

【分析】所謂正，就是確實不可改變；所謂化，就是自然而然形成。這就是說：其身行得正，不用命令，大家都願奉行。端正自己有許多功夫，而感化他人也有很多妙用。若能端正自己，則沒有不能端正事物的。唯獨能夠守得正行得正，人人都會尊敬他；而人人都知道要尊敬的地方，就是他的心能接受感化的地方！若能在這人心能受感化之處，以至誠心從微小處去感動，自然稍微一撥就能轉化，稍微一挑就有顯著效果，沒有不順從的。

若以我的正，去突顯別人不正，縱然只是稍微責備，他人必定不願接受教誨，而且還會跟你強辯，爭個對錯曲直。這不是反面摧毀斷

絕他的善心嗎？這就是最近喜歡行善之人所患的通病，每每在勸化他人時出手太重，而且執著頑固的作爲，讓別人沒有改過轉圜的餘地。這實在要深以爲戒，更要時時謹慎，不要捨棄自己田地不耕，卻只耕耘別人的田地。

【嘉言】宋朝時浮山（在廣東）的遠禪師（爲雲門文偃的弟子）說：「心爲一身的主宰，也是萬行的根本。心如不在絕妙處體悟，狂妄的情緒自然就會生起；而妄情既生，所看到的理路就不明確，對於是非判斷，就會顚倒錯亂。所以要調治心靈，須在精微處體悟。能夠覺悟，心神就會平和，氣度就會安靜，容貌就會肅敬，神色就會端莊；所有的妄想情緒思慮，全都融化成爲眞心，這就是正心的方法。」

故事一：宋朝的司馬光，爲人忠厚正直，德風遠近聞名。他住在洛陽時，洛陽的風俗受他影響而改變；人們莫不崇尚節操愛惜名譽，而羞於談論財利的事情，人人都知敬畏，且有廉恥觀念。就是後生小輩想做一件事情，也必會互相告誡說：「千萬別做壞事，恐怕司馬端明會知道。」（司馬光在宋神宗熙寧三年，以端明殿學士奉派到永興軍（今

西安）當知府，所以稱司馬端明。）

故事二：後漢的陳實在鄉里中，能以公平的心來處理眾人的事物。鄉里中若有人爭訟，經常請他裁斷，他就曉以是非曲直，使他們離去後心無怨言。並且還說：「寧可受刑罰處置，也別被陳實說缺點。」曾有盜賊夜裡躲在屋樑上，陳實就起床拿著蠟燭，呼叫子弟集合訓誡說：「人不可不自我勉勵！不善之人，未必本來就是惡人，只是習慣已養成，才變成今天這個樣子，就像屋樑上的小偷一樣。」盜賊聽後非常害怕，趕緊從屋樑上跳下來請罪。陳實慢慢分析道理讓他明白，並贈送他絹布兩疋，要他自行改過。陳實的行爲，讓整個縣受到化導，從此以後不再有盜竊發生。

矜孤恤寡，敬老懷幼。

【解釋】哀憐孤獨的人，周濟鰥寡的人，尊敬年老的人，關懷年幼的人。

【分析】于鐵樵先生說：「孤寡是人生的不幸，老幼是人生必經的歷程；憐愍周濟尊敬關懷等舉動，也是自然而然去做的良心表現。如果不是天下最兇狠的人，沒有人會把凌辱孤獨、逼迫鰥寡、欺負老幼當成

樂趣。然而周文王的施政，也不過是說：『哀此煢獨。』（要哀憐孤單無依的人）。孔夫子的志向，也不過是說：『老安少懷。』（讓老年人得到安心，讓幼小的人得到關懷）。爲什麼呢？因爲善心很容易生起，但要使善事得到滿意則是很難。沒有能力的人，本來就要盡一份心意；有能力的人，就更應切實去做哀憐周濟的事，並親切地去完成尊敬關懷的工夫，不可只是嘴裡說有心來搪塞責任。

故事一：周朝時，魯國有一位人稱「義姑」的婦女，當齊國軍隊攻打魯國時，她拋棄懷中所抱嬰兒，而抱起手中牽著的孩子。齊軍問她說：「你所拋棄的孩子是誰？」婦人回答說：「我的兒子。」齊軍又問：「那你現在手中所抱的孩子，是什麼人呢？」婦人說：「是我哥哥的兒子。」齊軍說：「你爲何拋棄自己親生的兒子，而去抱你哥哥的兒子呢？」婦人回答說：「兒子對母親而言是私愛，但姪子對姑媽來說則是公義；若是違背公義而偏向私愛，因而棄絕哥哥所留下的孤兒，我是不會去做的。」齊軍就說：「魯國的郊外，居然還有婦人在持節行義，更何況是國君呢？」於是就撤軍而回。魯國國君聽到這件事，

就賞賜她禮物，並稱她爲「義姑」。

【再析】魯國的婦人能夠放棄私愛而存活哥哥的遺孤，更因爲她的一席話而免除了一場戰爭，保住魯國的安全。然而今日自稱爲男子漢大丈夫的人，遇到國家危難時，反而違背道義、苟且偷生；他們看到魯義姑的行爲，能不感到慚愧嗎？

故事二：南陽（在河南省西南）的朱暉和張堪是同縣人，在當時張堪的善政爲人所尊重，有所謂「張堪爲政百姓歡樂無窮」的說法。張堪在太學中見到朱暉，以朋友之道來接待，牽著他手臂說：「以後我死了，希望妻兒能託你照顧。」

朱暉因張堪是前輩又德高望重，所以不敢回答，此後未再相見。張堪死後，朱暉聽說他妻兒貧困，就分送衣食給她，朱暉兒子感到奇怪就問：「父親和張君不常來往，爲何突然這樣做？」朱暉說：「張堪曾對我說過知己的話，我已深信於心。」朱暉後來當臨淮（今安徽鳳陽縣東）太守，也有很好政績，受到百姓歌頌，官當到尚書僕射。

【分析】「老」，是表示年紀大的人，經歷世事已久而且經驗豐富。所

謂「敬」，是以誠意來表現愛心，盡到安養快樂的責任；或能做到在每一念間每一事中，都不敢輕慢，也是尊敬。俗語說：「尊敬老人，到老才會受人尊敬呀！」

故事三：宋朝的楊大年在二十歲時就考中狀元，和周翰、朱昂同在皇宮做事，周翰、朱昂兩人年紀都大了，楊大年常輕視侮辱他們。周翰說：「你不要侮辱我年老，總有一天你也會老。」朱昂則搖頭說：「不要這樣沒禮貌，以免將來人家侮辱你。」楊大年果然壯年就死了。

【再析】我希望放蕩不羈的年輕人，讀到這個證案時，要趕緊悔過重新做人，且要心存厚道；凡遇老人，要心存平等，不論富貴貧賤，務要拿出自己一片愛心來尊敬，須知眉髮斑白的老年，將來自己也有分。

【分析】所謂「幼」，就是還不懂事的兒童。所謂「懷」，不只是愛護他，還有置於懷中保護的意思。當人家的長輩，知道保育關懷幼小，是理所當然的事。何況有一種人遭遇不佳，困苦可憐，如前妻的兒女，異母的弟弟，偏房或婢妾所生的孩子；這些人如果受到長輩倚老賣老仗勢欺人，造成孤立無依，慘遭橫逆毒害，眞是悲慘而令人同情。

故事四：唐朝的元德秀，家裡非常窮，哥哥又早死，留下一個才滿月的孤兒。接著嫂嫂又死了，孩子沒有乳水可吃，德秀日夜抱著哥哥的孩子哀號，就用自己乳頭讓小孩含著；這樣經過十天，乳頭竟有乳汁流出，孩子因而得以長大。

【再析】這件事看起來好像很偶然，但是由此可知，「懷幼」的確是深合天心。孔子說：「少者懷之（幼兒要受到關懷）。」孟子也講：「幼吾幼，以及人之幼（愛護自己幼兒，同時也要照顧他人的幼兒）。」古聖先賢的垂訓，實在是至理名言，做人家長輩的人，爲何不好好體會呢？

昆蟲草木，猶不可傷。

【解釋】昆蟲和草木，仍然不可以傷害。

【分析】昆，是眾的意思，就是一切大小蟲類都不能加以傷害。「猶不可傷」，則其它較重且大的，就可知道了。現在的人任意傷害物命，實在因爲不知道會蠢動的東西含有靈性，都具有佛性；儒家也有「樹木正在成長時，不可以折損」的訓誡，非常的明白。怎可說昆蟲只是

微小的東西，草木又沒有知覺，就加以傷害呢？

《圓覺經序》說：「凡是帶有血氣之類的動物，必定會有知覺；凡有知覺的，必有相同的體性。」《楞嚴經》說：「如來常說，一切諸法之所生，都由眞心所顯現，一切的因果關係，世界的微塵現象，一一都由眞心而形成形體；其中甚至連草葉的微細結構，如果追究其根源，都有本體的眞性。」

又如南宋高僧道生說法時，山石爲之點頭，可見牆壁瓦礫，怎可說它們沒有佛性？又如漢朝田眞兄弟分家產，庭中紫荊樹立刻枯死，因而感動田眞兄弟和好，不再分家分樹，而紫荊樹又立刻復活。像這種情形，怎可說草木沒有知覺？太上在此垂誡的用意，是開示人們對於一切有情無情眾生，都要養成一片慈悲之心，使心中充滿生機。

故事一：有一次佛陀說法時，有一隻蛤蟆，很歡喜地跳出池子，一心諦聽佛在說法，一不小心就被聽法的人所拄之拐杖刺死。因爲聽佛說法的緣故，死後生到忉利天，做了忉利天王。又從忉利天再到佛陀說法的地方，傾聽佛陀宣說佛法微妙義理，因爲開悟緣故，證得須陀洹的

果位。蛤蟆是很微小的動物，到後來也能證得很高的果位。由此可知昆蟲之類的動物，能夠傷害嗎？

故事二：從前有一位出家人，智慧未開煩惱沒斷，因爲福德不足，虛受淨德父子的供養，所以命終之後，就在他們花園轉生成爲一種可食用的草菌，每天充當他們家中的蔬菜。別人想要摘取，卻始終無法得到。像草菌這種非常微小的菌類，卻有這種特殊因緣，從這案例來看，草木這一類的東西，可以隨便傷害嗎？

故事三：太倉州（在江蘇東南）的吳怡，有天夜裡夢到兩位穿著綠衣的男子向他求救。吳怡醒後就說：「一定有東西快被殺了！」天亮之後，他就出門察看，見到幾個人手裡拿著斧頭和鋸子，準備砍掉他們剛買來的兩棵銀杏樹；吳怡這才明白昨夜夢境，就立即拿錢買下來，兩棵銀杏樹才免於被砍死。

宜憫人之凶，樂人之善。

【解釋】應該憐憫他人兇惡所召的凶禍，讚揚別人善行所獲的福報。

【分析】此「宜」字，一直貫用到「與人不追悔」爲止。凶，是指凶惡

、凶禍。所謂「憫」，是婉轉勸導，使能改除惡行而向善；也要處置安頓，使他們能各得其所，不只是暫時周濟憐憫使其感到溫暖而已。何龍圖先生說：「凡剛剛開始作惡，只因一念之差，未必無法勸導禁止；就是已做惡事，心中仍有一股清明的善念，未必無法救助化解。但世人每每像仇人般拒絕他們，他們也多數就這樣死於罪惡之途；雖想洗心革面重新做人也不可能，這眞是悲哀。」

【再析】善是別人和我都歡喜得到的，但人們往往喜歡妄自分別。在高位的人，只希望善事都是自己所做；卑下的人，也不希望善事全是別人在做。於是心有不甘，甚至以不實言詞來詆毀他人，暗中設計敗壞他人善事；這樣只是徒然敗壞自己的良心而已，對別人來說，有什麼損害呢？竟然不知別人有善念或善事，我若能激勵他、勸勉他、讚揚他，使他的成就更圓滿，功德行持更充足；那麼別人的善行，也就是我的善行，這樣便可獲得無量的功德。

故事一：于令儀晚上捉到小偷，原來是鄰居的孩子。令儀說：「你是因家貧所迫才偷東西，我現在給你一萬錢幫助你去謀生，不要再做壞事

。」當小偷離去時，又叫他回來說：「你家貧窮，深夜背著錢回家，恐怕會被巡邏的人盤問。」就將他留到天亮後才叫他回去，這件事情他始終未跟別人說過。後來他的子孫，相繼考中進士，大家都說是他憐憫勸化惡人所得的果報。

故事二：後漢時的龐統，每每稱讚他人善行都言過其實，別人感到奇怪就問他原因。龐統回答說：「當今善人已少，惡人很多，現在正要振興風俗，增長道德善業，如果不多加讚美，恐怕行善的人就會更少。稱讚十分，其中若有五分失實，還有一半是眞實；這樣可使有心向善的人自我勉勵，不是也很好嗎？」關夫子（即關公）的訓文說：「願上天常生好人，願世人常行好事，願嘴巴常說好話。」龐公可說是善於體悟此訓文，而能有益於風俗改善的人。

濟人之急，救人之危。

【解釋】濟助他人的急難，挽救他人的危困。

【分析】人有急難，如生病時急需醫藥救助，死喪時急需棺木殮葬，饑寒時急需衣服食物，欠稅時被官方逼急等等，種類難以勝數；都應隨

自己能力方便予以救濟；此時就應勇敢前往不要懷疑，否則錯過造福機緣就很可惜。所謂「危」，即在人生面臨死亡當時，例如翻船失火，家破人亡，甚至刑罰入獄官司纏身，被人陷害等等危急之時。

玄天上帝說：「遇到他人患難顛沛時，如能善用一句善言解救，這種功德，上可資薦祖先，下可福蔭兒孫。」又說：「推陷人和扶持人，一樣都是用手；陷害人與讚歎人，一樣都是用口。寧可用扶人的手，不要開害人的口；如能依照這話做，前程自然會長久。」

故事一：宋朝的王曾，在赴京趕考途中，聽到母女二人哭泣，而且哭聲甚爲悲切，就詢問鄰人。鄰人說：「這對母女因爲拖欠官方的賦稅錢，無法償還，將要賣掉女兒還錢，所以才哭啊！」王曾於是到她家拜訪，詢問確實如此，就說：「你可把女兒賣給我，我在官途任上經常來往，隨時可以見面。」於是就給了她所欠稅錢，約定三天後來迎娶。但期限過了都沒來，她的母親就到王曾住所拜訪；這時王曾已離去多日，留下一封書信，叫她另選對象嫁人。後來王曾參加鄉試、會試、廷試，連中解元、會元、狀元（三元及第），最後被封爲沂國公。

故事二：從前高郵（在今江蘇）地方有位張百户，有一次他在船上看見遠方有一個人，依靠在翻覆的船背上，載浮載沈出沒於水中，正在高喊救命。張百户急忙呼叫漁船前往搭救，結果都沒答應，給他十兩銀子後，才肯前去救人。救回來時一看，原來就是自己兒子。

見人之得，如己之得；見人之失，如己之失。

【解釋】看見別人有所獲得，就如同自己得到一樣高興；看見他人有所損失，就如同自己損失一樣難過。

【分析】現在人見到別人的得失，不能看作自己的得失。只因一片私心爲著自己，希望得到，害怕失去；如此便動了惟恐別人得到，寧可使人失去的念頭。起初只是爲了利己，後來漸漸變成妨害他人。然而妒忌成功，樂見失敗，這與他人又有何關係呢？只是徒自敗壞心術，種下惡因傷害自己而已。殊不知要成就聖賢的工夫，本來就要消除自我偏見；要成就達觀人的見識，也須打破凡夫俗情。能悟出別人和自己原來同是一體，得失本是上天安排的命運，如此就能見到他人所得，不但不會嫉妒，還會百般扶持協助；看到別人有所損失，不但不會歡

喜，而且還會多方救助保護。這就是自己眞實受用處。

故事一：唐朝名臣梁國公狄仁傑，在并州（今山西太原）當法曹參軍（掌理司法長官）時，有一位姓鄭的人，奉命出使到偏僻交通不便的地方，而他母親又年老多病。狄公說：「他的母親年老又生病，怎可派遣到萬里之外，使他心生憂愁呢？」於是就去晉見長史（郡府掌管兵馬的官）藺仁基，請求代他出行。藺仁基平時與李司馬感情不好，看到這種情形就說：「狄公都能有如此愛心，我們怎能不自我感到慚愧呢？」於是兩人從此就和睦相處。

故事二：在春秋戰國時，薛瑗當燕國宰相，內心不能平等無私，且常妒忌他人所得，歡喜別人失落；不但不推薦賢能，且還心生嫉妒，使他人不能上進。後來他有一個兒子死在獄中，其餘的都變成殘廢。薛瑗此時才向孔子的學生子皋（即高柴）請教，子皋就將《中誡經》傳授給他。此時薛瑗非常後悔，發誓力行經中教誨，最後僅保住一個兒子。

【嘉言】明朝的蓮池大師說：「人們對於世間財色名利的誘惑，可用比喻來說明。譬如這裡有大火燃燒，旁邊放有五種不同東西：第一種像

是乾草，才碰到火就燃燒起來。第二種有如木柴，只要將它吹氣，就能燃燒。第三種像鐵，雖不可能燃燒，但可以熔化。第四種像水，不但不能燃燒它，反而能把火滅掉；但把水放鍋裡煮，還是會被火燒開。第五種像虛空，任憑大火怎麼燒，它還是如如不動；也不需要去澆熄，火到最後自然熄。能夠修心的人，應以此來觀察一切。」

不彰人短，不衒己長。

【解釋】不要彰揚別人的短處，不要衒耀自己的長處。

【分析】聽到別人的缺點，就像聽到父母親的名字，耳朵可以聽，嘴巴不能講。然而嘴巴固然不可說人短處，如能使耳朵不願聽別人短處，那就更好了。大概來說，凡人誰沒缺點，如果彰揚就不免傳播，會減低他人聲望，更會使他操守墮落，這種罪過應歸罪誰呢？如果不是肆無忌憚的小人，是不會這樣做的。

自己的長處，就應像善於經營的商人，能將錢財深藏不露最好；如果露出來，那就會危險。一個人一生要培養其長處，必要在韜光養晦的涵養下功夫，這樣日新又新，然後才可成就眞正的德行。老子說

：「盛德容貌若愚（意即：具有高尚品德的人，他們的外表看起來，像是愚笨的樣子）。」子思在《中庸》中說：「君子的爲人之道，表面上文采不露，德行日久自能彰顯出來。」這些聖賢訓誨，已是如此清楚明示，我們每個人當要認眞地自我反省。

故事一：春秋時代的楚莊王，有一天晚上邀宴群臣，宴會當中蠟燭突然熄滅，有位臣子喝醉了，就趁機拉了莊王愛妾的衣服；莊王愛妾就把他帽帶拉斷，並向莊王告狀。楚莊王說：「我賜宴群臣喝酒，就是希望他們都能喝得盡興；現在有人喝醉犯了點過失，如果要我以懲罰來顯示婦人節操，我絕不會這樣做。」於是莊王就命令左右侍者不准點火，並且傳令：「今天與寡人飲宴，若不扯斷帽帶，就表示沒有盡興。」於是群臣都扯斷帽帶，盡情歡樂而散。後來楚莊王與晉國作戰，正當戰況危急，看到有一個人奮勇作戰，對方將領因而撤退，解除了莊王危機；莊王一問之下，才知這位勇士就是那天晚宴被愛妾扯斷帽帶的臣子蔣雄。

故事二：唐朝高宗永淳年間，盧照鄰、駱賓王、王勃、楊炯等四人，都

因文章好而享盛名，人們都希望他們將來都很顯貴。當時裴行儉（唐代名將，精通兵法、草書及隸書，兼通陰陽曆數，精於面相之學）見到以後卻說：「讀書人想要有遠大的成就，首先要看他的器度和才識，而後才看文章。王勃等人文章雖好，卻是浮躁、淺薄，沒有深厚涵養，這不是享有爵祿的才器；楊炯個性稍微沈靜，如果能夠善終，已是萬幸。」後來果然如他所說。盧照鄰、王勃、駱賓王三個人都是早死，只有楊炯活得比較久些。

【再析】從這些事實可以看出，才能不如學術，氣節不如德量，文章不如行誼（品行道義）。古人早已明白告知這個道理，所以衒耀自己長處，是君子所不爲。（尤其現代人，常把「值得驕傲」掛在嘴邊，大家聽了也都習以爲常，並不認爲是錯；須知「滿招損，謙受益」，惟有謙虛的人，才能眞正享有福報。）

遏惡揚善。

【解釋】阻止惡行，讚揚善行。

【分析】大凡人做惡事，並非天性如此，只是習慣染著太深，過於混亂

錯雜而無法挽救。有的明知故犯，有的不知而誤爲；到最後事情完成時，已造成彌天罪業。追究其開始，只因一念之差。然而在寂靜夜晚，靜心體會，每個人都具有天理良知；當開始走錯路，惡念剛要萌生時，應苦口婆心提醒他，竭力地阻止。人誰沒有良心？只要知道了，誰不想改惡向善？即使不幸已造下大惡，我如果能至誠地予以感化、遏制，他的善心未必不會生出來，即時洗除千千萬萬的罪業。人非聖賢，怎可能每件事都做得很完善，如果有一言一行可取，就應讚揚稱許。這可使已經爲善的人堅定信心，更加努力行善終能成就；還未行善的人，聽到之後，也會生起羨慕效法的決心和行動。這豈不是順天之命助人爲善嗎？

于鐵樵先生說：「所謂『遏』，就是用力去禁止他，不只是爲他的惡行隱瞞，使其暗中改過。所謂『揚』，就是盡力稱讚他，而不斷地勸導扶助褒獎鼓勵，則更不用再說。」這大概都是憐憫凶惡、樂見善行能見於事相上的作爲。

道家說：「遏惡揚善。」佛家說：「止惡行善。」儒家說：「隱

惡揚善。」三教所說的都是同一個道理。由此可知，聖人心靈都是明白透徹的，一絲毫的欲望也不留存；就像明鏡照東西一樣，隨時照見，隨時映現，隨時映現，隨時化除。所以見到惡事，自能消除融解；見到善事，便能發揚光大。所以遏阻惡事、讚揚善行，無非是要恢復眾生本來具足的光明性體而已。

故　事：虞舜在雷澤湖邊，看見捕魚的人，互爭深潭魚多的地方，而迫使老弱的人在急流淺灘處捕魚。他心裡很難過，也去參加捕魚。看到爭奪的人，就掩蓋他的過失而不談；看見謙讓的人，便到處宣揚並效法。過了一年，大家都以深潭魚多的地方相讓。舜稱讚他人善行，只是一點能讓人歡欣鼓舞的心意而已，所以他的善量無窮，這是聖人的行爲，凡人無法趕得上。

【結語】現在有句話，一般學習的人，若能專心一意去做，也可達到聖人的境界。就是「先能遏止自己的惡念，然後才可遏止別人的惡念；先要讚揚他人的善行，然後才可勸人行善。」

推多取少。

【解釋】把多的部分推讓給他人，自己則取少的部分。

【分析】這句話所指範圍很廣，例如兄弟之間分財產，朋友之間通錢財等類之事。但兄弟間的情義是屬於天倫，而財錢則是身外之物，更應互相推讓。《佛遺教經》說：「欲望多的人，因爲多求利益，所以苦惱也多；欲望少的人，無所貪求沒欲望，也就無此憂患。人若想脫離痛苦煩惱，應當靜觀知足；而知足的方法，就是能得到富樂安穩的地方。知足的人，雖在地上睡臥，也是非常安樂；不知足的人，雖然處在天堂，也不能稱心如意。」由此可知，人若能做到推多取少，自然心地平坦；面對外境不會受其侵擾，平常都能知足常樂。

故事一：宋朝時有位徐積，和他二叔分財產，他先請二叔取完想要的東西，然後自己再取；結果二叔取完之後，只剩下一箱書和兩間破舊屋子，徐積怡然接受，心中沒有一點埋怨和後悔的念頭。

故事二：從前慈溪（今浙江境內）有兩位很要好的朋友，甲受聘在一個學館教書，酬金有九兩；乙則受聘到另一學館，酬金只有六兩。甲高

興地說：「我們兩人明年都沒有照顧家庭的憂慮了。」乙卻說：「老兄只有嫂子在家，九兩已經足夠；小弟則是上有父母要奉養，六兩還是不夠。」甲說：「是的，的確是的。」於是就極力將所分配到的學館讓給乙，自己則到乙館教。當甲到達學館後，在牀下撿到一本破舊的書，裡面抄有外科藥方，學生說是以前的老師所留下的。甲在冬天回鄉度假，見到幾位穿著講究的僕人，倉皇叩問這裡有無外科醫生。經過詢問之下，僕人說：「我們主人從福建調到山東任布政使，忽然背上長瘡，痛苦得幾乎就快死去，已經三天了！」甲想到前些時候所得藥方，正好可以治療此症；因此就隨僕人前往，照著藥方用艾草熏灸，果然就痊癒。布政使非常高興，就以百金酬謝他。當兩人談到因讓館給乙友而得到藥方之事，布政使大加讚歎。剛巧慈溪縣令是他同科中式者的姪子，就爲甲大力保薦，甲因而進入縣學當生員。

【再析】唉！親兄弟尚且都會爲錢財而爭吵，更何況是朋友呢？甲因能體念朋友奉養父母不夠用而推多取少，讓朋友多取；要知道三金數目雖然少，但這道義卻遠遠高出千乘車馬的價值！所以推究甲終能名利

雙收，都從他這一念「能讓」之中得來。那些爲爭利而疲於奔命、動輒爲利翻臉的人，看到此事能不慚愧嗎？

受辱不怨。

【解釋】受到侮辱，也不怨恨。

【分析】恥辱到來時，只應捫心自問，不對是因自己而起，就應接受侮辱；是因他人而起，則侮辱本就不應有。如有人侮辱自己，仍然等於沒侮辱，不但不應怨恨，實在沒理由怨恨。自古以來，凡具大智大勇的人，必能忍受小恥小忿，有這種氣度才能任大事、成大功。這豈是心胸狹窄、見識淺薄的人所能知道的呢？

故事一：宋朝的名臣富弼訓誡子弟說：「忍這個字，是眾多奧妙的要門，一個人若在清廉節儉之外，更加上一個忍的功夫，那就沒有辦不成的事。」富弼年少時，有人在罵他，人家告訴他說：「是在罵你。」富弼回答說：「恐怕在罵別人吧！」那人又說：「他是指名道姓在罵你。」富弼說：「天下間難道沒有同名同姓的人嗎？」罵他的人聽到之後，感到十分慚愧。

故事二：謹按《涅槃經》所載：從前有一個人，讚歎佛陀具有大福德相。有人問他說：「何以見得呢？」他說：「佛陀正當壯年，而且志業宏大，但心中不生暴戾之氣，被人打也不瞋恨，受人罵也不發怒，這不就是大福德相嗎？」

【再析】今人若能在橫逆當前時，但說：「他是來成就我福德相的，這是何等榮幸之事！」能夠做到這樣，則在我能受到侵犯而不計較，在他人也將受到感化而覺悟。

【嘉言】鄭暄說：「默默默，無限神仙從此得；饒饒饒，千災萬禍一時消；忍忍忍，債主怨家從此隱；休休休，蓋世功名不自由。」（意思是說：沈默呀！沈默，無數神仙是從此地修得；饒恕呀！饒恕，千災萬禍能因此而頓消；忍耐呀！忍耐，怨家債主從此不再出現；罷了呀！罷了，蓋世功名常使自己不自由。）

受寵若驚。

【解釋】得到意外尊榮，感到驚懼不安。

【分析】受到尊榮寵愛，雖是分內應得；但也應守分知足。有不堪負荷

，像驚愕又像懼怕的意思。須知「福中有禍伏藏」，太陽到了中午就開始偏西，月亮到了盈滿就開始殘缺，這是本來的道理。至於君上恩德，有如天地一般；如果不能實實在在地努力報效，爲人臣屬的人，心中怎能安寧？那豈不是更可驚懼！

故　事：當周成王把魯國封給周公長子伯禽時，周公訓誡伯禽說：「你不要以爲得封魯國而對人驕傲。我聽說：『擁有廣大德行的人，能以恭敬自持才能榮耀；擁有廣大富裕土地的人，能以勤儉自持才能安寧；擁有尊貴榮耀祿位的人，能以謙卑自持才能高貴；擁有強兵人多勢眾的人，能以畏懼心自持才能勝利；擁有聰明才智通達的人，能以庸愚自持才能得益；擁有博學多記的人，能以淺約自持才能廣博，這就是所謂的六守，都是謙卑的德行』。說到天道會毀棄盈滿而使謙順的人受益，地道會變化高滿而流向卑下之處，人道是厭惡自滿而喜歡謙虛。你必須謹慎，不要以得封魯國而對人驕傲。」

【再析】今日學者，能眞誠將此訓文好好推究思考，則驕傲的心氣自無理由生起；而面對榮寵加身，則會時時警惕，心懷驚懼。

施恩不求報，與人不追悔。

【解釋】布施恩惠，不求回報；贈送他人之後，不再追討後悔。

【分析】施捨恩惠求回報，則是貪心仍未忘；給人之後又追悔，那是吝心未化除。貪心而且吝嗇，是君子所不爲。《金剛經》說：「修菩薩行的人，在修法上應以無所貪著的心而行布施。」又說：「如果菩薩不貪著形相而行布施，福德不可限量。」由此看來，人能用錢財濟助他人，對內看不到有能布施的我，對外看不到有受施捨的人，其中也看不到可供施捨的物資，這就叫做「三輪體空」。

只要能保持心靈清淨，那麼斗升微少的粟米也可成就無邊福德，一文小錢也可化除千劫災難。如稍存求回報之心，雖施捨萬鎰黃金，最後也無法圓滿自己的心量。至於「追悔」二字，更是人生大關鍵的地方。做了惡事能追悔，則將來的惡念會漸漸停止；做了善事如追悔，則將來的善念就無從生起。如果人在施捨後又後悔，則倒不如不施捨不給予來得更好。

故事一：李士謙，字子約，隋朝趙郡平棘（今河北趙縣）人，從小父親

過世，事奉母親非常孝順。十二歲時，就被魏廣平王徵召爲督撫的軍事參謀。家中富有，曾經出幾千石粟米借給鄉人濟困；剛好又碰到荒年歉收，就召集欠他粟糧的人家，把借據全都燒燬，並說：「債務都沒欠了。」來年春天，他又拿出粟糧種子分給窮人，因而救活許多人。有人死亡無錢埋葬，就幫他們埋葬。當地農民對他感恩戴德，有人就稱讚他的陰德，李公說：「陰德就像耳鳴一樣，只有自己能夠知道，別人並不知道；現在你已知道，怎可說是陰德？」有一天，士謙夢到一位穿紫衣的神明告訴他說：「上帝嘉許你所積的陰德，要使你的後代昌盛無比。」

故事二：于鐵樵先生說：「禽獸尚知要回報恩德，那有生而爲人卻不感恩圖報的道理？殊不知令人最難堪的就是雖幫助別人，臉上卻露出一付自得的樣子。只要得意的表情一展露，受幫助的人便會覺得慚愧，而慚愧很快就變成怨恨。從前有位官吏曾經救過一個人的命，後來那人漸漸富裕，而官吏卻變貧窮。有一次官吏偶然經過他家時，他們全家人都出來拜謝，並極爲恭敬地留他吃飯喝酒殷勤招待。官吏在酒醉

時大聲說：「你如果不是因爲我的幫助，那你的妻子婢女僕人以及眼前所可看到的東西，那一樣屬於你的？現在你變富有而我卻變貧窮，這是什麼道理呢？」說完就在他家睡著了。這個人暗自盤算說：「他希望我回報的心太過分了，就是報答恐怕也不能滿足他的心意；若不報答恐怕災禍會降臨身上，不如把他殺了。」於是就用繩子把他勒死。

【再析】唉！救人反而因此引來殺身之禍，這裡面自有許多會聚巧合的因素；那個被救的人會遭到什麼凶惡報應，以及這位官吏命中應當凶死的道理，在此姑且不論。只是舉這個例子，來警惕那些布施而想求回報的人。

所謂善人。

【解釋】這裡所說的善人。

【分析】從「所謂善人」，到「神仙可冀」，是在說明善人的福報盛大而不會有所差失。談到善人對善事的實踐，開始於對是非要分辨清楚，不會弄錯，則自然兼備智慧和勇氣；最後到達「人我兩忘」的境界

，則能使仁慈與忠恕並行。況且善人他的存心用意，無論對待自己或他人，內心常有仁義禮智信五常之德及各種德行操守；對外待人處事也都能適合時機兼顧情理，無不盡力修持，這就是堯舜周公孔子再世，也是如此！而要如何稱爲善人呢？因爲天心是喜好行善而厭惡作惡，而人心本是有善而無惡；但因人往往疏忽了惡習的染著，以致喪失原來的善心，所以應當有善則精進，有惡則速改悔，這樣差不多就可稱爲善人了。

故事：明朝江西的鄒子尹，崇信佛法僧三寶，勤勉地從事各種善事，凡救濟別人患難，或成就人家好事，雖然赴湯蹈火，或在寒冬盛暑，他都在所不辭，因此大家都稱他爲善人。當他病死之後，來到閻王面前，心裡很不服氣。閻王就命令冥吏揀選他的善惡簿冊給他看，打開簿冊後，就有「名利」兩個大字。凡是子尹一生所做善事，不是記在「名」字下面，就是記在「利」字下面，子尹這時才慚愧而心服。後來他又醒來告訴人說：「閻君要我徧告做善事的人，一定要眞誠切實，要把心地掃除乾淨。」過了五天又死了。

他的好友唐時說：「我對子尹爲人非常了解，他或許免不了好名，至於「利」，子尹則是輕財仗義的人，怎麼到最後卻變成好利呢？一定是他受人請託居間傳遞東西時，起初是發願要做善事，等錢財到手後，有時就犯了臨時挪用善款的弊端；說不定剛開始時，說是暫時借用，後來日子久了，竟變成假借不還。這就是子尹一生辛勤勞苦地行善，最後僅博得「名利」二字的原因。由此可見，陰司很習慣記上人們暗中隱微委曲的帳目。我能體會子尹的心意，所以才爲他解釋說明。因此徧告世上要做善事的人，必須無所求地行善，不要分別對象去行善；隨著機緣去利益萬物，這才是最上等的善。以不求回報的心，去救拔苦難眾生，勸人廣行善事，這是第二等的善。廣積陰德，祈求自己不要墮入三惡道受苦，這是第三等的善。行善若有一絲毫爲名的念頭，便是走錯路了。若更有一絲毫的貪念，把善款放進自己口袋，那麼墮入地獄就會像射箭一樣快速，能不謹慎害怕嗎？」特別登載此事，就是希望以後發願行善的人，能明白其中道理，而且要認眞照做。

人皆敬之，天道佑之，福祿隨之，衆邪遠之，神靈衛之。

【解釋】人人都尊敬他，上天會保佑他，福報官祿會跟隨他，眾邪都遠離他，善神會保衛他。

【分析】善心是每個人本來就具足的，只要一觸動，便有所感應。雖是愚夫愚婦，如果聽到一件善事，大家必定都會稱讚；任憑你如何窮凶極惡，見到善人也不敢去侵犯。這大概是良心一受啓發，自然就不能停止。說是每個人都尊敬這個人，一定是他道德眞有可敬之處，沒有一個人不是這樣。

故　事：宋朝的司馬光，賜封溫國公，當他到皇宮赴任時，途中看到的人都歡欣慶賀。隨他所到之處，百姓都聚集在道路上說：「請您不要再回洛陽，就留在皇上身邊當宰相，使我們百姓能過好日子。」劉大諫先生在朝廷爲官時，天下百姓無不歌頌他的忠心。富文忠公（富弼）騎著驢慢慢走到天津橋時，跟隨他後面觀看的人很多，有如萬人空巷。徐節孝先生（即徐積，宋朝山陽人。三歲時喪父，因爲父名爲石，終身不用石器，走路遇到石頭，迴避而不踐踏，事母至孝）於母親

過世後，在淮陰（在今江蘇）地方結廬守墓三年，城裡每天都有人前往致敬。邵康節先生（即邵雍，精通先天象數之學）外出時，讀書人和老百姓看到他，無不急忙爭相迎接。

【再析】人們對善人欣喜羨慕到如此地步，那麼上天感動的情形，由此可知。如果不是實有令人可敬之處，怎能感動人到如此地步呢？而上述這幾位善人，在世時，不是宰相就是人師，死後也都變成神明。

【分析】天道無偏無私，常與善人相隨。不必說而能巧妙回應；不必特意召請卻會自然到來。我只要眞能以誠心去感應，不管在哪裡都會得到上天保佑。然而只要自己能盡人事，不斷以誠心應事，終究能感動上天。

故　事：唐子輿從四川扶持父親靈柩，乘船要回江西吉水老家，當時正是秋天水漲季節，長江三峽中瞿塘峽的水流更加湍急猛悍，而且又碰到下雨，船夫更是感到恐懼。子輿非常傷心，深怕不能將父親靈柩帶回家鄉，就仰天大哭，才哭了一聲，江水立即應聲退了二十多丈。等他乘的船通過之後，江水又回流過來，和當初一樣洶湧。

【分析】行聖賢之道的君子，語言善、行爲善，因爲和平氣氛所感，自然會有吉祥瑞應。《詩經》說：「樂只君子，福祿申之（祝福那行善君子，福祿將由此生發）。」就是佳祥會隨善心而來的理論。

故　事：唐朝名將郭子儀，在平定安史之亂後，收復長安洛陽兩京，功勞蓋世，超過唐朝所有功臣。他以自身努力維繫唐朝天下安危達三十年之久，做中書令（中書省的長官，中書省掌理國家重要政事）二十四年，一生富貴長壽，子孫榮耀顯赫，從古到今很少人能比得上。

【再析】談到郭公能擁有如此盛大的福報和豐厚的食祿，都是因爲他替國家立了大功，並且本身德行也到達相當境界，所以才能享有如此福報和厚祿，絕非僥倖得到。行善的人要好好地思考。

【分析】邪正不能同時存在，正直所在之處，邪惡自然不能容身，譬如太陽一出來，冰雪自然就融化。唐朝名臣李吉甫（唐憲宗時爲宰相，在朝廷中力圖振作，治理天下和諧順暢）說：「神明喜歡正直的人，若能持守正直，神明就會保佑；妖魔無法戰勝美德，如果失去美德，妖魔就會興盛。這是自然的道理。」

故　事：明朝的景清（眞寧人—即今甘肅人。洪武進士，官至御史大夫）要去參加會試，當他途經淳化縣（在今陝西）時，所借宿的人家，有女兒被妖怪纏身，景公住在他家，當晚妖怪竟沒來。但景清離開後，妖怪又來了。主人女兒問妖怪爲何沒來？妖怪說：「爲了避開景秀才。」女兒把這事告訴父親，父親立刻追回景清，景清就寫了「景清在此」四個字，叫他貼在門上，妖怪從此就不見了。景清爲人非常忠實剛烈，到今天仍爲人所景仰。

【分析】神和人都是同一個道理，一般人所尊敬的人，神明也會加以保護；所謂道德修養高，鬼神都會欽佩他。

故　事：宋朝的韓琦（文武全才，出將入相），從成德（今河北正定）調任到中山（今安徽宣城），在經過沙河（今河北境內）時，前面引路的人忽然回報河水將要暴漲，韓公急忙命令準備船隻。將渡河時，果然河水波濤洶湧，波浪像山一樣高，船隻快要淹沒，隨行的人都大爲驚恐。這時忽然有一條神龍在上流截擋水流，河水立刻平定下來，直到韓公一行人安全渡過，神龍才離去，這時河水仍然漲得和先前一

樣。

所作必成，神仙可冀。

【解釋】所作的事必會成功，神仙境界可望達成。

【分析】世間沒有善人做不成功的事，天下人都可以成爲善人。只要以眞實心行善，則善人所做的事既然能契合天心，那麼天意豈會違背善人的意願？自然就會在暗中幫助，所以所做善事無不通達無不成功。

太上是道家始祖，所以專以求證仙道來說明。孟子說：「每個人都可成爲堯舜。」禪宗六祖惠能大師說：「但用此心，直了成佛（菩提自性，本來就是清淨的；只要用此清淨的菩提心，即可直下了悟而成佛）。」儒釋道三教聖人，爲何都這樣說呢？如果修行能符合要件，那麼成仙就有希望，佛道即可修成，堯舜就可做到！何況世間的功名、富貴、長壽、男女，又有什麼求不到的呢？這也是要看求的人怎樣去做了。

故事：宋朝的太尉（古代官名，執掌武事，地位與丞相相等）李端愿問達觀禪師（宋代臨濟宗楊岐派僧人）說：「天堂和地獄，到底有沒

有呢？」禪師回答說：「諸佛在『無』中說『有』的道理，就像眼中生翳病的人，在空中看見幻化之花一樣；太尉在『有』之中要尋找『無』的東西，就像在水中撈月一樣。這就像『眼前見到牢獄，不知要逃避；心外聽到有天堂，卻想要求生那裡』一樣的可笑。實不知心中生起欣喜與恐怖之情，自然感召外面善惡境界。太尉只要了悟自心，自然就沒有疑惑。」

欲求天仙者，當立一千三百善，欲求地仙者，當立三百善。

【解釋】想要求證天仙的人，應當要積一千三百件善事；想求證地仙的人，應當要積三百件善事。

【分析】這一節是總結上文，講行善是成仙的方法。立，是積的意思。說一千、說三百，是在限定行善的數目和期限；一經限定，決定要達成，不會萌生退轉的意思。

天仙地仙的區別，在於積善多少而不同，《楞嚴經》說：「仙有十種：第一種叫地行仙，第二種叫飛行仙，第三種叫遊行仙，第四種叫空行仙，第五種叫天行仙，第六種叫通行仙，第七種叫道行仙，第

八種叫照行仙，第九種叫精行仙，第十種叫絕行仙。這些都不是依照正確覺悟的方法修行，而是另尋偏路修行而起妄念，心中只存想要固保這有形色身，在山林人煙難到達的地方閒遊，能得千萬歲的壽命。這也是沒脫離輪迴，還在輪迴妄想中生死流轉，因爲不知道要修習正定，一旦仙福報盡，依舊墮落輪迴，散入六道之中。」

呂純陽因聽到《金剛經》中「應無所住而生其心」的說法，心胸才能豁然開通，後遇黃龍禪師，才能得到印證。唐朝的孫思邈，常向唐朝的道宣律師請法，後來又在成都聽到無名行僧開示，講《多寶塔品》，才能證得眞人果位。這都是在百尺竿頭更進一步的人。如談到積善，縱使不爲證得仙眞，也自然是平常好事，又何必限制自己行善的數量呢？

故事：漢鍾離，名權，要把煉丹方法傳給呂純陽祖師（呂洞賓）時，說點鐵成金的方術，可用來救濟世人。呂祖問：「到最後會變成鐵嗎？」鍾離說：「五百年後仍會變回原來的鐵質。」呂祖變了臉色說：「這會害了五百年後的人，我不願意學。」鍾離讚歎說：「修成仙道

要積滿三千八百件功德，你這句話，三千八百件功德已經做圓滿了。」

苟或非義而動，背理而行。

【解釋】如果有人違反道義而動了惡念，或違背天理而做了惡事。

【分析】從這一節到「死亦及之」，是詳細說明作惡召禍的事。這兩句話是總括作惡部分的提綱，和前面所說的「是道則進，非道則退」相反。所謂「動」，是從心中萌發起來；所謂「行」，是已經表現在事相上。太上老君先以此二句來說明，就是在教導人於開始起心動念、出言做事時，必須審慎觀察思量，有其嚴正不可違犯的意思。

古人說：「人的感情像水一樣，而規矩禮法就是隄防。隄防如不堅固必會崩潰，水就到處奔流；人的感情如不加以控制，必會混亂而無紀律。所以要去除情欲息滅妄心，禁止邪惡事情發生，就不可稍微鬆懈忘記規矩。」又說：「駿馬快速奔騰，卻不敢隨意亂跑，是因有繮繩控制；小人蠻橫不講道理，卻不敢過分放縱，是因有刑法制衡；意念紛馳，而不敢隨意攀緣，就是本性覺照所產生的功能。所以學道的人，若無覺照工夫，就像駿馬沒有繮繩的控制，小人沒有刑法來制

伏；那將如何斷除內心的貪慾，對治心中的妄想邪思呢？」

故　事：索靖虛非常好學，不答應州郡長官的邀請，於是太守陰澹親自前往拜訪他，與他談了一整天而忘了回家。回去後感歎地說：「世人所認爲的富裕，並不是本性中的富貴，而是眼睛喜歡看五彩美色，耳朵喜歡聽美好音聲。先生放棄眾人所喜歡的聲色，卻喜歡眾人所放棄的義理；雖然身居塵俗之中，心卻棲息義理之內，豈能用身外事物或境遇來擾動其心呢？」

【結語】索公因對義理看得透徹熟悉，所以能持守它遵循它，這是出於自然的表現。現在的人對於沒有道義違背天理的事，還心動而敢去做，就是因爲對義理認識不清，爲何不向索公學習呢？

以惡爲能。

【解釋】以行惡爲能事。

【分析】這句話是專門就人事上說的。人性本是善良，而你卻以作惡爲能事，這已失去了性善的本體。我認爲「以惡爲能」此四字，乃是千秋萬世以來大大小小無數惡人致病的根本，所以才列在諸惡之首。人

雖極爲愚笨，沒有甘願成爲惡人的，然而也沒有不想成爲能人的；只因錯認這個「能」字，所以才愈做愈差。

故　事：唐朝的魚思咺，根機聰明靈巧，武則天想要製造一種小匣子，專門用來讓人密告揭發陰私；工匠沒有人會製作，但魚思咺卻能製造出來，而且很合武后旨意。後來有人在小匣子投書密告魚思咺，說他曾在揚州爲徐敬業製造作戰殺人用的輪刀，在戰場上專門用來衝鋒陷陣，殺傷了很多官兵。魚思咺後來被判處死。

忍作殘害。

【解釋】忍心去作殘害生靈的事情。

【分析】這句話是專就物命上說的。能夠保護眾生存活生命，本是一種大德，而你卻忍心做出殘害眾生的事。殘害物命是最大的惡，而動機若出於殘忍，那麼任意所至，就沒有一點惻隱之心了！眾善的根本就在於慈心，諸惡的根本則在於殘忍；所以去除殘忍存留慈心，能成就聖賢仙佛的事功就在此處。

貪生怕死、愛戀親人故舊，對於痛苦有所知覺，這些現象，動物

和人類都是一樣。只是人類具有智慧，動物沒有智慧；人類能夠說話，動物不會說話；人類的力量強大，動物的力量較弱而已。現在的人要辦一餐食物，不只是殺一條物命，例如斑鳩、鴿子、鵪鶉、麻雀，要殺十多條命，才能做出一道羹湯；若是蚌蛤蝦蜆之類，要做出一道羹湯，就要殺百餘條生命。

又有些貪圖美味，爲求吃得更滿意的人，有的要從遠地選來山珍異獸，有時要先準備好等候烹煮；有些是以活蟹放入酒中醃漬，有時是把養的活魚切成細碎作菜。有時是燃炭活活燒烤，有時是刺血生吞；有時是剖腹取胎來吃，有些是剝皮剖殼。如此爲了滿足口慾，千方百計造作煎熬；如果吃得飽就洋洋得意，如果稍微慢些，就怒罵廚子。我們深切冷靜細思一下，實在令人害怕悲哀。

經典上說：「一切動物都怕刀砍杖擊，無不愛惜生命。」所以從前王克要殺羊時，羊卻奔向客人前跪拜求救；鄒生要殺鹿時，鹿就跪泣不成聲。有隻受到驚嚇的禽類，投到魏國國君桌前求救；有頭被獵人窮追的野獸，奔入屋舍請求區氏保護。

又如沈內翰當江寧（今屬南京市）通判時，廚子在殺一頭母羊，而屠刀老是不見，就暗中觀察，才看到小羊銜刀藏在牆下。宋朝的楊傑（號無爲子）在當兩浙提刑時，曾到阿育王山遊覽；白天睡覺時，夢到一百多位婦人，好像對他在訴說什麼，醒來後就暗中到廚房查看，才明白原來是蛤蜊托夢求救。

可見動物愛戀生命，情況就是如此。何況在被抓住時，想要逃避死亡，總是走投無路；看到旁邊的同類，也無法請求其幫助，只得帶著哀號聲受死，含著悲傷結束生命。既已受到屠割，又要放進鼎鑊烹煮，種種痛苦深入骨髓，在這時的情況，和人類有何兩樣？

今人偶而受到燙傷或刀割針刺，必然痛得號哭求救；而只暫時頭昏眼疼，便趕快叫醫生治療買藥吃。愛惜自己生命到這種地步，爲何獨獨對動物就不生憐憫心而任意殘害？到最後結下宿怨而造了殺業。

唉！許多惡事當中，只有「忍作殘害」最悲慘。佛仙勸誡我們，上天對造惡之人，必使他自食其果。我們應要站在動物立場爲他設想，就會立刻醒悟過來，因而在後面細說不可宰殺動物的各種情況，請

求仁人君子，務必努力遵循。

【嘉言】黃魯直先生的一首頌說：「我肉眾生肉，名殊體不殊，原同一種性，只是別形軀。苦惱從他受，肥甘爲我須，莫教閻老斷，自揣看何如。」（意思是說：我的肉和眾生肉，名稱雖然不相同，都由肉體所組成，原本都是同一體性，只是軀體有分別；因我要食肥甘肉，苦惱卻由他來受，不必閻王來判斷，自己想想就知道。）

故　事：有位商人任天一，爲人貪利而殘忍。每年都到海州（今江蘇東海縣）青口地方，買豬屠宰後，將肉醃製，再載回來賣。有一次，他用船載著醃豬，經過高郵六安設有溝閘的地方，夜間刮起大風，船被吹翻，醃豬立刻就被漁家搶光了。任天一在岸邊叫苦時，突然被翻覆船隻的大桅桿壓到身體，變成了肉餅。

【再析】須知命中有財，到處都可賺到錢，何必非要去做殺生害命的行業？報應像任天一這種商人的，實在太多了，值得人們反省深思，切勿爲了謀生，反而走上死路。至於發生被盜匪燒殺搶劫，或被洪水波浪漂流淹死的事情，未必不是上天以奪除身命，來報應他殺生的罪孽。

【嘉言】唐朝的呂仙祖說：「汝欲延生聽我語，凡事惺惺須恕己。汝欲延生須放生，此是循環眞道理。他若死時你救他，你若死時天救你。延生生子無別方，戒殺放生而已矣。」（意思是說：你想延長壽命，可要聽我的話，凡是遇到事情，當要保持清醒，須使自己起寬恕之心。你要延長壽命，就必須要放生，這是世間循環眞正的道理。他如面臨死亡時，你去救他；將來你若面臨死亡時，上天就會救你。要延長壽命生男孩，沒有別的方法，只要戒殺和放生就可以了。）

陰賊良善，暗侮君親。

【解釋】陰謀賊害善良的人，暗中欺侮君王或父母。

【分析】所謂「陰賊」，就是陰謀賊害他人。例如暗箭傷人，最是難以防備，而且人是被我所害，而我卻不用擔負害人惡名，這種人比山妖水怪還可怕。這種方法用在一般人尚且不可，何況加在善良的人，則更是不可。因爲善良的人是眾望之所歸，在一個國家裡，爲全國人民所敬重；在一個鄉里中，則爲全鄉所敬重，怎可陰謀賊害他呢？

故　事：唐朝的李林甫當宰相時，爲人陰險難以捉摸，殺害善人，所做

惡事不勝枚舉。當他快敗亡時，看見一個鬼魂，牙齒像鋸子，手爪似鐵鈎，全身毛絨絨的，眼睛像閃電，用手擊打他，過了沒多久，李林甫就七孔流血而死。死了之後，朝廷下令除去他的爵位，打壞他的棺木，殺戮他的屍體，將他子孫流放到嶺南地區。到宋孝宗淳熙初年，在漢州（今四川廣漢縣）一帶有位婦女被雷打死，身上有朱筆寫著：「李林甫爲臣不忠，陰賊善良，三世爲娼，七世爲牛。報訖，永墮水族。」（意思是說：林甫爲臣不盡忠，陰謀殺害善良人；所以罰他出生要當三世妓女七世牛，報應受完之後，永墮水族類中。）

【分析】所謂「暗」，就是常人所不能看到聽到的地方。所謂「侮」，就是欺騙。這句話是專爲喜好虛名，及違反常情做作的人而說的。君王及親長的恩情，就像天高地厚，如果只領薪水，而卻不辦事情，貪圖利益徇私苟且，或奸詐阿諛、肆無忌憚欺騙蒙蔽君王，這個心不可讓君王知道，就是在暗中欺侮君王。

如不以誠心奉養父母，不爲父母設身處地著想，或作些表面工夫來掩蓋其違背忤逆的事實，這個心不可讓親長知道，就是在暗中欺侮

親長。這種不忠不孝的行爲，有害教化叛離正道，沒有比這再過分的了！這種人在世會遭天禍，死後會到酆都冥府受刑，這是必然不可避免的。

故事一：明朝的宣宗皇帝，喜好詩詞歌賦，常命朝中大臣作文章來唱對。有位學士自以爲才學高明，每次奉命作完詩詞後，就說：「這麼好的詩，皇帝不但寫不出，而且看都看不懂。」沒過多久，因其所寫詩句中，冒犯先帝的名諱，而且語句含射譏諷，犯了大不敬的罪，因而被革職。

故事二：從前有兄弟兩人，每隔五天輪流供養母親，哥哥窮而弟弟稍富，哥哥奉養母親時，連稀飯都難供應。有次輪他供養時，還缺兩天才期滿，於是就告訴母親，先前往弟弟家吃飯，以後他會再補足；母親來到弟弟家，告訴他哥哥的心意，弟弟卻叫妻子把飯藏起來，堅持不給母親吃，母親非常悲傷，哭著回到哥哥家中。就在此時，忽然間天空雷電交加，當場就把弟弟夫婦二人擊斃。

【再析】唉呀！不忠不孝的人，不論在陽世或陰間都會受到誅滅殺害，

還會永遠受人唾棄謾罵，就像此事一樣，受到悽慘的禍報。由於君王親長，排在五倫最前，所以事奉君王及親長，尤其不可不把誠心看爲最重要。

慢其先生，叛其所事。

【解釋】輕慢教導我們的老師，背叛自己所應服事的長官或上級。

【分析】所謂的「先生」，就是要傳授聖人的道理，教授學業，解除疑惑的人。父母生下我的身體，更須靠先生成就我的學業，所以對他的尊敬，要和對待君王與父母一樣並重。現代人請老師教導孩子，往往只流於形式，吝嗇聘師禮金，有失禮節，甚至出言不遜，舉止反常故意輕視老師，這種人和禽獸並無差別。

故事一：從前有户農家，生了一個兒子，請老師教他孩子讀書，心意非常殷切；但他對待老師，則是太過隨便而不尊敬，用餐只給簡單蔬菜，禮金必給劣質銀子。老師雖然非常盡心教了很久，但這孩子閱讀他人文章都很清楚瞭解，等到自己作文章時，則一無可取之處，這事也眞奇怪，後來只好從事農業。

【分析】所謂「事」，就是在下位的人事奉在上位的人。像下屬官吏對於上級長官，部下士兵對於將領統帥，奴僕婢妾對於自己主人，都稱爲事。所謂「叛」，不一定要明顯做出叛逆行爲，只要對上級危急不主動幫助，或對上級利害不去關心，就是「叛」。

故事二：三國時代，呂布事奉丁原，就像自己親長一樣對待，後來爲董卓而殺丁原；既然已事奉董卓，並發誓成爲父子，又爲王允而殺董卓。之後被曹操兵將所擒，曹操想要放他生路，劉備就說：「明智的曹公，您沒看到呂布是如何對待丁原和董卓嗎？」曹操醒悟，命屬下用繩將呂布縊死。

誑諸無識，謗諸同學。

【解釋】欺騙愚昧無知的人，毀謗一起學習的人。

【分析】對沒有見識的人，正應隨事提醒，用義理警告他，用善惡啓發他，使他能覺悟，不致因爲迷惑而墮落，怎能因他容易受騙而誑詐他？《楞嚴經》說：「欺騙迷惑沒有知識的人，使眾生產生疑惑而誤導，死後應墮無間地獄（佛家稱最下層的地獄，也就是阿鼻地獄）。」

唉！人何苦而做這種事呢？

故事一：劉合峰先生說：「從前有三人結伴同行，當走到溪邊時，剛好溪水暴漲，但船卻停在對岸。其中一個較爲愚直，其他兩人就誘使他脫衣游到對岸取船，傻子在湍急水流中出沒，之後終於到達對岸，又撐船回來渡其他兩人。這二人登上船後，傻子忽然腹痛想拉肚子，就急忙下船，等他登岸後，兩人立刻向他揮手說：『天色已暗，不能再等你了。』於是就撐船離去。不久，水流變急把船打橫，船因此翻覆，兩人都溺斃，而傻子卻好端端地站在岸邊。」

【分析】同學的友誼，感情就像兄弟一樣，何況朋友又居於五倫之一，怎可隨便加以毀謗，心中充滿攻訐別人的暴戾之氣呢？

佛陀說：「每個人和朋友相處，彼此之間都有五件事要互相關心：第一件，彼此如有造惡業的情事，應要互相規勸制止。第二件，彼此如有困難或疾病，應要互相照顧或幫他調理治療。第三件，彼此如有不得爲外人言的秘密，就應保密，不可向外人宣說。第四件，應要互相尊敬讚歎，互相往來不斷絕聯繫，不可互相記恨。第五件，彼此

之間貧富程度不同，應要互相扶持幫助，不可相互誹謗。」

故事二：宋朝張千載，其號「一鶚」，是文天祥的朋友。在文天祥富貴時（官至左丞相），常避開不與見面；等到文天祥戰敗，被帶回吉州（就是吉水）時，張千載暗地裡出來看他，說：「丞相要前往燕地，千載也一同前往。」前往途中都寄住囚房旁邊，三年期間，供養食物從不短缺。當文天祥處決那天，他暗中將其首級放在木盒裡，並探知文天祥夫人歐陽氏，死於俘虜群中，就將她屍體火化放在袋裡，和木盒一起帶著往南走，拿回文天祥家中安葬。在到家的前一天，文天祥的兒子夢見父親說：「我和你的伯父千載一起回家了。」隔天果然就到了。所以後來的人稱生死之交，叫「千載一鶚」，實有其事啊！

【再析】沈仲化先生說：「虧欠死去的朋友這種違害義理的事，比虧欠在世的朋友還要嚴重。現今交朋友的人，自己問問看自己，能否做到不因生死而變心？」

虛誣詐偽，攻訐宗親。

【解釋】用虛假、誣陷、詐騙、欺偽的手段，來攻擊揭發親族的隱私。

【分析】一點根據都沒有叫做「虛」，不合乎事實而毀損他人叫做「誣」，用欺詐計謀矇騙他人叫做「詐」，用違反常理方法欺騙世人叫做「僞」。分開來說是四種情況，合起來說就是不誠實。

眞誠是上天的眞理，想以眞誠存心是爲人之道；現在卻捨棄眞誠而做出虛誣詐僞的事情，這不是違逆天道而又失去人道嗎？這種心態實在太辛苦，這種行爲也眞是太危險了，這是天下第一等薄福之相！這種人將來不墮入畜生、餓鬼、地獄三惡道中，又會到哪裡去？

故事一：清朝益都（今山東境內）的孫廷銓，爲人樸實誠懇而不浮華，所以清世祖曾經稱呼他「孫老實」。每遇各部堂員出缺時，總是說：「還是用孫老實吧！」如此連叫三次，孫老實就當上宰相。由此可見，爲人老實厚道，怎會誤人呢？

【分析】同姓稱爲宗，異姓叫做親，雖有遠近親疏不同，其實都和我有切身關係，應以親愛忠誠來對待。遇到患難時應共同承擔，遇到貧困時要互相接濟，有家醜要互相保密，遇外侮要共同抵禦。怎可互相爭奪，絲毫都要計較，心懷忿恨互相競逐，等待機會就攻訐對方呢？而

折斷樹枝就傷了樹的心，砍伐樹根就斬斷樹的命脈，實在值得警惕。

故事二：春秋時齊景公的宰相晏平仲，經常乘坐破舊的車及瘦弱的馬，桓子認爲他有隱瞞君王賞賜之嫌。晏子回答說：「自臣下受君王提拔顯貴後，我父親家族，人人都有馬車乘坐；母親家族，每人衣食都很富足；妻子家族，沒有挨餓受凍之人；齊國讀書人依靠我吃飯的有三百多人。如此到底是隱瞞君王賞賜，還是彰顯君王賞賜呢？」

剛強不仁，很戾自用。

【解釋】剛烈強橫沒有仁道，凶狠暴戾自以爲是。

【分析】孔子所說的「剛毅」，是以理性爲主；太上所要戒除的「剛強」，是在氣上已經妄動。醫學上所說肢體麻木不能動作的病症，叫做「不仁」，這是由於不知痛癢的緣故。喜歡剛強任意使氣的人，待人接物方面，沒有一點感情，心中都存殺機，這就是俗話所謂的「鐵硬心腸」，怎能會有仁慈呢？

故事一：宋朝的包拯（安徽合肥人，字希仁，辦案嚴正，不避權貴，民間稱爲包公，又稱包青天）仁宗時被封爲龍圖閣學士，謚號孝肅。他

內心剛毅堅強不易屈服，每當部屬有所稟告時，大多當面糾正；如果說得合理，便和顏悅色地接受而改正，因此大家對他都很信服。剛強而又合理，遇事又能明斷，這就是仁者之勇。

故事二：宋朝的王安石，心量狹窄嫉妒他人，假裝行善來掩飾惡行，幫助同黨排除異己，強行辯解不明事理，還以皋陶、夔龍、后稷、契等聖人自居。他所推行的政務常會敗壞人才，所提倡的學術也都敗壞人心。後因反對他的人越來越多，他就更加傲慢凶狠，放縱荒誕，竟然說出「天變不足畏，人言不足恤，祖宗之法不足守」的狂言。這時他罪孽深重惡貫滿盈，獨子王雱背長毒瘡而早死。王安石悲傷不已，屢向神宗告病請辭，後來神宗也討厭他，就免除其宰相職位。這時他上失君王寵愛，下爲絕嗣悲痛，中爲眾人所厭；以前被他貶斥放逐的賢臣相繼回朝掌權，把他推行的新法全部廢除，他因此羞愧恐懼而死。

是非不當，向背乖宜。

【解釋】對於是非判斷不妥當，對於應該親近或遠離違背常理。

【分析】眞正的君子，是要擴大仁義的根本，穩固禮義的防線，這樣就

能公正的判斷善惡，允當地論斷是非。須知是非對個人來說，關係到一個人的善惡；在一個鄉里來說，關係到這個鄉里的利害；對天下來說，關係到天下的安危。怎可不謹慎！若輕率地認定是非，不就捲入是非不明的圈子嗎？那有多麼危險！

故事一：宋朝蔡京當宰相時，把從元祐至元符末年間，宰執（指宰相等執掌國家政事的重臣）司馬光等重要臣屬、蘇東坡等侍奉皇帝的臣屬、程頤等大臣、王獻可等武臣共一百二十人，列爲奸黨；奏請皇帝下詔書，把他們名字刻在端禮門的石碑上，並下令各州縣比照辦理，百姓爲此感到不平。過沒多久，石碑被雷擊碎，蔡京也因案判罪，被貶流放而死。

【分析】所謂「向」，是指應當趨向的，也就是所謂的好人好事。所謂「背」，是指應要違背的，也就是所謂的邪人邪事。而趨向邪人邪事背離正道，就叫做「乖宜」，爲了一時疏忽，導致終身身敗名裂，所以能不謹慎嗎？

故事二：唐朝的宋申錫，於文宗時當宰相，因爲鄭注太過專權，想要把

他除去，就請當時擔任京兆令的友人王璠，暗中搜查鄭注的不法情事。王璠因爲鄭注提拔而富貴，就將申錫計謀告訴他，鄭注很害怕就先發制人，反誣申錫圖謀不軌。申錫因而被流放到開州（今貴州開陽縣）當司馬，竟然含恨而死。

後來宋夫人夢到申錫引她到城外一個大坑，坑內有幾個死囚，於是提起一個給夫人看，並說：「此人就是王璠，我已奏准玉皇大帝。」然後非常生氣地怒罵離去。宋夫人驚醒以後，將此事默記心中。不久，李訓和鄭注密謀殺掉宦官，就奏請皇帝下令宦官前往左金吾仗院觀賞甘露，並派王璠領兵前往誅殺；王璠嚇得兩腿發抖不敢前去，因而事情敗露，被腰斬於市集，一同被殺的有幾人，都被埋在城外大坑。

虐下取功，諂上希旨。

【解釋】虐待下民以貪取功勞，諂媚上級以迎合旨意。

【分析】蠟燭遇到黑夜，就能成就破除黑暗的功勞；船得水的浮力，就可成就載物的功勞。大概來說，水一到就能成爲溝渠，功勞自然顯著，本來就不須刻意爭取。如果刻意爭取，那麼凡是將帥放縱軍隊搶奪

掠殺，官吏妄自濫加賦稅勞役，法官經常入人於罪，都可不必愛顧憐惜百姓的痛苦，而任意去做了！

然而這都是把百姓辛苦的血汗錢，全都變成你個人的功名，功勞是得到了，不過只是升官；但災禍也隨之而來，不只殺身之禍而已，人雖再笨也絕對不至於這樣做。不妨看看古人作爲，例如宋朝曹彬下江南時，不曾濫殺一人；漢朝汲黯，假傳聖旨開倉濟助災民，救活了幾萬人；漢朝于定國擔任廷尉時斷案公正，百姓自然沒冤屈。在當時，他們何嘗不是國家的第一功臣。

故事一：在唐玄宗時，由於生活日漸奢侈，開銷愈來愈大，已不夠用，又不願從旁處勻支補充。當時主掌此事的户部員外郎王鉷，知道皇上心意後，就加重賦稅剝削百姓，使每年進貢額外的錢財增加百億萬，儲存在宮廷内財庫供皇上使用。皇上以爲他能使國家富裕，就提拔他當京都地區採訪使，不久又升任户部侍郎，任京兆尹的職位。然而朝廷上下都對他非常埋怨，不久，被他弟弟王銲犯案所牽累，而被皇上賜死。

故事二：五代時郭崇韜，爲迎合後唐莊宗（即李存勗）的旨意，勸他立劉皇后，他的本意想要討好劉皇后，然而後來進讒言殺害郭崇韜的就是劉皇后。郭崇韜爲迎合莊宗心意勸立劉皇后，本想因此可鞏固自己地位，卻反而遭到慘禍，可見諂媚迎合又有何用呢？

受恩不感，念怨不休。

【解釋】受到人家恩惠，一點不思感恩。而惦念仇怨，卻從不停止。

【分析】受人一飯的恩惠，古人必會回報；縱然無力回報，也必銘心感德，念念不忘。《大智度論》說：「受到別人恩惠，不知感恩圖報，這種人連畜生都不如。」此話眞是有道理！但恩惠有較大的：一是天地。二是父母。三是國家。四是師長。有的人糊里糊塗度過一生，沒有報答四種大恩，卻沾沾自喜於報答私恩小惠，這是捨本逐末，並非報恩的人。

故事一：唐朝的史無畏，和張從眞是好朋友，最初無畏家裡很窮，從眞常以衣食接濟他，並給他錢做生意。幾年之後，無畏變得非常富有，而從眞家中卻失火，家產全部被燒光；於是從眞求助於無畏，無畏竟

然不顧以前的恩情拒絕幫助，從眞只有對天感嘆。忽然天空烏雲密佈，雷電交加，無畏被雷擊中後，竟然變成一頭牛，並有朱紅字在腹部寫著：「負心史無畏。」過了十天就死了。

【分析】弒君殺父的深仇，離散骨肉的怨恨，君子自然有以直報怨的方法。至於一些私仇小怨，可用理性排除，可看情面原諒的，便該化解。若仍念念不忘，那麼冤冤相報，也就永無休止。

故事二：李德裕唐朝趙郡（今河北趙縣）人，自小苦學，善作文章。在文宗大和六年爲宰相，武宗時又再度爲相，權威獨重，和人結下許多冤仇。後來他被貶官，流放到海南島珠崖，來到一所寺廟，看到牆上懸掛十幾個葫蘆，就詢問寺僧，僧人說：「這些都是人的骨灰，在宰相李德裕當權時，因爲得罪他而被流放到此，就死在這裡；老僧憐憫他們，就焚化他們遺體成灰，裝在葫蘆裡，等待他們子孫來取回。」李德裕聽後，心中非常恐懼，嚇得倒退幾步，心中絞痛而死。

太上感應篇註講證案彙編白話精簡本　卷二終

印光大師嘉言節錄

世亂極矣，人各望治，不知其本，望亦徒勞，其本所在，急宜知之。家庭母教，乃是賢才蔚起，天下太平之根本，不於此講求，治何可得乎？母教第一是胎教，凡女人受孕之後，務必居心動念行事，唯誠唯謹，一舉一動，不失於正。尤宜永斷腥葷，日常念佛，令胎兒稟受母之正氣，則其生時，必安樂無苦。所生兒女，必相貌端嚴，性情慈善，天姿聰明。

及至初開知識，即爲彼說做人之道理，如孝弟忠信、禮義廉恥等，及三世因果之罪福，六道輪迴之轉變；俾彼心中常常有所恐怖，有所冀慕。再令念佛，念觀世音，以期增福增壽，免災免難。稍長，即令熟讀太上感應篇，文昌陰騭文，關帝覺世經，俾知有所師法，有所禁戒，以爲後來讀書受益之前導。幼時如是，愈讀書，愈賢善，不患不到聖賢地位，光宗耀祖也。

太上感應篇註講證案彙編白話精簡本　卷三

輕蔑天民。

【解釋】輕視人民。

【分析】上天的命令，乃以民心爲主，凡是天下百姓，都是上帝子民，所以叫做「天民」。上天愛護人民無所不至，在國家中樹立君王將相，及各種官員職司，無非都爲百姓設想。上天生豪傑之士、聖賢之材，成就仙佛之果位，成就神明之英明，也無非都爲人民。

唐太宗說：「人民是國家的根本，道德是做人的基礎。德行若能寬厚，人民就會感懷；人民生活安定，國家就能鞏固。所以身爲君王，若有仁厚道德，那麼百姓歸順他就像尊敬父母一樣，所以能得到土地和財貨，這是很自然的道理。」由此可見，從古至今的聖王，尚且都不忍心輕視百姓，更何況是代理君王治理人民的地方官吏，竟然不能體會這個道理嗎？

故　事：宋朝的鄭清臣，個性尖酸刻薄，在擔任槐里（今陝西興平縣東南）縣令期間虐待百姓，等他離任時，縣民攔道輕賤辱罵他。鄭清臣就以屬民侮辱長官罪名奏報朝廷，宋眞宗說：「爲政是要深得民心，現在民心對你如此唾棄，由此可知你的政績；而你不但不知檢點，還敢怨怒百姓，並且隨便奏聞。」於是將他治罪，貶官流放他處。

擾亂國政。

【解釋】擾亂國家政務。

【分析】國家平時就須培養和平的福氣，不可任意變更政策，縱有建設改革，都須十分詳細審愼考量。如果只憑個人私意，隨便說說就要改變，那麼有了一番新作爲，必會有一番擾亂侵害。何況祖宗行之多年的既定法則，有關單位已奉行很久，人民也安心遵從以爲方便，何必再常更改造成擾亂呢？

故　事：唐朝的李林甫，爲了推廣宿衛兵的彍騎法，不顧朝廷上下議論紛紛，仍然堅持己見，使得唐朝的兵力一蹶不振；宋朝的王安石創行新法，政令繁瑣急迫，因而擾亂民心，宋朝的元氣從此衰微。這些都

是擾亂國政所衍生出來的禍害。

賞及非義。

【解釋】不合義理地獎賞無功之人。

【分析】用獎賞的方法，是爲了要崇尚道德、酬報功勞，是國家激勵勸導人心的重要制度。不該賞而賞，就叫做非義。顚倒是非、廢弛法紀、助長惡念、偏袒徇私、起用奸邪、罷黜正直，這些作爲最易干犯天怒，所以負責進爵獎賞的人，能不謹愼嗎？

故　事：東周時的晉文公，有位曾跟隨他流亡的侍臣向他說：「大王所施行的三種獎賞，我冒昧地請問，爲何沒獎賞到臣下？」文公說：「能以仁義來引導我，用道德勸進我的人，可接受上等獎賞。能幫助我推行仁政，因而立國的人，可接受中等獎賞。爲我衝鋒陷陣，立下戰功的人，可接受第三等獎賞。若只以勞力服侍我，卻對我的缺失無任何幫助的人，要在三種獎賞之後再來獎賞，現在就輪到你了。」晉國人對文公這種作爲都很歡喜，所以終能稱霸諸侯。

刑及無辜。

【解釋】刑罰到無罪之人。

【分析】刑罰是用來懲治惡人的，聖人不得已才制定，本就不是吉祥的好事。縱然刑罰得恰當，尚且還要憐憫他，不可心生歡喜。所以古人動用刑罰都非常謹慎，一定要詳細審察明確辨識。如果刑及無辜，不僅失去聽訟判斷時的公正，而且違背上天好生之德的本意，何況殺人要判死刑，法有明文規定。現在對沒罪的人判其死罪，所殺的不只一人，而受報應的只我一人，依殺人償命辦法，不知該如何處理？唉！這種罪業，就算平時爲官公正廉明，尚且不免在案情膠著時，因爲偏執己見，沒有虛心詳察，致使遺恨終身，冤冤相報難以了結；何況那些查案漫不經心的官員，果報就更加嚴重，想到這裡能不畏懼嗎？

故事：從前有位閻公在當南京巡撫時，有人誣告鎮江百姓周志廉，說他是強盜首領，周志廉是有錢人家，很怕受到刑罰，所以就請託有權勢的人爲他賄賂官員，請求寬恕。閻公愈加懷疑，竟將周志廉用杖打死，後來閻公也被周志廉的冤魂索命而死。

【再析】閻巡撫雖懷疑周志廉賄賂而將他處死，看起來好像很公正，然而枉殺一個沒犯死罪的人，尚且受到厲鬼報仇索命。由此可見，司法人員怎可自認無私心，就隨意妄加決斷呢！

殺人取財。

【解釋】殺害他人以奪取財物。

【分析】殺害他人取得財貨，並非都是強盜所爲。就像貪官污吏非法取財，將人害死在刑罰或牢獄中；有錢人喜好財貨，在他人困頓挫折時加以迫害；殘忍的人爲圖謀財貨，害人於危險困難的地方；庸醫爲了貪財，在人生命危急時致人於死。這些都是因貪財而起歹念，這和強盜殺人是一樣的。然而到後來沒有不被厲鬼索命隨即而死的，他們所奪取的錢財，到最後不也成空嗎？

故　事：在長江一帶，有位船夫龔僎，趁著大風吹襲時，將一位富商擠落水中，取走他的錢財，成爲當時有錢人，就在揚州定居。後來生個兒子，長大後，見到父親如仇敵，龔僎非常生氣，就去叩問乩仙。乩仙就說：「庚子八月西風惡，揚子江中波浪作；二十年前一念差，貴

君試把心頭摸。」（意即：庚子年八月的某天，西風狂作的惡劣天氣裡，你在長江滾滾波浪中所做之事，至今剛好二十年；從前這一念的差錯，請你好好摸摸良心想想看）龔僎聽了大吃一驚，於是離家而去，最後不得好死。

【再析】其實謀財害命，自己不能用到，最後仍歸冤家所有，自己落得的下場，則是二十年來天天提心吊膽，並且不得好死罷了！而且陰間冥司還未算帳，將來的痛苦更還不知如何呢！

傾人取位。

【解釋】設計害人以取得職位。

【分析】要擔任一官一職都有天命，做部屬的平時修善，也可達到高顯的職位；平常人行善，也可當官受俸祿。若以陰險手段害人，奪取他人職位；那麼害人的人，還會被人陷害，奪取別人職位的人，最後也會被人奪走。報應之快速，短期間內就可看到。

故事：宋朝的彌德超，看到樞密曹彬的功勳名望都很大，就誣告他圖謀不軌，曹彬因此被罷黜，而彌德超則升任樞密使。不久趙普全力爲

他辯白，皇帝終於恍然大悟，就把彌德超放逐到遠地，而對待曹彬一如往常。由此可見，陷害他人實在就是陷害自己，豈不更讓我們相信嗎？

誅降戮服。

【解釋】誅殺投降的人，屠戮順服的人。

【分析】用兵是凶惡之事，戰爭是危險的事，聖人不得已才使用，所以古人遇到殺敵很多時，就以悲傷心境來哀憐，戰爭勝利時，則以隆重喪禮埋葬。對投降歸順的人，更要憐憫撫恤勸諭，使他們得到安心；如果已經降服卻又殺害他們，心懷殘忍造下殺業，這種禍患非常大。

故　事：漢朝的李廣，手臂像猿猴一樣靈活，擅長射箭，匈奴非常怕他，稱他爲飛將軍。然卻時運不濟，屢次無法封侯，曾對善於望氣的相士王朔說：「我自少年從軍，和匈奴作戰無不奮勇在前，漢兵攻擊匈奴的戰役，我每次都參與；然而比我晚從軍的後輩都已封侯，唯獨我卻不能，這到底是何原因？」王朔說：「請將軍仔細想想，有那些事情讓您覺得稍有遺恨？」李廣說：「曾有投降的八百胡人，我全都把

他們殺了，我對此事感到非常悔恨。」王朔說：「災禍莫大於殺害已降之人，這就是您不能封侯的原因。」後來李廣有一次出征時迷路，因此而自殺身亡。他的孫子李陵，也因戰敗被擄投降，導致被抄家滅族。

貶正排賢。

【解釋】貶抑正直的人，排擠賢良的人。

【分析】流放遠方叫做「貶」，陷害他人使其失去職位叫做「排」。正人君子及賢能之士，乃是國家棟樑，本來就應重用，朝廷才會有人才，使國內外知道畏懼而不敢侵犯。如果嫉妒人家的才華而排除異己，用盡各種方法貶抑排擠他人，這種妨賢害能禍害國家的罪過非常大。

故事：唐朝的盧杞很討厭顏眞卿，想要排擠他，恰好當時李希烈叛變。盧杞就向皇上啓奏：「只要派出溫文爾雅的重臣，向李希烈說明禍福利害關係，就可不必動用軍隊使他臣服。顏眞卿是我朝三代老臣，忠心正直剛毅果決，名震國內，受到大家尊敬，派他去是最好的人選。」皇上同意他的建議，下詔派遣顏眞卿，前往宣慰李希烈。後來李

希烈要留他當宰相，眞卿不從而被殺。歷史上德宗逃至奉天避難的「奉天之變」，實在是盧杞所造成。後來李懷光彈奏盧杞，說他殘害忠良，狡猾奸詐誤國殃民，盧杞因而被貶，流放新州（今廣東新興）而死。

凌孤逼寡。

【解釋】欺凌孤兒，逼迫寡婦。

【分析】這句話的意思，在前面「矜孤恤寡」註中已經說到，太上既已勸誡矜恤孤寡於前，又禁戒凌辱逼迫於後，如此反覆叮嚀，用意至爲眞切。由於孤兒寡婦，是人生的不幸，且爲天地所重視，怎可乘其無所依靠時予以欺騙迫害呢？或侵奪他們財產，或以詭計差使勞役，仗勢欺人恐嚇勒索，迫使孤寡流離失所，冤屈無處可控訴。暫且不論鬼神暗中的視察，將來受到的報應絕無寬貸；但也要想到，孤兒也是人子，寡婦也是人妻，請將自己妻兒，換成他們立場，反過來一想就會知道了。

故　事：從前方城（今河南境南）的鞏固與周姓富翁爲鄰，周家的男女

忽然都死了，只剩下一位老婦和幼孫。鞏固就辦了酒席請他們吃飯，騙說：「你們婆孫人單力弱，靠這產業生活並非辦法，不如把家產全賣給我，我就負責撫養你們。」老婦人非常高興，就和他立下契約，價格不到時價一半。鞏固才拿到契約，就立刻逼迫他們搬離。有一天夢到有人責罵他說：「你謀奪我的家業，趕走我的妻孫，我已上告天帝，明年你們全家都會死去！」第二年盜賊來了，鞏固全家都被殺死，老婦人和孫子因爲離開家業，所以免於災難，後來他們返家，所有財產又歸還他們。

【結語】看到這個禍及全家的慘案，那些凌逼孤寡的人，也應該立即反省改過了。至於兄弟同族之間，互相凌逼孤寡，更是滅絕天倫，所得慘報更是鉅大，在此實不忍心再說下去了。

棄法受賂。

【解釋】拋棄法令，接受賄賂。

【分析】從「棄法受賂」到「見殺加怒」，都是就官府審問刑案來說，凡是衙役書吏也在其中，並非專指審案官員而已。太上在說「曲直輕

重」時，首先就談「棄法受賂」。因爲「曲直輕重」本有其依循的法則，只因想得到錢財，所以就任意接受賄賂人的請求，因而顚倒是非判案。好像不知道有法律存在，隨意判定犯人生死，使人民無所適從而不知所措，難道沒想到這會導致天怒人怨，而必遭奇禍嗎？

故　事：侯鑑擔任江夏（今湖北省武昌市）令時，和一位僧人很熟，有空就前往拜訪。每次拜訪時，僧人都已準備好招待事宜。偶有一天去拜訪，僧人卻未準備好招待，侯鑑問他原因，僧人說：「侯公每次來訪前，土地神必會事先通報，這次卻沒來報，所以才沒準備。」侯鑑聽了很害怕，就請僧人問問土地神不先通知的原因。當天晚上，僧人夢到土地神說：「侯鑑本應當宰相，但因最近收受胡氏六十兩銀，枉判一件案子，上天已將其相位削除，只能做到監司而已，和我沒有統轄關係，所以才沒通報。」

【再析】以六十兩賄金，換掉宰相職位，到底聰明呢？還是愚笨？而且神明不會將每件事情全都告訴我們，因此接受賄賂減損福報而自己卻不知道的人還很多呢！又如推官（審判法官）魏釗，曾受賄金四百兩

，故意爲人開脫罪行，使得死者含冤莫白，上天因此削去他的官祿和壽命，過了一年就死了。現在人往往認爲替人脫罪比不上入人於罪的罪惡，並以此爲藉口，那對「法律不可放縱，人也不可冤枉」的道理又該怎麼說呢？

以直爲曲，以曲爲直。

【解釋】把正直當作邪曲，把邪曲當作正直。

【分析】兩造訴訟人在官府打官司，是非曲直尚未確定，生死定奪全在審判者的一句話，怎可隨便判決呢？現在卻將曲直顚倒，這不是因爲接受賄賂，就是徇私枉法，否則就是輕率粗魯；有其中一種原因，怎麼適合當官，處在百姓之上來裁定事情呢？

故事：趙時擔任無爲州（今安徽境內）的教授（舊時府學的正教官），有天晚上夢見一個囚犯對他說：「我不幸被祖翔害死。」趙時說：「祖翔精通法律，操守又很廉潔，做事非常謹慎，怎會冤枉你呢？」囚犯說：「我的死雖不是祖翔本意，但因他一時懷疑，導致曲直不分，最後判我死刑。我的冤屈所以會造成，不是祖翔又是誰呢？我已向

陰府提出告訴，祖翔活不久了。」一個多月以後，祖翔果然死了。

入輕爲重。

【解釋】本應判輕刑，卻判了重刑。

【分析】《書經》說：「罪疑惟輕（對犯罪事實懷疑時，就應輕判）。」又說：「寧失出，勿失入（判罪寧願判輕而失誤，不可因判重而失誤）。」但居然有判官把輕罪判成重罪，聖人慎重刑罰，不使冤枉濫罰的心意哪還存在呢？而人命關係重大，審判官員最應注意。世上有以冤枉別人來達成目的這種事，實在最爲殘酷！像晚輩以誣賴手段欺詐凌辱長輩，奴僕以誣賴手段脅迫主人，頑劣佃農以誣賴手段不繳租給業主，妻妾以誣賴手段控制丈夫等。

故　事：李若水擔任淮南（今河南境內）縣府司理（掌理獄訟）時，有五名強盜事跡敗露被捕入獄，審訊時曾說與一位僧人結黨。五人在執行死刑後，僧人才出現，僧人說：「我實在不曾做過強盜。」李若水此時應可從輕發落，但他卻堅持強盜所說是眞，就用殘酷刑罰將僧人殺死。一個多月後，獄卒李能無故大叫說：「和尚！這不干我的事，

是司理特地叫我做的。」說完之後就死了。第二天推司（掌理刑獄官員）劉元也死了，又再過一天李若水暴斃，縣府這些人幾乎死光了。

見殺加怒。

【解釋】看見有人被殺，非但不予哀憐，反而更加憤怒。

【分析】曾子在《論語・子張篇》說：「如得其情，則哀矜而勿喜（意即：如果查知事情眞相，就應憐憫他而不可心生歡喜）。」這是說有罪的人，當他要受刑時，還應體諒他犯罪時的情況，不可輕率加重罪刑，何況死後不能復活；雖然他是自作自受，然而看他受刑被殺，心中應該感傷，正要爲他掩面哭泣都來不及，爲何還要加怒於他，這種心腸實在太殘忍了！至於像家禽獸畜魚類被人宰殺，更應憐憫牠們無罪無辜被殺，而要隨時方便救護；若見牠們被殺反更惱怒，那他必定是非常殘暴酷虐喜歡殺戮的惡人罷了！

故事一：羊道生是邵陵王的參軍（掌參謀軍務），他有位哥哥海珍，擔任湘州（今湖北境內）刺史。有一次他請假去看哥哥，在臨別餞行時，見到一人被綁在樹上，哭著懇求他說：「湘州刺史要殺我，求您救

救我罷！」道生問說：「你犯了什麼罪？」那人說：「我犯了教唆他人叛離的罪。」羊道生非常生氣說：「犯這種罪最令人生氣。」說完就用身上佩刀挖出他的眼睛吞了下去。不久，他哥哥到了之後，就命屬下將他殺死。羊道生忽覺吞下的眼睛哽住喉嚨，漸漸膨脹而阻塞，在路上無法進食而餓死。

故事二：明朝的劉錫元，曾夢見有個人拜求他說：「我是宋將曹翰，曾在唐朝當過小官，因聽法師講經而有感悟，就設齋供養法師，從此感召福報，生生世世都是士大夫，漸漸累積善因。到宋朝時擔任副將，因爲屠城濫殺的緣故，每世轉爲豬身，來償還所造的殺業。曾在往年，佃户以我來抵充欠您的租金，蒙您憐憫，讓我存活下來，現在我又到此地償還宿債，所以特來向您求救。」劉公說：「用什麼方法救你呢？」曹翰說：「每次我被宰割時，非常痛苦難以忍受，只有聽到念佛聲，才可解除痛苦。希望您以後凡是見到牲畜被殺時，或在烹煮時，能發大悲心，只要念阿彌陀佛，或持大悲咒、準提咒，這樣不但可以解除我的痛苦，而且還有超脫的好處。」說完，很悲傷地道謝後離

去。

又有位鄭鄰暴斃，到了冥府因爲冥吏捉錯人，就放他回陽間，閻羅王向他說：「你回到陽間以後，要認眞積德行善，看見有人殺生，你就爲牠們念南無阿彌陀佛和觀世音菩薩聖號，被殺者即可仰仗佛力超生，你也可以得到福報。」

【再析】由此可知，平時念佛可爲亡靈脫難超生，現世的人也能增福添壽，壽命盡時可往生西方淨土。有人問：「只有念佛名號，怎可能自利利他呢？」答說：「眾生都因久遠劫來迷昧本性，才會無法覺悟，但是只要一聽到佛號，迷昧之心就立刻覺醒。況且他人以殘忍手段殺生，而我卻以慈悲拔苦之心爲牠們念佛，那麼捨惡從善之路，就在這裡了。所以見到殺生能念佛號的人，眞是功德無量。」

知過不改。

【解釋】知道過失不肯悔改。

【分析】文殊菩薩向佛陀請益說：「年輕時造下罪孽，到年老才修行，這樣能成佛嗎？」佛陀回答說：「苦海無邊，回頭是岸。」宋朝的圓

悟禪師說：「人一生誰沒犯過錯，知道過錯而能改除，善事沒比這更大的了。」唯有君子能改過向善，所以德行能日新又新；小人就會故意掩飾自己邪惡的行爲，所以他的惡性愈來愈重大，而小人犯過失必會設法掩飾，這就是太上所以諄諄教誡的原因。

故　事：宋朝的曾鞏（字子固）與王安石頗有交情。有一次宋神宗向曾鞏問王安石的爲人如何？他回答說：「王安石的文章品德，都不輸給漢朝的揚雄，但因爲太吝嗇，所以比不上揚雄。」皇上說：「王安石並不重視富貴，怎麼說他吝嗇呢？」曾鞏說：「臣所謂的吝嗇，是指王安石勇於作爲，卻吝於改過。」神宗聽了點頭表示同意。

【再析】王安石以宰相之才，竟因掩飾過失，以致禍延天下危害蒼生，留下萬世罵名。更何況現在那些剛愎自用而又沒有才能的人，每天都在過失之中而不知改過呢！

知善不爲。

【解釋】知道善事卻不肯去做。

【分析】漸取小數可以成就大數，積一數可以達於億數，所以善事貴在

積聚；知道是善就要去做，去做就要盡力。老子說：「九層之臺，始於累土；千里之行，始於足下（意即：九層的高臺，是從地上累積土石開始築起；千里的遠行，是從腳下一步步開始走出）。」人若能每天改掉一件過失，就可消除一項罪業；每天行一件善事，就可增加一件福報的基礎。

故　事：周朝末年時，齊桓公路過郭氏廢墟，問一位老人說：「郭氏爲何會敗亡？」老人說：「喜歡善事而厭惡惡事。」齊桓公說：「喜善厭惡怎會敗亡？」老人說：「喜歡善事卻不做，厭惡壞事卻不改。」

自罪引他。

【解釋】自己犯罪卻牽引嫁禍他人。

【分析】罪是自己所犯，到了東窗事發卻牽引嫁禍他人，這就是俗話說的「拖人下水」；他的動機如果不是圖謀掩飾過失，就是想報仇嫁禍他人。卻不知道，自己過失終究無法掩飾，他人終究也不可誣賴，只是徒然在罪孽中又再造孽而已。縱然逃過王法制裁，但是難免遭到天誅。

故　事：趙業曾觀看賈奕殺牛，賈奕死後嫁禍趙業，讓他一起分擔罪過。就向閻王說：「趙業也有參與。」於是就將趙業靈魂拘來冥府，幾乎不能辨認賈奕。不久看到一面鏡子，直徑約有一丈多長，懸在空中，從鏡中明顯看到賈奕操刀殺牛，趙業躲在門後觀看，心中則有不忍之意。這時賈奕才肯認罪，趙業則又回到陽間。

【再析】按照佛經說：「一切世間眾生，都是生死相續。在臨命終時，煖觸尚未捨除前，一生所做善惡事情，一時之間都會浮現。大概臨終所現境界，就是我們平日心地境界。」所以地藏菩薩的罪珠，就是我的心珠；閻王殿前的業鏡，就是我的心鏡。而且我們現在作件壞事，就會在心中留下印象，往來縈繞磨滅不掉，所以怎可妄自牽引嫁禍他人？

壅塞方術。

【解釋】故意阻撓方術，使其不能發展。

【分析】所謂方術，例如醫藥、卜卦、星相及各種生活技藝都是。功夫淺的人可靠此生活；功夫高的人可用來濟世。如果故意阻撓，使其不

能廣爲流布，也表示我心量不夠廣闊，而各地就會增加許多饑寒失業的人。至於邪師庸醫傷害正教誤人生命，以及燒煉丹藥的術士之類，都不能援用這個事例，且應要禁止。而一般讀書人或百姓家中，也須嚴謹門戶，凡是三姑六婆，都應戒絕往來；縱然有所往來，也要看她們人品是否端正，這才眞正是端正根本防微杜漸的方法。

故　事：唐朝的翟乾佑在世時，以能召請神明降臨而出名。他每每念及雲安（今四川雲陽縣）境內，江邊有十五處險灘，因而就召請灘神來商量夷平險灘。應召前來的有十四處灘神都已同意，唯獨有一灘是位女神，戴著高帽子身穿大袖衣袍，很感慨地向翟乾佑進言說：「我看您的用意不過是想便利行舟，卻不知從事行舟的人，每天收入都很豐厚，縱使損失一些，對他們的生活也沒關係；但在江邊居住的窮人有三四百戶，他們沒有田地耕作，沒有種桑養蠶，全靠拉船維持生活，現在若把險灘夷平，對行舟固然方便，但那些拉船的窮人要怎麼生活？太上的意思，必定不是這樣，我深恐到時候，您會獲罪於天，我們不免也會受牽累，請您愼重重新衡量。」翟天師感嘆地說：「妳考慮

的問題，不是我所能想到的。」於是又命其他十四位灘神各自回復灘險。

【再析】由此可見，非但方術不可阻撓流通，只要是靠勞力賺錢餬口的小生意，更應爲他們設法流通；不要埋沒他們的勞力，不要阻礙他們的技藝，處處爲他們留些生存餘地，使他們不致被饑寒所困，這樣才是仁人應有的存心！

訕謗聖賢。

【解釋】侮辱毀謗聖賢。

【分析】所謂「訕」，是戲謔侮辱。所謂「謗」，即是毀謗。有兩種人會戲侮毀謗，一種是因自己愚癡，不知聖賢對世間有深遠影響，這就像蹲在甕裡的人埋怨天空渺小；另外是仗著聰明辯才，煽動他人毀謗聖賢，這就像水中撈月一樣，一點作用都沒有。

所謂的「聖賢」，是指儒、釋、道三教的聖賢。儒教是以「正」來設教，佛教是以「大」來設教，道教是以「尊」來設教。從他們好生惡殺的立場來看，同樣都出自一個「仁」心；從他們對待別人就像

對待自己一樣的立場來看，同樣都出自一個「公」心；從他們能懲止忿恨、窒塞情慾、禁止犯過、防杜錯誤的立場來看，同樣都出自一個「操守修養」的功夫；從他們都像雷霆，震醒眾生的迷惑，有如日月之光照破眾生昏昧的立場來看，一樣都是出自同一「教化」的功能。

由此可知三教所倡的正法，同樣都是千萬年來一切生靈的眼目，修行的準繩，而那些任意譏笑毀謗聖賢的人，爲何要自造拔舌地獄的苦報業因呢？至於經典書籍和字紙，乃是聖賢精神所在，如果踐踏輕視，罪過與「訕謗」相同。

故事一：高之綬不信仙佛，總會想盡辦法毀謗，曾用《法華經》來糊牆壁。有人送他一尊玉佛，高之綬說：「這佛像可作成裝飾品。」因此就把它分割，作成數十枚玉環。後因譏諷誹謗朝廷施政，皇上下詔交刑部審判，被判腰斬於市集上。

故事二：明朝大將戚繼光，平日持誦《金剛經》，有一晚忽然夢到一位亡卒，請求爲他誦一卷《金剛經》，以增加冥間福報。戚公早晨起來念誦完畢，又夢見亡卒說：「承蒙您的大恩德，爲我念誦《金剛經》

，然而我卻僅得半卷功德而已，因爲其中夾雜『不用』二字。」戚公想了半天，原來那時婢女送茶餅進來，自己揮手示意要她拿走，口裡雖沒說話，心中卻已有「不用」二字了。所以隔天早晨，他就關起門來再誦一次，又夢亡卒來謝說：「我已獲得超度了。」

【結語】由此看來，讀誦經典尚且不可夾雜一絲妄念，更何況是戲謔侮辱！

侵凌道德。

【解釋】侵犯欺凌有道德的人。

【分析】世間有道德的人，如讀書明理的儒者，及刻苦修行的僧人道士。他們的言語可作爲世人的法則，他們的行爲可作爲世人的楷模，是眾人之中出類拔萃的人，爲天地正氣之所聚，敬愛都來不及了，怎可侵犯凌辱呢？

故　事：國清禪師說法時，有一位分守道的官向來不信佛教，就將他綁起來，打了二十大板。當晚夢到死去的父親生氣地哭著說：「你爲何敢侮辱禪師？閻王爲此打了我二十鐵鞭，並且削除你的官職！」

射飛逐走。

【解釋】射殺飛禽，追捕走獸。

【分析】所謂「射」，不只是用弓箭射，凡用火鎗、鳥銃、藥弩、彈弓、粘竿、扣索、網縵等都是。有人爲了賣錢，有人爲貪口腹，就四處佈下陷阱，使得飛禽喪命；有的頭被斬斷，使得群鳥受驚，有的胸被貫穿，骨髓都流出來，這是何等痛苦！有仁心的人應加倍發起慈悲心。吃牠們肉的人，怎忍心結下這種將來必遭報復的冤仇，卻只充當我本可減免的菜餚呢？以殺生爲業的人，何苦造下無窮的冤孽，來滿足我們有限的利益呢？

故　事：從前有位董某喜歡用網捕捉飛禽，捉到後就用竹子貫穿腦部，並用稻草燒烤後出售，所殺飛禽不計其數。到了老年得到怪病，遍體長出粗皮，粗皺就像樹皮，癢的時候就用稻稈來燒；又患頭痛毛病，每每叫人用竹子打他的頭，最後因此怪病而死。又有一位劉冬兒，專用弩箭射殺飛禽，傷害的物命非常多。有一天他靠在門邊射麻雀，突覺耳朵發癢，就用箭頭搔癢；忽然起風吹門而撞到手臂，箭就穿過耳

朵，血流如注而死。

【再析】唉！拿箭弩來射自己，用稻稈來燒自己，每樣都像他自己平時所做的惡事，報應的回復眞是何等巧妙！

發蟄驚棲

【解釋】挖掘蟄伏在土裡的蟲，驚擾棲息在樹上的鳥。

【分析】冬天蟲類蟄伏地下，若把牠們挖出，必會受到傷害。所以太上特別寫出來告誡人們，而諸佛更是愛護牠們，人類怎可不體恤這種善意，而隨便將牠們挖出來呢？

故　事：宋朝的曹彬，在寒冬時絕不整修牆壁和房屋。有人問他原因，他說：「恐會傷到蟄伏在裡面的蟲類。」

【再析】曹彬的世族累世封王福報很大，卻不肯讓自己種下傷害蟄蟲的惡因。現在居然有人無故焚燒山林草木，爲逞其一時嬉戲的快感，卻傷害了億萬生靈，爲何不看看曹彬做法，互相告誡提醒呢？

【分析】鳥類既已棲息樹上，就像人已上床睡覺，如果突然受驚，豈不是全家都被擾亂？太上的教誡，跟孔子所說的「射鳥時，不射已經休

息的鳥」意思一樣。道教的仙經上說：「凡是人們能隨時行方便救助物命，必會獲得福德長壽的果報。」

故事一：從前有位名叫李奚子的老婦人住在山裡，每次遇到下大雪，樹枝都被雪覆蓋，鳥類沒處可棲息，常都聚集她家中；她就用穀物餵牠們，而且不敢驚擾。上帝認爲她有仁心，所以讓她活到五百歲。

故事二：有一位姓楊的人，以捕捉禽鳥爲業。有一天，一隻寒鵲棲息在樹上，他就拿著上了粘膠的竹竿，爬到樹上去捕捉，不料樹枝折斷，人就摔了下來，腦部被竹竿刺中，流血過多而死。

塡穴覆巢。

【解釋】塡塞蟲蟻居住的洞穴，翻倒禽鳥棲息的鳥巢。

【分析】所謂「穴」，是指一切含有靈性的小生物聚居的地方，從人類立場看來，固然只是一個小洞穴而已；但對牠們而言，卻是個安寧居所，和人的住家沒兩樣。怎可把它塡起來？斷了牠們的生門，絕了牠們的出路，而且還覆滅牠們的宗族，怎麼如此殘忍呢？

故事一：從前有位比丘，修行已證六神通，和一位小沙彌住在一起。他

在禪定中見到小沙彌還有七天就會死，於是就行個方便，叫他回家看父母。過了八天，小沙彌又回來，比丘非常驚訝，就再入定觀察；才知道沙彌在回家路上，看到一個蟻穴，水快要流進穴裡，就急忙脫下袈裟取土將水堵住，使水流不進洞裡。因爲這個緣故，延長壽命十二年。小沙彌因此更加精進修行，後來證得四果阿羅漢。

故事二：杭州有位民婦，喜好殺害生命，尤其討厭螞蟻污損飯菜，經常用火燒死牠們；只要發現蟻穴，不是把它塡塞，就用熱湯澆灌，被她殺死的螞蟻不計其數。後來生了一個兒子，還在懷抱階段時，就被群蟻爬上身，咬得全身腫爛而死。

【分析】所謂「巢」，是指所有大小鳥類棲息依附的地方，可以用來哺乳生產，還可躲避風雨霜雪，或者用來自我保護，以免受到網捕彈射。如果有不仁慈的人把巢翻覆，這和毀壞焚燒他人住宅有何差別，豈不是置他於死地嗎？在《太上保嗣章》說：「凡是子孫滅絕的人，都因他在前世時，傾覆鳥巢毀壞藏卵，焚燒山林打獵，竭盡澤水捕魚，墮胎損子，犯了第一千六百二十條規章的人。」看到這段話，那些沒

有子嗣的人，更應要趕快反省。

故事三：從前薊州（今河北唐山市西北）地方，有個薛家小孩，爬樹探取鵲巢內的小鳥。在他之前，已有條大蛇在巢內吃幼鵲，小孩一看，嚇得嘴巴大張，蛇就竄進小孩口裡，小孩隨即掉入水中。當被救起時，蛇已吃掉小孩心臟，小孩和蛇一起死了。

【嘉言】慈壽禪師說：「世人多殺生，遂有刀兵劫，負命殺汝身，欠債焚汝宅，離散汝妻子，曾破他巢穴，影響各相似，洗耳聽佛說。」（意即：由於世人殺生太多，所以才有刀兵劫難。欠他人命就來殺你身命，欠他錢財就來燒你屋宅；有人離散你的妻子，是因前世你曾破壞他的巢穴。這種報應影響，道理都是相似的；所以要多洗耳恭聽佛所說的開示。）

傷胎破卵。

【解釋】傷害胞胎，破壞蛋卵。

【分析】動物禽鳥雖然還沒出生，但是胞胎和卵都有生命，就像人類懷孕一樣，所以傷了牠們的胎，破壞牠們的卵，就等於殺生。佛說：「

人若殘暴惡極，不信作惡造罪行善積福，而去捕殺幼鳥食用鳥蛋，讓各種飛禽失去其子，因而悲傷哭泣肝腸斷裂、眼睛出血，如此當得孤獨無子的果報。」

故事一：從前有位文立，以殺煮畜牲爲業，曾經要殺一頭鹿，該鹿跪下來哭求，文立以爲是不祥之兆；當時母鹿身懷小鹿，不久即將生產，母鹿又到廚房悲切哀求，但他仍將母子一起宰殺。文立後來罹患怪病，毛髮脫落皮膚潰爛，於是心中深感懺悔，就將家產全部變賣購買一塊土地，建了一座小莊嚴寺，病才痊癒，於是就終身修行。

【再析】須知殺母殘害胎兒罪惡最大，但是仍有改過方法，觀看本案就可知道。

故事二：從前楊序夢見神明說：「你再過十天就會死，若能在這期間內救活億萬生命，就可免死。」楊序告訴神明說：「時間太緊迫，實在來不及。」神明說：「佛說：『魚子不泡鹽水，三年還可存活。』」楊序醒來以後，每天去買有魚子的魚放生，而且用大字書寫神明說的話，張貼在通衢要道，使人看到後知道警惕；看到別人殺魚，就將魚

子投入江中。過了幾天又夢見神明說：「你救活億萬條生命之數已足夠，壽命可以延長了。」

附錄「施愚山放魚子法」，凡是看到魚死了，可將其肚內魚子輕輕取出，不要損壞，勿碰鹽水，把魚子攤放在稻草上，等到水迹稍乾時，淺埋水邊泥沙中，避免被魚吞食，自然就可全活下來，但埋藏地方不可離開水。又另外有種方法，將乾泥土與魚卵拌和，讓太陽曬暖後收藏；從冬天開始，經過陰曆正、二、三月，到四月十五日後，再放進河灘水草中，沒有不活的。其他月份隨時可放卵，尤其非常方便。

願人有失。

【解釋】希望他人失敗。

【分析】他人有了失敗，是很不幸的事，不去憐憫他，反而希望他失敗，就是幸災樂禍。他既然以爲災禍值得慶幸歡樂，那麼災禍怎會不跟隨他呢？所以失敗不會落在別人身上，反而是落在自己身上。人雖然非常愚笨，也應當不會做這種事！

故　事：李士衡奉命出使高麗（今韓國），俞英當他的副使，李士衡所獲禮物，全都委託俞英保管。俞英怕過海時會浸濕，就把李士衡的東西都放在船底，而把自己的物品覆蓋在上面。不料遇到大風，船伕請求減少船上的貨物，在倉促中隨手將貨物拋到海裡；等到風浪平靜時，檢點所拋棄的物品，全是俞英的，而李士衡的東西因爲放在艙底，一件都沒損失。

【再析】像俞英這種私心，哪一個人沒有？總因自己不能有平等心的緣故，最後還是害到自己。

毀人成功。

【解釋】毀壞他人成功。

【分析】毀有兩種意思：一種是毀壞，一種是毀譖（惡言誣毀）。人想要立功，無論大小事，無不盡全力以求成功，而我卻一定要阻撓敗壞毀滅他，心術就像蛇蠍一樣惡毒。宋朝的眞西山（即眞山民）先生說：「我們若聽到別人有件善事，應當要讚歎稱賀他；聽到有任何的罪惡，一定要盡力掩飾它，使他能成功，才不至於失德。」古人是這樣

的存心，何況別人已經成功了，竟然還去毀壞他？

故　事：明朝的曾銑，擔任三邊（即榆林、寧夏、甘肅三鎮）總督，想要收復河套。嚴嵩怕他成功，不但不幫他，反而向皇上進言，誣陷他和夏言擅自挑起邊疆衝突，而將他們都處死在西市（明、清時北京處決死囚的刑場）。後來嚴嵩被彈劾，抄沒家產並罷免官位，他的兒子嚴世蕃則被斬首示眾。

【說明】嚴嵩在明世宗時爲宰相，獨攬大權貪贓枉法，排斥並殺戮異己，後被彈劾罷官，寄食墓舍而死。

危人自安。

【解釋】使人承當危險，只顧自己安全。

【分析】千經萬論，只是論一個「心」字，當與他人同處禍患時，竟想讓別人承擔危險，而自己卻求得安寧，這就先喪失良心了！于鐵樵先生說：「捨棄危險而就安穩，這是情理之常，而上天爲何要厭惡他呢？並非厭惡他自求安穩，而是厭惡他把危險推給別人。人生所經歷的境遇，沒有不作安危判斷的；如果只顧自己的安全，卻不顧別人的危

險，那麼殺機就潛伏其中，沒有什麼做不到的！

如果讓他詭計得逞，那麼詭詐的人都可高枕無憂；而忠厚老實的人就沒有存活的餘地了！這哪是天地的本意？

故　事：宋朝的李緒掌理永安軍（今福建中部），當時盜匪剛開始作亂，他擔心遭到禍害，就使詐推薦朋友范鋼代理自己職務；於是范鋼就來掌管永安軍，李緒得以離任。後來范鋼全家都被盜匪殺害，不久，李緒奉調臨安（今杭州西方）就任，途中遇到匪寇，也是全家被殺。

【再析】唉！看見別人有危險，君子尚會想盡辦法解救，怎可陷人危險而自求安穩呢？這是刻薄寡恩小人的行徑，所受到的災禍也最大。

減人自益。

【解釋】減損別人利益，只圖增加自己權益。

【分析】天下惟有利益他人的人，才能利益自己；如果無益他人，而只有益自己，還不是真正的利益，何況減損他人，而自己獲得豐厚的利益呢？這就是所謂的只顧自己富有，不顧他人貧窮。于鐵樵先生說：

「現在的人對於錢財田地房產等事情，往往都是如此，他們怎會知道，這樣就等於向人借債不寫字據而已。他們的利息將日益增加，而期限很快就到了，這哪有什麼利益呢？」

故　事：在明朝思宗崇禎年初，有甲乙兩人感情很好。當時正逢朝廷舉辦武舉人的甄試，由於地方官員可以向朝廷各保薦武舉一人，甲就請託縣令，乙則請託司理。按照當時規矩，錄取的人須付五十兩酬金給請託人。甲就推想縣令名望不夠，所推薦的人一定無法錄取；司理的名望較高，所推薦的人必會成功。因此就想減損乙的利益來利己，於是設計對乙說：「我們兩人既然同心，就應同甘共苦，如果只錄取其中一人，不論是向你或向我請託的，我們都平分謝金。」乙點頭同意。等到放榜時，請託司理推薦的人竟落選，而請託縣令推薦的人卻錄取。但以前所封存的酬金，都存放在乙處，甲也不能食言，唯有心裡難過失意罷了！

【再析】由此可見，甲本想利益自己，卻反而利益別人。由此推論，凡是官吏剝削百姓，富人搾取窮人利息，想要中飽私囊來自肥的，到頭

來無不自己受損。

以惡易好。

【解釋】把不好的換成好的。

【分析】所謂「以惡易好」，就像以鐵塊換金塊，拿石頭換美玉，以粗布換絲綢等，這種事情不值得達觀的人一笑，但這種心態實是近於偷竊。

故事：宋朝的蘇東坡珍藏了一塊美玉，章持請求讓他觀賞，卻暗中用燕石調換，蘇東坡當時並未發覺；等到抵達黃州（今湖北黃岡縣）後，打開一看，才知被章持調換，東坡只是付之一笑。不久，章持被流放台州（今浙江臨海縣）死了，不知這塊美玉又歸何人所有？

以私廢公。

【解釋】爲了私心而罔顧公理。

【分析】所謂「私」，是從人心來說。所謂「公」，是從理上來說。因個人的喜怒恩怨，不顧公理的是非曲直。在上位的人對於忠貞或奸佞

不加分別，朝廷就有奸臣勾結禍害；在下位的人對於邪惡與正義不能明察，朋友鄉里之間就會有幫助同黨攻擊異己的情事發生。更進一步，感情方面愛恨不當，那麼父子至親骨肉，也會變成怨家相聚。人情中的弊害，沒比這個更嚴重的了。

故　事：從前洛陽縣令孔翊，在縣府庭前放置一個火爐，凡有關說請託書信，全都丟進火爐燒燬。他說：「縣令和百姓最接近，官場上難免會有許多請託。如果照辦，則百姓就受害；若不照辦，就不免招怨。只有信件到時不拆開，立刻投進火爐燒掉，那麼在我來講，我不知道請託的是什麼事，而對請託人來說，也不至於得罪他們。事情的是非曲直以百姓的利益爲依歸，法官的論斷，自有法令可依循，怎可以私廢公呢？」後來他的兒子，十九歲就考中進士。

竊人之能。

【解釋】竊取他人的才能，據爲己有。

【分析】所謂「竊」，是指不是自己所有，而向別人取來作爲己有的意

思。就像抄襲別人文章，當成是自己所作；竊取別人謀略，當作是自己籌畫的；竊取別人功勞，當作是自己完成的；竊取老師教誨，當作是自己的見解。這些都是自欺欺人的事，必定會遭天譴。

故　事：春秋時，梁山（今山西境內）發生山崩，晉國國君就召見大夫伯宗。伯宗在前往晉見途中，遇到一位車伕，就問他說：「你最近聽到什麼消息？」車伕回答說：「梁山山崩堵塞住河流，河水因而不能暢通，晉君正要召見伯宗商討對策。」伯宗問他要如何處理。車伕說：「只要國君率領群臣到梁山哭泣，而後再祭拜，河水就能流通。」伯宗在晉見晉君時，就將這些話告訴晉君，晉君照辦之後，河水果然暢通。晉君就問伯宗說：「你怎知道要用此法？」伯宗則說是自己想到的。孔子聽到這件事後就說：「伯宗就要絕後了，因爲他攫取別人善行，當作自己所有。」後來伯宗果然遇害身亡，卿大夫的官位因此斷絕。

【結語】伯宗只是竊取別人一句話，就受到如此嚴厲的天譴，那麼比這更大的惡行，果報就可想而知了。

蔽人之善。

【解釋】掩蓋他人的善行。

【分析】所謂「蔽」，就是掩蓋，使它不能顯露出來。佛經說：「善這一個字，最能成就世人的一切行願。」所以遇人有一句善言或一件善行，就都應當要表揚，唯恐不能光大彰顯。如此不但能成就本人美名，而且還可引動他人善念，彼此互相傳播勸導，使得行善的人愈來愈多，這也是件樂事，爲何要去掩蓋呢？而掩蓋別人善行的人，心中必定毫無好善之心，且還懷有嫉妒的念頭；所以不願彰顯別人的好事，來突顯自己不好，這是天下最不吉祥之人。

故　事：從前江陰（今江蘇無錫市之北）有兩位讀書人奉命修訂縣志，偶然見到兩位守節婦人的事蹟，認爲平淡無奇，就將她們刪除。當地城隍廟的道士，夜晚聽到兩位婦女向神明哭訴說：「我們兩人一生苦守貞節，死後被載入縣志，現在卻無故被人刪除。」神明說：「這兩位讀書人本可考上甲科進士，既然掩蓋別人節義事蹟，理當削除他們官祿。」二位婦人聽後，就哭著拜謝離去。兩位讀書人聽到此事，就

斥責爲無稽之談。到了隔年應試時，兩人果然成績太差，而被削除廩生俸祿，因此氣憤憂鬱而死。

形人之醜。

【解釋】顯露他人的醜事。

【分析】人的醜行，就是所謂的「說出去會讓人覺得恥辱，而且難以聽聞的事」。但你卻把它宣揚暴露出來，不但有傷厚道，陰德也隨之消失。《盤山語錄》（元朝王志謹述）說：「修行人最忌諱說人是非好醜，乃至一切世間事情，不是有關自己的事，不但口不可說，連心都不可想；只要口說心想，便已欺昧自己良心。」

故事：從前有位席匡，相士說他某年會死，席匡非常擔憂。後來偶然遇到有人在談論別人閨房中事，席匡就對他現出很生氣的臉色，談論的人心生慚愧而不再講，這件事就沒人再提起。到那年席匡竟然沒事，後來官還升到台輔。

訐人之私。

【解釋】揭發他人的隱私。

【分析】指摘責備攻擊揭發他人隱私叫做「訐」。所謂「私」，是指隱密不便公開的事。人非聖賢，誰沒隱私？我們本就不該窺探他人隱私。如果暗中探取別人隱私，而在大庭廣眾面前傳播，使他沒有容身之地，這事最爲陰險狠毒，必會引發天怒人怨，所種下的禍患不小，應要謹慎引以爲戒。

故　事：在唐朝武則天當政時，曾下令禁止屠宰牲畜。有位諫官名叫張德，因爲生了一個男孩，私下殺羊宴請同事慶祝，但杜肅卻暗中藏了一塊肉，向武則天揭發他違反禁令。隔天武后就召見張德說：「聽說你生了一個兒子非常高興。」張德就向武后拜謝。武后說：「你是從哪裡得到羊肉的？」張德立刻就叩頭認罪。武后說：「朕下詔禁止屠宰，但有喜事或喪事不在此限。然而從今以後，你請客也須慎選客人！」於是將杜肅告密的奏摺給他看，杜肅大感慚愧，滿朝官員都想往他臉上吐口水。後來杜肅就漸漸沒落了。

【結語】唉！人們往往爲了一句話而傷了天地和氣，爲了一件事而釀成終身大禍。所以我們爲人處世，不可用激烈戲謔的言語，使他人聽後

，恨我們入骨。俗話說：「打人莫打膝，道人莫道實。」（意即：打人不可打膝蓋，說人不可說盡實話）就是這個意思。

耗人貨財。

【解釋】減損他人的貨財。

【分析】這是指那些奸惡小人迷惑愚癡的人，引誘他做嫖妓、賭博、爭鬥、訴訟、煉丹等事，而自己得以從中取得利益。那些不肖子弟被他愚弄後，就不顧父親祖先創業的艱難，一旦家業敗光，就會家破人亡。探討其原因，到底是誰的過失？他能免於惡報嗎？

故事一：明朝時有位徐池，雖富有卻很殘暴，他想得到徐八房屋，因而使人誘騙他的兒子嫖妓淫蕩，使他負債累累，不得不賣房子，徐池果然得到徐八房產。後來他的兩個兒子五個孫子都染上怪病，巫師說這是徐八的魂魄在作祟，徐池十分害怕，就請道士設立醮壇，祈求城隍廟的神明化解。有一個乞丐對著他說：「你就是徐池吧！昨晚我睡在廟裡偏僻處，聽到有人向神明呼叫你的名字，說你陷害他，神明非常生氣。」徐池聽後十分驚駭，回家後就死了，子孫無人存活。

【再析】須知青樓妓院實是償債的業因，而紅粉美女也是破家的孽海，大家都知道這個道理。只是嫖妓時就忘了，而得病之後毒瘡發作，五官都會變形，這種病就算能治好，餘毒也會波及三代子孫。而知道的人爲何還要以身試法而不願迴避呢？

故事二：江蘇無錫有位錢某，勾結十幾個同黨，專門引誘富家子弟，並且使用特製骰子，所以常能詐賭贏錢。後來有次他與一位少年在家中賭博時，已經贏了幾十萬；忽然骰子一齊飛出盆外不見了，錢某則仆倒在地，口鼻出血而死。就在那時，有位道士正在作法迎請神將，關聖帝君降下指示說：「方才我在某處除凶，並將飛出的三顆骰子，放在他家大樑上，等候聖諭。」道士隨即前往錢某家中，看到很多人驚奇地聚在那裡，就叫人拿梯子爬上屋樑查看，果然找到三顆骰子。因此就爲他們詳細說明關聖帝君的聖諭，這些賭徒聽了非常害怕，不久都相繼得瘟疫而死。

【結語】若是看透眞相，賭博那有好處？希望世人，要冷靜思考、猛然省悟，把賭博的壞習慣一刀兩斷，發誓絕不再犯！則賭博坑害的陷阱

，翻身就可跳出來，這是何等的幸運。唉！賭博害人，比起水火盜賊還更厲害，但是人們對它，卻還特別迷戀，而且執迷不悟，拚死還是要賭，有什麼比這更可憐的！

離人骨肉。

【解釋】離散他人的骨肉。

【分析】「離」有兩種意思：一種是急迫追討債務，以及官吏僕役勒索財物時，使人賣掉兒女。一種是挾著私怨搬弄挑撥，教唆離間使人不合。這些都極不仁道！殊不知骨肉之間有血緣關係，天性存於其間，人倫大道也寓於其中。所以有仁心的人看到人家的骨肉，貧困難以生存時，會用錢財幫助他，使他能獲得安全；骨肉間如有怨仇不和的，就爲他們協調化解，使能和睦相處。這是修行的重要方法。

故事：安庭柏喜歡挑撥離間，而且口才非常好；雖是至親骨肉，一旦經他挑撥，立刻就意見不合產生仇恨。李中甫兄弟本來相處和睦，因爲安庭柏從中挑撥而產生爭鬥；蔡倫和張義兩個表兄弟原本非常要好，因聽信安庭柏而絕交。其他的事情多得不勝枚舉。後來安庭柏貧困

潦倒，兩頰生瘡，喉嚨舌頭全都潰爛，無法進食，哭叫而死。

侵人所愛。

【解釋】侵奪他人所喜愛的東西。

【分析】人有喜愛的東西，像田地、房產、書籍、古玩、器皿、衣服、飾品等類，若必想盡辦法侵奪，這跟盜賊劫匪有何差別？于鐵樵先生說：「東西本無好壞差別，喜愛的人就會把它視爲珍寶；別人若侵奪我喜愛的東西，我心裡的感受是如何呢？」魯子晉先生說：「這時，若當作我所愛的東西被別人侵奪來想，就不怕貪念不能息滅。」

故　事：張該有一幢非常寬敞壯觀的房子，因爲缺錢用，就以一千緡錢典當給張俊；張俊非常喜愛，想要佔爲己有，就給仲介人一份厚禮，叫他僞造買斷契約。後來張該生活困窘，想將房子賣給張俊，張俊即出示契約，原來是買斷契約。張該哭著對天禱告說：「希望你的子孫也像我一樣悲慘。」後來張俊的兒孫，都變成啞巴而死。

【結語】其實田地房屋乃身外之物，爲想欺騙侵佔據爲己有，就用自己最愛的子孫去償還這筆孽債，卻是何等愚癡的行爲！喜歡侵人所愛的

人，應要引以爲戒。

助人爲非。

【解釋】幫助他人做壞事。

【分析】幫助他人做壞事，及成就別人的惡事，不能引導他人向善，都是在此範圍內。佛說：「演說正法教化眾生，名爲法施；能令眾生聽聞佛法正道，由此因緣可得無量善報。」《功過格》說：「教唆他人做壞事，一件事情一個過，惡事較大的，就隨事情輕重論過失；而積累這種惡因，會得無量惡報。」我認爲教人向善，則他人所做的善事，都等於是自己的善事，而自己的善行就能日益精純；如果助人爲惡，則別人所做的壞事，也全都等於自己所做，則自己惡行就會與日俱增。最後總結善惡，就有如天壤之別；當然禍福報應，也就判若雲泥！所以希望大家都應懂得有所選擇。

故　事：楊開當丹陽（今江蘇鎮江市東南）縣令，個性粗暴蠻橫。楊詢當他幕僚，很會迎合上意，希望得到賞識；明知楊開錯誤，也不敢當面違逆，凡是楊開所作所爲，他只會讚美而已。楊開有一次在炎夏天

氣中，杖責官府中的小吏，及關在牢裡的囚犯四十多人，有兩人因而被打死，楊詢還跟著說好。當晚就夢見神明斥責他說：「幫助楊開作惡的人，其實就是你，應該與他同罪。」不久就得到惡疾而死。看到這個故事，則今天做幕僚的人，應要好好反省，不可助人爲非！

逞志作威。

【解釋】任意自作威勢欺凌他人。

【分析】君子以正直來約束自己，以和順來對待別人，他人自然就會尊敬愛戴。如果動不動就逞威風欺負人，就算能使人因害怕而服從，但終究不會懷念你的恩德，這怎能居人之上呢？

故事：明朝南京史良佐擔任西城御史，而他家卻住在東城。每次出入，都對鄉里民眾未起立致敬而生氣，於是下令捉了幾個里民，送到東城御史那裡問罪。

東城御史就問他們：「爲何不起立致敬？」里民回答說：「我們是被倪尚書給誤了。」東城御史問：「他是如何誤了你們？」里民說：「倪尚書也是南京人，在他掌理兵部時，眾人看他經過就會走避。

他往往叫人制止我們說：『我和你們都住在同一鄉里，我經過里門時沒下車，還能麻煩你們起立致敬嗎？』，我們實在太笨了，以爲史御史和倪尚書的作風一樣，所以才沒起立致敬，沒想到竟會惹他生氣。」東城御史聽了就笑著把他們全都釋放了。（倪尚書是指文毅公倪岳）唉！史良佐如果聽到這些話，內心應該感到慚愧吧！

辱人求勝。

【解釋】侮辱他人，以求勝利。

【分析】用道理來折服人，還怕會激起他人爭勝之心，以至於互相抵制而無法相容；何況理上本來就站不住腳，而又強行以蠻橫侮辱的方法來求取勝利呢？魯子晉先生說：「羞恥之心，每人都有，誰肯甘心受人侮辱？竟然還有人以羞辱他人來取勝。須知天道善於報應，羞辱別人到頭來等於羞辱自己。」

故　事：林退齋尚書在臨命終時訓誡子孫說：「你們只要學吃虧就對了。」唉！自古以來的英雄，只因不肯吃虧，而誤害了許多事情。但從古以來的英雄，也只因能忍辱吃虧，而成就了許多事情。例如韓信忍

受胯下之辱，吃虧到了極點，後來才能登壇拜將，被漢高祖封爲三齊王；而當時侮辱他的淮陰少年，後來都成爲他的部屬。

【結語】由此可見，又怎知受人侮辱的人，他日不會富貴呢？而侮辱人的人，他日不反被別人侮辱呢？所以喜歡爭勝的人，應要仔細想想。

敗人苗稼。

【解釋】毀壞他人的農作物。

【分析】人民須依靠穀物來活命，更何況農夫春耕夏耘，經過多少勤苦努力，才能有所收穫；而繳納官府稅糧及償還私人債務，都仰賴這些收成。怎可阻絕水利而使他田地乾旱，破壞隄防而使他稻田淹沒，放縱牲畜去踐踏濫食他的作物，讓天地生長的穀物不能收成，使農夫徒勞而無功？這是多麼的不仁慈！然而不僅如此，在上位的人不重視農耕時機，不講求水利灌溉，這也屬於「敗人苗稼」之類，所以也可用這罪名來論斷他。

故　事：清朝康熙丁未年，湖廣（今武昌市）鄉民李甲以販牛爲業。他想要把牛養肥，所以每到稻穀成熟時，在四更天就騎牛到處吃稻穀，

遠到數里之外，大都習以爲常。因地廣人稀，所以沒被發現。有一天，李甲忽然被雷打死，在他背部有硃紅的字寫著「縱牛害稼」四個字。（也就是放縱牛隻，殘害農作物。）

破人婚姻。

【解釋】破壞別人的婚姻。

【分析】先有夫婦關係，而後才有父子關係，所以婚姻之道，對人非常重要。破壞婚姻有幾種方式：有的是用盡各種方法毀謗，破壞於尚未結婚之前；有的是多方阻撓，破壞於將要結婚之時；有的是無事生非，破壞於已經結婚之後。豈知婚姻乃上天注定，人怎能破壞它呢？那些被人爲因素破壞的婚姻，畢竟不是眞正的婚姻。然而分離或結合雖是天定，但起心念破壞它的則是人，而這個罪和殺人相同。唉！造惡的人，何必徒然喪失天良，而使自己造下大孽呢？

至於夫婦結婚之後，有些卻因岳家認爲女婿貧賤而生離間；有些是因公婆嫌棄媳婦貧窮而聽信讒言。這種破人婚姻、賊殺親人害人的程度，比用杖打刀殺還殘忍嚴重，不可不引以爲戒。至於嫌棄貧窮而

毀婚，依恃勢力而強娶，更是有害天理；倘使法官徇私違背情理斷案，讓不實之事成案，就作成判決離婚，則是大損陰德，必會深受天譴。這又是世上當官的人，所當引以爲戒的。

故　事：四明（今屬浙江省）葛鼎鼐在當儒生時，每次到學校上課，一定經過土地廟。廟祝夢到土地神告訴他說：「葛狀元每次經過，我必須起立致敬，請替我築個屏障以便遮蔽。」廟祝就按照土地神的意思，剛要招集工人時，土地神又託夢說：「不用建築了，葛鼎鼐替人寫離婚書，上天已削盡他的功名了。」原來鄉里有人要離棄妻子，不會書寫，所以請託葛鼎鼐代筆。葛鼎鼐聽到廟祝的話大爲後悔，就盡力挽回那對夫婦婚姻，後來也只能考中鄉試，官只作到副使。

苟富而驕。

【解釋】如果不正當得到財富卻驕傲自大。

【分析】「苟」，就是《論語》所說「苟富矣」的苟，是說人不必等到大富，只要僥倖得到財富就驕傲起來；這分明寫出小人突然富有，就無知妄爲的情形。因爲富有就會驕傲，驕傲就會奢侈，奢侈就會浪費

，浪費就會貪取不義之財，剝削他人以飽肥自己；最後必會仗著財勢而凶暴倔強、欺凌鄰居鄉里、輕慢親戚朋友。對自己的享受可揮霍千金，但對待他人卻一毛不拔。然高張的氣焰容易消盡，而天道則是忌諱盈滿，所以驕傲還未影響別人，而災禍卻已波及自己，這種情形是萬無一失的！

故　事：楊溪（今江西信豐縣西南）有位富翁，個性貪婪而吝嗇，所積存的金銀絲帛財產糧食日益增多。陳棟塘勸他說：「積財而不散財，必會遭到奇禍，爲何不做一兩件施捨的善事，作爲長久的打算呢？」但他卻不聽。過了兩三年，陳棟塘告訴別人說：「這個人禍害到了，以前他只是貪婪吝嗇，令人輕視而已，最近聽說更加放肆驕橫，待人傲慢刻薄，什麼壞事都敢做，這不是在加速招禍嗎？」不久，他果然被盜賊殺害。

苟免無恥。

【解釋】如此不正當免除災難卻毫無羞恥。

【分析】佛說：「我有二種白法，能救度一切眾生。什麼叫做二白法呢

？第一叫做慚。第二叫做愧。」孔夫子說：「行己有恥（意即：立身行事要知恥）。」《禮記》上說：「臨難毋苟免（意即：遇到危難時不要隨便逃避）。」現在有許多人遇到事情隨便逃避，卻又沒羞恥之心，人格實在太低劣了。

故　事：唐朝的哥舒翰和安祿山同爲大將，兩人常起爭執而相持不下。後來安祿山造反，哥舒翰被他擄獲。安祿山對他說：「你以前常輕視我，現在要怎麼辦呢？」哥舒翰跪伏在地說：「臣下的肉眼，不能認識您這位聖人。」安祿山笑了起來，就任命他爲司空。後來安祿山把所有投降的唐將全都殺光，哥舒翰竟然也被殺死。

認恩推過。

【解釋】冒認恩德，推諉過錯。

【分析】恩惠不是出於自己，卻去冒名自認，這只不過是一時討好的方法，只要稍加探究，必會獲知實情；這樣對方不但不感激，反而會鄙視他捏造事實。過錯其實出於自己，卻把責任推給別人，這只不過是

一時推卸責任的方法，只要稍加探究，眞相必定大白；別人不但不會原諒，反而更加痛恨他的狡詐，這就是小人枉費使自己成爲了小人啊！

故　事：宋朝的王曾當宰相時，有人請託他升官派任之事，王公必會嚴詞拒絕，而最後被錄用了，也都絕口不提。他的晚輩說：「您爲何不讓他知道呢？」王公回答說：「任用賢才乃皇上之事，若讓他知道，就是偏袒私人感情，而且是在賣弄私人恩惠。」

嫁禍賣惡。

【解釋】嫁禍於人，推卸罪惡。

【分析】嫁禍就像嫁女兒給他人一樣，要別人願意娶才行；賣惡就像賣東西給他人一樣，要人家願意買才行。這種人心機實在太深，所受果報必特別慘烈。到最後禍害必將轉到自己身上，惡報也會歸於自己，這對自己又有什麼好處？

故　事：宋朝的郭黃中，在當雲安軍（今四川雲陽縣）知縣時，有一天他到棲霞宮進香，夢見神明告訴他說：「你的恩惠照顧到這地方，使人人受益。然而有件隱匿的事情，不敢不告知：明天會有人押解屠宰

牛隻的嫌犯來到，除了那九個人，其他人也應詳細察問。」第二天早上，巡檢司果然押解九個嫌犯到來，其中有一個士兵自稱捕獲殺牛嫌犯，來向長官請賞；其實牛是士兵所殺，卻嫁禍給這九人，又捉他們來請賞。經過郭公質問後，這位士兵終於俯首認罪。

沽買虛譽。

【解釋】沽買虛假的名譽。

【分析】孟子說：「有諸內，必形諸外（意即：心中有所想法，必會表現在外表）。」在《莊子・逍遙遊》記載：許由說：「名者，實之賓也（意即：名譽是伴隨著實際的作爲或品德而來的）。」因此怎可沽買名譽呢？所謂「沽買」，有花錢取得，設計勾引，用權術籠絡的意思。每見古往今來的忠臣孝子、貞節婦人、正義之士，他們雖然享有美名，但必遭受困頓壓抑；所以會如此，是因爲名譽也是一種福報，造物者不可能讓人享有圓滿的福報，所以常會得此而失彼，這是必然的定數。何況並無實德而沽名釣譽的人，他所遭受的挫折，更不知道要如何了？

故　事：宋朝的陳希夷告誡種放說：「名譽，古今之人都把它奉爲美器一般，卻爲造物者所深切忌諱，所以天地間並無享有完美名聲的人。當你漸有名聲時，必會有某些事情來破壞。」後來種放晚節不保，果因座車裝飾太過奢華，而喪失他的美名。

包貯險心。

【解釋】包藏陰險的禍心。

【分析】《楞嚴經》說：「當平心地，則世界地一切皆平（意即：想要大地平坦，首先要平心地，眾生心平，大地就平）。」因爲心地的奸險，包藏在內心深處，使人無法覺察。有些人在談笑中，暗藏害人計謀，預先用心設下連環陷阱，使人難以逃離；這種居心叵測巧詐的深密，連山川之險也無法比得過。而所謂的「包貯」，有牢固無法破壞，及隱密難以窺視的意思。袁了凡先生說：「天地鬼神最痛恨的，莫過於機謀陰險之人，所以上天對居心深險之人的報應，有時往往懲罰特別嚴重，確實是如此。」

故　事：唐朝的李義甫，在擔任參知政事（宰相的副貳）時，容貌溫和

謙恭有禮，與人說話必面帶微笑；但內心卻狡詐陰險、嫉妒刻薄，而且擅長設計害人。當時的人都稱他爲「笑中有刀」，且因善於在陰柔中害人，所以又稱他爲「李貓」。後來因案被流放死在嶲州（今屬西康省），子孫都沒落了。

挫人所長。

【解釋】挫折抑止他人的長處。

【分析】君子樂於稱道他人善事，不會掩蓋別人長處。我們正應多加涵育熏陶，使他達到登峰造極地步，才能善盡其才；如果故意挫折壓抑他，就會讓他喪失志氣心灰意冷，不能繼續發揮專長。這是嫉妒心所造成，最爲陰險毒辣。

故　事：宋朝的穆修擅長作詩，頗有名氣，他常到京都洛陽遊玩。有人將他的詩題在皇宮牆上，宋眞宗見到後大爲讚賞，就問是誰的詩作，並且說：「此人詩句如此華美，爲何公卿無人推薦呢？」此時丁謂故意貶抑他說：「此人品行比不上他的文章。」因此皇上就不再問了。

【再析】丁謂居心如此狠毒，所以最後不得好死。唉！屈辱打壓別人的

人，只知道要掩蓋他人長處，卻沒顧慮到這種行爲會喪失自己的德行呢！

護己所短。

【解釋】掩護自己的短處。

【分析】小人喜歡文飾過失掩護錯誤，不依天理行事，他卻自以爲得計，哪知天律難逃？「護」，有多方掩飾，堅持不肯透露的意思。人有病痛，就應趕快醫治，如果諱疾忌醫，而不成爲一生禍患的，實在少有。朱在庵先生說：「護短不只是說本身，凡是子孫家人或門客所作過惡，我若不事先預防約束，而使他們養成壞習慣，這都算是護短。至於父親嚴格訓誨兒女，母親爲怕兒女受罰，而常掩飾兒女過惡，不讓父親知道，這也是護短的大毛病。」

故　事：李叔卿擔任郡府管理工務的官員，爲人最是廉潔謹慎。他的同事孫容，是個陰險諂媚的小人，深怕李叔卿揭發其缺失，反而嫉妒毀謗他；李叔卿無法爲己澄清，因而憂鬱病死，妻子也因悲憤而上吊自殺。不久，孫容被雷打死，脅下有「護己之短，妄害善人」八個字。

乘威迫脅。

【解釋】利用威勢脅迫他人。

【分析】前面說的「逞志作威」，不過是放縱凶惡橫暴而已，而這裡說的「迫脅」，則確實是以權勢威逼來服人。例如當官的人在犯人不服所判罪名時，卻強迫他屈服；不給錢財時強迫人家要給。甚至逼迫百姓勞役，並且限期完工；催討賦稅錢糧，往往急於星火。以及富貴人家欺凌逼迫婦女就範，逼人出賣田產，倚強索取債務，仗勢催討租金等事，都是乘威迫脅。必會造成天怒人怨，那不遭報應的實在太少了。

故　事：《漢記》上記載：宣城郡（安徽境內，以紙出名）太守邵封，生性貪婪殘忍而又暴虐無道。有一天忽然變成老虎，到郡內吃人，老百姓呼叫牠「封使君」時，牠就溫馴地搖著尾巴離開。當地有首民謠說：「莫學封使君，生不治民，死食民。」（意即：不要去學封使君，在世爲官不愛民，死後變成老虎，還要來吃百姓。）這個故事可作爲當官者不愛護人民的警告。

縱暴殺傷。

【解釋】放縱暴行，殺傷人命。

【分析】放縱暴行，無論將相、官吏、百姓，都有可能違犯。但其中最嚴重的，莫過於利用軍隊任意屠殺掠奪；其次是審判案件，容易傷害到無辜之人。而殘暴行爲已是不可，更何況放任去做，惡行中顯著而重大的，莫過於此！然而有放縱暴行權力之人，若能以救人之心來行事，那麼最顯著廣大的仁心，也無過於此了！

故　事：元朝時，廣州的黃姓同知（知府的輔佐），夫婦兩人都生病，躺在不同病床上。他的妻子夢見冥吏拿著公文，帶著幾位手持枷鎖杻械的獄卒，掀開帳簾好像要捉人的樣子，說：「不是這人。」於是又到對面床鋪，掀開帳簾說：「就是此人。」夫婦都被驚醒，丈夫說：「我死定了，我在奉命招安時，濫殺許多無辜之人，現在都來索命了。」果然隔天就死了。

【再析】朱在庵先生說：「這裡所談的殺傷，包括人與物。因爲自己和別人，形體雖然不同，人與動物，靈敏愚蠢雖有差異；然而生命則沒

兩樣，都會一樣感到痛苦。但請自我觀察一下，我會貪生嗎？我會怕死嗎？我心中感覺如何，則他人和動物，也未嘗與我不同，怎可不知對他們憐惜同情，而卻縱意暴虐，傷人殺物呢？」我說這裡的意思，人和物一起都說，非常符合訓中的意義。然而「傷物」的意義，本篇中可見之處已很多，所以不再舉例。

無故剪裁。

【解釋】無緣無故剪裁衣布。

【分析】古時養蠶織布的婦女，要把千萬條絲線編織成絲綢，必須經過無限的辛苦，才能完成一匹絲布；若非情不得已，哪會忍心裁剪！即使禮數上不可廢除，也應要節省，何況是無緣無故剪裁呢？至於絲綢衣裳之類，犧牲多少蠶命，尤其更應珍惜。

故　事：朱無繇家裡非常有錢，妻妾都穿著奇特的錦衣，褲襪也都用絲綢製成，家中養的幾個美女耗費更多，後來遭到橫禍，家道也就中落。等到朱無繇死後，妻妾都穿破鞋襪，向人乞求一尺布，竟然也得不到。

非禮烹宰。

【解釋】違背禮法烹宰牲畜。

【分析】《禮記》上說：「天子無故（不因祭祀）不殺牛，大夫無故不殺羊，士無故不殺犬豕。」孟子說：「七十者可以食肉矣。」可見聖人有好生之德，不肯任意滅絕物命。就算有時爲了祭祀，爲了宴客，爲了養親，而獵殺禽獸，原本是萬不得已，然後才去做；並非教人屈就於早晚的供養，滿足自己口腹之慾，每天做出殺生的事情。太上慈悲，在前面已談到「昆蟲草木，猶不可傷。」現在爲了對一般人說法，不得不降一層次來說，所以才以「非禮」二字來表示；這已是很嚴謹地規範人，不可再超越這個範圍的意思，這是聖人不得已的用心。

至於牛和狗，對人類有功勞，尤其更應戒食；若能照此去做，那麼觸犯「非禮烹宰」的事，或可減少一些。

故事一：江北（指長江以北）地方有人射下一隻雄雁，把牠殺掉烹煮。這時雌雁在上空飛翔觀看不肯離去，當鍋蓋打開時，牠就飛入鍋中同被烹煮。江北人聽到這件事都感到哀憐，從此不再吃雁肉。當時的大

詩人元好問，將這兩隻雁葬在一起，埋葬的地方就稱爲「雁邱」，而射殺雁的那個人，在雁子埋葬後，不久就死了。

故事二：管師仁年少時，有一年在元旦五更天，遇到幾個鬼卒，他很生氣地斥問，鬼卒說：「我們是疫鬼，現在正要到人間來傳播瘟疫。」管師仁說：「我家會不會得到瘟疫？」鬼卒說：「你家不吃牛肉，所以得免。」

散棄五穀。

【解釋】任意拋棄五穀糧食。

【分析】自古以來隨便散棄五穀的人，大都會遭雷擊的災禍。因爲「民以食爲天」，五穀是百姓賴以維生不可或缺的糧食，如果輕易丟棄，就是不敬上天，所以果報非常嚴重。古代天子親自下田耕種，聖人非常重視粟米收穫，這都表示對百姓所食粟米至爲關心重視。奈何現在的人卻將五穀隨便散棄，或拋撒在田裡而不收；或放在倉庫任其腐爛而不肯發放救助。或投入水火之中；或置於地上讓人畜踐踏。或只吃精美的而丟棄粗糙的部分；或因準備太多而把剩餘的拋棄。或將煮熟

米飯隨意浪費；或農作物還未收穫就先行割除。或拿飯食飼養飛禽；或用菽麥餵食牲畜。這些都是散棄五穀糟蹋糧食比較嚴重的。

故　事：宋朝的尚書豐稷常對人說：「我在年少時，曾去拜見雪竇禪師，他以『惜福』教人說：『人無所謂的長壽或短命，一旦福祿享盡，死期也就到了。』我一生都遵守這個訓示，平常任何事都不敢稍有浪費。」

勞擾衆生。

【解釋】隨便煩勞擾亂百姓。

【分析】所謂「眾生」，是指所有百姓。人之常情，誰不想過安樂的生活？如果自己想求得安樂，卻忍心讓百姓勞苦困擾；或自己已處安樂之中，就不知百姓勞苦困擾，這都非常不仁慈。春秋時代魯國的顏淵（孔子最賢弟子，後世稱爲復聖）稟告魯定公說：「舜帝能善巧使用民力，不讓民力有所困窮，所以他當帝王時，國內就無游手好閒之人；而造父（周穆王時善御之人）善於御馬，所以他養的馬就沒一匹閒置。須知鳥餓了就會到處啄食，獸餓了就會到處撲抓，人窮困了就會

變得巧詐，馬累了就會停下休息。從古到今，沒有百姓窮困而國家卻沒覆國危險的！」

故　事：明朝福建的參政宋彰，經常勞擾百姓搜括財物，將貪污所得萬兩黃金，贈送給宦官王振，於是被擢升爲布政使（明清各省民政兼財政長官）。他到任後，就將這次升官所花錢財，按户分攤斂取。貧民無法繳納，則被官差逼迫騷擾，導致怨聲載道。土匪鄧茂七就趁機聚眾爲盜搶劫，聲勢浩大難以阻擋。宋彰被盜匪擄掠，全家都被殺死。

破人之家，取其財寶。

【解釋】破敗他人家產，奪取他的財寶。

【分析】出自無心而做破壞的事，已是損德，更何況是爲奪取財寶，導致破壞他人家庭呢？有些是明仗勢力強幹，有的是暗使計謀奪取。然而明搶硬奪的人，當然難逃國法制裁；而暗中使用計謀的人，或能僥倖逃過法網，但這種罪惡更爲嚴重。那會嚴重到何種程度呢？這要看人間法律按照所得贓物論罪多少，陰間就以五倍來處罰。而暗中所造罪惡的報應，要比公然造惡來得悲慘，所以陰府律法必定重於陽間法

律。

故　事：從前開封薛宏仁，個性貪婪且陰險。鄰家有件珍珠衫，價值難以估計，他用盡各種方法都無法取得，於是設計誣陷，破敗他的家產，珍珠衫就落到他手中。不知何故，這事被盜賊知道了，就聚眾來搶；薛宏仁穿著珍珠衫，爬到樓上取走樓梯，盜匪非常生氣，乾脆放火燒房子，他也就被燒死了。

決水放火，以害民居。

【解釋】決斷水流，放火焚燒，以毀害他人的房屋。

【分析】如果不幸偶而遇到被火燒燬，或遭水沖走，那種苦難已難忍受，更何況忍心決水放火來害人呢？所居房子既毀壞，積蓄也就沒了，人和動物的生命大多不能保住，這種爲害之大罪惡之深，實在是天地難容啊！

故　事：南北朝時，梁武帝聽信王足的計策，建築隄防堵住淮河水流，用來倒灌壽陽（今安徽壽縣），於是發動徐州和揚州的軍民二十萬人來修築河隄；這時正值炎夏，不知有多少人感染瘟疫而死，屍體相疊

，令人不忍卒睹。到了秋天，淮河河水暴漲沖毀隄防，河隄崩潰的聲音，就像巨雷一樣，在三百里外都聽得很清楚；淮河沿岸的城市村落，有十萬多居民都被沖入海裡。王足後來因罪被殺，並且還被滅族。

【嘉言】于鐵樵先生說：「開鑿水池導引水流，使得水勢驟漲，隄防潰決誤傷人命財產；點火放花炮，花炮隨風飄落地，造成房屋被燒燬。這些過失雖然是出自無心，但是罪過歸於傷害大眾，這是務必要警惕的！」

紊亂規模，以敗人功。

【解釋】攪亂他人的計畫，以敗壞他人成功。

【分析】所謂「規模」，像一切政事、教育、法律、命令之類，這些事情實在都關係到天下的得失安危。那些小人嫉妒他人成功，希望人家失敗，而故意去擾亂；卻不知破壞別人成功，實際上就是破壞國家的事情，這種害處既然很大，所犯罪過哪會小呢？至於一個人或一家的事情，如果故意擾亂而破壞它，也是傷害天理敗壞良心的人，罪過是沒有兩樣的。

故　事：宋朝的寰（即寰州，今山西朔縣東）朔（即朔州，今山西朔縣）之役時，楊業奉命輔佐潘美進軍討伐賊匪，當他率兵到達時，賊兵已攻陷寰州。楊業說：「賊兵來勢洶洶，銳不可當，不可正面迎戰，應先將賊兵引至大石路，並先告知雲（即雲州，今山西大同縣）朔一帶守將，率兵從石碣谷接應，才能萬無一失。當時的監軍王侁，責備楊業怕死，楊業被激不得已，請求直接帶兵攻打賊軍。於是囑咐潘美在石碣谷口駐軍，並分成步兵和弓箭隊兩邊待命，約定當他轉戰至此時，就出兵夾擊賊軍，必可大獲全勝，潘美就依計畫駐軍在谷口。

而王侁又以賊兵將逃爲理由，想要爭奪功勞，就帶兵去追擊；等楊業轉戰到谷口，發現事與願違，因此捶胸大哭，又奮不顧身與賊兵決一死戰，親手殺死數百人後而陣亡。這次戰役若不是王侁破壞計畫，早就一戰成功；朝廷知道此事後，判王侁紊亂軍紀的罪名，王侁因而自殺，屍體被楊業的部屬分割而食，一下子就被吃光。

損人器物，以窮人用。

【解釋】損壞他人的器物，造成他人無法使用。

【分析】所謂「器物」，是指像文事用的紙筆，武事用的刀槍棍杖，農耕用的犁頭鋤頭，工藝用的斧頭鑿子；居家則需一切活動所需的用品器具，行路則需傘蓋和代步工具，車子有輓軏，舟船有篙楫等。就算很小的器物，當必須使用時，關係就顯得非常密切；若是損壞它，使得要用時，卻無法使用，這種行爲實在太可恨，而做這種事的人，是何種居心呢？

故事：淮水南岸有徐姓和陳姓兩人，都靠渡船爲業。陳某的渡船稍微快些，賺的錢比較多，引起徐某嫉妒，經常暗中破壞陳某船上的器具，使他無法使用。有一天晚上，徐某又暗中折斷陳某的楫槳，到天亮時怕被發現，就趕緊划船離去；到了江中，忽然掉進水裡呼救，陳某急欲前往救他，但是楫槳已被折斷，船不能行駛，於是站在船上眼睜睜地看他淹死。

見他榮貴，願他流貶。

【解釋】看到他人榮華富貴，就希望他被流放貶官。

【分析】凡是人能榮華富貴，皆非偶然得來，都是他過去生積有善緣，

夙世培植道德根本，更是他祖宗積德才能如此。看到的人，理應生起追隨仰慕之心，並非羨慕他的富貴，實是追慕他過去世所修善德。若是希望他人流放貶官，這是不從實際方面省察，卻從虛無之處生起陰毒之心，希望他人際遇跟我一樣不好。爲何小人的嫉妒和愚癡會到這種地步呢？其實這種作法，對他人毫無損害，只是徒然害自己造下惡業，使自己更加窮困卑賤而已。

故　事：唐朝的柳宗元和劉禹錫被貶官，幕後實由武元衡一手主導，後來武元衡被賊所殺，但劉禹錫和柳宗元卻安然無恙。白居易被貶官，實被王涯讒言所誣毀，後來王涯被宦官所殺，而白居易仍安然無恙。

【再析】當權的人手中握有生殺大權，就把那些被放逐的臣子和流徙的罪人，視同螻蟻一樣卑賤；豈知轉眼之間，自己就身首異處。當初那些被他們視同螻蟻的人，反而得以坐視，笑他們爲何也有今日的悲慘下場；更何況那些旁觀者所生希望他人流貶的空願，又有什麼用呢？

見他富有，願他破散。

【解釋】看見他人富有，就希望他家破財散。

【分析】富有，也是因爲本身積德，及祖、父積功所得的果報。如果嫉妒他人富有，希望他人家破財散，這是什麼居心呢？就算最愚蠢的人，也不該不明理到這種地步！而且暫請反思一下，假設我很富有，而別人卻希望我破散，我心裡感覺如何？我心中如果很生氣，那麼就知道他人的心也一樣會生氣，人心都發怒了，天心豈有不怒的道理？

故事：虹縣（今安徽境內）周義夫，富有卻不節儉，個性放肆而蠻橫，孫識之曾勸告他，周義夫卻很生氣地說：「你知道什麼？竟敢干預我的事？」孫識之因此忌恨他，並且說：「我要看著你失敗。」等到孫識之考上科第，奉派擔任本路司漕，可以管轄到虹縣；剛好有人控告周義夫在市集打人，並將他送到司法機關審理，不料告發人突然死亡，孫識之就以謀殺罪判決周義夫死刑。過沒幾年，孫識之調職河北，全家都被匪寇殺死，和周義夫沒有兩樣。

見他色美，起心私之。

【解釋】看見他人姿色俊美，就起貪愛心，想佔爲己有。

【分析】色慾這件事情，凡情最易觸犯，比貪財殺生等事，百倍難以調

伏，所以它敗壞道德遭致災禍的嚴酷慘烈，也超過其他事情百倍。然而太上對貪財殺生等事，不只再三告誡，而獨對於萬惡之首的淫，則僅有這一句話，這並非對它忽略。因爲貪財殺生等惡業，明顯易見，可用言語來表明；但是淫慾的罪惡，隱晦深藏，難以用言語來表達，所以用譴責的口氣下筆，從最初一念邪思，來喚醒癡迷的人。

此地所說：「見他色美，起心私之。」是在提醒人面對美色，當眼睛看見時，這個心念一動，則思慕貪求的念頭，就會堅固地糾纏在心中而難以解脫；這種念頭一萌生，不必等到身體去犯，就已違背天理而陷入人慾，陰府已經將它列入無窮的罪案了。

所以太上無限慈悲，不用煩瑣的言語，只用一句話從此處點醒。警示人們在見到美色要起心動念時，不可不從心源處及早自我禁止斷絕；應在起念的當下，即時奮勇一刀斬斷，不可有一點猶豫，不容有絲毫情念。此時你的心念是歸於天堂或地獄，立刻就可論斷。若在這時稍有些認識不清、看得不破，不能斬釘截鐵，毅然立定腳跟，那麼瞬息之間就會受到牽引，慾念滋長蔓延開來，不知不覺就飄入了羅剎

鬼國，這實在是幽微難知而非常危險。所以太上這句話的用意，實在精切深遠，而且用心良苦之至！

【再析】「見色起心」這四字，乃是世人一生會犯淫病的根本所在，今天若想斷除病根，就應在「見」字上使力。所謂非禮勿視，能做到視而不見，才是上等功夫；而因爲良心難以欺昧，社會禮法難以超越，才嚴禁強制淫心蠢動的，則是次等功夫。不然的話，一開始邪念從心生起，最後終有敗壞之事，只因一念之差，萬劫難以救拔，豈不太可悲了！

【嘉言一】《四十二章經》說：「視老如母，視長如姊，視少如妹，視幼如女。」（意即：見到年老的女人，就當作是自己母親；看到年長的女人，就當作是自己姊姊；見到年輕的女人，就當作是自己妹妹；看到年幼的女孩，就當作是自己女兒。）這是培養善心最上乘的方法。

【嘉言二】「美色人人愛，皇天不可欺；我去淫人婦，人來淫我妻。」（意即：雖然美色是人人所鍾愛的，但是上天不可欺騙；我去淫穢他人的妻子，他人也會淫穢我的妻子。）這是古人垂示的教誡。楊幼青

讀誦之後說：「看到她容色姣美，正要生起私愛淫念時，就應立即當作他人見到我的妻女起淫心引誘來想；換個立場來看，則邪淫的熾心自會立刻息滅。」

【嘉言三】陰府的法律說：「姦淫他人的妻子，會遭絕嗣的報應；姦淫未婚女子，會招感子女淫蕩放逸的果報。」古諺說：「勸君莫借風流債，借得快來還得快；家中自有代還人，你要賴時他不賴。」

【再析】殺人只是殺他個人的身體，而淫穢他人的人，則是殺人三世。這種行爲不但破壞人家貞節，且使她翁姑、父母、丈夫、子女，感到極爲羞恥而痛心疾首，甚至因此羞愧而死。或是丈夫殺害妻子，或是父親勒死女兒，或是兒子不認母親；親戚見面時，沒有好臉色，一般正常人家，不敢和她結婚。何苦以短暫的歡樂，造下彌天的罪惡，而絕嗣的報應，還不足以懲罰淫人妻女的罪孽呢！

【嘉言四】唐朝的呂洞賓仙祖說：「休誇少年趁風流，強走輪迴販骨頭；不信試臨明鏡看，面皮底下是骷髏。」（意即：不要誇讚己年少，正好可行風流事，這是強迫自己走上輪迴路，生生世世都在販賣骨頭

；若是不相信，那就請到鏡前看，面皮底下藏著的是骷髏。）

又說：「二八佳人體似酥，腰間仗劍斬愚夫；雖然不見人頭落，暗裡催人骨髓枯。」（意即：十六歲的年輕美女，體膚像酥一樣嫩細，猶如腰間繫著一把利劍，在斬殺世上愚蠢的男人。雖然沒看到人頭被斬落地，但卻在暗中使人骨髓枯竭。）

【再析】文昌帝君《天戒錄》說：「姦淫他人妻女，玷污人家婦女，要在地獄受苦五百劫，才能出生爲騾或馬；又經過五百劫，才能再得人身，做娼妓或戲子。如果姦宿寡婦或尼僧，敗壞他人節操，要在地獄受苦八百劫，才能投生爲羊或豬，供人宰殺烹煮；又經八百劫，才能再得人身，做啞巴或瞎子，或是五官四肢殘缺不全的人。若以卑賤淫亂尊貴，或以長輩淫亂幼小，這種惡行更是敗壞人倫綱常，將來要在地獄受苦一千五百劫，才能出生爲蛇鼠之類的動物；又經一千五百劫，才能再得人身，但在投生爲人後，或在母胎中就死了，或在嬰兒時夭折，畢竟無法享有長壽，所以犯邪淫惡報，實在非常悲慘。」

《閨箴》說：「婦人犯了邪淫罪孽，一生都不可能洗除，縱使她

有孝子慈孫，也不能替她洗除罪名；所以淑女閨秀，一定要守身如玉，不容有半點瑕疵。倘若遇到狂徒，當下就要給以顏色嚴厲拒絕，對方自然不敢侵犯，這是婦女的正氣，鬼神都會常保護。若是婦女淫亂，怎會沒有惡報？陰間法律就以投生爲豬狗，來懲治她的罪過，豈只是在陽間遭人唾棄謾罵而已！所以在此一併警告勸誡。」

而現代人所犯的口業，沒有比好談閨房邪淫的事還要嚴重的了！描述邪淫猥褻之事，多方推求琢磨，往往一人唱說，眾人附和，每次都因說的人津津有味，使得聽的人躍躍欲試。須知姦惡隱私之事，實在關係到個人終身名節，偶而說錯一句話，所受的災難就無窮無盡，觸犯上天的憤怒，沒比此事更嚴重的了。不如常向人說些貞節受福淫亂遭殃的果報，以扶持道德聖教綱常倫理之教化，這樣可以獲福於天，豈不更好！

【嘉言五】《天戒錄》說：「書寫印製淫書，敗壞他人心術，死後會墮無間地獄；直到他的淫書都沒有了，以及因爲看他淫書而作惡的人，罪報都消除了，才能脫離地獄而投生。」

【附錄】《安士全書》中的《慾海回狂篇》，記載男人互行邪淫（同性戀），有六種不可以的道理，就是說：「同性互相猥褻，實在淫穢不堪，而且有傷體面，恭敬心既已喪失，羞恥心也就滅絕，這是一不可。拋棄自己結髮妻子，卻去寵愛那些少年，邪惡之氣導致怪異不堪，使得好惡看法有所偏差，這是二不可。這些人輕狂放蕩，行爲又從不檢點，有時甚至竊玉偷香，染指其他未婚女子，這是三不可。舉頭三尺高，絕對有神明，而神明對淫穢行爲非常憤怒，所以降予的懲罰必定不輕，這是四不可。國法有明文規定，嚴懲雞姦行爲，而且姦情又接近殺戮，和軀體生命關係甚大，這是五不可。並非爲了傳宗接代，而隨意洩漏寶貴的精氣，這種行爲非常愚蠢，只是加速戕害生命，這是六不可。」

故事一：貴溪（今江西貴溪出口處）有位讀書人，每次考試都不中，乞請張眞人替他向上天奏疏文查看天榜，神明批示說：「此人有登科福分，但因淫盜了嬸嬸，所以奪除其功名。」張眞人起來後，就將此事告訴他，讀書人卻說沒這回事，於是自備申辯文啓奏上天。神明再批

示說：「雖然沒有淫盜事實，但心中確實有此想法。」這位讀書人慚愧後悔不已，因爲他少年時，看到嬸嬸容貌美豔，偶而動了一個邪念的緣故。

故事二：李登在十八歲考中鄉試解元後，一直到五十歲都考不上進士，因此就去拜訪葉靖法師，請教是何原因。法師叩求文昌帝君，帝君就命冥吏拿出官籍給法師過目，官籍上寫著：「李登帶著玉印出生，十八歲考中解元，十九歲考中狀元，五十二歲當上右丞相。由於考上舉人後，偷窺鄰家女人洗澡，因此功名延遲十年，降低二甲科第；侵佔哥哥李豐房屋，功名又被延遲十年，降低三甲科第。又姦淫一位鄭姓良家婦女，功名又被延遲十年；現在又強姦鄰居室女，眞是作惡不斷不知悔改，他的官籍已被削除，因此終身不能中式。」葉靖法師將這些事情告訴李登，李登羞愧含恨而死。

【再析】唉！祖先及父親積了多年的功德，才能佑使子孫當上狀元宰相，然卻因此輕易地被削除，不但辜負天恩，也辜負祖德。但當他把歡樂看成最重要時，就已將甲第功名不屑一顧了，竟然爲少許淫橫，而

喪失諸多福祿，眞是悲哀！于鐵樵先生說：「狀元宰相的高位，都不難一筆勾消，何況更低的職位又能怎樣呢？」我私下認爲，若不戒除邪淫，那麼危害將是無窮無盡的！

故事三：明朝晉江（今福建境內）許兆磬，戊午年考上舉人，在前往福寧州（今福建霞浦）進見本房座師時，偶然經過一所尼寺，喜歡其中一位年輕女尼，就以威勢脅迫她，強行污辱她。隔天自己就把舌頭咬成兩段後死了。

另外晉江王武，文章頗有名氣，有一天帶酒到承天寺（在福建泉州）去喝，進入藏經堂時，看到一位年少沙彌，端坐蒲團讀經，就強迫他喝酒，沙彌不肯，他又摟抱沙彌調戲。王武回家三天後，忽然掌嘴痛罵自己，然後咬斷舌頭血流滿地而死。

【再析】這兩人之死，只是現世的花報而已，將來果報則是在地獄受苦。

故事四：有位僧人叫行蘊，有次看到蓮花後，忽然動了淫念，當天晚上有婦人來敲門，行蘊開門一看，見到一位女子，帶著一位婢女，自稱是「蓮花娘子」，而她容色亮麗，行蘊見了非常喜歡，和她情意纏綿

說個沒完沒了。不久燭火熄滅了，侍者聽到行蘊叫苦連天，有一女子大聲責罵他說：「你爲何妄起淫心，假使我眞是女子，怎肯與你苟合呢？」侍者趕緊告訴寺裡眾人，大家推門進去，所看到的則是兩個夜叉，而行蘊已經身首異處了。

【結語】此編所列邪淫致禍的各案例，以貴溪某位讀書人這一案例爲首，正是闡明太上所說「起心私之」的微妙深意，勸誡人一開始就要戒愼恐懼，在眼見心動時，就要盡力謹愼把持。而此僧人行蘊一則，則又不是見色才起心，是毫無根由的，完全是以心意製造的假像，虛妄不實。就像沒有蜃氣的折射，卻幻現樓臺，沒有海面的映照，卻幻現城市，虛無縹緲，幽幻不實，暗中欺昧良心，幻想在做壞事，自鑿無知陷阱。一直到夜叉現形吃人，使得身首異處，才知是凶惡魔鬼造成的奇禍，居然如此悲慘殘酷！

看到這個案例，誰不感到心寒膽戰，所以才以此案作爲結尾，實在含有深切的意義，大家應要好好深思！

故事五：從前金華（今浙江境內）有位齊旺，到五十歲還沒兒子，相士

說：「你的身上有惡氣，必是做了虧心事。」齊旺說：「我在年少時，曾姦淫過他人家中的妻妾。」相士大驚說：「犯這種罪惡，應受絕子絕孫的報應，須知姦淫的罪惡最難懺悔，必須要行大善，才能回轉天意。」齊旺因而悔改，開始第一年，別人要做善事，他必樂於施捨，一點也不吝嗇，相士說：「還不夠。」再過一年，凡遇難以施行的善事，他都首先捐出半數以上，相士說：「還是不夠。」到了第三年，他就獨自一人行善，不肯稍讓別人，相士說：「你的陰騭紋已經浮現，不怕沒兒子了。」後來果然生了一個兒子，齊旺活到七十歲，還能夠含飴弄孫。

故事六：明朝的呂青，平日喜歡談論淫穢之事和偷看婦女，到了三十歲還很貧窮，兩個兒子相繼死亡。有一天他忽然暴斃，看到祖父很生氣地對他說：「我們家兩代積善，可使你得到巨富的福報，誰知你卻心愛美色，口眼都在造孽，福報都快消盡了！我怕你再犯下邪淫的罪事，後嗣就絕對沒希望了，所以才誠懇地哀求冥王，把你拘捕到地府看看，你便會知道利害關係。」

呂青說：「我聽人說姦淫他人妻女，會得到絕嗣的報應，我實在也很害怕，所以就未曾犯過。」旁邊一位冥官說：「豈只是絕嗣而已，如果女人來勾引，你就順水推舟不拒絕，則只有絕嗣的報應而已。若是引誘或逼迫，及常犯此罪的人，破壞倫理的人，墮胎殺夫的人，這是何等的罪惡，豈只有絕嗣而已。對於邪淫的罪惡，陽間的法律處罰較寬，但陰間法律卻處罰很嚴。凡是人心一動慾念，三尸神就會自白，竈君和城隍就會申報上天，如果祂們隱瞞遺漏便是大過，你且看看今天發落神識投胎轉生便知道了。」

過了一會兒，鬼卒帶著一群邪淫的罪犯，身繫枷鎖跪在堂前，冥王厲聲吩咐說：「某人轉世成乞丐、瘋子、啞巴，某人轉世成娼妓、瞎子，某人兩世當牛，某人十世爲豬。」隨後都由鬼卒押出去投胎轉生，呂青看了嚇得全身毛骨悚然。冥官說：「還有比這更嚴重的，你千萬不要貪圖短暫的歡樂而失去人身，應該遠離女色就如避箭一般，而且要刻印文章勸誡世人。」

後來冥王把呂青放回陽間，呂青就將此事刻印成《遊冥錄》，印

製萬張來警醒世人，並且盡力去做善事。到了四十歲時，連生兩個兒子，又起出家中萬兩黃金以行善，隨即脫離塵俗，前往南海修道，此事是由呂青同里的蔡菁所記述。

【結語】以上兩個案例，將懺悔邪淫所得的善報編列於此，用來告誡已犯的人，能夠堅定懺悔的信心，實在是轉禍爲福的方法。唉！邪淫的罪孽，筆下難以寫盡，說也說不完，只是每天都希望聰明的人、愚笨的人、未犯的人、已犯的人，各自深思反省，提早良心發現就好了。

負他貨財，願他身死。

【解釋】積欠他人的債務，卻希望他早死。

【分析】「貨」，是器物。「財」，是銀錢。「負」，是說貧乏時向人借來以補不足之需，時間一久卻忘恩負義而不還。《中誡經》說：「積欠他人債務，眼前還無法還債報恩，也要常放在心上，努力設法償還。若是以不還的理由，反而希望他人快死，以消滅欠債的事實，有此存心的人，現世就是豺狼，來生豈能逃過出生爲犬馬來還債的報應！」這種想法也太傻了。

故　事：從前有位白元通，欠楊筠四千五百文錢，楊筠屢次催討，他都不肯償還；楊筠死了以後，他就隱藏這事不提。後來楊筠家裡生了一頭驢，忽然口出人言說：「我是白元通，因爲欠你家四千五百文錢，所以才轉生到你家爲驢。現在西市賣驢的店家也欠我錢，剛好是這數目，你可快些把我賣到他家，得到的錢數就還給你，這樣債務便可了結。」楊筠的兒子照牠說的，將驢賣給西市驢店，過了兩天，驢子就死了。

干求不遂，便生咒恨。

【解釋】乞求於人不順意，就咒罵怨恨。

【分析】「干求」，是指一切大小事情，凡向人懇求請託的都是。「不遂」，就是不如意。「咒」，是希望他人遭受災禍。「恨」，是心中含有怨毒。君子通達天理安分知命，怎可隨便向人請託？如有此事，那已不是正人君子。假使不如意，也應要自我反省，若更咒恨他人，那就實在是個反覆無常的小人。

故　事：宋朝有位姓盧的人，晚上帶著百兩黃金要去賄賂王旦，請求王

旦向皇上推薦他當江淮發運使，王公推辭說：「你的才能不適合擔任這項職務，我怎敢以私廢公呢？」盧某很慚愧地離去，整晚就焚燒符咒，希望王旦趕快死。於是夢到神明斥責他說：「王旦忠心爲國，你卻願他快死，上帝將要降罪給你。」果然幾天後，盧某就死了。

見他失便，便說他過。

【解釋】看見他人不順利時，便說他是罪有應得。

【分析】「失便」，是指碰到做不成功的事，處在不如意的境地。天下的事情與境地，本來就是容易失敗而難成功，逆境多而順境少。有的是時運不濟，所行不順；有的是偶有過失，悔改不及。做任何事都很艱難，古今都有這種感嘆。然而竟然有一種人不近人情，平時喜歡套交情，一旦對方遇到困難，自己每每置身事外，並還譏笑阻撓地說：「原來是他自己做錯事才會如此。」唉！試請自我反省一下，此生是否果眞不曾做錯一件事呢？

故　事：明朝漢州（今四川廣漢）的王生，喜歡指摘他人過失，鄰居有人兒子死了，王生斥責他說：「這是因你罪大惡極，所以才會有此報

應。」不久，王生所生的兩個兒子全都病死，鄰居反而取笑他說：「想必你更罪大惡極。」又他的同族兄長參加歲考，成績被列第四等，王生也指摘他說：「你的文章實在荒謬，怎能希望得到優等！」不到一年，王生參加科舉考試，竟被列爲第五等，族兄反而譏笑他說：「想必吾弟文章更荒謬吧！」

見他體相不具而笑之。

【解釋】見到他人身體殘缺不全，就譏笑他。

【分析】一個人肢體殘缺形相醜陋，若不是他前生造了惡孽，就是父母造惡遺殃所致；一旦遇到這種人，就應當要憐憫他，使他保全自尊心，怎可忍心譏笑他？何況一個人能立足社會，是在於他的氣度才識，而不在於他的身體形相。漢初周勃雖然口吃，但最後卻當上宰相；春秋時齊國的晏子雖然矮小，卻能使君威顯赫。像這種記載在史冊上的例子，多得不勝枚舉。

而且體相不全的人，往往自己就已經很難過，如果又加譏笑他，實在是犯了他的大忌！齊頃公的夫人，因笑卻克跛腳，導致齊國被攻

伐；戰國時平原君所愛的美人，因譏笑一位兩腳殘廢的人而被殺；趙縣有一個人，因譏笑孟嘗君是渺小丈夫而被殺。這些都是前車之鑑，可以深深作爲我們的借鏡。

故　事：唐朝的盧杞，臉色靛藍。當郭子儀生病時，朝廷百官陸續來家問安，妻妾侍者滿堂，從都不曾摒退。當盧杞要來問候時，郭公就將左右侍者全部摒退。有人問他是何原因？郭公就說：「盧杞爲人面醜心惡，婦女看到必定嘻笑，等有一天他大權在握，我的家族就沒人能活。」後來盧杞當上宰相，只要在他心中曾留有些許怨恨的人，他就一定報復，只有郭子儀一家人竟沒受害。

見他才能可稱而抑之。

【解釋】見到他人才能值得稱讚，卻貶抑他。

【分析】見到他人有才華就壓抑他，這與遮掩他人善行挫折別人長處不同。而遮掩有暗中禁閉的意思，挫折則有摧毀折損的悲慘，這就又更深一層。因爲可以稱讚而不稱讚，就是抑，和前面兩種比較，罪過好像比較輕；但如再深入推究查看，就會更爲細密。

故　事：戰國時代的李斯和韓非，都事奉荀卿爲師，李斯自知才華比不上韓非。當秦王看到韓非所寫的《說難篇》時，非常遺憾未能見到他；等到韓王派遣韓非出使秦國時，秦王和他面談後大爲歡喜。李斯很怕韓非會受重用，就以惡言誣陷他下獄，並且給他毒藥自殺；韓非想要親自陳述，但都不能見到秦王，最後死在獄中。

後來李斯也被趙高誣陷，也想親自向皇上陳述，也是不能見到秦王。明白這種道理的人，都認爲這是天道的報應，一點都不會差錯。

埋蠱厭人。

【解釋】暗中下蠱毒害人。

【分析】按照《玄都律》記載，人所做的過失，超過二千七百件稱爲一害，他家中就會出巫男覡女。然而生爲巫男覡女，已是過去世造作罪業的人，現在又替人暗中下蠱害人，更是加重他的地獄罪報。然而有些人居心不良，利用巫男覡女替他們下蠱害人，這種人的罪惡比巫覡更爲嚴重。若有這種人，國家法律理當問斬，陰間法律更爲嚴重。

故　事：唐朝時，王屋（今山西陽城縣西南）縣衙主簿公孫綽，剛到任

就暴斃了。有一天他託夢給縣令說：「我心中有冤，懇求長官替我洗刷，我的命還不該死，但被奴婢埋蠱所害，以利她們盜取財產。我家住在河陰（今河南廣武），長官若能暗中選派強健的部屬，持搜索票前往捉拿，必定可以一網成擒。在我家大堂屋簷，從東邊算起第七個瓦壠下，埋有我的雕像，是用梧桐木雕的，上面布滿釘子，由於時間久了，現在已經變質。」

第二天，縣令果然派了幾名強健的兵卒拿著公文，並寫信照會河陰縣令，把所有奴婢全部捕捉，並在大堂屋簷下搜查。果然找到一尺多長的人形木雕，身上釘滿釘子，木頭已漸變成肉，敲擊還啞然有聲；而公孫綽家中所積存的粟麥，都已被盜賣一空。縣令於是將此事申報知府，所有奴婢都被處以極刑。

用藥殺樹。

【解釋】用毒藥殺害草木。

【分析】世上的一草一木，都是造物者所呈現的生機。春秋時代的高柴（孔子學生），對正在成長的草木，都不忍心折損，所以孔子非常稱

讚他。佛說：「樹木樹齡較久的，多有鬼神棲息，不可輕易砍伐，如果砍伐它們，往往會得禍害。」由此可見，砍伐尚且不可，何況用藥去毒殺呢！

故　事：桃源（今江蘇泗陽）人茹雲衢，個性陰險狠毒，與鄰居感情不睦，竟暗中將其所種果樹，用毒藥全部毒死。有一天茹雲衢外出歸來，恍惚間看到燈火光明，許多兵卒拿著兵器，將他綁到樹林中。有位神明責罵他說：「草木也是上天賦予的生命，你怎可因遷怒而殺害它們呢？這大多是因爲五臟不平順的關係。」於是就命兵卒剖開他的肚子，挖出他的肺肝。茹雲衢被嚇得驚醒過來，後因罹患心腹絞痛的病而死。

恚怒師傅。

【解釋】對師傅的訓誨，心生怨恨憤怒。

【分析】這與「慢其先生」有所不同，「慢」是無故而生輕慢，此處是因先生教誨責備，而對他懷恨生氣。古人事奉老師的規矩，是不能違犯和隱瞞；凡對老師一切教導，都要虛心和氣接受，怎可懷恨生氣呢

？而怨恨與憤怒的人，必是德薄無福之人。

故　事：明朝人汪會道，天性聰穎過人，看書過目就能背誦，八歲就會寫文章；但他事奉師傅，卻是非常傲慢，稍微不如意，就在老師背後怒罵。有一天他獨自坐在書房，忽然打了個呵欠，竟從口中跳出一鬼，指著他說：「你本來可考中狀元，但因你懷恨怒罵師傅，上帝已經削去你的福祿和名位，我從此也要離開你了。」說完就不見了，汪會道隨即翻閱以前所讀過的書，竟然一個字也不認識。

抵觸父兄。

【解釋】言行衝撞觸犯父親兄長。

【分析】所謂「抵觸」，也和「暗侮」有所不同，暗侮的罪惡比較隱密深重，抵觸的罪惡比較明顯。凡在言語行事當中，有一點點不順從，就是抵觸。須知父兄是五倫之首，孝弟乃人道最先，這是人人都應當恭敬順從，並須以柔和的口氣愉悅的臉色來面對的。即使父親有所偏私，兄長有所侵凌，也只能委曲婉轉地解釋，並要努力反省自身，在修持上多下功夫。萬一父兄還是執迷不悟無法回頭，自己也須心平氣

和，久而久之，自然就能調整得周全融洽；如果心中稍有怒氣，必定就會導致抵觸，那就違反倫常、背離情理，這是天地所不能容的。

故　事：明朝鵝湖（今江西鉛山）人費宏，和一位同年好友下棋，在互相爭勝時，開玩笑地打了他的臉頰，好友心裡很不高興；費宏覺得非常懊悔，每天都到他家請罪，但他始終不肯出來見面。費宏父親知道這事後非常生氣，就封了一條竹板，派人送到京城，命令費宏自我責打。費宏拿著父親所寫的書信和竹板到他家中，自我責打三次，這時好友才出來見面，兩人並抱頭痛哭。費宏說：「罪過由我引起，你爲何要哭呢？」同年好友說：「你做錯事還有父親能夠督促責備，我現在想求父親督促責備我，卻是辦不到啊！」於是兩人和好如初。

【再析】由此可見，父親雖然已死，而在遇到事情時，還能有這樣的哀痛感傷，我們就可知道，他在父親在世時，絕不忍心抵觸父親！然而父親還健在的，畢竟不可多得啊！想起來就令人心痛。

太上感應篇註講證案彙編白話精簡本　卷三終

印光大師嘉言節錄

淨土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乃如來普爲一切上聖下凡，令其於此生中，即了生死之大法也。於此不信不修，可不哀哉。此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爲宗。信，則信我此世界是苦，信極樂世界是樂。信我是業力凡夫，決定不能仗自力，斷惑證眞，了生脫死。信阿彌陀佛，有大誓願。若有眾生，念佛名號，求生佛國，其人臨命終時，佛必垂慈接引，令生西方。願，則願速出離此苦世界，願速往生彼樂世界。行，則至誠懇切，常念南無（音納莫）阿彌陀佛，時時刻刻，無令暫忘。

朝暮於佛前禮拜持誦，隨自身閒忙，立一課程。此外，則行、住、坐、臥、及做不用心的事，均好念。睡時當默念，不宜出聲。宜只念阿彌陀佛四字，以免字多難念。若衣冠不整齊，或洗澡、抽解，或至不潔淨處，均須默念。默念功德一樣，出聲於儀式不合。無論大聲念，小聲念，金剛念（有聲、而旁人不聞），心中默念。均須心裏念得清清楚楚，口裏念得清清楚楚，耳中聽得清清楚楚。如此，則心不外馳，妄想漸息，佛念漸純，功德最大。

太上感應篇註講證案彙編白話精簡本　卷四

強取強求，好侵好奪。

【解釋】用強迫的方式取得，以強力向人索取。喜暗中用詭計侵佔，或公然仗勢搶奪。

【分析】自己分內不應得到，卻一定要得到，叫做「強」。叫別人供給我，叫做「取」。我自己向他人乞討，叫做「求」。用狡詐的計謀暗中取得，叫做「侵」。以權勢公然強取，叫做「奪」。用這些手段得來，自然難以消受，將來必會連命中本有的全都失去。

故事一：宋朝的衛國公趙雄，在未顯達時非常窮，母親還健在，卻無法供給她度日，夫婦爲此而相對哭泣。隔天在掃地時撿到一錠銀子，有二十五兩重，才稍微得以維持生活。後來當了宰相，依照慣例要給他一百錠銀子，但拿到手時卻少了一錠。正想隔天去問管錢的官員，當晚就夢見神明說：「你在某年某月某日，已先借用一錠銀子了。」

【再析】由此可見，命裡雖有錢財，但是時運未到，尚且不可用人力取得，何況命裡本無，而硬要強取呢？

故事二：從前在鄞縣（今屬浙江）有位陸姓的人，生性奸詐而富有。隔鄰有姓鄭人家的家產，陸某竟然暗中使計侵奪，拆除他的房屋來建造宮室花園，只留下一棵好樹。後來陸某生了一個兒子，五歲時變成啞巴不能說話，忽然有一天竟然指著樹說：「樹啊！你現在還活著！」家人聽了都大吃一驚，孩子說完之後，又再變成啞巴。陸某到處求醫，最後他還是連一句話都不能說。等到長大後，卻荒唐好色嬉戲傲慢，家產被他花盡後就死了。當時的人都說，他是鄭某人再來轉世的。

擄掠致富。

【解釋】用強力搶奪他人財物而致富。

【分析】所謂「擄掠」之事，如果不是因爲戰爭，怎麼會有呢？然而當官的人，剝削百姓，吞併財產，私竊公款；地方豪強高利放貸，都屬於「擄掠」行爲。用這方法來致富，都是出自家破人離、妻啼子哭的結果，怎能安心享受呢？

故　事：宋朝的潞國公文彥博，出任長安判官時，有一天到奔牛堰，在建隄堰的一頭牛，忽然就以人話說：「我與文彥博官場同事二十年，今天有何面目去見他？」守堰的兵卒將此事報告文彥博，文公就命將此牛牽來，牛牽到時，低頭伏在地上，淚如雨下。文公感嘆地說：「此人一生當官，都在掠奪官錢，今天才會得到這種報應。」因而命家中管錢的人，支付二十貫錢，爲此牛添加食料。

【再析】所謂「官錢」，乃是人民所供給的，如今變牛來築隄堰，是爲償還百姓的債。看到這件公案，當官的人應要多加思考。

巧詐求遷。

【解釋】用奸巧詐僞的手段以求取升遷。

【分析】君子一旦進入仕途，便應以忠心、正直、公正、廉潔，當作自己分內之事。現今卻爲求取升遷而使用巧詐手段，實在是心術不正到了極點。這種人若在朝廷當官，必定不會忠心公正；若是出任地方官吏，管理百姓事務，操守怎會廉潔？所以太上特別警告我們。況且人生的功名順逆，在生下時就已注定，即使終生汲汲營求，也無法增加

絲毫，只是白白讓通達事理的人恥笑，鬼神呵責而已。

故　事：在劉宋孝武帝時，有戴法興、戴明寶、巢尚之等三人，因受皇上寵信而權重一時，凡是他們所推薦的人，和所建議的政策，無不採納施行。唯獨顧愷之一人不妥協。他曾對人說：「人們稟賦的命運是有定數的，不是智巧就可改變，只須嚴謹守住正道；若是投機取巧希望僥倖獲得，那是徒自喪失操守而已，跟得失有什麼關係呢？」

【再析】或許有人看到這裡會來問我說：「然而現在常有人運用智謀取得官位，那又如何解釋呢？」我說：「那也是命中注定，雖然如此，但是用詭詐的方法捕獲禽鳥，身爲君子之人，是必定不會這樣做的。」

賞罰不平。

【解釋】獎賞與懲罰不公平。

【分析】獎賞和懲罰太輕或太重，只要稍錯一分便是不公平。公道既不存在，人心就會不服；不但無法表揚功勞懲罰罪惡，而且反而足以積聚怨恨招致禍害。

故　事：蜀漢的諸葛孔明說：「我心就像秤一樣，不能爲人任意減輕或

加重。」晉朝的陳壽評論他說：「諸葛孔明對於朝政，凡是盡忠職守有益時政的人，雖然和他有仇，必定獎賞；對於那些違法犯紀怠忽職守的人，雖是親戚近屬，也一定懲罰。對於認罪自白的人，雖犯重罪，一定赦免；對於虛言遮罪的人，雖犯輕罪，必定重懲。所以當時諸將都能遵守軍命，雖像魏延這種叛逆的人，也能讓他甘心順服，沒有不同意見。又像李平、廖立兩人，被孔明判決終身廢除職位流貶他地，也都毫無怨言。掌理賞罰的人，應以孔明爲榜樣！」

逸樂過節。

【解釋】安逸享樂超過節度。

【分析】逸樂這件事，是人人都想要追求的。《禮記》上說：「樂不可極，欲不可縱（意即：享樂的行爲要適可而止，不可過度；慾望不可任意放縱）。」《國語》上說：「人民正常勞動，就會心存善念；若是過於安逸，就會常想淫蕩。」這是勸人不要過於安逸。

孟子也說：「生於憂患，死於安樂（意即：人能生存是由於在憂患的警惕中得來，而死亡卻是由於沈溺安樂所導致）。」這是勸人不

可享樂，何況是超過節度呢？

故　事：南朝時的誌公和尚，有一次在與梁武帝談論音樂時，就請武帝放出幾位死囚來試驗，接著命令每位死囚裝滿一杯水，在大堂裡繞行一周，並且告誡他們說：「誰能讓手上那杯水，一滴都沒漏下來，朕就可免他一死。」隨即又命人演奏音樂，以擾亂他們心神。過了好久，看看他們，沒有一人杯中的水滴下來，武帝乃驚嘆地說：「你們聽到音樂嗎？」死囚們都回答說：「沒聽到。」誌公和尚說：「他們正怕丟掉性命，只怕手上杯水漏出，怎會聽到音樂呢？」

【再析】人若能像死囚這樣，恆常保有畏懼之心，那麼逸樂之心，自然不會生起。

苛虐其下。

【解釋】苛薄虐待自己的部屬或下人。

【分析】在上位的人，殘酷虐待部屬及百姓，在家過分鞭打奴僕婢女，都叫苛刻虐待。在上位的虐待下屬，篇中已經詳細說明，所以現在僅就居家對待下人部分來細說。佛告尸迦羅越說：「一切世人看待奴僕

，應當注意五件事：第一、應先瞭解他們飢渴冷熱，然後再使喚他們。第二、有病應爲他們醫治。第三、不可隨意鞭打，應先問明原因，然後再加責治；事情可以原諒時，就要原諒，不可原諒時，才訓誡懲罰。第四、若有一點私人財物，不可剝奪。第五、送給他們東西，應要平等，不可偏私。」

故　事：洪州（今江西南昌）司馬王簡易，罹患逆氣攻心的毛病，死後又復活，告訴妻子說：「我從前使喚的奴婢，偶而因我約束太過嚴苛而導致死亡。我剛才到陰府去，是因爲她向陰府控訴，已無法和解，現在我所患的病，就是她陰魂作祟。」妻子說：「小奴婢怎敢這樣做呢？」王簡易說：「陽間有貴賤的分別，陰間則一律平等。」隨即就死了。

恐嚇於他。

【解釋】恐嚇他人，使其心生害怕。

【分析】恐嚇有兩種情況：一是遇到他人發生急難，不但不去安慰，還故意裝腔作勢，使人心生畏懼。另一是貪圖利益或報宿怨，故意虛張

聲勢，使得他人怕我，希望達到自己的目的。曾經聽說觀世音菩薩，在眾生遇到急難恐怖時，能以無畏布施給眾生，因而證得圓通聖境，所以觀音法門可稱爲最殊勝的第一法門，而閻浮提世界眾生，都稱祂爲救苦救難的施無畏者。

那麼，恐嚇別人的人，看到觀世音菩薩的無畏布施，不知該作何感想？所以君子遇到他人有恐怖時，無不盡力去安慰，可惜世人不知此理，喜歡讓人心生恐懼，所以當他死後，便會轉生爲麞鹿。麞鹿這種動物，白天很怕遇到各種野獸，動不動就驚恐而逃，晚上則將角掛在樹上，彎曲身體而睡，被驚醒時四足被嚇得散開；這樣被驚醒後又睡，睡後又被驚醒，從黃昏到清晨，沒有一刻得安寧，這就是牠的果報。

故事：湖州（今浙江吳興）有個小販，到永嘉（今浙江東南）賣薑。當地富家王生，因爲爭論價錢，一氣之下毆打小販背部，小販因而仆倒在地昏死過去，經急救後才復活。王生向小販謝罪後，給他一匹絹布。小販回到江口時，船主問他從哪得來的絹布，小販就將實情全部

告訴船主，船主就將小販絹布和薑籃全部買下。等到小販離去後，就將一具無主流屍搬回自己家中，然後前往王生家中拜訪，問他說：「午後有位湖州小販搭船時說被你毆打，在他臨死前，拜託我轉告他父母妻子，一定要告到官府，並留給我絹布和薑籃當證據，不久就斷氣了，因此我不敢不奉告您。」

王生全家都害怕得哭了，就賄賂船主二百千錢，船主故作勉強答應他的請求，共同將屍體埋在隱密的樹林中。王生家中有位僕人，就將此事投訴縣衙，王生因此被捕下獄，死在獄中。隔年，賣薑小販又來永嘉，並到王家來拜訪，王生兒子以爲是鬼，小販說他並沒死，所以今年帶著小土產來致謝。王生兒子就留下小販，將奴僕執送官府究辦，官府就緝拿船主，兩人都死在獄中。

怨天尤人。

【解釋】不能檢點自己，反而埋怨上天、歸咎他人。

【分析】我們生活的閻浮世界，向來就稱爲缺陷世界，世人怎能事事都稱心如意？那些不能稱心如意的人，必定是積累的功德微薄，所以享

有的福報也微薄。惟有謹守本分反省思過，努力修補福祿，這是千古以來處於窮困的善法，也是趨吉避凶的良方。若你怨恨上天，上天就愈生氣；倘你怪罪別人，別人愈是忿恨。不但於事無補，卻又害了自己。

故　事：宋朝的章惇當宰相時，將哲宗元祐年間，當過宰相的重臣，全都放逐到嶺南，范純仁也是其中一位。當時他已七十歲，接到這個命令後，立即就欣然上路。范純仁常教誡兒子們說，心中不可稍存不平，只要聽到兒子們有怨恨章惇，一定生氣地加以制止。在前往嶺南途中，所乘的船隻在江中翻覆，他的衣服全都濕透，這時回頭對兒子們說：「難道船翻了，也是章惇害的嗎？」

【再析】范純仁這個案例，說的全是樂天知命的學問，人若通達這種道理，而能逆來順受處之泰然，自然就無怨天尤人的事情發生了。

呵風罵雨。

【解釋】呵斥風咒罵雨。

【分析】風雨有輔助天地滋生化育萬物的功能，各有司掌的神明。孔子

遇到迅雷疾風時，必會整肅儀容祈求上天。《曲禮》說：「若遇疾風迅雷大雨的天氣，一定要整肅容貌，雖然是在夜裡，也一定要起床，穿戴好衣帽端身而坐。」程子每次遇到風雨，必定起立嚴肅以對，這就是尊敬天地的表現。現在有些無知的百姓，雨下太多就埋怨水災，晴天太多又埋怨乾旱，風吹太猛又埋怨風暴；卻不思考陰陽各有定數，有的是出自於官方苛猛政令，有的是出自於人民造作惡業，都能導致風雨不調，哪裡可以因此而呵風罵雨呢？那只會徒增違逆上天的罪業而已！

故　事：宋朝鄂州（今湖北武漢市武昌）有位婦人，拿著沙盆到河邊清洗，忽然下雨衣服路面都被淋濕，婦人口出穢言咒罵上天，立刻就被一陣怪風捲入河中。她丈夫急忙去救，瓦盆從中破個洞，剛好戴在她頸上，就像戴上枷鎖一樣，想要把它拿掉，卻痛入骨髓。觀看的人擠滿了門庭，過了幾天，她因受不了這種痛苦就死了。

鬪合爭訟。

【解釋】挑撥唆使他人爭鬥訴訟。

【分析】他人有了爭訟，便應好言相勸化解，使大事化小、小事化無，那麼兩家都會受福。如果因而唆使他們互相爭鬥，或在暗中挑撥唆使，或是挺身作證，或代爲捏造證詞，或在衙門包攬訴訟，以便從中謀取利益；這會造成天怒人怨，是造作罪孽違背良心最嚴重的了。等到業報現前時，就會不堪其苦，悔恨莫及！

故　事：劉願質的背上長了一個毒瘡，用盡各種方術治療，都沒效果。醫生說：「我已經盡了人事，恐怕是上天要降災殃給你。」劉願質就請道士向北斗星君禱告，晚上夢到神明說：「你觸犯天律，縱然向北斗星君禱告，還是不能免除。」劉願質回答說自己不曾犯罪。神明說：「你在某家教書時，製造事端教唆人爭訟，導致兩家都破敗。」劉願質說：「那是弟弟願立做的，並非我劉願質所爲。」閻王就命冥吏再行審核，果眞如此，於是免除他的懲罰。第二年，劉願立就死了。

【再析】唆使訴訟的報應，歷來都非常慘重，眼所見到耳所聽到的，都極爲明顯且絲毫不爽。因此奉勸世人，各種行業都能賺錢維生，何苦從事訟師這行呢？近來看《婁東冥案》記載一位訟師到了陰府，冥王

對他說：「雖然你從事這種不好的行業，然而你寫訟詞時，每都勸人要息訟，切莫誣告他人，又在訟詞中常暗裡減輕他人罪罰；因爲你有這種善念，姑且免除你的罪行，判你還陽續命。」看到這個案例，現在還以訟師爲業，一時不能改行的人，應要引以爲鑒，或可稍微減輕罪過吧！

妄逐朋黨。

【解釋】盲目追隨他人，結黨營私。

【分析】所謂「妄」，就是不問可否。所謂「逐」，即是隨意追逐。從大方面來說，身爲人臣，結合同類樹立黨派，爭取權勢把持朝政，明顯排斥、暗中陷害不同朋黨之人。從小方面來說，百姓附社結義，彼此呼應互相幫助，招引同伴結爲黨羽，這些都是「妄逐朋黨」，必有重大罪過，潛伏深切的禍害。所以無論公卿士庶，都應痛切戒除。

故　事：唐朝的柳宗元和劉禹錫，兩人都是才高八斗，學問一流，而且名冠一時。當唐順宗罹患瘖瘂病不能說話，小人王叔文趁機迅速把持朝政大權，柳劉二人就傾身依附他，並且輕率地相互奔逐引薦，認爲

他是伊尹、周公復出而急切營求，就像發狂一樣；因此兩人都被王叔文破格提拔，升到侍御史，滿朝文武都側目相看。

不久，順宗傳位給太子，王叔文事情敗露，很多人都交相上書攻擊他們，兩人都被貶爲州司馬，最後困死在窮苦的邊遠地區。

【再析】唉！劉禹錫和柳宗元若不陷入王叔文的朋黨，以其文章才華和人品，也足以成爲一代名臣；由於一時失足，導致終身一蹶不振，行事怎可不謹慎呢？然而這還是傷害較小的。如唐、宋、明三朝的混亂，都是因此而起，所以身爲臣屬，樹植朋黨，這種罪過非常大。

用妻妾語，違父母訓。

【解釋】聽信妻妾的話語，違背父母的教訓。

【分析】妻妾的話語，甜美容易聽進去；父母的教訓，正確卻難以遵循。妻妾的話，沒有不和父母教訓相反的，這是世人由於妻子而使得孝道衰微的原因。其實父母閱歷豐富，對於事情的見解正確，且又愛子心切，爲他謀畫必較周全，哪有年輕女子的見解反會勝過老成練達之人呢？事實道理也是如此，不僅是爲勸孝而說。

妻妾爲丈夫的內助，如果她有善言，未必不能聽從；但婦人賢能明理的較少，不明理的較多，而且個性多狹隘固執，碰到事情往往沈不住氣，又善於掩飾過失，說起話來又動聽，所以做丈夫的，容易被她迷惑。然而一旦被婦言迷惑，必然導致違背父母的教訓，所以太上才嚴厲訓誡。

講到離間骨肉，疏遠親戚，欺侮鄉里，偏袒子女，凌虐婢僕，這些惡業大多出自婦人；所以做丈夫的，應常隨事多觀察，告訴她做人做事的道理。至於丈夫聽信愛妾的話，而虐待或拋棄妻子，尤其是人情最易偏差、迷失的地方，不可不謹慎。所以太上特別對於妻及妾加以告誡，實在是有其原因的。

故事：從前劉建德的妻子，性情凶悍又惡劣，劉建德無法制服，所以只好順從她。剛好遇到母親生病，妻子命他將母親送到尼庵，母親不願意去，但劉建德只聽妻子的話，僅派一位婢女侍奉湯藥而已。母親臨死時大罵說：「我一定要到陰府控告你們。」沒有幾天，妻子就生病發狂，大聲呼叫說：「我不該把婆婆趕到尼庵，陰司正在抽我的腸

，剝我的皮。」於是全身青紫而死。

又過了兩天，劉建德也發狂，呼喊著說：「我劉建德，因被妻子控制而忤逆母親，妻子已被陰司抽腸剝皮，並在無間地獄受罪，現在冥卒又很急促地來逮捕我。世人應以我爲借鏡，勿被妻妾迷惑而忤逆父母。」說完就暴斃了，殮屍停棺幾天後，忽然打了一響雷，兩具棺材都裂開，他們腐屍的臭味，連數里之外都聞得到。

得新忘故。

【解釋】得到新的就忘記舊的。

【分析】小的像衣服器具，大的像朋友之情、親戚之誼；內則妻子侍妾，下則童僕婢女，這些都有新舊分別。如果得到新的就忘掉舊的，這最是薄情寡恩。先賢曾說：「與其結新交，不如敦舊好。」這話說得太好了。從前楚王曾下詔，希望找回遺失的鞋子，並說：「我很傷心與它一起出門，卻不能一同回來。」從此楚國上下，沒有一人敢拋棄舊的東西。這眞是千古以來有情之人，也是千古以來明白大道的人。

故　事：當漢光武帝的姊姊湖陽公主，剛守寡時，很想再嫁給宋弘（東

漢京兆長安人，官至大司空，被封宣平侯，所得租奉分贍九族，家無資產，清廉著稱）爲妻。光武帝就對宋弘說：「富人有錢容易交到朋友，貴人有地位容易娶到妻子，這是人之常情嗎？」宋弘回答說：「貧賤之交不可忘，糟糠之妻不下堂。」（意即：貧賤時所結交的朋友，不可忘記；貧窮時共患難的妻子，不可離棄。）光武帝回頭看湖陽公主說：「你想嫁給宋弘，這事談不攏了。」

【再析】我讀到此地，很感嘆地說：「喜新厭舊是世人通病，尤其妻妾之間，更是容易換人。往往枕邊人易生嫌隙，內室中易起禍胎，其所產生的禍害，實在難以形容，世人能不謹慎嗎？」

口是心非。

【解釋】口裡說得很好聽，心意卻非如此。

【分析】心口皆善，是純善之人；即使心口都不好，他人還得以防範。只有口裡說得像堯舜，心卻狠毒如桀紂，口中海誓山盟，心卻暗懷深恨，這種人最難猜測。這種人事君必定不忠，事親一定不孝，交友必定不信，對待部屬一定不義，這是小人中的小人，會讓人誤信他的話

，而陷入他的圈套中，這種人的罪過，陰間的懲罰超過陽間好幾倍。

佛經說：「妄言惡口之人，死後會墮入拔舌、烊銅、犁耕等地獄，要受過長遠劫的痛苦後，才能再投生爲畜生，常以荊棘作食物。若再投生爲人，則不具足舌根，口中常有臭味；就算他說好話，別人還是不信。造了口是心非的罪業，就會獲得如此的果報。」怎可不警惕呢？

故　事：任國佐病了很久，就設置醮壇祈求上天保佑。他在夢中聽到神明說：「任國佐平生爲人心口不一，從小到大沒做過一件善事，罪惡已經定案了，死亡就在旦夕間。」果然很快就死了。

貪冒於財，欺罔其上。

【解釋】因爲貪得無厭而冒取錢財，欺瞞長上。

【分析】索取財物不知足，叫做「貪」；不明事理沒有羞恥心，叫做「冒」。事奉君上要忠心，自己操守要廉潔，這是爲人臣子的大節，現在卻因貪冒而欺君罔上，爲臣的大節也就蕩然無存。縱然能得一時的富貴，大都很快就會破敗，使得子孫狼狽不堪；還不如以忠貞廉潔自

守，以求永遠保住自身清白的名譽。至於衙門官吏侵吞公家錢糧，僕人私藏莊主稅租等類之事，種種弊端不勝枚舉，都是屬於在下位者取上位者的財物，以計謀來掩護，用聰明來矇騙；然而所取得的錢財，原來就是命裡本有，無奈來路不正當，最後導致生命錢財兩者都失去。還不如對這些絲毫都不苟取，那麼命中本有的錢財，必定會從其他正當途徑中得到；對自己來說，同樣都能取得，但安全和危險卻相差甚遠。這是眞理，世人不要不相信。

故事：從前紹興府（今屬浙江省）有位布政使，很會貪污，積累錢財已達數十萬。等到丟官回家鄉，買了良田十萬畝，成爲該郡的首富，他祖父常來託夢，說：「陰府的譴責快到了。」他卻不相信。他只有一子和一孫，果然都嫖賭不知悔改，所以都夭折了，布政使不久也身體癱瘓。他的子媳和孫媳都不守婦道，惡名昭彰，遠近皆知，想要前來佔便宜的人非常多，布政使還親眼看到；等到他要過世時，家產已經被花光。臨終時他張大眼睛大聲呼叫說：「我官當到布政使，職位可說不小了，田地我有十萬畝，財產可說不少了；這些都在我手中購

置，也都在我手中完了，眞不曉得是何道理？」說完他就死了。

【再析】唉！這只是現世的花報而已，他的果報在地獄，還不知要如何呢？楊伯起（東漢楊震）先生說得好：「我雖沒有豐厚的財產留給子孫，但如果能使後世之人，稱讚我子孫是清白官吏的後代，這樣遺留的不就很多嗎？」

造作惡語，讒毀平人。

【解釋】編造壞話捏作惡事，用讒言毀謗平白無辜的人。

【分析】人縱然有過錯，也應妥爲掩護，若本來就是清白無辜的人，卻編造流言、捏造壞事來讒毀他，這種惡毒更甚於刀斧虎狼。因爲他本來沒罪，卻因有人說些煽動的謠言，加上一群小人盲目附和，使聽者受到迷惑，無法分辨是非，導致賢人奸人混淆不清，使得官位任免升降顚倒處置，這是君子最痛加誅伐的事。佛說：「造作惡口的罪業，死後當墮刀兵、拔舌地獄；生於世上，則常會遭受宰殺，以及形體殘毀的果報。」

【嘉言】古詩說：「讒言愼莫聽，聽之禍殃結；君聽臣當誅，父聽子當

決。夫妻聽之離，兄弟聽之別；朋友聽之疏，骨肉聽之絕。堂堂七尺軀，莫聽三寸舌；舌上有龍泉，殺人不見血。」（意即：對於他人說的讒言，務要謹慎切莫聽從；聽了這些讒言之後，必定就會惹禍上身。君王聽從讒言，臣屬就會被誅殺；父親聽從讒言，兒女親情就決裂。夫妻聽了讒言就會離棄，兄弟聽了讒言就會分離；朋友聽了讒言就會疏遠，骨肉聽了讒言就會斷絕親情。堂堂七尺之身軀，切莫聽信三寸舌；舌上利劍如龍泉（劍名），殺人必是不見血。）讒言之害，就是如此殘酷，聽信讒言的人，可以不謹慎嗎？

故事：明朝的陳良謨先生自述其經歷說：「我以前被派到公安縣（在今河北省）巡察，有一位姓白的教諭（舊時縣學正教官），剛好到京城參加會試，他妻子喜歡行善，曾用白教諭的名字寫在疏文上，布施一兩銀子給道姑，並用一丈麻絲繡在旗旛上。剛好有同事太太經過而進來拜訪，看到之後就很驚駭說：『儒官跟道姑往來，對官途影響不小。』白妻信以爲眞，以爲丈夫官途從此完了，心中因而悶悶不樂。

等到白教諭落榜歸來，就拿這塊麻料來做衣服，卻又剪壞旗旛，

白妻更是不安，就上吊死了。我剛好聽到此事，就去問知縣，知縣將案情詳細說明，我因而很同情白教諭的遭遇，更替他妻子感到哀傷。後來巡撫林二山，在討論各臣屬賢能與否的名冊時，對我說：『白教諭姦淫同僚妻子，他太太對他不滿，白教諭命她上吊自殺，這種罪過實在是天地不容！』我就將所聽到的事實告訴巡撫，林公正在考慮時，我接著說：『不曉得您先前所說的話，是從何人口中說出？若是正人君子，或許還可相信；若不是正人君子，請您再深入查訪。』

林公聽了恍然大悟，拍著桌子說：『是啊！是啊！』隨即拿起筆來塗掉資料。後來白教諭升任國子監助教，我轉任福建按察使，在莆田（今福建省境內）見到林二山先生。林公指著鄰居對我說：『這位姓吳的人，以前當過公安縣的訓導（明清時府州、縣學的副教官），他就是說白教諭壞話的人，平時爲人就心術不正，我才因你的提醒而馬上省悟。後來吳某升任萍鄉（今屬江西省）教諭，也被同事讒言毀謗，當他罷官回家經過鄱陽湖（在江西省北部）時，所乘的船翻覆，只留下一條命，現在已經很落魄了。』」

【再析】俗語說：『好談閨門男女之事和說別人各種是非的人，定會觸怒鬼神，如果不是遭到奇禍，必會導致奇窮。」況且吳訓導所讒毀的是清白之人，他的果報應該不只如此啊！然而聽人進言的方法，只要觀察進言者是何人品，也就很清楚了！

毀人稱直。

【解釋】毀謗他人卻自以爲正直。

【分析】士君子在待人處世方面，一定要做到自己的一切行爲都正直無邪，這才是「直」。有些人本身未能正直，而只以毀謗他人來自稱正直，這就已經喪失良心，哪裡能夠稱爲「直」呢？而且正直的人心地一定忠厚，該說就說，使人知錯能改，主要在有足夠的誠心，而不是在言詞表達，這就是「直」。那些毀謗他人的人，以污損別人名譽來滿足自己怒氣的發洩，卻自認爲是行直道，豈不讓人感到很痛恨嗎？

老子說：「聰明深察，而近於死者，好譏議人者也（意即：其人有聰明才智，又能夠深入觀察，卻使自己陷入死地的，這種人大多是喜歡譏笑批評他人）。」宋朝的伊川先生程頤說：「君子對待他人，

應在他有過失處，找出沒過失來；不應在沒過失中，去挑剔過失。然而要求自己，則應與此相反。」唉！世人造作無窮的口業，所以太上才再三嚴厲告誡。

故　事：明朝的侍郎王偉，是少保于謙推薦而晉陞的。卻窺探于公過錯，暗中上奏毀謗他，希望別人讚揚他正直。當時景帝非常信任于謙，就召見他，並將王偉的密告奏摺給他看，于公叩頭承認罪過。景帝說：「朕很清楚你的爲人，你不必感到遺憾。」于謙出來之後，王偉就迎向前去問他說：「皇上說了什麼事？」于公不說話，王偉再次請問，于謙就笑著說：「老夫有不對之處，請你當面對我說，我也未必不聽從，你何忍心這樣做？」於是拿出密告奏摺給他看，這時王偉惶恐慚愧，嚇得無地自容，于公卻笑著安慰他。

罵神稱正。

【解釋】辱罵神明而自以爲公正。

【分析】聰明正直叫做「神」，是君子所應敬畏的，但竟然有些肆無忌憚的小人，自以爲正直無邪，可以使鬼神屈服，不知他那微細的心術

，鬼神早就看穿，只是平白自招罪過罷了。

故　事：從前鎮江有位于姓的糕餅店老板，他的小兒子生痘瘡死了，于老板竟然寫了一紙訟狀，想向城隍告痘神，他的妻子就將訟狀搶走，在竈下焚燒。于老板當晚夢見鬼卒將他魂魄勾到城隍廟，城隍說：「你家竈神向我申訴，你寫狀詞控告痘神，不知痘神犯了何罪？」于老板說：「痘神向我索求祭品未能如願，就害我兒子生痘瘡而死。」不久痘神來到，說：「他兒子命中註定該死，和小神有何關係呢？」城隍就判說：「姑念你是個無知小民，就將本案送交楊知縣，判你責打二十大板，生病一個月。」當時楊蜀亭當丹徒（今江蘇鎮江）縣令，第二天，于老板在店門前吊起小門時，正好妨礙並碰破官傘，而被楊知縣判責打二十大板，在床上病了一個月才痊癒。

【再析】須知鬼神和王法，本來就相輔相成，所以在暗中得罪鬼神，往往就會以觸犯王法而受處罰。

棄順效逆。

【解釋】背棄順道而效法逆道。

【分析】春秋時代衛國大夫石碏（讀卻）說：「君義臣忠，父慈子孝，兄愛弟敬，這是『六順』。卑賤妨害尊貴，年少欺凌年長，疏遠間離親近，新交間離舊識，以小凌駕於大，以淫穢破壞義理，這是『六逆』。若背棄六順而效法六逆，只有加速招來災禍而已。」《書經》說：「惠迪吉，從逆凶（意即：順應天道招來吉祥，倒行逆施遭致凶災）。」又說：「順從天意的必會昌盛，違逆天意的必定滅亡。」能順天道的人，就能盡忠盡孝成聖成賢；違逆天道的人，就會狂暴多變淪爲盜賊。起意就在一念之間，但禍福卻是天壤之別，爲人可以不謹慎嗎？

故　事：霸州文安縣（今河北新鎮縣東南）的趙風子，勇敢有力，和劉六、劉七等人，分別糾結匪寇到處行搶，攻打掠奪河南，當他攻進泌陽時，把焦芳祖先的墳墓全部挖開，並且說：「我要親手殺這老賊，來向天下人謝罪。」後來他被官軍擊敗，轉向六安（今安徽境內）打劫，官兵又再追擊，趙風子就奪取一僧人的度牒，剃掉頭髮假扮僧人，卻被部將趙成抓到，將他碎屍萬段。劉六、劉七逃到通州狼山（今

江蘇南通）時，忽然颶風大作，賊寇全都被殲滅。

背親向疏。

【解釋】背離至親而心向疏遠的人。

【分析】所謂「背親向疏」，不只一項，就像欺瞞背逆父母，私自託付妻家；對待父母的親戚很普通，卻厚待妻子的親族；對待兄弟姊妹，分毫必定計較，但對朋友外人，卻是非常慷慨；不照顧本家親族貧寒的，卻冒認他人爲自己族親。凡是薄待所應厚待的人，卻去厚待所應薄待的人，這都是「背親向疏」。

孔子在《孝經》說：「不愛他的父母，而去愛別人，叫做違背德行；不尊敬他的親長，而去尊敬別人，叫做違背禮節。」現在有人背親向疏，不是因爲恩怨徇私，就是人情冷暖起了分別。這種悖德、悖禮的行爲，已經非常嚴重了，這是根本重罪，果報必定很慘。

故事：從前有位周聰，因多次參加舉人考試都未考上，於是前往譙郡（今安徽亳縣），拜都吏（漢朝官名，督郵的別稱，主掌察視責罰之事）周吉爲父，每天和他其他兒子一樣相處，並連周吉三代的名諱（

人的名字，生時稱名，死了稱諱）全都跟著稱呼，第二年因此考上舉人。結果以後都不回家，他父親作詩譴責他，周聰因此羞愧而死。

指天地以證鄙懷，引神明而鑑猥事。

【解釋】爲了表白，指著天地來證明自己心懷卑鄙是清白；又引請神明，來鑑察自己猥褻之事是無辜。

【分析】天地公正無私，神明正直不偏，順天就得吉祥，逆天就招凶災，其感應如聲回響一樣。行事小心敬畏，尚且還怕獲罪，何況竟敢指天地引神明，來證明鑑察自己心懷卑鄙、猥褻等壞事，這不是褻瀆神明天地嗎？難道天地神明會助人爲惡嗎？那只有徒然使自己加速招來災禍罷了。

故事：從前張中一家人，全部充滿乖戾不和的氣氛，無論父子、兄弟、婆媳、妯娌間，動不動就發生忤逆爭執，往往呼天喊地指著神明，都想以此自我表白。等到分家產那天，紛爭更加劇烈，互相設壇祭祀神明來詛咒對方，從此妖魔作祟之事頻頻發生，疾病連續不斷，幾年之間，家人幾乎全死光。

施與後悔。

【解釋】施與之後，又覺後悔。

【分析】至於「施與」這件事，建立功德最快速，然而必須樂善不倦，才會有所進步。即使財力不足，也須常存此心，何況怎可使念頭轉成吝嗇，而喪失施與的初衷呢？若沒布施就後悔，當然就不會布施；如已施與卻後悔，也就不會再施與。這種賊仁害義的行爲，乃是心病的根本，所以太上不採取施與的善舉，而只摘錄後悔的過惡。因爲聖人所最稱許的，莫過於遷善改過；而所最厭惡的，莫過於爲善不終。

故　事：從前有位奚百三，本來是位窮人，偶然看到一位道士，前往一處商家求乞，商家不願施與，奚百三摸摸腰間，只剩下一文錢，就拿出來給道士。當天晚上，夢見道士將他贅肉去除。等到醒來時，臉頰上的贅肉果然已脫落。

【再析】奚百三一文錢的布施，竟然使他脫離病苦，可見布施的功德不在數量的多寡，而在內心是否眞誠。世人應當要鞭策自己專心去力行，規勸他人一起做，這樣尚且都還嫌太遲，何況施與還可後悔嗎？

假借不還。

【解釋】向人假借錢財，而卻不肯歸還。

【分析】假借，乃是用來流通有無、舒緩濟急，本來是件好事，受人恩德已經不小，怎可依恃強橫，使用狡詐手段推拖不還呢？他哪知道積欠債務未還，死後仍要償還！欠得少的，就出生爲人奴婢來還債；欠得多的，就出生爲驢、馬、牛、犬來償債，這也是非常可怕的事！

凡借他人東西須加愛護，向人借東西，若非不得已就不要借，既然借了，用畢就要立刻歸還；能夠這樣做，不但不會使人討厭，而且自己也無愧疚。至於借貸錢財，更要清楚歸還；現今常有很多人假借不還，也不想想，錢財本來就不是我的，就算據爲己有，最後也會失去，到時錢財沒有了只落得債務而已，這對自己有何益處？請大家要仔細想想。

故　事：清朝康熙戊午年的秋天，北京居民張元養了一頭驢，一天能走二百里路，但卻喜歡踢人咬人；只有張元父子三人騎牠時，牠就非常馴服，其他人都不能騎。剛好有位姓楊的人，姑且試著借驢來騎，卻

也很馴服地讓他騎，於是騎牠去辦事。回家之後當晚，楊某夢見有位穿黑衣的人告訴他說：「我是張元家的驢子，前世向你借三百錢不還，現在應當償還你；你昨天已騎著我走了二百八十里，乞求你再騎二十里路，我欠你的債就可了結。」

楊某就問：「你到底欠了張元多少錢？」黑衣人就皺眉憂愁地說：「太多太多，很難說清。」楊某醒來後，果然又借牠來騎，去的路程稍遠些，驢子忽然跳起來，將楊某摔在地上，推算一下路程，果然是二十里了。楊某更加驚異，祈求說：「我明白原因了，但現在離家還有十里路，如果我不騎你，怎能回到家呢？我回家後就拿十文錢買草料餵你，如何呢？」驢子站著看他，考慮了很久，又溫馴地載他回家。爾後，楊某故意試著靠近要騎牠，才一接近驢鞍，驢子立刻就踢咬長鳴了。

分外營求。

【解釋】不依本分而一味地鑽營求取。

【分析】世人之所以不依本分的原因，只是認爲鑽營求取就能得益罷了

。也不想一想，人生的富貴貧賤，都有定數不易改變，陰司有所註定，陽間受報，都是宿世業力所致，怎可分外營求呢？如果妄心貪圖僥倖希求，不但毫無益處，而且恐怕會因妄情而折福。這樣何不體會孟子所說「求之有道，得之有命」的道理，和六祖惠能所說「一切福田，不離方寸」的要旨呢？

故事：唐朝穆宗長慶初年，新平（今新疆尉犁）縣尉裴璞過世，他的表兄華元客居隴右，在路上遇到一位武官，旁有騎馬的隨從很多，仔細一看，原來是裴璞，華元驚喜地說：「表弟已離開人間，爲何擔任武職呢？」裴璞說：「我的官職是西川刷掠使，專門管理世間財物的增減，世人一飲一啄，都是命裡注定，更何況是錢財？在陰府所登載的，都有一定數量，若是超過限度，就會將它刷除。這在世間的現象，有的是自己耗費掉，有的是遭橫禍而損失，有的是做生意而虧本，有的是因生病而花費掉，都是我任刷掠使所掌管的。

在世間上，農人勤求米糧，商人努力賺錢，讀書人努力獲得俸祿，也都只能得到本分中所應有的，不能多得本分內所沒有的；若是不

勤勞，那麼連本分中應有的都會失去。你遇到我也是前定，應該得到白金兩斤，如果給你超過此數，則超出部分又會被掠除，所以我也不敢特別優厚你。」裴璞說完就不見了。

力上施設。

【解釋】竭盡自己力量，施威設法取得。

【分析】力上施設，是說自己能力所及之處，就盡力施展威勢，設法達到目的，不再爲自己留點餘地，勢力不使盡就絕不罷休。這就是俗話所說的「扯滿一帆風，又添八把槳」的意思。

故　事：在南朝劉宋時，奚顯度擔任員外散騎侍郎（爲閒散之職，常用以安置閑退官員，衰老人士），孝武帝曾命他監督領導工役；但他卻對工役暴虐無道，動不動就捶撻撲打，不論是炎夏暴雨或寒冬大雪，都不讓他們暫時休息。工役們多受不了，有些人因而自殺，奚顯度後來也因案發而被殺。

淫慾過度。

【解釋】淫慾超過限度。

【分析】邪惡因緣在外苟合，泯滅道德喪失良心，太上固然已經垂訓在前。至於夫婦正常房事，尤須有所節制；若說正常房事不算邪淫，怎可免除縱慾殺身的禍害？因爲人身上的元精①，散在三焦②器官中，能使全身百脈暢通；但當淫慾之火一動，元精就會聚合流動，都從命門③流出。所以出海尾閭口若不禁阻，必會導致海水枯竭，這是非常可怕的事。人只要元精飽足，精神就會生出來，精神若是能充足，智慧思慮就靈活，聰明才智就強固，這樣何事不能做成呢？如果少年時就斲喪元精，致使英氣衰頹，一生的事業就完了。

【說明】

① 元精：道家稱人身上固有的精氣。

② 三焦：中醫學分上焦、中焦、下焦。上焦指胸膈以上部位，中焦指胸膈以下、臍部以上部位，下焦指臍以下部位。

③ 命門：中醫學稱兩腎爲命門，有腎陰腎陽二種作用。命門之火，謂之元氣，命門之水，謂之元精。

【再析】世人會染上終身疾病，常是從新婚開始。因爲年少無知，往往

放縱情慾毫無節制，大多變成虛癆，甚至短命早死，連累妻子守寡受苦。何不想想，百年的婚姻眷屬，終身都要相互陪伴，何苦從新婚的一個月內，就種下一生的禍根呢？所以爲人父兄者，遇到子弟將結婚時，應誠懇反覆叮嚀，用此理來告誡他。

俗語說：「樂極生悲，縱慾成患。」又說：「寡慾必多男，貪淫每無後（後代）。」孔子說：「血氣未定，戒之在色。」老彭（稱堯的臣子彭祖，相傳活到八百二十歲）說：「上士異牀，中士異被；服藥百顆，不如獨睡。」（意即：上等人與妻不同床而睡，中等人與妻不同被而睡。服用百顆補藥，不如獨自睡覺。）

佛說：「女色是眾苦的根本，是障礙身心的根本，是殺害身體的根本，是憂愁煩惱的根本。」《黃庭經》（道經名，爲道家養生之書）說：「急守精室毋妄泄，閉而保之可長活。」（意即：趕快保守精室，不要隨便外洩；關閉精室保精神，生命活得更長久。）

實在是因爲淫慾所造成的傷害，會使人失去本性喪失身命，有人暗受其害而不自知，有人明知其害卻不理會，這就是古聖先賢爲何要

忠誠懇切，一再告誡的原因。凡夫不知其中道理，所以才會肆無忌憚，使得淫穢之氣觸怒鬼神，人間種種不吉祥，就是從此而來的。普願世人，及時狠下心來多忍耐，如此才是延長壽命的方法；否則以身殉命而無法挽救了。

故　事：鄞虞生長得十分俊美，但是喜歡淫樂。有天晚上夢到城隍責備他，並計算他淫樂的次數，罰以鞭打數十下；當他醒來時，兩腿都變青紫色，於是開始潰爛，病了一年多就死了。

【再析】「萬惡淫爲首，百善孝爲先」，據說這是森羅殿上千古不易的鐵律，所以鬼神很喜歡孝順的人，而非常痛恨邪淫的人。陽間法網雖然能逃，但陰間律法絲毫不爽，世人怎可觸犯鬼神所厭惡的邪淫呢？所以自古以來，荒淫沉迷女色的人，沒有不身亡家破的。

至於年老之人，尤其不宜娶少妾，因我既管她不了，她就恨我特別深，這種怨氣越積越深，福德就會越消損；而且年輕少女性情很難調御，還有比這情形更嚴重的，所以怎可不戒慎呢？何況晚年就像日落西山，早晚生命都很難自保了，如此正是催促鬼差，早日押我們去

見閻王，這是何等愚癡啊！

心毒貌慈。

【解釋】心意惡毒表面卻裝作慈祥。

【分析】心意狠毒已讓人難以承受，卻又裝出面貌慈祥的樣子，更是讓人難以臆測。人沒有不避開虎狼而畏懼蛇蠍的，就是因爲牠們都很毒。如果一個人心毒貌慈，讓人覺得和藹可親，令人覺得可以親近，而趁此時肆虐其毒害，讓人不及提防，可見他的陰險狠毒，比虎狼蛇蠍更爲厲害。這種人死後必會墮入三途（即畜生、餓鬼、地獄），速度就如箭一般地快速，而且他生生世世感召惡報，必定受苦無窮，可不戒慎嗎？

故　事：蔡元度對待客人，經常滿面笑容，雖是他所討厭的客人，也表現得非常親近厚愛，實在令人難以猜測，大家都視他爲笑面夜叉。後來他被貶官，流竄到遠方而死。

【再析】像蔡元度這種人，在社會上到處都有，我們應當以義自處、以禮相待，而且要一視同仁地以平等態度來對待他，那麼他雖陰險毒害

，對我也是沒有辦法。

穢食餧人。

【解釋】用污穢的食物給人吃。

【分析】污穢的食物，有的是製造時就不清潔，有的可能是經過蠅蟲爬行老鼠咬過，有的是隔夜放得太久，顏色味道都變了，吃後足以致病傷人；若用這種食物給人吃，別人必會瞋恨他，神明也會討厭他。至於當人家的奴婢僕人，浪費水漿，做了過多的飯菜，吃不完就將餘留的穢食拋棄倒滿廁坑，更是屬於大罪孽！這種罪過大部分要歸咎於家中主人，沒有好好地督促所致，怎麼可以不相互勸導警惕呢？

故　事：虔州（今江西贛縣）有位官吏李基，廣收放債的利息。他有一個僕人，去逼索欠租的錢，沒有拿到，就將欠租人綁在樹上，用糞水灌他，於是才勉強收得一千錢。忽然這位僕人在普安寺前被雷震擊，他放在腰間的錢，嵌入他的肉裡，皮則包在錢上面。

【再析】這個案例不但警告那些以穢物灌食人的人，而且也警告那些惡僕。因爲有些富豪家的僕人，倚仗主人權勢去催索債務，有的甚至直

接進入他人內室，不顧他人體面，因而往往造成大禍，怎樣才能讓雷斧常在他們頭上加以警告呢？

左道惑衆。

【解釋】用旁門左道來蠱惑眾人。

【分析】于玉陛先生說：「這個道，是世人所共同遵循的正路。儒、道、佛三教聖人所說的道，雖然他們的跡象有所不同，然而其最高目的，是要讓人明心見性，其次是要讓人遷善改惡，他們的說法都是一樣，從來不喜歡用詭異的方法來迷惑世人。那些會用不正當方法來蠱惑世人的，都是旁門左道；如漢朝的黃巾賊張角，晉朝的孫恩、盧循，元朝末年的紅巾軍，劉福通等人，近代的無爲皇天、白蓮教（元、明、清時代的秘密宗教）等都是。他們存心不正，蠱惑無知百姓，違叛君王、背離親人，造作禍害、種下惡因，這種亂臣賊子的行爲，按國法一定要將他們誅滅，陰間的果報尤其會讓他們無法超脫。至於那些學習巫術邪法，假託神道，妄談禍福，煽動眾人誣陷百姓，這種罪過也和左道惑眾者類似。」

故　事：隋朝的宋子賢，精通幻化邪術，他常在樓上放光，變化成佛的形狀，自稱是彌勒出世。又在大堂中懸掛一面鏡子，有人前來拜訪，就叫他站在鏡前照一下來生，都會現出蛇獸的形狀；教他入教禮拜後，就現出人的形狀，因而聚集信徒數千人。後來帶頭作亂，官兵要逮捕他時，他住處的周圍都有火坑圍繞，官兵不敢前進，主帥說：「這地方本來就沒有坑，只是妖術幻化而已。」等到官兵前進時，果然沒有火，於是將他逮捕並且碎屍萬段。

【再析】佛教的三歸依是說：「歸依佛，歸依法，歸依僧，而最重要的是，其中的歸依佛法。」佛陀在世時，就是以佛法來教育救度眾生，佛陀滅度後，就是垂留此法來度化眾生。佛陀說法，僧眾傳法，若不歸依僧，那要從何處聽聞佛法呢？若是得不到佛法，那要依靠什麼修行呢？然而能依靠佛法來自修，依照佛法來教人，以了脫生死修證菩提爲本懷的人，就是僧。

若自己不依照佛法修行，卻假藉佛法名義來求取名聞利養，壞亂佛法，誤導眾生；雖然身穿袈裟現出家相，表面很像出家人，實際上

則是魔子魔孫。須知人身很難得到，佛法也難以聽聞，既然得此人身，就必須歸依佛。然而古時候，是跟隨僧人求學佛法，現在則須先以佛法來驗證僧人；既然遇到高僧，就要死心塌地受教修行。而佛法到底在哪裡？佛法在經典中，請諸位先從明朝蓮池大師所著的《雲棲法彙》入門。

短尺狹度，輕秤小升。

【解釋】使用短尺、狹度、輕秤、小升等欺詐手段，來佔人便宜。

【分析】這四句話，都是指小人貪圖利益的事。尺、度、升、秤之類，是用來平定物價、統一人情的。世間人用兩樣標準，以大量入，以小量出；以重秤入，以輕秤出。這種居心，只是想佔便宜而已！他哪知佔了別人半分便宜，卻損傷自己一分福德；何況損人利己，必會招致天降災殃、雷火焚燬的惡報。雖然未必不都是爲此原因，或許有的主人並不知情，而是負責貨品出入的子弟奴婢，暗中私自爲之；但其罪最後還是歸於主人，所以主人不可不明察。

故事一：廣陵（今江蘇江都）有位王老姥，用短尺量布帛來賣人，她死

後託夢告訴兒子說：「我平生都用短尺騙人，冥司罰我投生到西溪浩氏家裡當牛，在腹下有一『王』字。」她的兒子依夢中指示，找到浩家，果然他家剛生一頭牛，腹部有白毛長成的「王」字，兒子就將牠買回家去。家人給牠好食料牠不吃，給牠草料就吃；載重耕田時很安定，閒著沒事時卻會百般跳撞，好像很不安的樣子。那些昧著良心圖謀利益的人，是否知道這種業報的可怕呢？

故事二：明神宗萬曆年間，江蘇揚州有一家大型南貨店，主人在臨終時，囑咐兒子說：「我一生起家，就在這支秤裡，此秤乃用烏木合成，中間是空的，內藏有水銀。當要秤出時，就將水銀倒入秤頭；當要秤入時，就將水銀倒入秤尾。所以秤入時重秤出時輕，因此而致富。」他的兒子心中埋怨父親不公，但又不敢說。等到父親死後，就將此秤燒燬，當時煙中化成一條龍飛昇到天上。過了沒多久，他兩個兒子都死了，因而怨恨說：「父親用心不公平，反而獲得平安，現在我出入公平，不敢欺瞞他人，反而死了二子，天道難道是這樣的嗎？」

忽然間，他恍惚到一處官府，有一主官告訴他說：「你父親一生

以輕秤出重秤入，欺人自肥，所得到的雖多，也是他命中本有；但是因爲欺昧良心造了惡業，已獲罪於天。所以上天派遣破耗、消散二星，出生爲你的兒子，長大後花費你的財產，仍然繼承你的香火，最後耗盡你的家產而絕子絕孫，以顯示上天的報應。現在你能改過遷善以補罪孽，而且事事能公平和善，所以上帝將此二星召回，不久將換給你兩個好兒子，來光耀你的家門。你應要更努力行善，不要妄出怨言。」當他醒來後，將此事一一記錄，並且愈加努力去行善。後來三年中，生了兩個兒子，都考中進士，子孫都很繁盛。

以偽雜眞。

【解釋】把假的東西攙雜在眞的裏面。

【分析】近來市面上買賣的東西，幾乎是仿冒多於眞品，這也是世道人心的變化。凡是飲食的需求、藥品的使用、金屬布帛器物之類，稍有欺騙誤差，那麼喪失良心傷害他人，就沒有比這更嚴重的了。至於使用假銀，他的罪惡更深重，所以上天的誅罰更爲快速！

故　事：清朝康熙庚戌年，有位姓顧的福建人，住在江陰（今江蘇無錫

市之北），暗中販賣假銀，帶到市場，沒人能辨認出來，但是不可超過十天，超過就會回復本質。某甲用六兩金子換取二十兩假銀，到閭門買紗緞，在乘船回家，晚上經過華蕩時，突然狂風大作而翻船，一點東西都沒留下來，某甲幸好很會游泳而免於滅頂，赤裸著身體回家。顧某也在當天被雷擊斃，用來造假銀兩的火爐和鐵錘，都被雷擊得粉碎。

【再析】唉！眞是傻呀！顧某因使用奸術而被上天誅滅，在道理上是罪有應得；某甲卻因一念之貪，突然失去本有的六兩金子，而且衣服、行李更不知還值多少錢呢！生意做到這種地步，可說是虧本虧到家了，雖然他沒喪命在波浪中，但也是非常危險。這不知道理的小人，竟可憐到這種地步！我有一句話提醒大家：「我做生意，是爲了求生存，而我要生存，難道他人就不用生存嗎？我想要養家活口，難道他人就不想要養家活口嗎？」況且那些欺騙良心違逆天意的人，報應都很明顯，最後沒有不身死而又害家滅口的，這大概不是做生意人的本意吧！

採取姦利。

【解釋】採用奸詐的方法來獲取利益。

【分析】取得是用「採」這個字來形容的，利益是用奸詐手段而得到，那他用心的殘忍苛刻，就無所不用其極了。現在社會上所有壓搾船主、假借官勢欺人、從中關說以賺取中間利益之類的事情都是，不是單指那些私鑄銀錢、販賣私鹽，才叫做採取奸利。所以在仕紳之中，也有做這類壞事的，怎可只責罵那些市井小民呢？

【嘉言】古人的詩句說：「越奸越巧越貧窮，奸巧原來天不容；富貴若從奸巧得，世間呆漢吸西風。」（意思是說：越是奸詐越是要巧越會貧窮，奸巧本來就是上天所不容許的；富貴若能用奸巧的方法得到，那麼，世上的呆漢不就要喝西北風了嗎？）

故　事：從前有位張奉，通曉法律訴訟，對於轄內的田賦和戶口瞭若指掌。他能使田地很多的人，變得一無所有而無立錐之地，將其田地籍沒爲己有，因而擁有很多田地。在他轄區內的百姓，對他的狠毒深以爲苦，但卻沒人敢說；如果早上對他有怨言的話，晚上稅賦就到了。

他尤其精於剝削百姓的方法，凡是縣府長官到任，往往都會召見他，過不多久，兩人就握手言歡，最後就都看他的臉色行事。他每天都教長官如何盡取民財，長官得到其中的三分，七分都歸張奉所有。

巡撫唐公糾察他的罪狀，知道這種情形後，就派武功高強的人前往逮捕他；在押解途中，張奉以重金來賄賂逮捕他的人，但不被接受，於是想辦法逃走了，逮捕他的人追捕不到他。當時的天氣四處無雲，忽然一聲很恐怖的雷聲，震響於東方，張奉卻在西邊被擊斃，肚子好像被割開，五臟有如被挖空；大家都很厭惡他，不願意爲他收屍，連狗跟豬也都不願吃他的肉。

壓良爲賤。

【解釋】壓迫良家婦女做卑賤的工作。

【分析】現在做人家奴婢的人，都是前世造業積惡，過惡積滿一千八百項的人。其中有的實在不是奴婢，原本是良家婦女，而我卻以勢力強制壓迫，使她們去做奴婢，這就是壓良爲賤。至於販賣良家婦女做娼妓，這是在十惡不赦的罪條之中，那就更不必說了。

【說明】十惡不赦：舊刑律以謀反、謀大逆、謀叛、惡逆、不道、大不敬、不孝、不睦、不義、內亂爲十惡，犯這些罪者，不能赦免。

故　事：漳州（今福建境內）的周祥，和薛純是朋友，薛純貧窮，只有一個兒子。薛純死後，兒子就送到周祥家中寄養，周祥竟然把他當成奴僕使用，稍有不順心，就痛加鞭打。有一天，周祥在路上遇見薛純，他很害怕地說：「老兄你不是已經死了嗎？爲何還來人間呢？」薛純說：「我來看我兒子，並催促你一起上路。」周祥嚇得汗如雨下，回到家就暴斃了。

【再析】曾經看到富貴人家，有困苦無依的親族寄養在他家中，仰賴他供給衣食，但是每每使喚他們去做僮僕的工作，甚至還呵罵斥責，這也是太上所要勸誡的一類。然而這種人，最初用憐憫周濟的心來待人，後來卻做出欺侮壓迫的事情，不但沒有功德，而且還會損德，這不是很可惜嗎？

謾驀愚人。

【解釋】使用詭計來欺騙愚人。

【分析】所謂「謾」，就是欺詐人於不知不覺之中；所謂「驀」，就是敏捷聰明的樣子。凡是使用詭計設局騙人，令人墮入他的計謀之中，就叫做「謾驀」。謾驀都不可用於他人，尤其加在愚人身上，則更是可憐；即使愚人無法報復，但在冥冥中自然會有代爲報復的人。這在愚人本身根本沒有損害，但我已經先受損害了。

貪婪無厭。

【解釋】貪得無厭，難以知足。

【分析】用口來食取東西叫做「婪」，這是說人的貪心，就像口吃東西一樣，永遠沒有滿足，沒有窮極之時。老子在《道德經・知足章》說：「罪莫大於多欲，禍莫大於不知足（意即：罪惡沒有比多欲還大的，災禍發生的原因，沒有比不知足更大的了）。」懂得知足的人，雖然貧賤，但心中卻很快樂；不知足的人，雖然富貴，但心中還是憂愁。世人貪求太多，到最後還是一無所有，這本來就不用再說，如因此又惹上一場禍害，那就更是難以了結了。

故　事：唐代宗時，中書侍郎①元載，縱容幾個兒子收受賄賂替人關說

，因而在京師及地方上，掀起一股排擠忠良、進用貪贓枉法小人的風潮。元載家中非常富有而奢侈，夜夜笙歌歡樂無窮，連皇宮都比不上，皇帝曾經勸誡他，但他仍然不悔改。後來皇帝發怒，將他收押下詔賜死，其妻也被賜死，並且還抄他的家，沒收他的家產；其中有鐘乳石五百兩，皇帝下詔分給中書門下臺省②等各部門的官員，還有胡椒八百石，以及其它相當數量的物品。

【說明】

①中書侍郎：中書省次官，參議朝政，宣傳皇帝旨意，列位宰相。

②中書門下臺省：即是尚書省、門下省、中書省的總稱。尚書省乃統六部，分理國政。門下省掌獻納諫正及司進卸之職。中書省總國內機要政事。

【嘉言】鄭瑄說：「自古以來，位居宰相之人，何曾死於饑寒？但常都死於貪圖財貨，也眞是可笑！」

咒詛求直。

【解釋】在神前詛咒，來證明他的理直。

【分析】咒詛，是向神明發誓。求直，是請求天神趕快報應。這些都不必等到以奏章的形式來呈奏上天，凡是忿恨、鬥爭時，口中隨意呼喚或召請的都是。按照《咒誓章》上所說：「凡有詛咒時，那麼四面八方接收人的詛咒，一切凶惡的鬼，都會乘虛而入來行其禍害。如果不是誠心懺悔，請求天神降臨化解，就不容易斷除禍根。」既然如此，那麼，咒詛他人這種事可以去做嗎？

故　事：明神宗萬曆初年，西華（今河南境內）的里役王著，和繳納賦稅的人，爲了積欠的稅金起爭執，王著就向當地的城隍廟發誓。當天晚上他住在揚善寺，忽然聽到喝叫聲，就起牀前往探視，看到一位官員，站立在火炬下，戴著似帽的頭巾身穿紅衣，有很多侍衛護擁著。官員大聲命令兩位壯士，持刀走向王著，王著拿起桌上的墨硯朝壯士打去，但最後竟被刺中，嘴巴面頰都流血。寺裡僧人被驚醒，卻看不到一個人，才知道是城隍爺。隔天早上，王著穿著囚服前往城隍廟謝罪，看到廟中神像儼然像夢中官員，而右邊侍衛則是夢中操刀的壯士，身上還有墨汁的痕跡。王著口頰上的瘡口超過一個月才平復，但刀

的疤痕依然存在。

嗜酒悖亂。

【解釋】喜愛飲酒而背理亂性。

【分析】飲酒容易使人亂性，如果有人酷愛喝酒，他的損害就太大了。觀看古人對勸誡飲酒所作的《酒誥》，就知道古人的顧慮非常深遠；看到古人所作的《酒頌》，就知道古人對飲酒的寄情意境之高深。就如古禮上所說的互敬一爵酒，主人和賓客要相互交拜，目的是爲預防酒後失禮。世人喜好飲酒而無節制，致使身體顛顛倒倒，禮法喪亂，咒罵同座客人，醉臥街道，違法犯上。久而久之，就會喪心敗德，能使讀書人身敗名裂，當官者丟掉官職，農人荒廢田地，商人喪失財產，更嚴重的甚至喪命亡家，這豈不令人痛心嗎？

宋朝魯國公范質，告誡兒子說：「告誡你們不要太喜歡喝酒，酒是讓人發狂的藥而非美味，能使平時謹慎憨厚的人，變成凶頑不化的人。」曹月川先生說：「養性勿貪昏性水，成家宜戒破家湯。」（意即：要修身養性，就不要貪喝這種讓本性昏昧的魔水；要想成家立業

，就應戒除這種令人破家的毒湯。）而且世間一切淫亂的根源，多起因於喝酒，所以「酒色財氣」人生四戒中，以戒酒爲第一優先。

酒醉的人善念會完全喪失，惡念會盛發，人在清醒時所不敢做的事，所不敢講的話，酒醉時就會放肆地做、放肆地說。所以對飲酒能節制的人，就稱酒爲「太和湯」，或稱它爲「忘情友」；對飲酒不能節制的人，就稱酒爲「柔魔」，或稱它爲「甘毒」。

酒是助燃淫火的柴薪，放縱飲酒而不淫亂的人，還眞少有！要知道內在的心火正熾盛時，淫慾暴發，就已經很難預防，何況縱情喝酒來加強心火呢？而在醉飽之後行房，使得五臟氣血紊亂，容易得到大病，尤應痛加懲戒。更有人因喝醉酒後，宣說他人淫穢之事，因而受辱甚至喪命，此時後悔都來不及！

故事一：酒後失言，常會招來大禍。江蘇無錫有位名士，年紀很輕頗多才華，酒醉後當面揭發他人的閨房醜聞，這個被揭發的人卻坦然地笑說：「他只是在說醉話罷了！」一副毫不計較的樣子，在座的人都很佩服他的雅量。有一位老成練達的人，等他離去後，就向同桌吃飯的

人說：「被人羞辱而生氣是正常現象，如果還滿臉笑容，心中就很難猜透了。」半年以後，這位年少名士竟然被人謀害，大家都懷疑殺他的人，就是以前被他羞辱的人。

【再析】唉呀！喝醉酒造禍竟會到如此地步！若因喝醉酒跌到河中或坑洞裡，致使頭面損傷，遺失財物，或洩漏機密，觸犯鬼神，這種種災殃罪過，都因酒醉而起，爲何不戒除呢？

故事二：宋朝的蘇易簡，在當翰林大學士時，因爲大量喝酒，導致鼻孔出血，後來感染疾病而死。又有一位王全，官當到殿中丞，因爲喝酒大醉，肚臍裂開而死。

【再析】須知酒如狂藥，浸淫其中的人，很少不發病的；若是病發得早，病就淺，如果發得晚，病就深，到最後沒有不因而病死的。所以遍觀古今能享有高壽的人，都不嗜好喝酒，爲何有人竟然把祖先遺留給他有用的身體，付諸於醉生夢死中呢？

骨肉忿爭。

【解釋】骨肉至親在忿怒爭吵。

【分析】唐朝的張公藝九代同堂，靠的只是一個「忍」字，通常會發生忿怒爭吵，都是因爲不能忍的緣故。在骨肉至親之間，如果太爭執道理，就會傷害感情；既然傷到感情，就不合乎道理。所以，怎可隨便生氣爭吵呢？

故　事：明朝浦江（在今浙江）的鄭濂，他的家族有兩百多年沒有遷移，大家都號稱他住的鄉里爲「義門」，當地的太守頒發一塊匾額稱讚他爲「天下第一家」。明太祖即位後，召他入京晉見，並問他說：「你家中有多少人在一起吃飯呢？」他回答說：「有一千多人。」皇上說：「眞的是天下第一家！」

當時馬皇后正好在屏壁後聽見了，就對太祖說：「陛下之有天下，是一個人舉事成功的，現在鄭濂一家有一千多人，要舉事不就更容易成功嗎？」太祖聽後，大吃一驚，又問鄭濂說：「你能使家族的人聚合在一起，也一定有什麼辦法吧？」鄭濂很巧妙地回答皇上說：「這沒有什麼特別的方法，只要不聽信老婆的話就可以了。」

皇上聽後，不覺地哈哈大笑。當時正好河南進貢香梨，太祖就賜

給他兩枚。鄭濂雙手捧著香梨高舉在頭上，快步走出了皇宮。皇上命人暗中跟蹤他，他到家之後，就召集全族所有的人，向著皇宮跪拜叩頭謝恩；並放置兩大缸的水，將兩個香梨打碎，放入缸水中，大家一起分飲。

太祖聽到後非常高興，後來有人揭發他家人和權臣私通，明太祖說：「鄭家沒有這樣的人，是被人誣陷的。」接著又下令從他家族中，揀選三十歲以上的子弟到京城，並授與官職。他的宗長鄭渶，前往皇宮謝恩時，皇上還親自到奉天門（明代南京紫禁城諸門之一），親筆寫下「孝義家」三個大字賜給他，而且還蓋上玉璽。

男不忠良。

【解釋】男的不忠厚善良。

【分析】所謂「忠」，就是竭盡己力的意思。所謂「良」，就是方方正正的意思。萬物中唯有人類最具靈性，而人類又以男子最爲尊貴。既然得到這靈貴的身體，卻是奸佞而不盡忠職守，險僻而不方正爲人，這不只是辜負自己的靈性，而且更辜負了上天的美意。

故　事：宋朝的文正公范仲淹，兩歲時父親就去世了，年齡稍長後就能挺身自立，夜以繼日地用功讀書，靜坐默思。經過六年，就精通詩、書、易、禮、樂、春秋等六經。到二十歲時考上進士，在河中（今山西永濟）當通判（宋代所設官位，地位次於知府），他忠貞愛國勤政愛民甚得民心，歷任侍郎的官職，無論在朝任官或居家治事，都能恩威並濟。范公忠於君王愛護國家，善政功績非常顯著，教子又有義方，且能周濟貧窮的人，所以名聲響震當時，而且百世受人景仰，這「男子」二字，實在是當之無愧！

女不柔順。

【解釋】女的不溫柔和順。

【分析】《禮記》說：「男帥女，女從男（意即：男子率先女子，女子隨從男子）。」又說：「幼從父兄，出嫁從夫，夫死從子（意即：女人年幼時附從父兄，出嫁之後附從丈夫，丈夫死後附從兒子）。」

《顏氏家訓》說：「婦人的職責，主要在於家中饋食供祭而已，只是在從事酒食衣服方面的禮節，如果具有聰明才智，只應輔佐丈夫

，補助他的不足之處。若是凌駕她的丈夫，干預酒食衣服之外的事務，就像是早上啼叫的母雞，長舌的惡鳥，家道不能振興，就是從這裡開始的。」

故　事：宋朝程珦的夫人侯氏，爲人謙順柔和親切，雖是很小的事情，必向丈夫稟告後才做。她治理家務很有條理，從不鞭打奴婢，兒子們有時訶責奴婢，她一定會告誡說：「身份雖有貴賤之分，但一樣都是人。」程珦有時發脾氣，她一定好言相勸，讓他釋懷。只是兒子有過失時，就不幫他們掩飾，常說：「兒子不肖，大多出於母親掩飾他的過失，使得父親不知情而造成的。」後來兩個兒子程顥、程頤，都成了當代的大學問家，地位非常顯貴，而且死後還享有附祭孔廟的尊榮。

不和其室。

【解釋】夫妻不和。

【分析】夫婦和睦，然後家道才會昌盛。婦女未曾讀書明理，如果有不對的地方，丈夫便應明白開導，本來就不能放任她，也不可因而立即產生瞋恨嫌棄之心。但是一般世人遇到強悍的潑婦時，就會受她欺負

凌辱；如果遇到柔弱樸實的憨婦，就加以凌辱虐待。這種欺善怕惡的行爲，哪裡是大丈夫所應有的！更有一些愚癡的人，寵愛小妾而欺侮正室，愛戀妓女而欺負妻子，甚至加以毆打辱罵、瞋恨責備，這種人尤其不得善終！

故　事：從前洛陽城的王八郎，個性凶殘，喜歡毆打妻子，親暱一個妓女，家產都被他花盡了。他的妻子既被饑寒所迫，又被丈夫愈打愈凶，在不得已的情況下，只好委託親友鄰居主持公道。八郎就讓妻子到別處居住，自己和妓女住在一起，過沒多久，身染疾病，財產也花光了，妓女就迅速逕自離去。於是他又想回到妻子身邊，妻子卻避開他。後來王八郎暴斃，妻子也死了，親鄰就將他們的屍體放在一起；到了晚上，忽然聽到鬥毆爭吵的聲音，大家將門打開一看，兩具屍體相背而立。

不敬其夫。

【解釋】妻子不尊敬丈夫。

【分析】丈夫是婦女的天，是妻子終身依靠的人，怎可不尊敬呢？那些

不尊敬丈夫的女人，不是悍婦，就是蕩婦。或以惡言相向，或用咒術巫術來詛咒丈夫。不知道凡是出生爲女身，大多因爲宿世造業所受的責罰，如果還要欺侮丈夫，更會墮入惡道。甚至丈夫過世屍骨未寒，就想改嫁，視所生子女如陌生的路人；丈夫死時不能哀傷，在生時怎會尊敬呢？

故　事：杜企爲人懦弱，他的妻子張氏，向來就輕視他，晚年更是多病，張氏連看都不看一眼。不知何故，張氏卻比杜企先死，停靈期間，棺木突然破裂，張氏化成一條大蟒蛇，逕自奔向樹林中。

【再析】唉！丈夫是妻子的天，所以侮慢丈夫，就等於是侮慢上天，難道上天可以侮慢嗎？請爲人妻子的人，好好的想想。

每好矜誇。

【解釋】每每喜歡驕傲自誇。

【分析】老子在《道德經》說：「不自是故彰，不自伐故有功，不自矜故長。」（意即：不自以爲是的人，他的思想作爲才會彰顯；不自我誇耀的人，他的功勞才會受到肯定；不自我驕矜的人，他的事業才能

持續發展。）

《易經・謙卦》說：「天道虧盈而益謙，地道變盈而流謙，鬼神害盈而福謙。謙尊而光，卑而不可踰，君子之終也。」（意即：天的法則是減損盈滿者而增益謙虛者，地的法則是改變盈滿者而充實謙虛者，鬼神的法則是危害盈滿者而福佑謙虛者。謙虛的人，若位居尊貴，他的道德更顯光明，即使位居卑下，他的道德也不可超越，所以君子能始終保持謙虛的美德。）

大禹不驕矜不自誇，常說：「縱然是愚夫愚婦，都有一樣長處勝過我。」而他開鑿龍門，排除伊闕障礙，夷平山地使成爲自然的水道，功德澤潤萬世。周公不驕傲不吝才，治國勤勞謙和且能禮賢下士，爲平亂而東征，受到世世代代的讚美，終能安定周朝的基業。

所以說：「眞正的大聖大賢，都是從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的精神中成就出來的。就像大禹、周公都是聖人，何曾向人驕矜誇大自己的道德呢？然而現在的人卻隨意地妄自尊大、誇耀自己，這又有什麼意義？只是更加暴露他的不自量力而已！」

故　事：晉朝的石崇，和王愷較量誰富有。王愷曾經造了紫絲步障（古代顯貴出遊時，所設遮蔽風寒塵土的帳幕）四十里長，石崇就造錦步障五十里長來勝過他。王愷又曾拿出皇帝所賜直徑一尺的珊瑚，來向石崇誇耀，石崇竟以鐵如意將珊瑚擊碎；王愷勃然大怒，石崇於是出示家中所珍藏的珊瑚，直徑都是兩三尺長，拿了一株賠償他。

其他的珍奇寶物，沒有不互相爭勝的。後來，石崇因犯罪被判死刑，將行刑時，就感嘆地說：「你們這些人要殺我，就是爲了貪圖我的財產罷了！」

【再析】唉！石崇臨死前說的這句話，說得多麼明白啊！然而他若能早些知道會有今天的結果，必然不會再誇耀了。驕矜誇耀所導致的禍害，就是如此殘酷，所以現今的人在一言一行之間，怎可不謹慎小心呢？

常行妒忌。

【解釋】經常爭寵妒忌。

【分析】妒忌之心，男女都有。男人看到他人擁有功名，就會妒忌；看

到他人擁有富貴，就會妒忌；他人地位逼近自己，就會妒忌；才能勝過自己，就會妒忌。這些都是心胸狹隘所造成的。至於婦人因爲爭寵而結怨，往往會禍及全家，甚至絕子絕孫，這種罪過更是難以說盡。在世時，人人都會對她切齒痛恨；死了之後，永遠墮入地獄餓鬼畜生等三惡道，如此才能抵銷她所造的惡業。因而要端正身心，以爲世人的表率，難道一定只要求男人做到嗎？

【再析】戰國時，魏國將軍龐涓（曾與齊人孫臏同學兵法於鬼谷子），因爲妒忌孫臏的才能，藉機砍斷他的腳。後來在齊魏交戰時，被孫臏逼困於馬陵而自殺。

唐朝時，宦官魚朝恩、程元振等人，妒忌郭子儀功勳顯赫，地位崇高，時常都想設法謀害，進讒言毀謗他；最後兩人都獲罪，魚朝恩被誅殺，程元振流竄而死。

宋朝時，韓侂胄妒忌文公朱熹當煥章閣待制，於是結黨來排斥朱熹，稱他爲「僞學」，當時正人君子都被排斥壓抑，後來韓侂胄被史彌遠所誅殺。

北齊時，釋明琛平時看到別人能力超越他，都非常妒忌；後來在樹林中變成大蟒蛇，向山谷奔去。

據說梁武帝得到「止妒方」時，左右群臣建議說：「希望陛下能將此方廣賜群臣，這樣可使沒有才華的人，不會妒忌有才華的人；有私心的人，不會妒忌沒私心的人；同流合污的人，不會妒忌清高的人；貪婪的人，不會妒忌廉潔的人。這也是一種勸化的方法。」梁武帝欣然同意。由此可見，妒忌豈只是婦女才會這樣呢？

故事：從前有位盧弁，他的伯父當湖城（今屬河南省）縣令，盧弁前往探望他。晚上夢見到一處場所，那裡放置十枚大磨，大磨旁有無數的婦女，大磨不停地自轉，有牛頭鬼卒以大簸箕抄起婦女丟入大磨孔中，隨即被大磨磨出，變成粉碎的骨肉，哀痛之聲讓人難以聽聞。盧弁在眾婦女當中，看到他的伯母，也就是湖城縣令的夫人，相見時悲喜交集，盧弁問她：「爲何要受這種罪罰？」她說：「這是犯妒忌之罪的人，要到此地受懲罰。」唉！地獄中對犯妒忌罪的人，要施予如此嚴厲的惡報，眞是可怕啊！

無行於妻子。

【解釋】丈夫對待妻子兒女不義不慈。

【分析】對待妻子應要和氣而敬愛，對待子女應要嚴格而端正。不以禮來對待妻子，就會失去夫唱婦隨的眞義；不以正道來教導子女，就會傷害生育的恩情，這種不義不慈的行爲，都叫做「無行」。現在的人對待太太，不是刻薄寡恩，就是過於親暱；對待子女，不是過於姑息，必是過於苛責。自己實在沒有德行，怎能責備妻子兒女呢？

故　事：從前有位史堂，在他微賤時就已娶有妻室，等到中榜當官後，自恨不能娶得富家女爲妻，非常懊悔，於是天天疏遠妻子，不再和她同床睡覺。他的妻子心中鬱悶成疾，好幾年，史堂不曾去探望她，妻子也懷恨在心。在她臨終時，隔著一道牆呼叫史堂說：「我現在快死了，你忍心不來看我一眼嗎？」史堂最後還是沒去看她。等到妻子死後一年，陰府怪罪史堂的惡行薄情，沒有良心，於是削減他的壽命和官祿，結果忽然生病而死。

失禮於舅姑。

【解釋】媳婦對待公婆沒有禮節。

【分析】媳婦事奉公婆，就和兒子事奉父母一樣，要能低聲下氣怡色柔聲，天冷天熱時都能細心體恤，疾病痛癢時也能眞誠關心，進出時更要小心扶持，若是稍有失禮之處，就是不孝；這種通天的罪惡，雷火會立即誅滅她。

唉！然而我有更進一步的說明，媳婦對於公婆的關係，是人事上的結合；兒子和父母的關係，乃是天性的結合。自古以來，兒子不孝順父母，而媳婦還能獨自孝順公婆的，我怕沒有這種道理吧！所以凡是媳婦對於公婆失禮，都是因爲兒子不孝所引起的，鬼神要誅罰責備，怎能專門責怪媳婦呢？普願爲人兒子的，要好好深思啊！

故事：唐朝的賈耽，擔任滑州（今河南滑縣）節度使時，有位民婦，事奉婆婆很不孝順，婆婆年老又瞎眼，婦人就用污穢的食物給她吃，婆婆覺得有怪味；剛好兒子從外地回來，婆婆就拿食物問兒子，兒子看到後，仰天大哭。忽然間雷聲大作，將婦人的頭部截斷而接上狗頭。賈耽知道此事後，令人牽著她繞行境內，以警惕不孝順的人。

輕慢先靈。

【解釋】輕視怠慢祖先的靈魂。

【分析】所謂「先靈」，就是指祖先的靈魂。凡是出殯入殮不照禮儀，居喪期間不按體制，安葬靈柩不迅速，齋戒祭祀不誠心，拜祭掃墓不勤勞，放置祖先靈位的祠廟不整潔，香火有所間斷，這些都是「輕慢」。要知道水有源頭，木有根本，怎敢忘記祖先呢？若在此處有所失誤，我不知道他要怎麼爲人？

故　事：陳杲以貢生的身分到京師參加考試，他到廟裡祈禱，希望神明能在夢中指示。他夢見神明說：「你父親的靈柩沒有下葬，科名就不必問了。」陳杲不相信，隔年參加禮部考試未被錄取。於是回家鄉，趕快完成父親的喪葬事宜，再去參加考試，才中式登第。

【再析】《功過格》說：「父母親去世，三年內不下葬者，延遲一個月，爲十過。雖下葬卻不盡心力，或者遺體遭到破壞的，爲一百過。知道後，不立即改正的，延遲一天，爲十過。」又說：「祭祀祖先，不按時間就是不敬，爲一過；如果因遊樂而延誤祭祀時間，爲五過。」

違逆上命。

【解釋】違背長上的命令。

【分析】臣屬接受君王的命令，兒女接受父母的命令，學生接受老師的命令；凡是一切居下位的人，接受在上位者的命令，這都屬於「上命」。如果上命在義理上是行不通的，也應要婉轉感動，事先勸諫，不敢隨便接受命令；但在義理上是可行的，那麼不努力奉行，尚且有罪過，更何況是違逆呢？這種「違逆」的人，就是亂臣賊子的起源。

故　事：明朝的陶安，是當塗（今屬安徽省）人，太祖任命他爲黃州（今湖北黃岡）知縣，並告訴他說：「你要善於撫育百姓。」陶安就恭敬地稟承皇上的指示，到黃州時，免除賦稅，省除繁雜的工役，勤於官員的教育，減輕刑罰，百姓對他都心悅誠服。皇上又召他爲學士，升調到江西行省，擔任參知政事，在職期間，他對於政事無不盡心盡力，以配合皇上的命令。陶安死時，皇上親自撰文致祭，並贈諡封號以庇蔭子孫。後來，子孫都考上科第的榜首，爲輔佐君王的執政大臣。

作爲無益。

【解釋】所作所爲毫無益處。

【分析】世間的萬事萬物，轉眼成空，只有積德行善，興利除害等事，才能生生世世隨身受用，沒有窮盡。其他像宅第及池上臺榭，衣食、車馬，以及一切詩畫珍寶古玩之類的事，都足以讓人喪失志氣拖累身心，有什麼益處呢？至於張燈結彩、演戲作樂、喝酒唱歌、賭博下棋等事，豈只沒有益處，而且還有大害，一定要深以爲戒！

懷挾外心。

【解釋】暗中懷藏著偏愛外人的心。

【分析】臣屬欺騙君王，兒子違逆父母，妻子背叛丈夫，兄弟彼此傷害，朋友互相陷害，都是「外心」造成的。然而不必等到表現在事相上，只要心中開始稍微動念，人們雖然還不知道，但鬼神已經在誅罰他的心了。

故事：明朝時，越中（今浙江中部）有位百姓，對待他的妻子，情意深厚，但妻子卻愛慕鄰家的少年，經常眉來眼去，雖然和丈夫相處在

一起，但心中卻只對那少年念念不忘。後來丈夫病死了，服喪尚未期滿就嫁給那位少年。當天晚上即夢見前夫來說：「我死後妳嫁給別人，我姑且不責備妳；我還活著時，妳就懷有外心，這實在太可恨了！」於是就拿一把鐵槌，向她背部打去，隨即吐血而死。

自咒咒他。

【解釋】詛咒自己，又詛咒他人。

【分析】這句是說詛咒而沒有正當理由可以訴求的人，凡是生氣而自我詛咒，又兼詛咒他人的都是；這都是小人與女子招致災禍的先兆，往往會在還不到該死的時候，就立刻應驗了自己所詛咒的話，所以能不警惕嗎？

故　事：從前有位堰典，他的妻子曾經與人私通，又偷鄰居一條手巾，鄰居怒罵他，堰典卻自咒又咒他說：「我的妻子如果真的與人私通，以及偷竊你的手巾，我當受天打雷劈，否則你必定被雷打死。」過沒多久，堰典真的死於雷劈，脅下有四個字說：「癡人保妻」。他的妻子也被雷打死，脅下也有四個字說：「行姦爲盜」。

【再析】周朝時，鄭國的子罕曾說：「使用詛咒，就是動亂的根本！」要知道人的生死都有定數，並不是愛他就能讓他活，那難道恨他就會讓他死嗎？現在卻有人自我詛咒又詛咒他人，實在是迷惑至極，愚笨到了極點！

偏憎偏愛。

【解釋】偏差的憎惡，偏差的喜愛。

【分析】此句偏憎偏愛，所指的範圍很廣，凡是君王對待臣屬，父親對待兒子，丈夫對待妻妾，主人對待奴僕，都有這種情形；唯獨婦人對於前妻及後妻，正室與偏室所生的兒女，其間愛憎的差別更大。所以從前曾子喪妻之後，就乾脆終身不再娶，他說：「殷高宗武丁（爲殷代的中興皇帝）爲了後妻，殺掉親生兒子孝己；周朝賢臣尹吉甫爲了後妻，想殺死親生兒子尹伯奇。我上既比不上殷高宗，中又比不上尹吉甫，豈能獨免於罪過呢？」

曾子這句話說得很好，這是爲了怕產生「偏憎偏愛」，而要保全父親對兒女親恩的典範。然而妻子過世後不再娶，這在人情上很難做

到；只是希望再娶之後，能夠經常體會曾子所說這些話的用意，或許就不至於因偏憎偏愛而犯下大錯了。

故　事：東海（今江蘇灌雲西北）的徐甲，他的前妻許氏生了一個兒子，名叫鐵臼。許氏死後，徐甲又改娶陳氏爲妻，陳氏個性凶惡妒忌，想殺前妻的兒子；後來陳氏生了一個兒子，因而取名爲鐵杵，就是想要搗毀鐵臼的意思。

鐵臼受盡各種鞭打的痛苦，最後受凍挨餓而死，當時才十六歲。死後十幾天，鐵臼的鬼魂忽然回家說：「我是鐵臼，我母親已向上天投訴我的冤情，得到上天所准的符令，回來洗雪仇恨，要讓鐵杵病死，跟我遭受同樣的痛苦。」陳氏用盡各種方法祈求鬼神消災，仍是沒用，當時鐵杵才六歲，忽然肚子腫脹身體疼痛，全身青紫而死。

越井越竈。

【解釋】跨越井竈。

【分析】所謂「越」，就是跨的意思，井對於人類的利益非常大，且有

泉神負責管理，祂的名字叫觀，形狀就像美女。而且井中的水，既可用來灌溉萬物利益群生，更可用來祭祀神明、供奉佛祖，怎可褻瀆怠慢？

竈是居於五祀（即是户、竈、中霤、門、行）之一，是爲太乙火神所掌理，俗姓張，名卓，字子郭，乃掌管一户家庭成員命運的好壞，專門視察人間的善惡是非長短，預知吉凶禍福；如果跨越祂，就是怠慢侮辱神明，這種罪過非常大！這裡不單是只指跨越，就如坐在井欄邊、踐踏竈門、烘燒穢物等類的事，都是觸犯污穢神明啊！

故事一：張孝先每次喝醉酒，喜歡和人玩跳井遊戲。有一天，井中的一位金甲神，拿矛刺他，孝先的腹部頓時覺得非常疼痛，好像是被鎗戳到一樣，經過虔誠祈禱後才痊癒。

故事二：從前有位向廩，個性好像瘋狂一樣。有一天，他坐在竈北的木造房屋上，當晚就夢見竈君責備他，他的家庭立即就破散了。

跳食跳人。

【解釋】跳過食物或人身。

【分析】食物是養活生命的資糧，人是天地人三才之一，可以隨便輕視忽略嗎？如果跳越食物或人身，都是在造罪過，可以不警惕嗎？

故　事：唐朝有一位官員，進入山中人煙絕跡的地方，看到一家酒店，就進去買酒來喝。有一婦人先收他的錢後，再進入屋內，過了很久才提著酒出來，酒色像血一樣，喝起來非常甘美。他喝完後想再喝，婦人卻哭著告訴他說：「我不是陽間的人，因爲在世時，生活奢侈花費無度，喝酒也沒節制，每次都將剩餘的菜肉用腳踐踏後，再拿給別人吃，所以才受此報應。每當有人來買酒時，就要抽取我身上的血供應他。」這位官員聽後大爲驚駭，就急忙返家。

【再析】要知道高山之中，哪裡會有酒店？想必是這位官員平時輕棄飲食，陰府藉此機會來警化他罷了！

損子墮胎。

【解釋】害死孩子，墮掉胎兒。

【分析】人身至爲尊貴，要得到人身非常困難。佛陀說：「人剛要出生

時，有九天司馬在場，九天神靈都稱賀，太乙執掌符命，帝君評量命運，將一切善惡資料登記在名冊上，司命竈神來計定壽命，五帝監督生命，聖母衛護產房，天地神明在三界防備守護；經過這些程序後，才能到人道出生，吸取太陽的精華而成長，眞是驚天動地的事，其尊貴難以言喻。」

小生命對你有什麼虧欠，你竟敢殺他？與人私奔的淫女，懷胎之後隨即打墮，這種行爲連禽獸都不如，令人無法理解。至於有人因家貧而討厭小孩太多，有的在出生後將其害死，有的在未出生時將他墮掉，這種殺人的罪業，是無法懺悔贖罪的。動物的生命非常微小，人們尚且要放生戒殺，何況是自己的子女呢？現今那些一輩子都沒小孩，或生了小孩卻夭折，或年老而子女卻先死亡的人，都是宿世造下這種惡業所招的惡報呀！

故　事：郭印（宋朝成都人，政和進士，性嗜山水，累任縣令，善於作詩）有位女兒名叫郭引鳳，被兩個鬼卒追攝魂魄，徧歷十八層地獄；到最後一處地獄，有一位冥王坐在大殿上，下面站列數百名婦人，各

有小孩抱著她們的腳，哭叫著向她們索命。

有些是因生太多女孩，就將她們溺死的；有些是因家中貧窮，生下後無法養育的；有些是妻子妒忌妾有身孕，而將胎兒墮掉的；有些是暗結珠胎，私自將胎兒毒害的；有些是因爲爭吵鬥毆，碰觸到而害死胎兒的；有些是因孩子啼哭生氣，而毆打丟摔致死的；有些是因看顧不小心，使嬰孩死於非命的。

冥王一一審問清楚，沒有一位婦人不是手銬腳鐐，身體枯瘦得可憐。當郭引鳳回到陽間後，就將全部情形告訴她父親，她父親因而以大字書寫在天寧寺的牆壁上，來警誡世人。

行多隱僻。

【解釋】行爲大多不光明正大。

【分析】所謂「隱僻」，不是只指一件事而已。例如奸詐偷盜邪淫等類，凡是不敢讓上天知道，不可對人說的都是。然而其中比較大的，必定是有關淫穢的事，所以太上老君把它寫在「損子墮胎」的後面，實在是有道理的。

故　事：明朝的冒起宗先生說：「在浮梁邑（今江西鄱陽東北）北方有位張明三，隨父親到瓊崖（今廣東西南）上任，所住的官舍和李指揮使的住宅相鄰。李氏有兩個女兒都很漂亮，張明三就和她們私通，等到明三要回家時，暗中拉著二女到船上，將要渡過海時，李指揮使追趕甚急，張明三無計可施，急忙將二女推落水中。經過十年後，明三罹患腰痛，迎請孫醫生來醫治，服了藥後稍有好轉。

當天晚上，孫醫生夢見到里之梅的地方捕魚，海水中有兩個女子裸體走過來，抓住孫醫生的衣服說：『我是瓊崖人，是來替張明三治病的，你難道想要搶奪我們的功勞嗎？』因而將孫醫生拽入水中。孫醫生驚醒時汗流浹背，隔天早晨就將此事告訴明三。明三搥胸歎說：『業報已經到了，我恐怕就要死了。』果然過了一個多月就死了。」

【再析】這是男女間的「行多隱僻」，而交相受到報應的事例。這張明三和兩個女人，最初暗中私通，而後又暗中相偕逃亡；二女竟然死在張明三的手中，而明三又死於二女的鬼魂索命，可說是報應得非常巧妙而不疏漏。大概姦淫他人的妻女，陷害他人的功名，這兩件事情最

多隱僻，也最傷害天理良心。所以姦淫他人妻女的人，其妻女必爲他人所姦淫；破壞他人功名的人，其功名也必爲他人所破壞。俗語說：「在暗室中做虧心事，神明的眼睛就像雷電一般照察得一清二楚。」可不引以爲戒嗎？

晦臘歌舞。

【解釋】在晦臘之日，唱歌跳舞。

【分析】所謂「晦」，是指陰曆每月的最後一天，乃是司命竈君，向上帝奏明世人功過的日子。所謂「臘」，是指五臘，乃是五炁天君聚會審查世人善惡的日子。這些日子是五炁天君在玄都（神仙居地）舉行朝會，率領人間、地府、五岳等三萬六千陰陽諸神，校定世人的善惡罪福、榮祿壽命、吉凶生死等事情，一一都記錄在簿冊上。

正月初一日，名叫「天臘」。五月初五日，名叫「地臘」。七月初七日，名叫「道德臘」。十月初一日，名叫「民歲臘」。十二月初八日，名叫「王侯臘」。凡是遇到這些日子，萬一有了過失，被登記在黑簿上，就很難贖罪了！

何況酆都北帝（即酆都大帝）及太陰天君（道教月神，亦稱太陰皇君或太陰元君），也在這些日子，牽引出陽世的人已經過世久遠的祖宗、父母及眷屬，乃至幽禁在地獄的鬼魂，詢問他們住在陰府年代的遠近，以及問他們爲何造罪結怨來陰府受罰的原因，墳墓現在何處？子孫的名字是誰？已經取得子孫、兄弟、親姻、九族的姓名，隨即將他們聚集在一起校定，以作爲審定陽世人罪狀的依據。

如果經過累劫，陽世子孫都沒替祖先懺悔贖罪，必定會延禍連累陽世的人。何況在這一天，祖先的靈魂和死去的眷屬，都能獲得釋放，各自回到家中，接受子孫祭祀，所以作爲子孫的人，自然應當依憑道法，來爲祖先祭祀、懺悔、贖罪。如果此時任意唱歌跳舞，就會得罪天地神明及祖宗，這麼說來，那麼在晦臘的日子，是應當追念薦拔祖先呢？還是應當任意歌舞呢？

故　事：從前淮陰（今屬江蘇省）有位強富，平時謹慎持身，待人接物都很謙和，每到初一、十五，或臘日的早晨，讀誦佛經，禮拜神明，始終都沒停止。有一年，剛好在元旦天臘日的早晨，有一小人仗著酒

醉來辱罵他，強富閉門不予理會，家人和左鄰右舍都看不下去，強富說：「在這元旦佳節，誰不會喝酒？酒醉後發狂是人之常情，如果和他計較，多沒度量！」

就這麼一句話，已經感動上天的神明，當晚他小睡時，夢見來到一處場所，看到一位戴金冠穿紫袍的人，對他說：「你能於天臘日的早晨，忍耐別人所不能忍耐的事，上帝嘉勉你，賜給你福祿及壽命，你的子孫世世代代都當官。」這時，忽然被家人叫醒。後來，果然活到八十幾歲，有二子一孫，都被推薦爲明經（唐朝時以經義所取之士，清朝時則稱貢生爲明經），至今子孫都飛黃騰達沒有斷絕。

朔日號怒。

【解釋】在每月初一的早晨呼號叫罵。

【分析】一個月的作爲奠基於初一，一天的作爲奠基於早晨，這時正應澄淨心思，才能上合天道眞理；假使一有號叫發怒，那麼濁氣就會隨肝火上升，眞氣就會隨怒聲散失，於是神昏氣濁，善念就消失了。

古詩說：「一切諸煩惱，皆從不忍生，臨機如對鏡，妙處在光明

。佛語求無諍，儒書貴不爭，好條快活路，世上少人行。」（意即：世間一切的煩惱，都是因爲不能忍耐而產生，面對境界時就像照鏡子一樣，最妙的地方就是要能心存光明。佛告訴我們希望不要爭鬥，儒書也教我們『貴在不爭』，這是一條很快活的路，但世間很少人去走。）

佛經說：「瞋恨是失去諸善法的根本，也是墮入諸惡道的因緣。應當趕快將它捨棄，不可使它增長。」因此，「號怒」實在是太牽累人了！平時也應當謹慎，何況是在初一和清晨呢？

故事：陳英的妻子趙氏，個性凶悍喜歡和人爭吵，每逢初一就更加嚴重，在她家進出的人，只聽到呼喊怒罵的聲音不斷。忽然有一位道士來到家裡，趙氏問他說：「有什麼事？」道士說：「我是來賣靈丹的，吃了可以長生不老。」趙氏非常高興，買來後將靈丹吞下，於是變成啞巴。

對北涕唾及溺。

【解釋】對著北方擤鼻涕、吐口水、小便。

【分析】北方，是北斗星君所在的方位。北極是天上的樞紐，三界十方所有萬靈仙眞，都是屬於祂的管轄，因此中天斗極，號稱爲「至尊」。而在住宅至尊的方位，怎麼可以去觸犯污穢呢？按照古禮，兒子媳婦不可在父母公婆身旁乾嘔、打噴嚏、吐口水、擤鼻涕，因爲那是不恭敬的行爲；何況是對著北方神明所在的方位，擤鼻涕、吐口水尚且不可，還可以小便嗎？

故事一：從前吳國地方有一個人，半夜起床，裸露身體向著北方小便，忽然看到玄黑旗遮天，眞武大帝顯像，他嚇得爬進房門，臥病在床好幾個月，經過懺悔才痊癒。

故事二：從前常熟（今屬江蘇省）有户錢姓人家，是一個大宗族。在明武宗正德年間，大火延燒三天三夜才熄滅，在灰燼中，只有三間小樓房倖存，這乃是錢氏的小四房間，婆媳兩人寡居在此，一同住在上面。當大火四面燒得正熾盛時，兩人被火困住無法逃離，她們平日敬奉北斗神，此時只知向神明叩頭求助。忽然看到有七個身穿紅衣的人，站在屋簷下面，舉起衣袖向火揮動，火就隨著手勢散開，於是婆媳兩

人都平安無事，而四面的房屋卻連一根木條都沒有留下。因此當地受到感化，家家都供奉北斗星君。

對竈吟咏及哭。

【解釋】對著竈前歌唱和哭泣。

【分析】《黃帝竈經》說：「竈門之前不可以歌唱、吟咏、哭泣、詛咒、詈罵、叫喊。要知道歌唱及哭泣，雖有高興和悲傷的不同，但都是怠慢神明，必定會招致削減福祿及壽命。」而且現今世人在官府面前，尚且不敢大聲亂說話，爲何獨獨對神明卻肆無忌憚呢？這是我們一般人一定要警惕的。至於尊敬神明得福，褻瀆神明遭禍，前面已經說得很明白了。

又以竈火燒香。

【解釋】又用竈火來點香。

【分析】按照《天師門下科令》說：「竈下的灰火，叫做伏龍屎。」因此不可用來點香。我私下曾經看過教典中提到香火的避諱，還不只這一件事情，例如有油漬的紙撚不可用來點燃金紙，所燒的金紙，就稱

爲「枉積蠟錢」。在東嶽那裡這種蠟錢堆積如山，天地間的陰陽諸司，都不接受。

故事：宋朝的周開山，常誦《華嚴經》，又有一位僧人能誦《金剛經》，兩人同時暴斃。冥王先請周開山誦《華嚴經》，對他非常禮敬，接著請僧人誦《金剛經》，心中卻不太尊敬他。誦完經後，冥王說：「你們兩人因誦經的功德，都能延長壽命二十四年。持誦《華嚴經》的人，更應當受到敬重，將來不必到我這裡來了。」當時誦《金剛經》的僧人，心中感到十分慚愧，因而請問周開山的住處，希望能前往拜訪。

兩人醒來之後，這位僧人直接前往潞州（今山西長治），找到周開山，問他原因。周開山說：「我每次誦經前，必定換穿乾淨的衣服，用香水來灑掃佛堂淨室，然後再取石中火，或鑽木取火來點香，以莊嚴肅穆的心來祈祝心願，開口時就像面對佛一樣，從來不敢怠慢疏忽。如果沒有這種淨火，絕對不敢隨便用其他的火來點香。」

誦《金剛經》的僧人向他道謝說：「我眞是有罪過啊！我每次誦

經，往往用竈火來點香，就這一點，我的不敬之心已經夠多了。」

【再析】要知道燒香是爲了表達自己的恭敬心，所以必須要清潔要乾淨，才可以焚燒。萬一竈中燒有穢柴，再用竈火來點香，那麼恭敬心反而變成褻瀆心了，所以太上才會告誡我們。

穢柴作食。

【解釋】用污穢的木柴來炊煮食物。

【分析】柴薪雖在竈下燒煮食物，但它所產生的氣體實在是往上蒸發，污穢的柴薪不乾淨，惡濁的臭氣會觸犯竈神，這是第一種不可以的原因。既然拿它來燒煮食物，難免會拿來作祭祀之用，這是第二種不可以的原因。它的污濁煙氣上升到虛空，神明聞到容易發怒，這是第三種不可以的原因。所以燒煮食物的人，應該切實警惕。

故　事：宋徽宗政和七年，李八羅患嚴重的痲瘋病已經三年，服用各種藥方都無效。當初李八還未生病時，經常讀誦《大悲觀世音菩薩經》滿三藏之多。一天，忽然有一僧人前來，給他一顆藥丸，叫他服下，李八漫不經心地將藥丸留下，不肯立即服用。

當天晚上夢見施藥的僧人說：「我乃觀世音菩薩，因你平時以穢柴蒸煮食物，觸犯了鬼神，所以才罹患痲瘋病。又因你曾經誦經三藏，所以特別賜給你一丸救苦丹，爲何你不服用呢？」李八醒過來後，隨即取來服用。經過七天，全身的癩皮都脫去了，鬍鬚和眉毛重新再長出來。

夜起裸露。

【解釋】夜間起床時，裸露著身體。

【分析】身爲正人君子，在明顯處懂得敬畏人，在幽暗處知道敬畏神。所以雖然處在暗處無人的地方，要儼然如面對神明一樣。而且神明是處在幽暗的地方，本來就是無處不到；而夜晚則屬於陰暗，更是百神交會監視的時候，怎能不謹慎，而自取凶禍罪過呢？

故　事：彭城（今江蘇銅山）有一位官宦人家的女兒，出嫁未滿一個月，就無緣無故發狂，裸體狂奔，完全不知羞恥，看醫生和禱告都沒辦法治好。剛好張眞人回到京城，官家主人就致函請求幫助。張眞人先派遣弟子前往以符咒治她，弟子卻踉蹌地敗陣而退，官家女兒仍狂裸

如故。於是張眞人親自前往作法，召請神將在壇下現形，玄天上帝一到，這位女子才改變容色說：「妳這個小民婦，竟敢半夜裸體，冒犯我天神，本來就該殺頭，還煩請上眞親自前來，現已赦免她的罪過了。」婦女說畢，突然倒在地上，狂病就痊癒了。

八節行刑。

【解釋】在八節的期間，執行刑罰。

【分析】立春、春分、立夏、夏至、立秋、秋分、立冬、冬至，合稱爲八節。這些日子是諸天神祇，分別進行普施教化，來救度眾生的時間，並且逐條記錄眾生的罪過與福祚。世人應心存清淨和平，好好的思量省察自己，行善去惡，進入正道，去除邪道，才能欽仰符合太上諸仙眞，開導度化眾生的心懷。那些在八節中執行刑罰的人，怎麼毫無忌憚，竟然敢這麼做呢！傷害天地的和氣，折損自家的福德，這是最嚴重的，不可不加以防範！

故　事：唐朝的竇軌，是唐高祖（李淵）太穆皇后的堂兄，擔任洛州（今洛陽）都督時，個性剛毅嚴厲，喜好殺戮，許多讀書人及百姓都被

他刑罰過。他遇到案子審決時，即使在朝廷明令收屍減刑期間，都不稍微停止，又害死尚書韋雲起（唐朝萬年人）。

唐太宗貞觀二年，竇軌病得很嚴重，忽然自言自語，說有人送瓜給他吃，左右的人卻報稱沒有。竇軌說：「一盤好吃的瓜，怎麼說沒有呢？」接著又驚愕地看著說：「不是瓜，都是人頭，前來向我索命！」又說：「快扶我起來，我要面見韋尚書。」說完就死了。

唾流星，指虹霓，輒指三光，久視日月。

【解釋】向流星吐口水，用手指虹霓，常用手指著太陽、月亮、星星，用眼睛久看著日月。

【分析】星辰在天上，隨著時節運轉，對人類沒有什麼干預，爲何要向它吐口水呢？愚癡的人還妄指爲妖怪，向它吐口水來壓制，這種說法，實在是出自於「齊東野語」的無稽之談。如果百姓失去德行，天象就會示現祂的變化，慧星的飛流，實在是由自己所招感的；這時正應戒慎恐懼地修身省察，建立德行來解除災難，怎可向它吐口水呢？宋景公由於三句善語，使得熒惑災星退散，修德的感應，可說是明顯而

不欺人啊！

【再析】赤白色的叫虹，青白色的叫霓，這乃是陰陽二氣交接所形成。《詩經》上說：「彩虹出現在東邊，沒有人敢用手去指它。」《春秋運斗樞》說：「星氣散爲虹。」應知所謂的虹霓，其實就是斗星的餘氣，顯著地表現在形色上。所以，以前孔子在完成《春秋》、《孝經》等著作時，向北斗禱告，感得赤虹下降而呈現黃玉刻文的異象，誰說虹霓不是北斗星的餘氣呢？如果有人以手指它，怎會沒有罪過呢？

太陽、月亮、星星稱爲三光，又叫做三辰，是上天所分布來照明、監察天下萬事萬物，並垂示一切法則的！太上說：「如果看到太陽、月亮、北斗星、南斗星，就要鄭重地叩頭謝恩，請求保佑，赦免罪過，不可以輕慢，以免招致禍殃。」在道教的經典中，教人祭祀日月，在每年農曆二月初一祭祀太陽，八月十五祭祀月亮，應當準備香花和素食供品，向太陽月亮禮拜祈禱，以報答其恩德，這樣可以讓人增福延壽。既然如此，那麼，太陽月亮星星，怎可動輒用手指、用眼久視呢？

故事一：周洪說在他的家鄉，有一次許多鄉人聚集在一起共飲時，看到天上太陽的外表出現異光，大家一同用手指它。忽然間暴風雨到來，從天上降下一物，像似猴子，兩眼炯炯有神，眾人都被嚇得拜伏在地上。過了不久它就離去了，但眾人的耳朵都被泥土塞滿，後來全罹患了驚悸的疾病。

故事二：宋朝的蔡京，能久視太陽，而不會眼花，有人說這是顯貴的象徵。然而他仗著眼力，膽敢和太陽光相抗，明理的人知道，他心中已經沒有君王存在，後來竟因擅權誤國被貶而死。

故事三：元朝的孫瑾，父親過世時，他非常哀傷，在嚴冬赤腳步行。父親的棺木還未下葬，他忙得衣不解帶；運送棺木過江時，江上風浪洶湧，一時天昏地暗，孫瑾隨即向三光禱告，風浪因此停息，太陽出現光明。

孫瑾事奉繼母唐氏尤爲孝順，繼母曾患毒瘡，孫瑾親自以口吸瘡膿；又曾眼睛瞎了，孫瑾向三光禱告，以舌頭舔她的眼睛，終於使她眼睛復明。唐氏死後十天，將下葬時，恰遇春天的霪雨不停，孫瑾晚

上急得哭了，於是天停止下雨，隔天雲散日出。到了墓地，已經天黑，昏暗無光，根本看不見，孫瑾又急得哀傷大哭，頓時星光燦爛，雖不是月圓時節，卻忽然明亮如同白天一般。

【再析】由此可見，太陽、月亮、星星在天上，不但對世間有照明的恩德，而且還隨時祈禱隨時就能感應。所以，人們怎可隨便用手去指、用眼久視，而使自己犯下嚴重的過失呢？

春月燎獵。

【解釋】春天時焚燒山林而打獵。

【分析】焚燒山林而打獵，叫做「燎獵」。有關「射飛逐走」的事，太上尚且明白告誡，何況「燎獵」所殺害的生命無窮無盡呢？但是卻以春天來說明，實在是因爲春天是萬物生長發育的時期，如果在此時竟然做這種事，上則違逆天道，下則殺害物命，這是更不慈悲的事，並不是說其他月份就不禁止。

故事：唐朝的劉摩兒，有一天，父子都死了，他的鄰居祈某，病死以後又復活。因而說起他到了陰間，看到劉摩兒父子，在滾熱的湯鍋中

，皮肉都被煮爛，只看到白骨而已；過了很久又回復本形，接著皮肉又被煮得消失，很久才又復原。這樣反覆不停地進行，沒有停止的時候。冥王說：「這兩人專門喜歡放火燒山來打獵，所以才受此種報應。」

對北惡罵。

【解釋】對著北方惡罵。

【分析】吐口水、擤鼻涕，本來只是一件小事而已，但是對著北方吐口水、擤鼻涕，尚且還有罪過，何況是惡罵呢？愚癡的人被忿怒的心所驅使，沒有時間顧忌這麼多；卻不想想看，我生氣時想發洩，但觸怒神明要怎麼辦呢？

故　事：新安（今洛陽之西）有一位婦人，個性凶悍，自己沒生兒子，就嫉妒小妾所生的兒子，每天到了黃昏，就對著北方惡口詛咒叫罵。有一天黃昏時，又向北方詛咒，忽然看到一顆流星墜地，體積像斗一般大，聲音響得像雷一樣。婦人被驚嚇得生病了，肚子漸漸大得像懷孕，等到生產時，卻七天都生不出來，其實腹中什麼都沒有，經過懺

悔後才痊癒。

無故殺龜打蛇。

【解釋】無緣無故地殺害烏龜打死蛇。

【分析】應世眞人說：「一切的物命，都不可殺害，然而龜蛇陰精，和北方的眞武星宿相呼應，尤其不可殺害。如果無故殺害牠們，必會慘遭報應，所以仁慈的人，常極力救護牠們。」

【說明】眞武：即玄武。本爲北方七宿的總稱，因以爲北方神名。

故事一：岳州（今湖南岳陽）有一村民，放乾池水再捉魚，因而捕獲很多烏龜，他把龜肉全部剔除，然後載著龜殼到江陵（在湖北長湖）販賣，賺到很多錢。等到回家時，全身都長瘡，疼痛得不停叫號，令人不忍聽聞，必須置身大盆的水中，別人用手在水中幫他揉搓，才稍覺不痛；最後搓得皮肉脫落骨頭露出，變成烏龜的形狀，全身龜裂潰爛而死。

故事二：從前有位富翁，住宅旁有一棵枯木，將要把它砍掉。結果夢見一個人，牽領著眾人，請求他寬延砍伐的期限，等到遷移完畢，就任

由他砍伐。富翁醒來後，命人爬到樹上觀看，看到樹上有很多蛇盤據在那裡，他隨即命人放火燒蛇。過了不久，他家中到了半夜，常看到有火飛進內室，當起來要救火時，卻一點動靜也沒有；像這種情形，連續發生好幾次，後來大家就見怪不怪了。一天晚上，有一婢女不小心遺落火種在柴薪上，於是燃燒起來，他的家人以爲和從前一樣，就依然熟睡不起床，等到發現不對勁時，已經來不及逃生，全家都被火燒得精光。

如是等罪，司命隨其輕重，奪其紀算，算盡則死；死有餘責，乃殃及子孫。

【解釋】以上這些罪過，司命之神會隨著所犯的輕重，來奪除他的壽命（重的十二年，輕的一百天），壽命奪盡就死了；如果死後還有未完的罪責，就會殃及子孫。

【分析】「如是等罪」是總結上文之詞。「罪」就是從「非義而動」以下的種種罪行。「司命」以下的文句，正是說明隨著所造罪業而受到惡報的事實。

至於說到「殃及子孫」，也是貫通三世來論斷。總而言之，報應之事遠在兒孫身上，近在本身，這是非常明顯而不會差錯的。因爲自從世人積累惡行，行爲詭詐，傷了上帝好生的慈心，違背祖宗保護的善意，於是導致子孫生活艱難，宗嗣斷絕的果報。有些人把它歸咎於命數，有的人將它推託給氣稟（先天秉賦的體質）。

唉！天地的大德叫做「生」，草木禽鳥魚類，上天都不忍心牠們受到滅絕，何況人是萬物之靈，怎麼忍心戕害他的子孫呢？所以人如果不是極惡，子嗣是不會滅絕的；而惡報還沒受完，就會連累到子孫，這也是一般正常的事理啊！

故　事：隋朝的楊素，勸立煬帝，因此危害到隋朝皇室，他的兒子楊元感，竟然被煬帝誅殺，（改其姓爲梟氏）。唐朝的李勣（本名徐懋公），勸立武則天爲皇后，因而革除了唐朝命脈，他的孫子徐敬業，也被武后所滅。（武后並削去他祖父的官爵，毀壞他先人的墳墓，除去他的屬籍。）

【再析】這是殃及子孫的實例。這應該說：「君以此開始，也因此而終

了。」出乎爾反乎爾的報應，本來就不可扭曲。然而現在的人大都只看眼前，見到某人作惡多端居然沒事，於是就說：「老天沒長眼睛。」見到某人作惡卻家道興旺，於是就說：「作惡也可得福。」

要知道《易經》所說的「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的道理，這個「餘」字的意思，所包括的範圍很廣。從我們自己的身後推算，所指的就是子孫，哪裡只是指現世的報應而已！

又諸橫取人財者，乃計其妻子家口以當之，漸至死喪；若不死喪，則有水火盜賊，遺亡器物，疾病口舌諸事，以當妄取之直。

【解釋】又有許多蠻橫霸取他人財物的人，司命之神就會估計他的妻子和家人的情況，來讓他遭受相等的報應，漸漸至於死喪；如果罪不及於死喪，也會有水災、火災、盜賊、遺失器物、疾病、口舌等事情發生，以作爲妄取的相當報應。

【分析】上文已經說明隨事受報的因果，而本節又再說明強橫奪取，這是對於有勢力的人來說的。這一樣「橫取」，是不仁不義的行爲中最嚴重的，但又是人們最不能避免的，所以特別再提出來警示大家。

所謂「橫」，就是暴力強橫，倚仗勢力欺凌威脅的意思。所謂「直」，就是原數的意思。所謂「當直」，就是恰好符合原來所取得的數目。而橫取他人錢財的人，大多是爲了妻子和家人的生活打算，卻不知道司命之神也正在算計他的妻子和家人，來報應他的貪惡，那麼想要利益他們，卻剛好足以害他們。用有情的親骨肉，來換取無情的金錢，也眞是太可惜了！

而且罪惡積滿壽命奪盡時，我的肉身也不免會死亡，那要這些金錢有何用呢？如果想在陰府中用金錢賄賂打通關節，只怕陰府不領情。到這個時候，還有誰不肯看空呢？但只是嫌遲了一些！爲何不在還沒受到報應時，早點設身處地的想一想呢？

故事：唐朝的邢璹奉命出使新羅（今韓國），回程時暫住在炭山（今遼寧張北），看到有一百多位商人，運載幾艘船的貨物，價值數十萬緡錢；邢璹就襲擊他們，將他們全部殺掉而奪取財貨。到了他的兒子邢縡，和王鉷共同圖謀造反而被朝廷處死，妻子家人，沒有一個存活的。

又枉殺人者，是易刀兵而相殺也。

【解釋】又冤枉殺人的，正像換取刀兵相殺一樣。

【分析】前面說到橫取人財，而這裡接著又說冤枉殺人，是因爲冤枉殺人這件事，經常是由貪愛財貨吝惜錢財而引起的，這和孟子所說，雖然不是親自殺害他，但其殺人的結果則是一樣，所說的語氣相同，最爲直捷了當。

枉殺這件事，大略說明其緣故，約有七種：

第一是判決訟案。法官接受賄賂，冤枉誣陷他人，這種任性的作爲非常悲慘而殘酷。

第二是帶兵打仗。藉機屠殺、擄人、掠奪財貨，假稱理由殺人首級，來冒領戰功。

第三是醫生用藥。爲了圖謀財物，不懂醫理任用假藥或開錯藥方，以致醫死病人，還昧著天理不認錯，並攻擊他人。

第四是破壞身孕。爲了節省費用不養女嬰而將她溺死，放縱淫慾懷有身孕而墮胎。

第五是衙門惡吏。利用職權詐騙財物陷害百姓，欺蒙上級，橫取虐待百姓。

第六是風水害人。收買風水專家，遷移破壞他人墳墓的風水，害他置於絕地而遭禍。

第七是庸師誤人。不學無術而誤人一生，傷害他人的子弟。

這些殺人的方法雖然不同，但冤枉折殺人的情況則相同。

以上這些罪過是天律所不能赦免的，如果沒有遭受人爲的禍害，必會遭到上天的刑罰，雖然說是殺人，其實就是自殺啊！

故事：宋朝時，有某一位禪師，年少時喝醉酒，與人爭奪財物，奮力重擊對方，那人立即死亡。他非常害怕，就逃到很遠的地方躲藏，並剃髮出家，勤苦修行；於是得以徹悟禪理，成爲大禪師，開堂宣講佛法，跟隨他學法的弟子有數百人。當他七十多歲時，忽然有一天沐浴陞座，對著眾人說：「你們不要動，也不要說話，且看老僧了結四十年前的一樁公案。」大家坐到中午時，有一位武官突然到來，搭起弓箭想要射殺大禪師。

禪師合掌向他說：「老僧等您已經很久了。」武官很驚訝地說：「我與和尚素不相識，一見面就想殺你，我自己也不明白其中的原因。」禪師說：「欠債還錢，這本是很公平的交易，只請您快些下手，不必再遲疑了！」禪師回頭看著大眾說：「我死後，你們要延請這位居士吃飯，飯後送他回家；如果有半句瞋恨責怪的話，就是違背天理、背師叛道，不是我的弟子。」

武官更加疑惑，堅持叩問禪師所說的話。禪師說：「您已經是第二世的人，所以忘記前世的事情，我還是同一世的人，所以沒有忘記。」因而把從前所發生的事情告訴他，這位武官向來就不認識字，忽然大聲吟唱說：「怨怨相報何時了，劫劫相纏豈偶然！不若與師俱解釋，如今立地往西天。」（意即：冤冤相報何時才能了結呢？歷劫以來相互糾纏並非偶然的事，不如和大禪師互相將冤怨消解釋懷，如今我就要立刻往生西方了。）

說完，手中拿著弓箭，站著不動就往生了。禪師也離開講座下來，替他剃度並取法名，幫他更換衣服後入塔；然後自己也盤坐，道別

眾人而坐化了。

取非義之財者，譬如漏脯救饑，鴆酒止渴，非不暫飽，死亦及之。

【解釋】奪取不義之財的人，就像是吃毒肉來解饑餓，喝毒酒來止渴一樣，不但不能暫時填飽肚子，死亡也隨即到來。

【分析】這一節又申明貪利的害處，由於世人好利心很重，所以不怕用詞過重，言語重複，可見太上的苦口婆心，反覆叮嚀，已經到了極處了。其實人世間的姦淫殘殺凶惡叛逆等罪惡，這種事不容易做得出來，這種人也不多見。只有取財的方法，千變萬化，無法究竟了解。只要天下沒有不用錢財的日子，那麼天下就沒有不貪取錢財的人；天下沒有不貪取錢財的人，那麼他取得錢財的方法，合乎義理的少，而不合義理的多，這不用問就可以知道了。

不論所取得的錢財多或少，如果所取得的手段不合乎義理，卻可以心安理得的受用，那麼不妨順人心的方便，而聽其自然去做。但太上卻是如此諄諄地加以訓誡，那是因爲知道世上有不以義理取財的人

，就會有不合義理失財的人。一個人取得錢財而高興，就會造成另一人失去錢財而傷心；或者是一人高興，卻使十人傷心，百人傷心，甚至於千萬人傷心。然而天道是很快就會有報應的，怎可能獨厚待那些高興的人，而薄待傷心的人呢？

既然如此，那麼在冥冥之中有人受到不平等的待遇，而想讓這些事情公平的神明，必定都會積極奮起去處理。太上知道其中的道理，所以才用正直的言詞告誡人說：「不要貪取。」但世人卻不聽從，於是又再以委婉的言詞告知世人說：「不可貪得。」世人還是不相信，於是就趕緊用警惕的言詞勸人說：「貪得的人會不吉祥。」

世人還是只貪圖眼前的利益，無暇往遠處思考，不如喚醒他說：「得與不得的結果都是一樣。」那麼世人的貪念或許會稍微減少，所以就用毒肉毒酒來作比喻。毒肉毒酒一入口裡，人立刻就會死亡；人雖然再瘋狂愚昧，也不會明知它是毒肉毒酒，卻還貪圖飲食，舉起筷子去夾毒肉吃，拿著杯子去裝毒酒喝！

知道非義之財，就是毒肉毒酒，那麼雖然有萬千的錢財到手，也

會將它看成無用之物而堅持不用，這不就是得與不得都一樣了嗎？至於得到的東西不用，那就像天下沒有用的廢棄物一樣；如果使盡壞心術、用盡機謀，來求取天下沒有用的廢棄物，這何苦來哉？

夫心起於善，善雖未爲，而吉神已隨之；或心起於惡，惡雖未爲，而凶神已隨之。

【解釋】心中起了善念，善事雖然還沒做，但吉神已經跟隨他；如果心中起了惡念，惡事雖然還沒做，但凶神已經跟隨他了。

【分析】這裡點出「心」字，意在告訴世人善惡的先兆，是想讓世人知道在心的源頭處必須謹慎。我們仔細推敲這個「夫」字與「或」字，其中有出離善念，立即就會進入惡念的意思，這應當和《孟子・盡心篇》的「雞鳴而起章」一同參看。

佛經說：「三界無別法，唯是一心作（意即：三界內任何一法，都是這一念心變現的）。」又說：「能隨緣染淨，徧造十法界（意即：這一念心性能隨著染緣淨緣，而造作不同的十法界）。世間法和出世間法，總不出四聖六凡的法界，這十種法界，本來就沒有自性，都

是由這個心念所造作而形成的。原來這心，雖然說是不變，然而實在是隨著外緣而變，由於心能隨緣，所以稱爲『能造』。因此，心能作佛，也能作眾生；心能造天堂，也能造地獄。」

所謂「心起」，就是一個念頭的萌生。一念雖然微細，卻能感動天地，關通鬼神。人若能夠心起一個善念，只這一個善念，就是破除地獄的靈符，斬除群邪的慧劍，超渡苦海的慈航，照亮黑暗的明燈。如果心起一個惡念，那麼三惡道就會現前，將沉淪其中而不得停息。所以吉神和凶神，都是隨著我們的心念隨時到來，不需要一絲毫的等待。

【嘉言】明朝憨山大師說：「念從起處須看破，事未至時莫妄生。」（意即：念頭一有生起，就要覺察觀照，事情尚未發生時，不要妄生念頭。）如果能在惡念生起時，將它一刀斬斷，那麼造業的根源當下就能盡除，妄念就無處可生，超凡入聖的關鍵全都在此處。

故　事：以前有一位元自實，非常痛恨一位姓繆的人忘恩負義，在五更時分，想前往繆家殺掉他。當路過一處庵堂時，庵堂主人軒轅翁早上

起來誦經，看到有數百個奇形怪狀的鬼，跟著元自實前往，各自手持刀斧，樣子非常凶惡。

過了不久，又再返回，則相隨的人，都是戴金佩玉，百十成群，香花旛幢簇擁著，非常溫和愉悅的樣子。軒轅翁就召問他，元自實回答說：「繆某負我恩情，本想前往殺他。到他家門口時，想到繆某雖然負恩於我，但他的妻子是無辜的，而且上有老母在，殺他一個人，實在等於殺他一家人，於心何忍呢？於是轉念回來了。」

軒轅翁把他所看到的情形告訴元自實，並且恭賀他說：「您的所作所爲，神明都已經知道了，將來必定會有優厚的官祿。」元自實於是勇猛向善，只有增進而不停止，後來果然登第當官，官位升至卿相。

其有曾行惡事，後自改悔，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久久，必獲吉慶，所謂轉禍爲福也。

【解釋】有人曾經做過壞事，後來自己懺悔改過，各種壞事都不做，一切善事都奉行，久而久之，必定獲得吉祥，這就是所謂的「轉禍爲福」啊！

【分析】這一節提出「改悔」二字，告訴世人改過遷善的方法，是轉禍爲福的契機。所謂「改」，就是改過的意思。所謂「悔」，就是懺悔的意思。天下純善的人較少，而曾經做過壞事的人較多。然而不善的人，都可以因改過遷善再變成至善的人，所以太上不厭其煩苦口婆心地說明，在《感應篇》的篇尾歸結出「改悔」的本旨，是要喚醒世人的迷情，使人能回頭是岸罷了。

但是又恐怕世人誤解「放下屠刀，立地成佛」二語的眞意，妄想以一小杯的水，卻要撲救一車薪柴的大火，所以說：「諸惡莫作」，是希望我們的惡業能夠滅除淨盡。又說：「眾善奉行」，是希望我們的善行能夠積累圓滿。在長久的修持中，能讓前罪消除，餘禍才能盡消，後繼的善行日趨圓滿，新的福報自然就會到來。

故事：阿那律尊者，在過去世中原本是一個盜賊。有一天夜晚到佛寺，看到佛燈快要熄滅，就拔箭挑起燈心，燈火忽然大放光明，燈光耀眼奪目；阿那律非常恐懼，立刻捨惡從善，各種惡業逐漸消除，最後萬種善行齊備圓滿，於是證得果位。

卷四　其有曾行惡事　後自改悔　諸惡莫作　衆善奉行　久久必獲吉慶　所謂轉禍為福也

故吉人語善視善行善，一日有三善，三年天必降之福；凶人語惡視惡行惡，一日有三惡，三年天必降之禍，胡不勉而行之！

【解釋】所以吉祥的人，因爲他的語善、視善、行善，一天有三種善事，積滿三年，上天必定會降福於他。凶惡的人，因爲他語惡、視惡、行惡，一天有三種惡事，積滿了三年，上天必定會降禍於他。由此可見禍福之道，爲何不勉力去行善去惡呢？

【分析】這一節是總結全篇，實實在在地教導世人要如何「從善去惡」的方法。這裡的「故」字，是貫通承接上文而說的。吉人，因其行善就能得福；凶人，因其爲惡就會遭禍。

所說的「諸惡」、「眾善」，都是不勝枚舉，歸納起來，可以分爲「語、視、行」三方面，這正是要切實去下功夫的地方。所謂「語善」，像不合禮的就不說，喜歡宣揚他人的善行，啓發他人的善心等都是。所謂「視善」，像不合禮的就不看，樂於看到善人，喜歡看善書，常見自己的過錯，不見他人的過失等都是。所謂「行善」，像不合禮的事、不合法的事不做，行善要勇猛，時時做方便他人的行爲，

作種種的陰功，倡導指引一方行善，乃至推及到四方，感化志同道合的人，都有同樣的善等都是。

至於「語惡」、「視惡」、「行惡」，那就恰好相反。所謂「三年」，就是千日，這是唐堯虞舜時考核成績的方法，可說是適當圓滿的期限，善行足以積滿，而惡行也足以滿盈。人心至爲靈活，而且變化無常，如果經過三年長久的時間，心意都沒有改變，那麼他所積的善或惡，也都已經很精純了。

此處又指出「天」字，這是掌理賞善罰惡，賜福降禍的大主宰，且是整篇的重點所在。然而所謂的「天」，是指自己的心。孟子說：「存其心，養其性，所以事天也（意即：保存靈明的本心，善養天賦的本性，這就是事奉上天的方法）。」

這裡的兩個「必」字，不是指蒼蒼冥冥無聲無臭的上天必會如此，而是指我在這三年之中，自己心中所發出的「語視行」必會如此；所謂無不是自己所求得的，就是這個道理。聖人樂於行道，原本不是爲了求福，若爲求福才行善，心中已經涉及私欲了。所以只應當盡自

己的心力，順受於上天，不可以有一點絲毫期望希求的心。

然而一切都是自心所感召的，天道是很快就會回報的。禍福的道理，本來就遍佈於天地之間，一點都不會差錯。世人能夠認爲行善去惡是本份內的事，這固然是屬於上上等人；然而世上大多是平常人，哪能全都是上等根器的人呢？所以害怕災禍、希求福報而去惡行善的人，這也是太上所希望的，正是只怕世人不肯求福而已。

所謂求福要合乎道理，得福也是命中註定，這種求福就有益於得福；能夠這樣去求，當然就對求福不會有所損害了。所謂的「降福」，像是自身享有福祿，子孫都很善良，地位榮耀顯赫，繁衍昌盛，壽命延長，家道興隆，萬事和順；甚至作聖作賢，成仙成佛，徹悟本性，直證無生，度眾生度萬物，爲萬世立下最高的準則等都是。

所謂的「降禍」，像是自身遭受明顯的災禍，子孫心性險惡，常遭凋零敗亡的命運，壽命短促，家道淪落，凡事遭受挫折；甚至死後墮入無間地獄，輪迴轉生異類，在長劫中受罪，惡名流傳後代，萬年受人唾罵等都是。

嗚呼！從此處來論，禍福受報的途徑，是非常廣泛的，實在是不可思議。最後一句揭示「勉行」，只是就「眾善奉行」上來說，是全篇的總關鍵。「勉」這一個字，是「改過遷善」最重要的訣竅。「胡不」是奇怪感嘆的反問用詞。所謂「行」，是身體力行。所謂的「勉行」，是勉強力行，到死都不退縮的意思。

《書經》上說：「非知之艱，惟行之艱（意即：知道並非很困難，只有能行才是眞正的困難）。」俗語說：「說得一尺，不如行得一寸。」如果只是知道而不去做，絕對得不到受用；既然無法受用，就不免會向生死苦海中去自作自受了。

所以世人若欲求生路，必須要下死功夫。朱子說：「陽氣發時，金石亦透；精神到處，何事不成（意即：在陽氣生發時，金石也會被穿透；精神所到之處，何事不會成功）？」人若能夠如此去做，那麼功圓果滿，成眞證聖，豈非必成之事呢？

故事：宋朝的范儼，是仁和（今杭州）人，壯年時高中進士，當過郡縣的地方官，最後擔任國家的執政大臣。在作官的二十多年中，范公

每天一定用心去思考如何忠於君王、福澤百姓的方法；對於自己的視聽言動，一點也不敢馬虎，雖然在沒人看到的地方，也常保持戰戰兢兢、戒慎恐懼的狀態。

等到兒子成家立業，范公就辭官歸隱山林，過平凡百姓的生活，不涉世事，清心寡慾地修道，每天念誦《法華經》、《金剛經》等各種經典。有空時就修習禪定觀想，一切世俗的雜思絲毫都不染著，對於道德性命的修爲，也歸於自然。

到了宋徽宗大觀年間，年紀九十多歲，忽然了悟，囑咐服侍的人說：「人生在世，就像一場戲，在鑼鼓喧天時，生旦丑末等角色，各顯其技，等到蠟燭燒盡燈火將熄的晚年，又有何樂趣呢？就像我來到這人間已經九十幾年了，一生的過程，如夢幻、朝露、閃電一樣。很幸運地我能悟到這個佛性，這個佛性沒有界限，也沒有方圓大小的特別形狀，也不是赤白青黃的特定顏色，也沒有長短上下的特別體形，沒有瞋恨或喜歡的特別情緒，沒有是非善惡的特別分別；所謂性體雖然湛然常寂，沒有一物可言，但是卻含藏宇宙萬法，能隨緣變現萬象

。性體是不生不滅沒有來去的，這是眞實不虛至高無上的微妙眞理；這只有世人以至誠去精進，讓善念相續不斷，才能得到。三世諸佛，都是從這裡修成的，這就是世尊在《金剛經》中所說的：『如來是眞語者，實語者，如語者，不誑語者，不異語者』（意即：如來所說的言語是眞而不妄，實而不虛，如來是如其所親證的境界而說，如來是不說欺騙眾生的話，如來是按照眞實道理而說，不會前後變動差異，自相矛盾）的眞諦。你們應該各自努力去實踐。」

話一說完，隨即靜坐雙掌合十而坐化，一時之間異香滿室，祥雲遍佈天空，種種光明照耀世界，好幾天都沒有散去，很多人都同時看到。

【結語】天下至爲廣大，萬世至爲長遠，雖然以萬手萬目來救助整個世界，還是感到不夠；所以當務之急，就只有教化人心。然而，難道一定要成爲聖賢之後，才能教化人嗎？不是的！世人如果能聽到善事就高興，看到善事就快樂，時時能傳述善言，談善事，說善報，廣佈善書，那麼其中的教化就已經很多了。

至於在教化的過程中，諸多轉移靈巧的變化，機關妙活的運用，自然會愈來愈進步，愈來愈精細，最後達到變化神妙契合的境界，連我們自己可能也不知道。

然而教化平常的人，又不如教化豪傑之士，如果得到一位豪傑之士而教化他，就能夠產生旋轉乾坤承先啓後的效果，這樣輾轉教化，那麼這種教化就會變得非常普及而廣大了。以前的聖賢，以經書流傳於世，都是爲此一大事因緣啊！

而本篇就是太上度化世人的玄妙眞理，諸佛救護眾生的深密眞諦；這樣慈悲奧妙的著作，勢必流傳千古無有窮盡。凡是誦讀本篇、遵奉本篇、刊印本篇、流傳本篇的人，也都有一大事因緣存在啊！而能夠覺醒世人，開通民智，培育元氣，創造福祉，與人共同行善，使天地清寧，自己的心量，在億劫中常能圓滿，這實在是不可思議啊！

太上感應篇註講證案彙編白話精簡本　卷四終

〔附錄一〕廣勸流通文

勸讀是獲福之本

《感應篇》起初是在道藏中，自從宋眞宗賜錢百萬，命令工匠刊刻，而後才大行於世，當時的賢人君子都極尊崇此經且能依教奉行，明世宗也曾經作序頒行天下。清順治十三年，皇帝諭令刊刻《感應篇》，頒賜群臣，並且都能夠普遍以此作爲薦舉貢生入學國子監的標準。歷朝對於本篇之奉行，興盛到這種程度。雖然如此，但豈只人間寶貴此書，上蒼對於《感應篇》更是尊重。

例如王巽病遊東嶽府，看見殿上大書金字的《感應篇》，稱爲「金章」。石中璞刻印了此經八千本，儲存在閣樓上，感召每晚都有紅雲層層圍繞、祥瑞的光芒照耀天空。楊道機因病入冥府，冥司吩咐他廣勸世人修學讀誦。

周篪也被冥司告誡說：「你還陽之後更要將此書廣布流通，能夠受持的人，不但可以脫離水火、盜賊、病厄的痛苦，而且求子嗣、求長壽、求福祿、求成仙的秘訣，都在這部經上。」由此可見本經對於世人有很大的助益。無奈塵緣苦海中，大家如醉如夢；年輕豪放的人執迷不信，到年老習性已經養成時，更難冀望他能改悔，就這樣在醉夢中輕易地浪費一生。

嗚呼！讀了《感應篇》以後，如醉忽醒，如夢忽覺，不但能夠轉禍爲福，實在是起死回生。現在勸勉世人，第一要發信心，第二要發虛心，具備了這兩種心，才可以讀誦《感應篇》。每日焚香虔誠念誦一遍，念熟之後便有樂趣；更要念一句學一句，念一句改一句，每天空閒時反覆細看兩、三張。如果能夠時時心中默念，字字回轉過來反省自己，那就更加微妙！每天都這樣做，終身都能謹守，那麼一切的祈求，自然能夠感應。前賢說：「下根人應該讀，上根人也應該讀，天下沒有人不應該讀。」至於乾乾淨淨地整治這顆心，更是第一關。

勸行是獲福之寶

讀了《感應篇》後，務必要做積德累功之事。從前夔州推官楊旬讀誦《感應篇》，常行十種利益社會的善行，後來生了一個兒子楊椿，二十歲就考中狀元。又如明朝江蘇如皋的冒起宗，替《感應篇》加註，他的朋友夢到一個老翁在朗誦，仔細聆聽，乃是「見他色美，起心私之」二句，整部註解讀完，老翁說「該中」，那一年科第，他果然考中進士。這是用筆來行善的例子。

成都人王雲芝有很好的口才，通源大師教他要積口德，從此之後凡是利益他人的事情，無論大小，他都極口方便，不肯當面錯過。做了廿年，鄉試、會試連傳捷報，兩個兒子也都先後登第。這是用舌頭來行善的例子。

順天人曹世美，家境貧窮，卻喜歡行善，以眞誠心勸導人、幫助人，廣邀他人組成慈善會，布施茶水以解人渴、布施粥食以飽人飢、布施薑湯免人致病、布施棉襖免人受凍等等，別人出錢，自己出力。這樣經

過很多年，會裡的人看他可以託付，就推薦他替一位財主賣油，共同分享利潤，逐漸地賺得五千餘金，兒孫都能安享厚福。這是以力行善的例子。

由此可知，楊旬的十善，現在富足的人應該要學習；冒起宗的筆、王雲芝的舌、曹世美的力，現在那些貧窮的人也應該要學習。讀誦《感應篇》，不外乎體察上天施行教養眾生之事；至於一舉一動，常常心存敬畏，來修養自己身心，這就不論貧賤或富貴都一樣要實踐啊！

勸刻是獲福之廣

太微仙君《功過格》說：「把善書傳給一個人，可以當作十善；傳給十個人，可以當作百善；傳給大豪傑、大富貴的人，可以當作千善；廣爲流布無量無邊、重新刻印永垂不朽的，可以當作萬善。」何況《感應篇》更是天上人間所並重，是救世的寶訓呢？

自古以來刻印這部經的人，必定會獲得奇妙的果報，這是筆墨難以

說得完的。例如，瑞安的黃鳳刻印此經，命終後獲得放還，又增加了壽命；太谷的程嘉猷刻印此經，本來陽壽已盡，菩薩卻讓他重生；龍山的姚文然刻印此經，而瘧疾立即痊癒；錢塘于玉陛的妻子梁氏刻印此經，而三年的危病一天竟忽然痊癒。這些都是延壽去病的靈驗事例。

眞大奎刻印此經，因而生了兒子來繼承宗嗣；徽州的吳大祚刻印此經，而連續生了三個兒子；仙居的王竺刻印此經，而死去的兒子再來投生母胎；歸大賓刻印此經，而生了顯貴的兒子。這些都是難有子嗣而得子的靈驗事蹟。

華亭的沈業刻印此經而登第，黃巖的楊琛刻印此經而考取進士……江西的石中璞刻印此經而家境立刻好轉，兩個兒子都很顯貴。休寧的方時可刻印此經而所有的疾病都立刻痊癒，家財漸漸豐裕，生了兩個兒子都很顯貴，並且享有高壽。這些都是得到富貴福澤的靈驗事蹟。

至於刻印此經而免除水難的，則有徽州的許允卿；免除火災的，則有武林的楊振之和江干的徐天行。夢到關聖帝君命他刻印的，則有寧波的李燧升；夢到文昌帝君命他刻印的，則有呂律仲。更有爲父祈福、爲

母祈壽而如願的，則有錢塘的孝子汪源。

現在奉勸世上讀誦《感應篇》的人，務必在佛菩薩或神前立願刻印布施此經，讓世人都能夠讀得到；或是小卷、或是大部，或是獨捐、或是向眾人募款。製版以後，最好能印送上萬本，就差不多可以滿願了。可以在適當場所廣爲放置，以利流通，功德不可限量。

勸講是獲福之深

太上老君作《感應篇》，普遍度脫萬世生靈，就像是苦海中的慈航，如危疾時的良藥。世人講解此經已經很久了！從前遂寧府的周篪，每天都看《感應篇》，最喜歡爲眾人演說，聽到的人都能向善。有一天忽然暴斃，見到陰官向他說：「你的命本來是在飢餓簿中，因爲你常常演講《感應篇》，因此改列在福壽簿中。」又說：「這部經如果一個地方的人都能受持，那麼這一個地方就能免除災難；天下人都能受持，那麼天下就能豐足太平。」周篪醒來之後，就記錄這些話來勸化世人。

現在世間讀誦《感應篇》的善男信女，各居一方，不管在城市，或在鄉村，都應當撥空講解這部經，使鄰里的人常常聽到，因而轉化爲仁德之里，這種陰德不可思議。

延安府的畢芳茂，沒有能力行善，心想，若能夠勸化世人都做好人、行好事，這是最大的好事；所以他遇到人就講述善惡的報應，應病與藥，人們也大多能夠悔悟。後來他參加鄉試，太守事先夢到神明說：「今年這個考試應當錄取畢芳茂，他的文章雖然不太好，但平日教人行善，功德非常大。」當榜單發佈後，他果然考中第十名。

現在世上的好人，應當發心勸人爲善，千萬不要獨善其身。碰到子姪輩的，便應提出孝道來勸勉；看到弟妹輩的，要提出悌道來說明；遇到刻薄吝嗇的人，就拿濟急救危的道理來勸說；對於奢侈浮華的人，便以自奉節儉、救災救貧來對他說明。以此類推，必須委婉開導使人感悟，任勞任怨地做去，自然功德無量無邊。

奉勸世間當老師的人，不論在城鎮或鄉村，最好能在課餘抽出一點時間，對這一班的學生講述做善人的根本道理；四書五經，廣大精微，

也要從最切實之處做起。凡是八、九歲到十七、八歲的學生，都應該講述，並且要勸他們每天早晨讀誦《感應篇》一遍，終身奉行，作爲修身立業的助緣，這便是做老師的陰功積德，以後的福報無窮無盡。

慈谿縣的秦三，家中存有《感應篇》，已歷經好幾代了，常常爲子孫們講解，所以宿世都有善根，子孫代代也都很昌盛，生活平安快樂。現在做父兄的人，想要子弟賢明、保護身家、得到富貴，都應時常講解《感應篇》、《陰騭文》、《覺世經》，以及其它善書給他們聽，使子子孫孫個個好善積德，這樣就能造源遠流長的福報。講解的時候，或是同族的人，或是鄰居，來聽的人多了，那麼一發起良善之氣來流通，這樣善的力量就會更爲廣大。

《感應篇》自己在讀誦之後，更要勸別人也讀誦；自己講述，更要勸別人也講述。在講解時，務必反覆推求，痛痛快快，不厭其詳，至誠懇切，使人聽了以後，能夠踴躍改正品行，以收實際的效果。

〔附錄二〕改訂當生成就之佛法

甲、要覺悟現在的環境及將來的去路

一、人生逆境多

那一個人能免了患病、衰老、親眷生別死離、財物失散、怨讐加害？還有：貧人希望得財、無兒的希望得兒、無職業的希望得職業，但是求得到的究竟有幾人？這些不如意的事，請問有甚麼辦法解決？

二、此世災難多

颱風吹來了，地震發生了，牆倒屋塌，這就得死傷許多人口。久不落雨，太旱了；雨落得太久，澇了；五穀不收成，又要餓死人；大水發了，淹沒了村莊；大火起了，燒燬了街市，又要損傷人口。差不多這些事是年年有的，這等於年年有一個死來降臨。還有這年頭的不太平，世

界不講人道的國家，時常製造戰禍。又發明了一些新的殺人武器，甚麼原子彈、氫彈，惟恐殺人不絕種。說甚麼進化世界，簡直是個大屠場！請問這些災難，誰有方法避免？

三、身後輪迴苦

可憐得很！人死卻完不了。因著身死，神識不滅。有六個所在，就是天、人、阿修羅、畜生、餓鬼、地獄，這神識總鑽不出這六個範圍去。這六道中，天與人比較好一點，但是皆有生死，來來往往轉圈子，你想忽然變天人，忽然又變畜生、地獄，千死萬生，這樣的輪轉，堆的屍骨如山，流的別淚似海，眞苦極了！請問誰有方法跳出這個輪迴圈去，得到安安靜靜的長生？

乙、逆境、災難、輪迴的解救法

一、逆境得轉變，災難能消除

人的苦樂，原是一種果報，這卻得合三世來觀，若不懂這個道理

，是很難講通的。現在我們遭受逆境，遭遇災難，當然是因果關係；要最快地把它轉變消除，就是「念佛」。經上說過：至心念佛一句，能消八十億劫生死重罪。若能消了罪，還遭甚麼逆境災難呢？經上又說：能念「阿彌陀佛」的人，就有四方上下無量無邊的佛來護念他。佛是萬德萬能、法力無邊的，只要佛來加被，還怕甚麼災難？

二、跳出輪迴永遠長生

六道以外，還有甚麼所在？眞是奇聞，哈哈！六道是凡境，那知還有聖境，聖境就是佛國。在這個世界西方，有一個「極樂世界」，是阿彌陀佛的國土，全是七寶聚成的，莊嚴清淨，比甚麼樣的天宮（天不只一層，天帝也是無量無邊）都好幾千萬萬倍，第一的好處就是壽命無量，不像天、人六道那樣地生死不停。經上說過：若是生到那裡去，皆是金身，光明照耀，神通具足，思衣得衣，思食得食，壽命無量，一直成佛。究竟怎麼去法？經上說過：念「阿彌陀佛」念到一心不亂，命終的時候，阿彌陀佛一定就來接你去。

三、再舉一個古訓作證明

前兩條說的好處，皆是經上有的，本來千眞萬眞，用不至再舉證明。但是證明多了，相信的心更堅固。那就不妨多說幾句，這叫作「念佛十大利益」。就是說明念佛的人，定能得到這十種利益：

㈠晝夜常得一切諸天大力神將，隱身守護。

㈡常得觀音等二十五大菩薩，而爲保佑。

㈢常爲諸佛晝夜護念，阿彌陀佛常放光明攝受此人。

㈣一切惡鬼、夜叉、羅刹，皆不能害；毒蛇、毒藥，悉不能中。

㈤水火冤賊、刀兵槍砲、杻械牢獄橫死，悉不能受。

㈥先作罪業，悉皆消滅。

㈦夜夢吉祥，或見阿彌陀佛勝妙金身。

㈧心常歡喜，顏色光澤，氣力充盛，所作吉利。

㈨常爲世間一切人民恭敬禮拜，猶如敬佛。

㈩臨命終時，心無怖畏，正念現前，西方三聖，金臺接引，往生淨土，蓮華化生，受勝妙樂。

請大家注意，這種十種利益，前九種皆是說的現在轉逆境消災難的利益，末一種便是說後來免輪迴的利益。

丙、念佛怎麼個念法

一、最簡單的早晚兩個課程

㈠那摩大慈大悲本師釋迦牟尼佛（一稱一拜或只合掌）

㈡那摩大慈大悲阿彌陀佛（如前拜稱）

㈢那摩阿彌陀佛（不必禮拜，但恭敬念去。跪念、坐念、立念、皆可。至少百聲。千聲、萬聲，以個人功夫忙閒而定。只宜由少增多，不宜由多退少。）

㈣那摩觀世音菩薩（一稱一拜）

㈤那摩大勢至菩薩（一稱一拜。觀音、勢至，爲彌陀左右脇士，統稱西方三聖。念完了佛，理當要拜的。）

㈥那摩清淨大海眾菩薩（一稱一拜。極樂世界有很多的菩薩，將來皆是我的師友，也應當要拜的。）

㈦願以此功德　莊嚴佛淨土　上報四重恩
下濟三塗苦　若有見聞者　悉發菩提心
盡此一報身　同生極樂國（這是回向文，也就是說明我念佛的願力。願是必要發的。）

〔附錄二〕改訂當生成就之佛法

(八)禮拜而退

（附註）以上功課，每天早晚兩次行之。洗手漱口，在佛像前焚香頂禮，照法念誦。如無佛像，或所住之處，不甚方便，不焚香頂禮亦可。但面向西方，心存恭敬，功德也是一樣。再者，凡括弧以內之小字不念。

二、念十口氣的方法

盡一口氣，念「那摩阿彌陀佛」三五聲，或六七聲，共念十口氣，仍念回向文一遍，一拜而退。

（附註）這是爲了很忙的人，想的一個法子，費時不過五分鐘。最要緊就是天天一早一晚去作，萬不可間斷。有佛像對著佛像去作，沒佛像就面向西方去作。

以上兩個念佛式子，皆是爲忙人訂的。若有閑工夫，可在第一個式子第二項以後，念阿彌陀經一卷，往生咒三遍，讚佛偈一遍，（課誦本內全有記載）那是更好。這是最簡單、最合實際、決定成功的佛法。

丁、念佛成功的助緣

一、善惡簡單的標準

念佛是正因，作善是助緣，這好比鳥有兩翅，纔能高飛。但是善惡的界線，普通人還弄不清楚，往往善事不知是善，分明惡事不知是惡。現在根據著《十善業道經》，舉出一個標準來。能戒住不犯就是善，若是犯了就是惡。爲著一目了然，列個表在下面。

- 身三業
  - 殺生
  - 偷盜
  - 邪婬
- 口四業
  - 妄語
  - 綺語
  - 惡口
  - 兩舌
- 意三業
  - 貪
  - 瞋
  - 癡

凡是有生命的動物，不論大小，只要傷害他，就是殺生。凡是財物，或是名譽，不論多少大小，不是本分應得的，不經對方許可，明奪、暗竊、強佔、騙取，皆是偷盜。正式夫婦以外，凡與一切眾生行婬，不

論什麼理由，總是邪婬。意存欺騙，說虛假的話，叫作妄語。不論言詞、文字，寫出來、說出來，自是提倡著縱慾，或是影響到傷風敗俗，叫作綺語。粗暴的話、罵人的話，叫作惡口。挑撥兩方是非，離間他人感情，叫作兩舌。種種的物欲，戀念不捨，得了還想得，就叫貪。有不如意的事，生恨心、發怒氣，就叫瞋。沒有理智，遇事迷惑，佛說的道理，聖賢的經書，皆不聽從，更不相信因果，就叫癡。

二、往生極樂三大要訣—信、願、行

念佛往生極樂，是佛八萬四千法門以外的一個特別方法，叫做「門餘大道」。事雖簡單，理實深奧，不是三言五句，就能講明白的。要知佛的道德，比任何的人都高，說的話絕不會騙人。只要相「信」極樂實有，念佛就可以去，便是成功的第一要訣。再肯看破這個五濁惡世，發出眞心來，「願」意生到極樂世界去，便是成功的第二要訣。也信了，也願意去了，那就得依著方法，每天按時去實「行」作功課，便是成功的第三要訣。

戊、模範前輩及參考經典

一、古今中外的幾位師表

念佛法門，原是釋迦世尊度眾的徹底悲心，這個法門最簡便、最穩當、最高超；若是這個法門再不能修，別的方法，那就更談不到了。這個法門的好處，大學問的越去研究越覺高深；一個字不認識的也能辦得到。可惜不明白的人，只把它看作老太婆的事，未免太錯誤了。請看華嚴會上文殊、普賢二位大聖，都在經中勸修；印度馬鳴、龍樹二位大菩薩，皆著論弘揚；中土古德，自慧遠大師一直到印光大師，這歷代祖師，多是先修他宗後來歸的淨土；曇鸞大師有肉身菩薩的名稱，智者大師是佛傳燈的人，全弘淨土；近代天台宗諦閑大師，唯識宗太虛大師，律宗弘一大師，禪宗虛雲、圓瑛二大師，各有著作，也是弘揚淨土。居士們如晉朝廬山的劉雷諸賢，唐朝的白樂天，宋朝的蘇東坡、文彥博，明朝的袁宏道，清朝的彭尺木、楊仁山等，皆是大學問家，他們都是息心

淨土，這是人人曉得的。還有許多人，一時數不清，也就不去再說了。我輩自問：智慧德能比以上這些聖賢，誰高誰低？他們都去修淨弘淨，我輩反輕看了，這樣知見，豈能說是正確？

二、參考的經典

說到淨土法門，三藏經典，處處指歸，但是誰有這些時間去研究？只可先檢專門的去看。經有《阿彌陀經》、《無量壽經》、《觀無量壽經》，這三部在最低限度《阿彌陀經》是要多看幾遍。精力若還來得及，《淨土十要》可細看三兩遍，看了就能了解淨土法門的大概。如辦不到的話，《歧路指歸》、《初機淨業指南》、《佛法導論》等，這都是接引初機的白話小冊子，《淨土三要述義》、《龍舒淨土文》等，這都是文言小冊子；隨便檢兩種看，也能得到幾分要略。《印光大師文鈔》等於淨土語錄，《安士全書》有些小故事，頗有興趣；這兩種書很能幫助人開智慧、正知見。果能看完了這些書，再看別的經，也就容易了。

己、普通的兩種錯誤心理

一、糾正「心好強似念佛」的流行語

人人心存貪瞋癡，時時身做殺盜淫，強調的偏說自己心好，這不是迷惑到極處了？就讓你的心眞的是好，也無非是按著本書丁項第一條，作到十種善業罷了。這樣只叫做「修福」，後來可得人天小果，還是出不了輪迴；極樂佛國卻不能去，因著路子走得不對。要想往生極樂，必須修慧，修慧就是念佛。如是因、如是果，福是福、慧是慧；要弄清楚，不可混作一堆，誤了大事。

二、糾正「太忙了沒時間念佛」的流行語

念佛能以轉逆境、消災難、生極樂，這是何等的大事，偏看得很輕。多用「太忙了」、「沒時間」幾句話，把萬劫難逢的大便宜拒絕了，眞是可惜！其實眞忙嗎？那並不見得。這件事行住坐臥都可辦，士農工商的業務都誤不了。如不相信，下面有一首短歌，把人日常生活的時間，分析得很清楚。我想大家看了以後，一定會自己失笑的。

附：不忙歌

知君本不忙　偏說不得閑　二十四小時　八時床上眠
三餐費三時　又用茶和煙　梳洗大小便　總費一時間
出門去吃酒　回家對妻談　至少兩個時　還怕有糾纏
身困思午睡　二時睡不完　共去十六時　空過大半天
所剩八時內　未必事真繁　念佛半小時　反說多耽延
且看古來人　幾個七十年　莫把生死苦　撇在腦後邊
真正自己事　要緊萬萬千　勸君發猛省　速種九品蓮

附錄一：念佛法要

念佛的時候，要把心中一切的事，都要放下，不可胡思亂想。單把六字洪名，從心裏生起來，從口裏念出來，再從耳裏聽進去，印入心中。必須想清楚、念清楚、聽清楚，這樣纔能得到感應。

附錄二：解答幾個誤會問題

一、有人說：我們公教人員，住的公共宿舍，供佛拜佛，固然不方便，念佛也是擾亂他人不安，我是辦不到的。

答：公共地方，諸多不便，確實不錯。但凡事皆有通融之法，若知念佛是大事，只要誠心默念，便有大效，因著心念比口念更要緊，可不必供佛、拜佛、出聲。

二、有人說：念佛雖好，但是跑寺廟、跑蓮社、跑菜堂，我沒有這些時間。

答：這些地方，並不一定要你去，沒有出外的時間，難道沒有在家的時間嗎？你就是在家裏念佛，還有甚麼妨礙呢？

三、有人說：念佛是有錢人做的事，我那有這些閑錢？

答：這又誤會了！念佛實在用不著花錢。三支香能值幾何？就是一支香不燒，也沒關係，只要心存恭敬就好。

印光大師嘉言節錄

無論在家在庵，必須敬上和下，忍人所不能忍，行人所不能行；代人之勞，成人之美；靜坐常思己過，閒談不論人非。行住坐臥，穿衣吃飯，從朝至暮，從暮至朝，一句佛號，不令間斷；或小聲念，或默念。除念佛外，不起別念；若或妄念一起，當下就要教他消滅。常生慚愧心，及生懺悔心。縱有修持，總覺我工夫很淺，不自矜誇。只管自家，不管人家；只看好樣子，不看壞樣子。看一切人皆是菩薩，唯我一人實是凡夫。汝果能依我所說而行，決定可生西方極樂世界。

諸惡莫作　眾善奉行　自淨其意　是諸佛教

南無阿彌陀佛！南無阿彌陀佛！

聲明啓事

《發財致富的秘訣》、《了凡四訓白話篇》（均爲36開），已於二〇〇九年元月重新排版完竣流通；另《集福消災之道》（原名：《感應篇彙編白話節本》），已於二〇〇九年十月完成最新「白話全本版」約近一一三六頁，另有中小二種版本（均爲25開，內容繁簡不同，中本七六八頁，小本三八四頁）發行；均以較大字體排版印刷（有繁體字及簡體字版），並備妥免費下載印刷檔案PDF格式。

⊙歡迎索取檔案翻印流通，請勿擅改內容，功德無量⊙

E-mail:smen5409@yahoo.com.tw將儘速爲您回覆